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7 年年度报告（以下简称“本报告”或“2017 年年报”）已经由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8 年度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其中董事刘冲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会。所有董事均保证 2017 年年报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异议。

本公司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7 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7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预计派息日为 2018 年 7 月 20 日或前后。该等 2017 年度分红派息预案还需提交本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公司负责人王宏先生（董事长）、麦伯良先生（CEO 兼总裁）及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曾邗先生（财务管理部总经理）声明：保证本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大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已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本集团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就该等财务报告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本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报告分别以中英文两种语言刊发。在对两种文本的理解上存在歧义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目录

释义.....	4
词汇表.....	6
重大风险提示.....	7
第一章 公司基本信息.....	8
第二章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1
第三章 董事长致辞.....	15
第四章 董事会报告.....	20
第五章 按内地证券监管规则编制的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7
第六章 按香港证券监管规则编制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49
第七章 监事会报告.....	54
第八章 重要事项.....	56
第九章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5
第十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81
第十一章 公司治理及企业管治报告.....	91
第十二章 审计师报告.....	110
第十三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	119
第十四章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	357
第十五章 备查文件目录.....	358

释义

在本报告中，除文义另有所指外，下列词汇具有以下涵义：

释义项		释义内容
“A 股” (又称：人民币普通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的内资普通股，该等股份在深交所上市并以人民币交易。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指	于 2010 年 9 月 17 日由本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公司章程》”	指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
“联合重工”	指	集瑞联合重工有限公司，于 2009 年在中国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非全资控股子公司。
“中国企业会计准则”	指	中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中国消防”	指	中国消防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于开曼群岛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其股份于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码：445）。
“中集集团”或“本公司” 或“公司”	指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中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 A 股已在深交所上市，其 H 股已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
“中集安瑞科”	指	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于 2004 年在开曼群岛注册的有限公司，其股份于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香港股份代码：3899），为本公司非全资控股子公司。
“中集财务公司”	指	中集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于 2010 年在中国注册成立，为本公司的全资控股子公司。
“中集融资租赁公司”	指	中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于 2007 年在中国注册成立，为本公司的全资控股子公司。
“中集香港”或“CIMC HK”	指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香港）有限公司，于 1992 年在香港注册成立，为本公司的全资控股子公司。
“中集投资”	指	深圳市中集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1 年在中国注册成立，为本公司的全资控股子公司。
“中集模块化”	指	中集模块化建筑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3 年在中国注册成立，为本公司的全资控股子公司。
“CIMC Offshore”	指	CIMC Offshore Holdings Limited，于 2009 年在香港注册成立，为本公司的全资控股子公司。
“中集海工”	指	中集海洋工程有限公司，于 2016 年在中国注册成立，为本公司的全资控股子公司。
“中集前海租赁”	指	中集前海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于 2014 年在中国注册成立，为本公司的全资控股子公司。
“中集来福士”	指	中集来福士海洋工程（新加坡）有限公司，于 1994 年在新加坡注册成立，为本公司的全资控股子公司。
“中集产城”	指	深圳市中集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于 1998 年在中国注册成立，为本公司的非全资控股子公司。
“中集交通”	指	中集交通运输装备（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于 2007 年在中国香港注册成立，为本公司的

		全资控股子公司。
“中集天达”	指	深圳中集天达空港设备有限公司，于 1992 年在中国注册成立，为本公司的非全资控股子公司。
“中集车辆（集团）”	指	中集车辆（集团）有限公司，于 1996 年在中国注册成立，为本公司的非全资控股子公司。
“《企业管治守则》”	指	《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四所载的企业管治守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安瑞科深圳”	指	中集安瑞科投资控股（深圳）有限公司，于 2010 年在中国注册成立，为本公司的非全资控股子公司。
“本集团”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H 股” （又称：境外上市外资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的境外上市外资普通股，该等股份在香港联交所上市并以港币交易。
“香港”	指	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
“《联交所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	指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
“《标准守则》”	指	《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载的《上市公司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南方中集”	指	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于 1995 年在中国成立，为本公司的全资控股子公司。
“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德利国际”或“Pteris”	指	Pteris Global Limited，在新加坡注册成立，为本公司的非全资控股子公司。
“报告期”或“本年度”	指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的 12 个月。
“人民币”	指	人民币，中国法定货币。
“《董事会议事规则》”	指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证券及期货条例》”	指	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
“股东”	指	本公司 A 股持有人和 H 股持有人。
“《深交所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监事”	指	本公司监事。
“监事会”	指	本公司监事会。
“天亿投资”	指	深圳天亿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1 年在中国注册成立，为本公司的全资控股子公司。
“美元”	指	美元，美利坚合众国法定货币。
“齐格勒”或“Ziegler”	指	Albert Ziegler GmbH，在德国注册成立，为本公司的非全资控股子公司。
“%”	指	百分比。

词汇表

本词汇表载有本报告所用若干与本集团有关的技术用词。其中部分词汇解释与行业的标准解释或用法未必一致。

释义项		释义内容
CNG	指	Compressed Natural Gas, 压缩天然气。
E331	指	Excellent Quality, 即 30%成本降低、30%效率提升、100%计划达成。
ERP	指	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 企业资源计划。
FLNG	指	Floating Liquefied Natural Gas, 浮式液化天然气生产储卸装置。
FPSO	指	Floating Production Storage and Offloading, 浮式生产储油卸油装置。
FSRU	指	Floating Storage and Regasification Unit, 浮式储存再气化装置。
GSE	指	Ground Support Equipment, 机场地面支持设备。为保障飞行用的各种机场设备。根据飞机保养维护和飞行的需要, 机场配置有现代化的地面保障设备, 包括机械的、电气的、液压的、特种气体的设备等。
HSE	指	Health Safety Environment, 健康安全环境。
IBC	指	Intermediate Bulk Container, 中型散装容器及特种物流装备。
自升式钻井平台 Jack-up Drilling Platform	指	自升式钻井平台是一种移动式石油钻井平台, 多用于浅海作业。大多数自升式钻井平台的作业水深在 250 至 400 英尺范围内。这种石油钻井装置一般是在浮在水面的平台上装载钻井机械、动力、器材、居住设备以及若干可升降的桩腿。
LNG	指	Liquefied Natural Gas, 液化天然气。
模块化建筑	指	在工厂环境中制造, 并运输至事先准备好的项目现场进行安装的建筑。
ONE 模式	指	Optimization Never Ending, 本集团的精益管理体系。
QHSE	指	在质量 (Quality)、健康 (Health)、安全 (Safety) 和环境 (Environmental) 方面指挥和控制组织的管理体系。
半潜式钻井平台 Semi-submersible Drilling Platform	指	半潜式钻井平台是一种的移动式石油钻井平台, 船体结构上部为工作甲板, 下部为两个下船体, 用支撑立柱连接。工作时下船体潜入水中。半潜式平台一般应用在水深范围为 600-3,600 米深海。平台一般使用动力定位系统进行定位。
TEU	指	二十尺集装箱等量单位, 为量度 20 尺长、8 尺 6 寸高及 8 尺阔的载箱体积的标准集装箱量度单位。

重大风险提示

本报告载有若干涉及本集团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业务的前瞻性声明。由于相关声明所述情况的发生与否非为本集团所能控制，因此，此等前瞻性声明在本质上具有高度风险与不确定性。该等前瞻性声明乃本集团对未来事件的现有预期，并非对未来业绩表现的保证。实际业绩可能与前瞻性声明所包含的内容存在差异。

第一章 公司基本信息

本公司于 1980 年 1 月 14 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在中国广东省深圳市注册成立，成立时名为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2 年 12 月重组为股份有限公司及于 1994 年公开发售 A 股及 B 股并在深交所上市后，本公司于 1995 年更名为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 A 股于 1994 年 4 月 8 日在深交所上市，H 股于 2012 年 12 月 19 日以介绍形式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为首家以 B 股转 H 股形式于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

本集团是全球领先的物流及能源行业设备及解决方案供应商，目前主要从事集装箱、道路运输车辆、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海洋工程装备、空港装备的制造及服务业务，包括国际标准干货集装箱、冷藏集装箱、地区专用集装箱、罐式集装箱、公路罐式运输车、燃气装备和静态储罐、道路运输车辆、重型卡车、自升式钻井平台、半潜式钻井平台、特种船舶、旅客登机桥、航空货物处理系统、地面特种车辆、自动化停车系统的设计、制造及服务。除此之外，还从事物流服务、房地产开发、金融等业务。我们通过业务拓展及技术开发，已形成一个专注于物流及能源行业的关键装备及解决方案的产业集群。

1、 公司信息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中文名称缩写：	中集集团
公司英文名称：	China International Marine Containers (Group) Co., Ltd.
公司英文名称缩写：	CIMC
法定代表人：	王宏
授权代表：	麦伯良、于玉群
注册地址及总部地址：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蛇口港湾大道 2 号中集集团研发中心 8 楼
邮政编码：	518067
香港主要营业地址：	香港德辅道中 199 号无限极广场 3101-2 室
公司网址：	http://www.cimc.com
电子邮箱：	shareholder@cimc.com

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	于玉群
联系地址：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蛇口港湾大道 2 号中集集团研发中心（邮编：518067）
联系电话：	（86 755）2669 1130
传真：	（86 755）2682 6579
电子邮箱：	shareholder@cimc.com
证券事务代表：	王心九
联系地址：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蛇口港湾大道 2 号中集集团研发中心（邮编：

518067)
 联系电话: (86 755) 2680 2706
 传真: (86 755) 2682 6579
 电子邮箱: shareholder@cimc.com

助理公司秘书: 沈扬
 联系地址: 香港德辅道中 199 号无限极广场 3101-2 室
 联系电话: (852) 2232 7318
 传真: (852) 2805 1835
 电子邮箱: shareholder@cimc.com

3、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869509J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1980 年 1 月 14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址: 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报告期末注册信息: 与上述相同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无控股股东

4、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报纸: A 股:《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本报告查询: A 股: www.cninfo.com.cn
 H 股: www.hkexnews.hk
 法定互联网网址: www.cimc.com
 本报告备置地点: 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蛇口港湾大道 2 号中集集团研发中心 (邮编: 518067)

5、公司股票简况

A 股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A 股简称: 中集集团
 股票代码: 000039
 H 股上市交易所: 香港联交所
 H 股简称: 中集集团、中集 H 代 (注)
 股票代码: 02039、299901 (注)

注: 该简称和代码仅供本公司原中国境内 B 股股东自本公司 H 股在香港联交所上市后交易本公司的 H 股股份使用。

6、 其他信息

香港股份过户登记处：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17 楼 1712-1716 室

香港法律顾问： 普衡律师事务所
香港中环花园道 1 号中银大厦 21-22 楼

中国法律顾问： 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
中国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甲 12 号新华保险大厦 6 层

审计师：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领展企业广场 2 座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签字会计师： 周伟然、蔡智锋

第二章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千元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经重列)
营业收入	76,299,930	51,111,652	49.28%	58,685,80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净利润	2,509,242	539,660	364.97%	2,026,61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67,068	511,420	167.31%	1,751,6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75,379	2,341,619	82.58%	(3,610,22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1	0.14	478.57%	0.7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1	0.14	478.57%	0.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	2%	6%	8%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经重列)
总资产	130,604,379	124,614,748	4.81%	107,057,06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净资产	32,460,927	29,285,970	10.84%	28,687,635

是否存在公司债

是 否

二、本集团近五年主要会计数据与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千元

利润表项目	截至 12 月 31 日年度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5 年 (经重列)	2014 年	2013 年
营业收入	76,299,930	51,111,652	49.28%	58,685,804	70,070,855	57,874,411
营业利润	4,171,685	1,202,884	246.81%	3,039,854	3,297,874	3,370,835
税前利润	4,409,241	1,702,051	159.05%	3,302,470	3,570,416	3,562,720
所得税费用	1,250,826	967,068	29.34%	951,825	536,488	928,222
本年利润	3,158,415	734,983	329.73%	2,350,645	3,033,928	2,634,498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净利润	2,509,242	539,660	364.97%	2,026,613	2,477,802	2,180,321

少数股东损益	649,173	195,323	232.36%	324,032	556,126	454,17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67,068	511,420	167.31%	1,751,645	2,142,682	1,343,090

单位：人民币千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于 12 月 31 日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5 年 (经重列)	2014 年 (经重列)	2013 年
流动资产总额	59,001,923	53,352,031	10.59%	43,530,325	45,172,177	41,169,668
非流动资产总额	71,602,456	71,262,717	0.48%	63,526,740	42,794,387	31,436,304
资产总额	130,604,379	124,614,748	4.81%	107,057,065	87,966,564	72,605,972
流动负债总额	51,421,759	46,249,215	11.18%	45,922,271	43,340,077	32,576,349
非流动负债总额	35,945,186	39,230,741	(8.37%)	25,413,879	17,202,785	15,533,495
负债总额	87,366,945	85,479,956	2.21%	71,336,150	60,542,862	48,109,84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权益	32,460,927	29,285,970	10.84%	28,687,635	22,380,369	20,674,037
少数股东权益	10,776,507	9,848,822	9.42%	7,033,280	5,043,333	3,822,091
股东权益总额	43,237,434	39,134,792	10.48%	35,720,915	27,423,702	24,496,128

单位：人民币千元

现金流量表项目	截至 12 月 31 日年度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75,379	2,341,619	82.58%	(3,610,223)	6,434,477	2,749,9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0,105)	(6,854,655)	76.95%	(12,584,781)	(11,553,782)	(6,504,4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7,153)	7,511,046	(147.09%)	16,505,663	3,940,986	3,632,937

主要财务指标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5 年 (经重列)	2014 年	2013 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0.81	0.14	478.57%	0.74	0.93	0.8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0.81	0.14	478.57%	0.73	0.92	0.8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人民币元/股）	1.43	0.79	81.01%	(1.21)	2.41	1.0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每股净资产（人民币元/股）（总股数采用期末普通股股数计算）	10.88	9.83	10.68%	9.63	8.34	7.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	2%	6%	8%	12%	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	4%	1%	3%	7%	10%	7%

三、本集团报告期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千元

	2017 年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675,987	18,711,165	20,575,554	22,337,22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净利润	509,681	287,217	512,482	1,199,86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2,699	412,384	519,601	(17,6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458	(763,674)	4,300,859	642,73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四、本集团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经重列)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15,635	264,552	(17,58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472,626	497,336	298,893
除同本集团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以及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25,295	399,704	122,65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净收益	458,808	361,353	3,333
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转回	-	-	12,46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5,255	139,625	(18,68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43,549	(1,362,915)	18,330
所得税影响额	(326,880)	(422,180)	(101,99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2,114)	150,765	(42,435)
合计	1,142,174	28,240	274,968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五、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人民币千元

	本年度年初余额	本年度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年度计提的减值	本年度年末余额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记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38,072	56,175	-	-	183,303
2.衍生金融资产	326,969	20,202	-	-	328,751
3.套期工具	1,306	-	3,734	-	1,360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3,244	-	(2,776)	-	440,656
金融资产小计	499,591	76,377	958	-	954,070
投资性房地产	1,752,608	5,344	446,976	-	1,679,189
上述合计	2,252,199	81,721	447,934	-	2,633,259
金融负债	(203,041)	29,595	-	-	(40,832)
合计	2,049,158	111,316	447,934	-	2,592,427

六、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章 董事长致辞

尊敬的各位股东，

本人谨此向各位股东提呈本集团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之年度报告，并代表董事会向各位股东对本集团的长期支持表示诚挚的感谢！

2017 年，全球经济增速提升，国际贸易和工业生产恢复增长，增幅达 3.8%。美国、日本等发达经济体经济走势整体向好，主要新兴市场和发展中经济体增速企稳回升。年内，国际油价先抑后扬，在三季度企稳回升，其他主要大宗商品价格也有所回升。2017 年，中国继续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强金融监管，国民经济延续回稳向好态势，运行平稳，全年国内生产总值增速达到了令人振奋的 6.9%。

受惠于全球和国内经济的复苏回暖，报告期本集团各主要业务板块取得了良好的业绩回报，全年收入与盈利较上年同期出现上升。本集团坚持“制造+服务+金融”的战略定位，通过强力地推进战略升级和业务转型、产能布局调整、技术与商业模式创新、运营合规风险管控等措施，努力把握市场变化，布局新兴产业和创新业务，实现了生产经营持续的有质量的增长，收获了丰硕的经营成果，并积极履行了企业社会责任。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经营业绩

2017 年，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763.00 亿元（2016 年：人民币 511.12 亿元），同比上升 49.28%；录得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净利润人民币 25.09 亿元（2016 年：人民币 5.40 亿元），同比上升 364.97%；实现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 0.81 元（2016 年：人民币 0.14 元），同比上升 478.57%。

业务发展

面对全球和国内经济的复苏回暖态势，2017 年，本集团各业务板块把握机遇、主动出击，在业务整合、结构调整、技术升级、全球市场布局、外部资金引进等方面分别有所突破：

报告期内，受惠于全球经济持续复苏态势及 2016 年基数较低的影响，本集团集装箱制造业务订单量同比大幅增长，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均出现大幅提升。2017 年，为响应国家环保法律法规、行动计划的贯彻落实，本集团的集装箱制造业务积极展开了环保转型升级，以水性漆、溶剂回收、环保地板等为代表的环保技术或环保材料持续得到应用和推广，逐渐停止使用油性漆，实现了集装箱生产过程由使用油性漆到水性漆的全面切换，实现了集装箱工厂的大规模环保升级，形成了良好的示范效应。同时，各项投资工作按计划正常进行，推动产能结构和资产结构优化调整方面取得重要进展。

报告期内，本集团道路运输车辆业务继续完善全球运营布局，优化存量、捕捉增量，在欧洲市场产品需求量下滑的不利条件下巩固已有盈利，以技术进步强力地推动企业转型升级，为中集车辆（集团）全球半挂车营运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在海外市场：北美市场在厢式车、冷藏车下滑情况下，通过在北美工厂全面深化东莞灯塔化制造管理体系的应用通过国内东莞工厂深化灯塔化先进制造、数字化制造的应用，提升效率、品质及产品盈利性，实现稳定盈利；新兴市场通过追逐细分市场和细分产品，把握了越南建筑类产品爆发契机实现业绩回升，同时澳洲重塑，MLI（Marshall Lethlean Industries Pty. Ltd）重组后聚焦罐车主业，较去年同期大幅减亏；欧洲市场继续保持 SDC（SDC Trailers Limited）业务稳固发展和 LAG（Lag Trailers NV Bree 集群）业务增长，聚焦核心产品快速总装成功实现转型，增强盈利能力，实现可持续性发展。中国半挂车实现销售国内半挂车实现销售 6.6 万台，销量及盈利大幅增长，建筑类产品集体复

苏，主力车型如普通自卸车、混凝土搅拌运输车、粉罐车均实现快速增长。在 2017 年，中集车辆生产了超过 12 万台各类半挂车、产销量继续名列世界第一。骨架车和液罐车等品类继续保持全球领先地位。

随着国际油价在 2017 年升温回暖、天然气作为石油替代燃料的吸引力有所恢复，天然气储运装备的市场需求逐步回升。报告期内，本集团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的主营业务基本保持平稳。2017 年 8 月 15 日，中集安瑞科作为重整投资人，完成了对南通太平洋海洋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SOE”）全部股权的收购，并将其更名为“南通中集太平洋海洋工程有限公司”。SOE 是世界中小型液化气船细分市场的领导者，全球市场占有率名列前茅，也是国内海工模块建造的先行者。收购 SOE 将完善中集安瑞科天然气全产业链的装备及工程服务能力，实现从陆地到海上的战略布局，即海陆一体化的天然气净化、液化、储存及运输装备价值链。

2017 年，全球海工市场环境依旧严峻，油价虽有反弹，但市场对海工装备的需求仍十分低迷。本集团海洋工程业务在聚焦战略性产品的同时，积极挖掘市场潜力，凭借平台自主设计建造优势，将其业务在海洋工程装备领域进行横向和纵向的延伸。平台建造与交付方面：“蓝鲸 1 号”圆满完成国家级南海可燃冰租约，其它在建项目已基本趋于完工或处于维保状态。本年共计完成建造交付平台类项目 2 个及主题游艇和海洋牧场平台等项目 9 个。新订单方面，通过开发差异化产品和服务，缓解行业低迷所带来的不利影响。研发能力方面，目前完成了第七代超深水平平台、BT5000 经济性中深水平平台，及 FPSO、邮轮、边际油田开发装备、退拆解装备的技术储备。

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物流服务业务秉承“装备改变物流”的发展思路，推进战略聚焦、完善网络布局，紧紧围绕集装箱服务、海运及项目物流、多式联运、装备物流以及合同物流五个重点业务方向。国内铁路冷链运输成功破局，开通并运营华东地区多条中欧、中亚班列；获得“无车承运人”资质；“一带一路”非洲布局取得进展；物流装备进入船用漆等新业务领域。

报告期内，受惠于国家交通运输部《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俗称：921 新政）的政策刺激，国内重卡市场爆发式增长。本集团重卡业务持续聚焦于市场需求和区域主销产品，在打磨固化典型、成熟产品的同时，完善产品品系，推出 E 系中档牵引车产品、布局载货车系列产品、打造轿运车市场产品，经营实现大幅减亏，在国内的发展取得重大突破，并推出了自主研发的电动卡车产品，当前正在积极申请新能源车资质牌照。国际市场方面，联合重工开展整车和散件发运的业务新模式，首批散件产品已完成发运，初步扭转了过去市场渠道单一的局面，为 2018 年国际业务的发展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报告期内，本集团空港装备业务营业收入和利润均实现较好增长，登机桥业务年内参与投标的国内项目中标率遥遥领先，继续保持高于 95%的水平，机场摆渡车、食品车等市场稳步增长，自动化物流系统业务能力继续扩张：并购了郑州金特物流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获取了自动分拣能力，具备总包条件，实力进一步提升，消防及救援车辆业务得到进一步扩展，立体大巴车库业务也取得了较快进展，立体公交站场的建设将是解决城市停车问题的有力手段，试点项目正稳步推进。在 2017 年底，中集天达完成全球首款无人驾驶智能登机桥的研发，迈出了历史性的一大步。为了整合本集团的机场设施设备业务及特种车辆业务，本集团拟向中国消防注入 Pteris 78.15%股权。为此，2017 年 12 月 4 日，各方签订了买卖协议。在交易全部完成后，本公司将间接持有中国消防超过 50%的已发行股份，中国消防将成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报告期内，本集团产城业务各项业务均取得了良好进展，产业园开发与经营业务相对稳定，整体呈现出良好的发展态势，在项目拓展方面，报告期内，上海中集冷藏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中集冷箱”）的土地拆迁项目取得突破性进展，目前已实现租赁地块摘牌。此外，本集团在深圳前海等项目目前正在与有关单位就协议内容进行具体磋商，项目将在近期落地。2017 年 7 月 17 日，中集产城与碧桂园地产有限

公司签订增资协议,交易完成后碧桂园持有中集产城 25%的股权,本公司通过中集申发持有中集产城 61.5% 股权。

报告期内,本集团金融业务继续深入贯彻产融结合战略部署,支持集团全球一体化运营。中集财务公司继续贯彻本集团“有质量增长”的要求,以“全球资金集中运营者、综合金融服务提供者、集团战略实施协同者、产融结合价值创造者”为核心战略定位,坚持稳中求进的总基调,保持主要业务平稳增长。中集融资租赁公司继续加强与集团各产业板块的产融协同,加大对弱周期低风险业务的投入力度,持续深化与外部金融机构的合作关系,聚焦战略大客户的融资需求,提供多元化、立体化综合金融解决方案。新业务投放保持稳健,业务组合持续优化,全面风险管理能力显著提升,为未来持续健康增长奠定坚实基础。

其他业务方面,报告期内,本集团模块化建筑业务收入实现大幅增长,继英国的国际知名品牌酒店和世界知名大学的学生公寓之后,在美国实现项目签约,开辟了更广阔的新局面。在澳大利亚和新西兰市场,中集模块化建筑获取了高层酒店和政府公共安全服务设施的订单,实现突破性发展。多式联运业务内在通道网络布局方面,已开通 10 条铁路集装箱班列,业务覆盖华南、华中、西南、西北、华北等区域,焦炭、液体食品、矿产品等大宗货物运输和特货铁路运输发展迅速,已经形成了稳定的运输通道和业务规模,并成立分公司,大力拓展区域业务。2017 年 9 月将旗下中集电商出售给深圳市丰巢科技有限公司(顺丰为其主要股东之一),借此聚焦主营优势业务,并与顺丰实现强强合作,共同推动中国物流效率的提升和物流网络的完善。

管理变革与发展战略

2017 年,本集团继续推进业务转型升级和营运管控模式转变。本集团以“制造+服务+金融”为战略定位,已形成横跨物流、能源两大领域的产业格局,确立了拥有行业领先优势和良好发展前景的主要业务板块,并探索和布局有助于发挥集团优势的新兴产业,拥有能承接各业务板块战略管理和业务营运的核心专业管理团队。在制造业升级上,报告期内,通过对制造体系的升级:如集装箱板块启动“龙腾计划”,推进自动化改造;中集车辆(集团)启动了驻马店灯塔工厂、扬州灯塔工厂的建设,用模块化、数字化、自动化、智能化的方式生产挂车;空港板块继续推进自动化物流业务的发展等。2017 年底,集团集合自身优势,响应国家创新创业的号召,启动“双创项目”,探索和搭建创新创业平台,寻找和发展一批新业务,发展和培养一批创新创业人才,这也是中集转型升级的突破口,创造一些引领集团未来发展的新模式和新产业,助力集团有质增长。同时,通过启动 ERP 信息系统项目,对信息化能力进行升级再造,推进全集团的数字化转型,打造一条管理升级、创新发展之路,以助力集团的制造升级,信息化、智能化的两化融合之路,提升运营管理能力,创造新价值。

在管控模式上,本集团对基于分层管理的 5S 体系,继续强化对板块战略规划、管理报告、经营业绩、内控审计等机制和流程的考核,保障集团总体战略的有效推进。在精益制造能力管理上,本集团“持续改善,永无止境”的精益 ONE 模式从现场生产制造持续向价值链两端延伸,重点聚焦产品交付周期、库存、效率等综合指标改善。在混合所有制推进上,本集团在 2015 年底完成 H 股增发,核心干部与员工参与认购,实现长效利益捆绑机制,使“以人为本,共同事业”文化得到进一步落实,为集团的长远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在内部组织改革上,本集团进行了体系改革:如采购部转型为共享中心,同时强化了内部投资管理:通过集团资本运作委员会的高效有效运作,提升了决策能力和决策速度。

2017 年是国家“十三五”规划的第二年,本集团积极响应“一带一路”、“中国制造 2025 计划”等国家战略,在智能制造、工业 4.0 及物流装备自动化处理系统等方面开展了研究和探索。本集团全球化发展的成就和“全球营运、地方智慧”的理念,也得到了市场与投资者的认可。通过拓展多样的融资渠道,积

极盘活资产，如：中集产城引入碧桂园、空港板块注入中国消防等。年内，本集团与宝钢钢铁、中石化、希尔顿酒店集团、普洛斯、碧桂园、格力、珠海银隆、SAP、中油海、中建钢构、天安数码城等优秀企业达成战略合作，并引入国家产业基金和社会产业资本提升资本实力，为本集团未来更有质量地增长夯实了根基。

公司治理

2017 年，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监局、深交所及香港联交所的上市公司治理规范要求，本公司积极按时完成了各项治理检查、制度建设等事项，继续建立健全风险管理体系，完善公司治理制度，规范公司运作。本公司内控工作在保证自身发展的同时，也支持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2017 年 11 月，本公司作为 ISO 37001 反贿赂管理体系国际标准的起草单位之一，获邀参加反贿赂管理全球最佳实践峰会，子公司中集天达被授予中国首张 ISO 37001 反贿赂管理体系国际标准认证证书。

企业社会责任

2017 年，本集团响应国家号召，依照企业社会责任愿景和战略，秉承“安全、环保、绿色”的可持续发展观，采取了持续有效的措施和行动，承担了更多的社会责任，加强 HSE 的规范管理，顺利发布社会责任报告和首份《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努力成为能够协调各利益相关方平衡发展的生态型企业。在科学发展、新型工业化、公平运营、环保节约、安全生产、客户与消费者权益、合作共赢、员工关系、社区参与和发展诸多方面均有所改善与进步。

股利分配

基于本集团 2017 年经营业绩，并综合考虑本集团整体的财务状况后，董事会建议派发 2017 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币 0.27 元（含适用税项），预计派息日为 2018 年 7 月 20 日或前后。2017 年度分红派息计划还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未来展望

展望 2018 年，全球经济总体来看将继续保持增长态势。美元进入加息通道，欧洲和日本经济持续改善。中国经济将继续深化结构性改革，提升增长质量和效率，保持平稳增长。然而，伴随着美国税改、加息和欧央行收紧货币量化宽松、以及新的贸易保护主义抬头，全球发展环境将更加复杂多变、经济增长也面临着更多不确定因素，风险进一步加大。

2017 年，全球航运业经过自我调整，营运状况明显改善，集装箱运输贸易回升，据全球行业权威分析机构克拉克森（CLARKSON）最新预测，2017 年全球集装箱贸易增速可达 5.0%，预计 2018 年仍将维持此增速，有利于本集团集装箱制造业务维持在较好水平。随着欧美经济继续复苏、全球大宗商品市场逐步好转，资源需求改善以及政府的基础设施项目增加，市场有望恢复增长。国家能源局 2016 年发布的《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提出了天然气于 2020 年将占主要能源消费 10% 的目标（2015 年：5.9%）。由国家能源局油气司等部委联合发布的《中国天然气发展报告（2016 年）》也提出了一系列推广使用天然气的政策。2017 年的政府工作报告中，也首次提出了鼓励使用清洁能源汽车。本集团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将迎来更加有利的政策环境，长期发展前景依然向好。2018 年，预计全球能源结构不会发生根本性的变化，仍以化石能源为主，天然气是增长潜力最大的品种。2017 年底布伦特原油价格逼近 70 美金/桶，全球海工装备行业最困难的阶段正在过去，全球油气开发投资缓慢回升。海工装备需求增长呈周期性波动，

随着海上油气投资加快，海工装备订单自 2017 年开始复苏，细分市场如 FLNG、集团本部大型深水环保型 FPSO、FSRU 未来将迎来新的成长动力。2018 年，本集团物流服务业务受惠于我国扩大对外开放的多项政策落实，预计将有更大的市场需求与发展空间。随着未来国内机场建设投资的加速，进入海外市场时机的逐步成熟，本集团空港装备业务在国内市场、海外市场将保持平稳增长，预计今年将实现全球市场突破，并将持续优化机场产品线，另外在物流业务将伴随快递电商行业迅速发展，特别在获取自动分拣技术后将会有更好表现。

2018 年，面对更加错综复杂的全球经济与金融环境，本集团将坚持“制造+服务+金融”的战略定位，继续坚定不移地推动业务转型升级，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由制造向服务延伸，提供产品全生命周期的全面解决方案。本集团将继续提升全球运营能力，优化业务和资产，加快产业聚集，培育产业链优势；在技术升级，业务模式及管理机制方面不断创新、控制风险；努力把握市场变化，在发展现有业务的同时，布局新兴产业和创新业务。本集团将坚持“以人为本，共同事业”的文化理念，坚守中国制造，保持更强烈的危机感，集全员之力实现持续“有质量的增长”，提升股东价值！

王宏
董事长
中国 深圳
2018 年 3 月

第四章 董事会报告

一、公司业务概要

本集团主要从事现代化交通运输装备、能源、化工、液态食品装备、海洋工程装备、空港设备的制造及服务业务，包括国际标准干货集装箱、冷藏集装箱、地区专用集装箱、罐式集装箱、集装箱木地板、公路罐式运输车、天然气装备和静态储罐、道路运输车辆、重型卡车、自升式钻井平台、半潜式钻井平台、特种船舶和空港装备的设计、制造及服务。除此之外，本集团还从事物流服务业务、房地产开发和金融等业务。目前，本集团的标准干货集装箱、冷藏箱和罐式集装箱的产销量保持全球第一，本集团也是中国最大的道路运输车辆的生产商、中国领先的高端海洋工程装备企业之一。

报告期内，本集团的主要经营模式没有重大变化。报告期内，占本集团营业收入 10%以上的产品和业务为集装箱制造、道路运输车辆、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以及物流服务业务。

二、报告期主营业务回顾

1、概述

2017年，全球经济增速提升，国际贸易和工业生产恢复增长，美国、日本等发达经济体经济走势整体向好，主要新兴市场和发展中经济体增速企稳回升。年内，国际油价先抑后扬，其他主要大宗商品价格也有所回升。中国继续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国民经济延续回稳向好态势、运行平稳，全年国内生产总值增速达6.9%。

受惠于全球和国内经济的复苏回暖，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763.00亿元（2016年：人民币511.12亿元），同比上升49.28%；录得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净利润人民币25.09亿元（2016年：人民币5.40亿元），同比上升364.97%；实现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0.81元（2016年：人民币0.14元），同比上升478.57%。本集团各项主要业务中，集装箱制造业务、道路运输车辆业务、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的营业收入大幅上升，海洋工程业务受行业持续低迷等影响出现大幅下降，物流服务业务、空港装备业务及产城业务的营业收入实现较快增长，重卡业务持续改善，金融业务基本保持平稳。

合并经营业绩

单位：人民币千元

	2017 年	2016 年	变动百分比
营业收入	76,299,930	51,111,652	49.28%
营业利润	4,171,685	1,202,884	246.8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净利润	2,509,242	539,660	364.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75,379	2,341,619	82.5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895,810)	3,079,544	(129.09%)

2、主要业务板块的经营回顾

集装箱制造业务

本集团集装箱制造业务主要包括标准干货箱、标准冷藏箱和特种箱业务，可生产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

全系列集装箱产品。特种箱主要包括53尺北美内陆箱、欧洲超宽箱、散货箱、特种冷藏箱、折叠箱等产品。报告期内，本集团集装箱产销量继续保持全球行业第一。

2017年，全球经济呈现持续复苏态势，集运货量增速超出市场预期。货量的增长带动了用箱需求的增加，为了应对用箱紧缺的局面，客户普遍加大了对新箱的采购力度。同时，国内集装箱制造行业大部分工厂在2017年上半年根据行业内水性漆环保自律公约实施了生产线水性漆改造，水性漆的使用增加了生产成本，也使行业有效产能在短期内受到一定影响，而钢材等原材料价格从今年二季度开始持续上涨，这些因素使得新箱价格在今年一季度的持续上涨之后稳定维持在高位。而2016年的全年订单量、箱价均处于相对低位，同比基数较低，因此，2017年集装箱制造行业总体产销量及营业收入同比均出现大幅提升。

2017年，中国国内以新版《大气污染防治法》为代表的一系列环保法律法规、行动计划的贯彻落实，给集装箱制造产业等中国传统制造业带来环保压力。本集团的集装箱制造业务积极展开了环保转型升级，以水性漆、溶剂回收、环保地板等为代表的环保技术或环保材料持续得到应用和推广。其中，2017年4月前，本集团在全国范围内的标准干货箱工厂按照《集装箱行业自律公约》的要求，逐渐停止使用油性漆，实现了集装箱生产过程由使用油性漆到水性漆的全面切换，实现了集装箱工厂的大规模环保升级，形成了良好的示范效应。

报告期内，受全球贸易持续复苏及2016年基数较低的影响，本集团集装箱制造业务订单量同比大幅增长，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均出现大幅提升。其中：普通干货集装箱累计销售130.89万TEU（2016年：58.73万TEU），同比增长122.87%；冷藏集装箱累计销售10.91万TEU（2016年：7.97万TEU），同比增长36.89%。集装箱制造业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250.47亿元（2016年：人民币110.67亿元），同比增长126.32%；实现净利润人民币14.63亿元（2016年：人民币3.63亿元），同比增长302.52%；其中普通干货集装箱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177.19亿元（2016年：人民币56.91亿元），同比增长211.33%；冷藏集装箱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32.74亿元（2016年：人民币22.36亿元），同比增长46.46%；特种箱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48.08亿元（2016年：人民币35.53亿元），同比增长35.30%。

2017年，本集团的集装箱制造业务在坚持过去行业的低谷后，迎来全面复苏。通过积极采取应对生产线水性漆停产改造、一线员工招工困难以及产供销协同等方面的措施，本集团的集装箱制造业务取得了良好的业绩回报，同时在推动产能结构和资产结构优化调整方面也取得了重要进展，各项投资工作按计划正常进行：本集团在东莞凤岗的集装箱生产基地迁建项目已经正式启动，部分子项目开始进入施工阶段，预计2018年建成投产；集装箱板块大连基地和扬州基地转型升级取得进展，完成了转型升级方案设计，部分资产进行了盘活或处置；此外，本集团与集装箱行业协会一起，推动全行业集装箱生产线水性漆改造全覆盖，并以此为牵引推动各工厂HSE全面达标升级。

在把握城市更新机遇、加快推进土地商业化项目、提升现有资源价值方面，2017年8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南方中集与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就位于蛇口工业区港湾大道以北的三宗土地（面积合计61,005.5平方米，以下简称“太子湾用地”）签订了搬迁补偿协议，搬迁补偿款的获得为本集团2017年度的财务业绩带来了正面积作用。本集团已在深圳坪山投产新的集装箱生产线，以弥补在太子湾用地搬迁停产所造成的产能不足。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于2017年8月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及公司网站（www.cimc.com）发布的相关公告。

道路运输车辆业务

本集团下属的中集车辆（集团）是全球领先的道路运输车辆制造集团，以“全球运营、地方智慧”为经营理念，为全球客户提供品种多样的专用汽车产品、专用汽车关键零部件及销售服务。截至报告期末，中集车辆（集团）已在中国、北美、欧洲及新兴市场建立了 25 个生产与研发基地，形成十大系列、1,000 多个品种的专用车产品线，产品包括集装箱运输半挂车、平板/栏板运输半挂车、低平板运输半挂车、车辆运输半挂车、仓栅车、厢式车、罐式车、自卸车、环卫车、特种车等，产品覆盖国内及海外主要市场。

2017 年全球制造业与贸易恢复增长。美国半挂车市场需求略有回落；欧洲市场经济逐步复苏，但受英国脱欧影响造成半挂车总体需求量有所下滑；新兴市场经济明显回暖，东南亚市场稳定增长，局部地区不稳。中国市场受惠于国家 2016 年出台的 GB1589 政策影响延续，国内治超政策持续严格，道路运输车辆产品需求旺盛；同时，国内基础设施建设开工项目增加，拉动城市智能渣土车增长行情。

报告期内，本集团道路运输车辆业务继续实现全面增长，全年累计销售 16.30 万台（套）（2016 年：12.31 万台（套）），同比增长 32.41%；实现销售收入为人民币 195.21 亿元（2016 年：人民币 146.95 亿元），同比增长 32.84%；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 10.18 亿元（2016 年：人民币 7.67 亿元），同比增长 32.78%，收入和净利润的增长主要得益于中国市场的良好业绩，欧洲和北美市场收入好于预期以及新兴市场局部地区市场回暖等因素。

报告期内，中集车辆（集团）继续完善全球运营布局，优化存量、捕捉增量，在欧洲市场产品需求量下滑的不利条件下巩固已有盈利，以技术进步推动企业转型升级，为其全球半挂车运营的可持续发展奠定扎实基础。

国内市场方面：2017 年，中集车辆（集团）抓住了中国市场增量需求、新法规及行业治理带来的机会，通过“巩固骨架车市场地位”和“拓展平仓栏轻量化业务”等战略布局，国内半挂车实现销售 6.6 万台（套），销量及盈利大幅增长，建筑类产品集体复苏，主力车型如普通自卸车、混凝土搅拌运输车、粉罐车均实现快速增长。

海外市场方面：2017 年，中集车辆（集团）在北美市场厢式车、冷藏车下滑情况下，通过国内东莞工厂深化灯塔化先进制造、数字化制造的应用，提升效率、品质及产品盈利性，实现稳定盈利；在新兴市场，通过追逐细分市场和细分产品，把握了越南建筑类产品爆发契机实现业绩回升；在澳洲市场，Marshall Lethlean Industries Pty. Ltd. 重组后聚焦罐车主业，较去年同期大幅减亏；在欧洲市场，继续保持 SDC Trailers Limited 的业务稳固发展和 LAG（Lag Trailers NV Bree 集群）业务增长，聚焦核心产品快速总装成功实现转型，增强盈利能力，实现可持续性发展。

报告期内，中集车辆（集团）在核心工厂启动数字化系统规划与建设，并启动冷藏车制造技术和发泡技术的全面升级。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

本集团下属的中集安瑞科主要从事广泛用于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三个行业的各类型运输、储存及加工装备的设计、开发、制造、工程及销售，并提供有关技术保养服务。其能源、化工装备产品及服务遍布全中国，并出口至东南亚、欧洲及北美洲和南美洲；液态食品装备产品的生产基地设于欧洲，其产品及服务供应全球。中集安瑞科已形成以中欧互动为基础的“地方智慧、全球营运”业务格局。

2017 年，国际油价回升，全球天然气市场回暖，带动全球天然气尤其是 LNG 进出口贸易量增速加快。中国政府围绕天然气利用、定价机制、基础设施建设与运营管理等方面密集出台与落地实施了一系列政策，

特别是 2017 年 7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十三部委联合印发《加快推进天然气利用的意见》，明确加快推进天然气在城镇燃气、工业燃料、燃气发电、交通运输等领域的利用，国内天然气消费重回高速增长轨道。同时，在愈加严格的环保政策要求下，中国开启大规模的“煤改气”工程，激发了国内市场对于天然气需求的大幅增长，也带动了 LNG 储运装备需求的增长。此外，中国危险品运输相关条例规管也日趋完善，国家鼓励开展多式联运，建设物流基建、设立多式联运示范性项目、鼓励建设多式联运枢纽场站，有助于加强罐式集装箱在中国物流行业的渗透率。

报告期内，受惠于市场需求增长，本集团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118.46 亿元（2016 年：人民币 93.54 亿元），同比上升 26.65%；净利润人民币 4.74 亿元（2016 年：亏损人民币 8.93 亿元），同比扭亏为盈。本集团旗下中集安瑞科三大业务分部中，能源装备业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49.59 亿元（2016 年：人民币 32.41 亿元），同比上升 53.01%；化工装备业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30.26 亿元（2016 年：人民币 24.72 亿元），同比上升 22.41%；液态食品装备业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26.86 亿元（2016 年：人民币 22.55 亿元），同比上升 19.11%。

能源装备业务分部：报告期内，在全球 LNG 行业回暖、中国政府加快推进天然气成为现代清洁主体能源、开启大规模“煤改气”工程、执行愈加严格的环保政策等诸多利好因素推动下，中集安瑞科的 LNG 运输车需求大幅度增加，LNG 气瓶销量、周边 LNG 储罐、加注站和点供装备持续增长，水上 LNG 装备、LNG 多式联运罐箱、城市调峰储备用低温工程及接收站工程也持续获得大宗订单。面对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中集安瑞科采用适当的差异化、本地化竞争策略，根据市场变化调整产品定价，并适度调整 LNG 业务与 CNG 业务的产能分配和业务结构。此外，2017 年 8 月 15 日，中集安瑞科作为重整投资人，完成了对 SOE 的收购，将其更名为“南通中集太平洋海洋工程有限公司”。SOE 是世界中小型液化气船细分市场的领导者。收购 SOE 将有助于完善中集安瑞科天然气全产业链的装备及工程服务能力，实现从陆地到海上的战略布局，即海陆一体化的天然气净化、液化、储存及运输装备价值链。基于 SOE 破产管理人提供的偿债能力分析报告等现有资料，中集安瑞科在报告期对应收 SOE 款项进一步计提减值准备约人民币 105,549,000 元，该项减值准备亦计入本集团 2017 年度合并财务报告。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4 日、8 月 16 日和 8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及公司网站（www.cimc.com）发布的相关公告。

化工装备业务分部：报告期内，中集安瑞科的罐式集装箱业务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表现突出，多种罐式集装箱销售取得优异表现。同时，针对主流客户越来越重视对罐箱的大容积、轻量化、高总重和自身功能的提升，该分部加大对客户特殊需求的产品研发投入，2017 年部分特种罐箱产量同比增长接近五成。另外，由于 2017 年美国对中国制冷剂反倾销政策再度被废除，以及中国国内加强淘汰落后及过剩产能执行更严格的环境治理和监督，带动中集安瑞科特种罐箱中的气体罐箱需求增长显著，2017 年产量同比大幅上升。报告期内，该分部积极推广更加安全高效的集装化储运装备与技术的普及应用，巩固全球市场领先地位。2017 年 5 月，新疆首次通过中欧班列“新欧地”（新疆—欧洲—地中海）向欧洲整列出口液体化学品，运输此次化学品的罐式集装箱全部为中集安瑞科制造。中集安瑞科罐式集装箱打通了中欧罐式集装箱液体化学品运输陆路信道，有助于推动沿线国家的资源共享和经济发展。

液态食品装备业务分部：该分部拥有“Ziemann Holvrieka”和“Brigg”两大知名品牌，具有全球领先的啤酒生产设备技术能力、成熟的业绩积累和全球品牌的竞争优势。该分部在欧洲和中国有生产工厂，具备较强的全球生产、采购、运营和区域市场综合协调能力。报告期内，该分部立足中国和欧洲，扩展了在中国的产能及于亚洲的市场网络，以进一步实施拓展东南亚等全球市场的计划。该分部致力于将欧洲的先

进生产技术及专业知识传递至其中国业务，使“欧洲技术”与“中国化创新”结合。同时，该分部将在中美洲及新兴市场开拓更多商机及收益来源。凭借高水平的啤酒生产设备技术及技术能力，该分部将朝着纵向一体化 EPC 总包，和在医药、蒸馏及生物燃料等竞争较温和的行业横向多元化业务。

海洋工程业务

本集团下属中集来福士旗下拥有 4 家研发设计公司、3 家建造基地和 6 家运营管理公司，集设计、采购、生产、建造、调试、运营一体化运作模式，具备批量化、产业化总包建造高端海洋工程装备及其它特殊用途船舶的能力，是中国领先的高端海洋工程装备总包建造商之一，并始终在国际海洋工程市场中参与全球竞争；主要业务包括半潜式钻井平台、半潜式生活平台、自升式钻井平台、自升式生活平台，自升式气体压缩平台，多功能海洋服务平台(Liftboat)，浮式生产储油船、起重船、铺管船、海工支持船(OSV)、远洋拖轮、中高端游艇、及其它船舶的设计与建造，产品涵盖大部分海洋工程产品。

自 2000 年以来，由于石油输出组织（OPEC）限产保价，页岩油带来的原油产量大增，国际原油供需结构发生巨变，原油定价机制由边际需求回归到边际成本定价，同时受国际地缘政治的影响，造成国际油价断崖式下跌，导致全球海工行业进入深度调整期，市场萎缩、行业亏损。随着适采页岩油储量及产量的枯竭，海上油气项目的复苏迹象已开始显现，2016 年底海上油气投资已触底，2017 年开始，国际油价触底回升，海上油气投资有所回升。

在行业持续低迷的严重影响下，由于新增订单大幅缩减，导致报告期内中集来福士营业收入大幅下降，亏损进一步扩大。2017 年，本集团海洋工程业务的销售收入为人民币 24.85 亿元（2016 年：人民币 43.06 亿元），同比下降 42.28%；净亏损人民币 10.39 亿元（2016 年：亏损人民币 2.13 亿元），同比增加 388.82%。

面对严峻的国际海工市场环境，中集来福士积极推进业务转型和布局，以油气产业为核心延伸相关多元业务，建立平抑油气产业海工产品需求波动的业务结构，上游突破前端设计/核心设备整合能力，下游发展工程运营和高端服务，实现从单一的钻井装备制造到海工业务整体方案解决商的转变。中集海工凭借平台自主设计建造优势，将其业务在海洋工程装备领域进行横向和纵向的延伸，在已涉及的领域，加入 FLNG、FSRU、拆解平台、豪华游轮、海上综合体、渔业休闲平台等产品，并将在产业拓展至电力装备及新能源产业，包括海上风电船、浮式发电船等。

平台建造与交付方面：2017 年，中集来福士的“蓝鲸 1 号”圆满完成国家级南海可燃冰租约，CR600 已在年底前锁定巴西国家石油公司租约，其它在建项目已基本趋于完工或处于维保状态。本年度完成建造交付平台类项目 2 个及主题游艇和海洋牧场平台等项目 9 个，其中国内三大油的中石化胜利 90 米及为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建造的“海洋石油 162”试采平台按时按预算完成，获得客户高度好评；修改造业务方面，完成海洋石油 981、兴旺等大型维修改造项目。

新订单方面：加强开发差异化产品和服务，缓解行业低迷带来的不利影响。2017 年 4 月，中集来福士与挪威 Ocean Aquafarms AS 公司在中挪政府合作峰会上签订了潜在价值 2.5 亿美元的深海养殖装备意向建造书；5 月，“蓝鲸项目”南海可燃冰租约取得圆满成功，被李克强总理盛赞为“大国重器”的蓝鲸平台创造产气世界纪录，既印证了中集来福士装备的可靠性，更意味着中集来福士由单纯的装备建造商实现了向上游钻井运营商的转型跨越；12 月，中集来福士与巴西国家石油公司在荷兰签订一艘 FPSO 船体 EPC 建造合同，合同金额约人民币 11 亿元，实现了由“聚焦钻井”到“钻采结合”的成功转型；此外，年内与山东省内牧场客户签订 15 座自升式海洋牧场平台和 2 座深水网箱，实现高端海洋渔业的突破。

研发能力方面：本集团旗下位于瑞典、挪威、上海和烟台的 Bassoe Technology、Brevik Engineering、

中集船舶海洋工程设计研究院及中集海洋工程研究院四家设计公司，拥有国家级海洋石油钻井平台研发中心和海洋工程总装研发设计国家工程实验室。目前完成了第七代超深水平平台、BT5000 经济性中深水平平台，及 FPSO、邮轮、边际油田开发装备、退拆解装备的技术储备。

物流服务业务

本集团的物流服务业务秉承“装备改变物流”的发展思路，推进战略聚焦、完善网络布局，紧紧围绕集装箱服务、海运及项目物流、多式联运、装备物流以及合同物流五个重点业务方向。

2017年，国内物流行业发展保持缓中趋稳、稳中向好的基本态势。国家发布《“十三五”铁路集装箱多式联运发展规划》，国内多式联运发展强劲，重点推进铁路线路引入内陆港、自贸区、保税港区；集装箱铁水联运量和中欧班列量不断提升；推广使用托盘、集装箱等标准化基础装载单元，并通过传感器接入互联网；鼓励传统运输、仓储企业向供应链上下游延伸服务，拓展国际联运服务，构建资源共享的“互联网+专业物流”等方面的物流平台。

2017年，本集团物流服务业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81.95亿元（2016年：人民币71.29亿元），同比上升14.95%，实现净利润人民币0.86亿元（2016年：人民币3.59亿元），同比下降75.95%，净利润下降主要由于去年同期利润中包含出售子公司股权收益。

报告期内，本集团物流服务业务开启了“转型升级、有质增长”的新局面：集装箱操作量继续保持国内第一，二手箱销量创历史新高；“三横一纵”的多式联运通道布局迈出坚实步伐，汽车整车及零部件多式联运网络初步形成，国内铁路冷链运输成功破局，开通并运营华东地区多条中欧、中亚班列；获得“无车承运人”资质；“一带一路”非洲布局取得进展；物流装备进入船用漆等新业务领域。

- 集装箱服务业务线：明确了空重箱堆场、铁路场站服务以及集装箱租售三大产品的发展战略；积极拓展泰国、越南等东南亚市场，探讨通过多种方式与当地合作伙伴共同开发堆场业务；进一步增加铁路场站布点，增设西昌及昆明桃花村等服务网点；加大罐箱的维修力度，罐箱服务地点扩展至广州和南昌、防城和湛江；持续完善铁路冷链服务网络和业务类型，增设防城点并为铁路物流企业提供租箱及配套服务；成功中标阳明海运全球二手干箱箱源，开拓韩国二手箱市场。

- 海运及项目物流业务线：聚焦“一带一路”战略所带来的沿线国家市场发展机会，积极寻求国际化物流合作；完善国内船货代网点布局，在厦门等沿海区域加强船货代服务覆盖，提升船代货代联动水平；打造项目物流专业服务产品，作为亚马尔项目的船东口岸代理顺利完成项目千吨级液化天然气模块的交付，助力世界最大人工渔场设备成功发运；成功获得第一批“无车承运人”资质；创新利用罐箱长距离多式联运，实现加拿大液化天然气首次出口中国。

- 铁水联运业务线：打造贯通长江黄金水道，辐射西南、西北的“一体两翼”网络布局，初步构建“三横一纵”物流大通道，不断完善多式联运服务体系，提升集成化物流服务能力。聚焦江海联运、铁水联运和国际铁路联运三大产品线，建立以长江为主线，覆盖五大湖泊的“一主五支”驳运体系。构建沿长江辐射西南、西北及沿海港口的国内铁水、铁海和公铁联运通道。依托重点陆路口岸，打通到欧洲、俄罗斯、中亚等国家或地区的国际铁路通道，并成功开通南京-中亚、南京-俄罗斯（欧洲）班列。积极推进中亚、中蒙地区跨境多式联运业务。其中，小路桥集装箱过境业务、进出口汽车/配件业务稳步发展，逐渐形成全链条服务能力。新兴业务方面，承接了铁路冷链仓库端接取送达业务，通过资源整合，紧抓市场机会，聚焦操作管理能力的提升，以“铁路核心资质+服务创新”形成竞争优势。

- 装备物流业务线：依托“装备改变物流”的思路，专注于单元化物流器具综合物流解决方案的商业模式，确定装备研发制造、装备租赁运营、装备物流服务三大产品业务，聚焦汽车、食品、能化三大领域，积极推进精益生产，大力开拓国内市场；积极布局线下网点，初步实施线上租赁运营平台建设，并重点巩固和深耕汽车行业的全供应链物流服务，创新发展托盘共享领域、船舶油漆大包装循环共用领域。

重型卡车业务

本集团通过子公司联合重工经营重型卡车业务。联合重工的主流产品定位于中高端的重型卡车市场，以“国内技术领先、国外技术追随”的产品发展策略和“制造高端产品、提供优质服务、创立一流品牌”为发展战略，主要产品包括柴油、天然气两大类，牵引车、搅拌车、自卸车、载货及专用车四大系列。

2017年，国家交通运输部《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的政策刺激得以充分释放，国内重卡市场爆发式增长，市场总销量突破110万辆，同比增长52%，牵引、自卸、搅拌、载货及专用车齐发力。

2017年是联合重工建厂第八周年。联合重工通过持续的管理改善、模式创新，销售业务保持健康、良性增长，全年实现订单9,369台，其中2017年实际销售8,710台（2016年：累计实际销售6,028台），同比增长44.49%。报告期内，联合重工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25.66亿元（2016年：人民币17.26亿元），同比上升48.67%，实现大幅减亏。

国内市场方面，2017年，联合重工持续聚焦市场需求和区域主销产品，在打磨固化典型、成熟产品的同时，完善产品品系，推出E系中档牵引车产品、布局载货车系列产品、打造轿运车市场产品。面对年初生产交付能力弱、无法保障市场需求的局面，联合重工从产能、供应保障、物流交付等多方入手积极应对，经持续改善，交付周期较竞品大幅缩短。同时，持续推进产品轻量化和零部件通用化，产品市场竞争力逐渐增强。联合重工的营销管理工作围绕市场导向，管理和服务持续升级。在管理方面通过授信管控、诚信管控，使各经销商树立了良好的诚信意识，应收账款及时结清，超期库存持续减少。推出限时服务政策，在市场树立了良好的品牌保障形象。

国际市场方面，2017年，联合重工开展整车和散件发运的业务新模式，首批散件产品已完成发运，目前市场为伊朗、哈萨克市场；同时，开拓哈萨克斯坦、朝鲜、埃塞俄比亚、加蓬、蒙古5条新渠道，初步扭转了过去市场渠道单一的局面，为2018年国际业务的发展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空港装备业务

本集团主要通过旗下子公司的Pteris、中集天达及齐格勒从事空港装备业务，并与联营公司中国消防进行优势资源整合与协同，主营业务包括登机桥及其周边业务、机场地面设备（GSE）业务、消防及救援车辆业务、自动化物流系统业务、智能停车业务。

2017年，国内机场不断新建与扩建使得空港业务稳步增长；消防与救援业务得益于城镇化进程，实现高速增长；快递、电商行业迅速发展给自动物流设备行业带来良好机遇；国家日趋重视城市停车难问题，自《关于加强城市停车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发改基础〔2015〕1788号）之后，各地鼓励停车产业发展政策陆续出台，对于智能停车装备行业产生持续正面影响。

2017年，本集团空港装备业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35.97亿元（2016年：人民币32.13亿元），同比增长11.93%；实现净利润人民币1.46亿元（2016年：人民币1.31亿元），同比增长11.74%；收入与净利润的提升主要得益于消防及救援车辆业务的贡献比重进一步加大、登机桥及其周边设备议价能力进一步提升、

和自动化物流在对自动分拣技术的获取与吸收后强化了项目总包能力。

报告期内，本集团空港装备各项业务实力进一步增强，利润水平获得提升：

- **登机桥及周边业务：**继续保持业务收入和盈利能力的平稳增长。登机桥业务年内参与投标的国内项目中标率遥遥领先，继续保持在高于95%的水平；桥载空调等业务依托空港业务协同实现了销售增长。

- **机场地面设备（GSE）业务：**2017年，子公司民航协发机场设备有限公司的双向摆渡、纯电动产品进一步获得客户认可，业绩稳步提升，食品车、平台车等车辆制造逐步向中国转移，进一步提升了产品质量和交期保障。

- **消防及救援车辆业务：**年内齐格勒于欧洲增设备件库，强化了欧洲市场服务能力；此外，齐格勒战略参股了意大利公司Cela Srl，有效保障了举高技术的供应，降低了成本；中国消防加大技术投入，进一步降低成本、强化交付能力，业务稳健增长。

- **自动化物流系统业务：**年内并购了郑州金特物流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获取了自动分拣能力，具备总包条件，实力得到进一步提升。

- **智能停车业务：**立体公交站场的建设将是解决城市停车问题的有力手段，本集团的试点项目正在稳步推进中。

为整合机场设施设备业务及特种车辆业务，2017年12月4日，本集团与中国消防等相关方签署协议，中国消防向本集团及相关方收购Pteris股权和天达股权。交易完成后，中国消防将成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Pteris和天达将成为中国消防的控股子公司。该交易已经本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尚待中国消防的股东大会审批。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于2017年12月4日及2018年2月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发布的公告。

产城业务

本集团的产城业务主要通过旗下控股子公司中集产城及其下属子公司进行运营，主营业务包括：产城综合体开发、产业园开发运营及传统房地产开发。

2017年，国内热点城市的房地产调控政策不断收紧，限购限贷力度及各项监管措施频频加码。在政策严控升级的引导下，国内房地产市场渐归理性，楼市整体成交量同比有所下降，城市间分化明显。国家房地产市场调控政策逐步从一、二线城市深入至三、四线城市，各线城市成交量保持低位；土地政策趋紧，增加物业自持、保障房建设等限制条件，一线城市开发商联合拿地已成常态。

报告期内，本集团房地产开发业务完成销售面积15.8万m²（2016年：9.2万m²），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10.07亿元（2016年：人民币7.23亿元），同比增长39.23%；实现净利润人民币1.92亿元（2016年：人民币1.54亿元），同比增长25.08%；销售收入和净利润的增长主要由于报告期内销售面积有所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本集团产城各项业务均取得了良好进展：

- **产城开发业务经营业绩相对稳定，整体呈现出良好的发展态势。**2017年，上海中集冷箱的土地拆

迁项目取得突破性进展，目前已实现租赁地块摘牌。2017年10月9日，南方中集与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管理局就本集团位于深圳前海的T102-0152、T102-0153、T102-0154宗地的土地整备问题签署了《土地整备框架协议》。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2017年10月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发布的公告。目前各方正就正式协议内容进行具体磋商，预计将于近期落地。

- 产业园开发与经营业务得到稳步开展和推进。报告期内，本集团在广东东莞松山湖的中集智谷项目二期已基本招商完成，多家企业已入驻，孵化器得到政府、社会与同行的赞誉。本集团产业园业务模式稳健发展。截至报告期末，已落地的产业园项目除了东莞中集智谷外，还包括在广东新会的中集智库和在青岛胶州的青冷孵化园。目前，本集团正在多地就其他多个项目积极洽谈推进中。

- 传统住宅业务及时调整发展策略，将部分三四线城市项目与本公司之战略合作伙伴碧桂园集团展开合作，提升项目开发能力，加快资金回流，效益增长明显。

2017年7月17日，中集产城引入碧桂园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碧桂园”）作为战略投资者，碧桂园向中集产城增资人民币926,322,000元，占中集产城25%股权，本公司通过中集申发仍持有中集产城61.5%股权。引入碧桂园有助于中集产城吸收行业龙头的资金、人才和专业经验，增强中集产城的资本实力和业务发展能力。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2017年7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及公司网站（www.cimc.com）发布的相关公告。

金融业务

本集团金融业务致力于构建与本集团全球领先制造业战略定位相匹配的金融服务体系，提高集团内部资金运用效率和效益，以多元化的金融服务手段，助力本集团战略延伸、商业模式创新、产业结构优化和整体竞争力提升。主要经营主体为中集融资租赁公司和中集财务公司。

2017年，全球经济温和复苏，国内产业结构调整持续深化，经济增长质量不断提高。在新旧动能转换、产业环境分化的背景下，国内融资租赁行业总体运行平稳但增速放缓。在货币政策中性偏紧、去杠杆、强监管的政策格局下，融资租赁企业融资成本攀升，企业差异化竞争加剧。2017年，中国经济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推动结构优化、动力转换和质量提升，呈现出“稳中向好”的势头，显示了较强的经济韧性。而整体金融监管环境趋严，银监会开展了信用风险专项排查等监管治理工作，金融去杠杆得到实质性推进。

报告期内，本集团金融业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23.41亿元（2016年：人民币23.02亿元），同比上升1.66%；实现净利润人民币9.92亿元（2016年：人民币8.24亿元），同比上升20.46%。

2017年，顺应国内经济及产业结构调整趋势，中集融资租赁公司抓住市场机遇，持续加强与本集团各产业板块的产融协同。资产端，加大对弱周期低风险业务的投入力度，持续优化产业布局，提升资产质量，加大模式创新，构建差异化竞争优势。同时，加大对高风险行业的风控力度，严控新投放资产质量，深入推进资产管理体系建设，严守风险底线。资金端，持续深化与外部金融机构的合作关系，积极拓宽融资渠道，探索资产证券化融资方式，构建独立融资体系，保障公司发展所需的资金资源。内部管理方面，进一步优化公司组织架构，提升各业务专业化能力。从全年来看，新业务投放保持稳健，业务组合持续优化，全面风险管理能力显著提升，为未来持续健康增长奠定坚实基础。

2017年，中集财务公司继续贯彻本集团“有质量增长”的要求，以“全球资金集中运营者、综合金融服务提供者、集团战略实施协同者、产融结合价值创造者”为核心战略定位，坚持稳中求进的总基调，保持主要业务平稳增长。全年金融投放总量超人民币124亿元。报告期内，中集财务公司积极采取了以下措施，提升业务能力：（1）持续提升和完善全球资金集中管理，切实采取多种手段加强资金集中的广度和深度，通过资金的统一运营和配置，有效的节约财务成本，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2）丰富金融产品和服务手段，加强金融服务能力。2017年3月成功获上海票据交易所批准，成为票据交易所会员，接入全国统一的票据交易平台，全面提升本集团票据运作能力；6月经人民银行批准，进一步扩大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境外企业范围，延伸服务到各产业板块。（3）通过充分利用各类金融工具和手段，协助集团加强资金流动性管理，严格控制资金风险和资产负债水平，有效支持了集团战略的落地。（4）以客户为中心，以产业需求为导向，加强与产业板块的深度融合，通过买方信贷业务助力产业扩大销售，增强市场竞争力，有效推动集团产业的发展。

其他业务：

模块化建筑业务：本集团的子公司中集模块化经营模块化建筑业务，已形成“制造+金融+服务”的一站式产融结合的服务模式。报告期内，在国际市场上，中集模块化进一步深度拓展英国、美国、澳大利亚、新西兰、非洲等有综合竞争力的国家和地区，深耕细作酒店和公寓市场，并延伸至长租公寓和养老公寓市场。继英国的国际知名品牌酒店和世界知名大学的学生公寓之后，在美国实现项目签约，开辟了更广阔的新局面。在澳大利亚和新西兰市场，中集模块化建筑获取了高层酒店和政府公共安全服务设施的订单，实现突破性发展。在国内市场上，中集模块化在国内市场有多个重要项目落地，并以技术优势中标雄安市民服务中心的酒店和企业办公楼项目。同时，中集钢结构集成模块建筑体系规程获得最终评审通过，成为未来多个国内项目的检验标准。

多式联运业务：报告期内，中集多式联运业务发展迅速，已初步形成公铁水等多种运输方式协同发展的业务布局。2017年，中集多式联运业务在通道网络布局方面，已开通10条铁路集装箱班列，业务覆盖华南、华中、西南、西北、华北等区域，在多个城市建立办事处，深耕当地市场，提升服务能力；焦炭、液体食品、矿产品等大宗货物运输和特货铁路运输发展迅速，已经形成了稳定的运输通道和业务规模，并成立分公司，大力拓展区域业务；以钢铁物流业务为基础，建立了沿海散货运输通道，报告期内船队管理能力和市场营销能力大幅度提升。在集疏运体系建设方面，围绕铁路通道布局，大力发展仓储配送业务，提升多式联运业务的服务能力和总体盈利能力。在平台建设方面，报告期内业务运营管理平台上线，持续推进移动互联、物联网等新技术在实际业务中的应用，并在探索相关领域的互联网产品。

三、公司未来发展和展望

1、宏观经济环境和政策

2018年，全球经济总体来看将继续维持复苏增长态势。据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MF）预测，2018年全球经济增速预期将达到3.7%。中国经济将继续深化结构性改革，提升增长质量和效率，保持平稳增长。然而，伴随着美国税改、加息和欧州央行收紧货币量化宽松、以及新的贸易保护主义抬头、美国启动全球贸易战等因素影响，全球发展环境将更加复杂多变、经济增长也面临更多不确定因素，风险进一步加大。

2、行业发展趋势和市场展望

集装箱制造业务方面：据全球行业权威分析机构克拉克森（CLARKSON）最新预测，2017年全球集装箱贸易增速达5.0%，预计2018年仍将维持此增速。而2017和2018年的运力增速均低于贸易增速，分别为

3.6%和4.0%，集运市场供过于求的局面将持续得到缓解。贸易的持续增长将会加大市场对集装箱的需求，在2018年前景可期的情况下，预计客户会维持相对积极的购箱意愿。因此，预计2018年集装箱的需求仍将维持在较好水平。

道路运输车辆业务方面：2018年，美国经济预计整体向好，美国半挂车市场需求将与2017年持平或适度下降。受英国脱欧影响弱化，欧洲经济复苏，市场有望恢复增长。随着资源需求改善以及政府的基础设施项目增加，新兴市场有望恢复增长。中国宏观经济增长放缓，随着监管政策对道路交通中严重超速、超员、超限超载治理的推进刺激的逐步撤销，未来需求将有所回落并保持健康平稳发展。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方面：随着国际油价回暖，以及国内一系列天然气市场化改革举措（包括2016年发布的《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和2017年发布的《关于〈加快推进天然气利用的意见〉的通知》等政策）的密集出台与落地实施，天然气在国内城镇燃气、工业燃料、燃气发电、交通运输等领域的利用预计将继续提高，国内天然气消费将重回高速增长轨道。此外，随着中国、东南亚、印度、俄罗斯等新兴国家市场经济的持续发展，化工、食品饮料、能源等行业将得到快速发展。国家相关政府机构鼓励开展多式联运、建设物流基建道，有助于加强罐式集装箱在中国物流行业的渗透率。

海洋工程业务方面：2018年，预计全球能源结构仍以化石能源为主，天然气是增长潜力最大的品种。2017年底布伦特原油价格逼近70美金/桶，全球海工装备行业最困难的阶段正在逐步过去，全球油气开发投资缓慢回升。海工装备需求增长呈周期性波动，随着海上油气投资加快，海工装备订单自2017年开始复苏，细分市场如FLNG、集团本部大型深水环保型FPSO、FSRU未来将迎来新的成长动力。

物流服务业务方面：2018年，国家将在现代供应链领域培育新增长点，创新发展供应链新理念、新技术、新模式，高效整合各类资源，提升产业集成和协同水平，打造大数据支撑、网络化共享、智能化协作的智慧供应链体系。物流企业将面对制造业转型升级需求，为生产企业重塑业务流程，建立面向企业用户的一体化智慧供应链管理服务体系。多式联运等先进运输组织方式将继续持续发展，多式联运型和干支衔接型货运枢纽（物流园区）建设加快，运输装备更加专业化、标准化，敞顶集装箱、厢式半挂车等标准化运载单元将持续推广应用。

重型卡车业务方面：2018年宏观环境趋稳，经过2017年行业的爆发式增长后预判市场将有所回落。细分市场中，快递快运、轿运车、冷链、垃圾运输需求持续上升；煤炭需求将大幅度下挫，危化品、城建渣土车、公路自卸、普通零担、散杂货需求回落；公路货运市场需求迭代，快递、零担、整车需求迭代替代，高效率、网络化、融合化是主要变化方向；新政刺激需求欧洲标准化，超限治理使牵引车、中置轴车辆显著增加。

空港装备业务方面：2018年，全球机场业务仍将保持平稳增长，伴随国防部对机场空域进一步放开，有利于登机桥及桥周边设备和GSE业务发展；消防与救援业务将稳步增长，全球消防行业并购整合趋势明显，举高类及特种车辆类将是主要盈利点；自动化物流业务市场持续增长，智能化技术应用将进一步提升；车库行业得益于政策支持，从试点城市政策来看，解决停车难问题思路里明确提出了发展立体停车行业是可行且有效的路径，此外，行业智能化应用水平也在逐步提升。

产城业务方面：2018年，国内宏观经济趋稳；金融去杠杆市场流动性偏紧，将继续影响未来房地产市场成交；热点城市调控收紧或将带动三四线城市行情持续一年左右；三四线城市内部分化显著，产业、交通及人口决定房地产市场长期发展潜力；住房租赁政策进一步细化，购租并举住房制度逐步推进落实；房地产资金端口全面收紧，规范购房融资行为力度加强；购租并举迎新时代，房地产长效机制加速落地。

金融业务方面：2018 年，全球经济温和向好，国内经济处在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坚期。在“强监管、稳货币”的政策环境下，国内资金面仍将延续偏紧的态势，市场利率或将进一步上行，国内融资租赁行业仍将面临融资成本上升的挑战。监管趋严将倒逼融资租赁行业深度参与实体经济，转变发展方式、提升发展质量，朝着规范化、专业化、差异化的方向平稳发展。党的十九大、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全国金融工作会议精神，都把主动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放在更加重要的位置，“金融服务实体经济”与“金融监管趋势从严”为政策取向的要点，强监管将持续并升级。

3、主要业务板块的总体经营目标和措施

展望2018年，本集团将坚持“制造+服务+金融”的战略定位，继续推进业务转型升级，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由制造向服务延伸；将继续提升全球运营能力，优化业务和资产，加快产业聚集，培育产业链优势；在技术升级、业务模式及管理机制方面不断创新并控制风险；努力把握市场变化，布局新兴产业和创新业务，实现持续的有质量的增长。

集装箱制造业务：2018年，在成熟业务方面，将通过创新升级、结构调整和内涵优化，重塑本集团在集装箱制造业务的核心竞争力，巩固和提升集装箱制造业务的行业领导地位；通过强化产供销联动，积极把握市场波动出现的机会；通过智能制造升级项目来加快推进集装箱生产线的升级改造；以ERP项目和电子采购平台项目为基础，启动板块财务共享中心和采购共享中心建设，提升业务管理能力。在新业务拓展方面，将加快土地商业化的步伐，通过合作设立产业基金投资模式和股权直投模式结合，积极探索和发展包括冷链装备、物流装备、环保节能、新材料等相关业务领域。

道路运输车辆业务：2018年，中集车辆（集团）将继续稳定存量业务，积极捕捉增量业务尤其是中国轿运车业务的强劲增长，以技术进步推动企业转型升级，实现本集团道路运输车辆业务持续的有质量的增长。在国内市场，将通过抓住骨架车和栏板车细分市场热点发展利润增长点。在北美市场，将通过优化生产成本提升生产效率，巩固赢利。在欧洲市场，将充分发挥车辆全球营运体系的支撑作用，同时进行技术升级，提升欧洲业务的获利能力。在新兴市场，将优化业务结构，通过追逐细分市场和细分产品出现的机会，积极应对以实现有质量的增长。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2018年，中集安瑞科将继续以内涵增长及持续创新作为基础，专注提高核心竞争力，通过新业务、新技术和商业模式的创新，实现可持续的稳步发展。能源装备业务分部将巩固并持续拓展在天然气上中下游产业已具备的关键装备制造，工程服务搬回及提供解决方案的综合能力，向天然气全产业链布局，特别是往水上 LNG 应用拓展，同时积极发展以天然气为主的清洁能源燃料储运、动力燃料和天然气分布式能源业务，并积极探索向其它清洁能源产业链的业务延伸；化工装备业务分部将继续研发不同种类的罐式集装箱，特别关注新罐体材料的开发应用及中国和欧洲铁路特种罐箱的研发，并将为客户提供更深入的售后服务，构建罐箱物联网新模式，协助客户探索数字化运营，提升运营效率；液态食品装备业务分部将继续提升“Ziemann Holvrieka”和“Briggs”的品牌优势，从纵向啤酒产业链和横向液态食品业务的双维度发展，拓展全球市场和非啤酒类食品装备和工程业务。

海洋工程业务：2018年，本集团海洋工程业务将继续积极推进业务转型和布局，以油气产业为核心延伸相关多元业务，具体包括以下措施：在市场方面，根据外部环境分析和内部拓展进展，修订优化市场业务方向和推进路径，集中精力突破优势及可靠业务领域；在设计方面，持续推进设计标准化，提高生产效率及设计质量；在采购方面，结合海工业务转型升级，打造新型精益供应链提升核心竞争力；在生产方面，建立基于作业区的内部管理体系，提升精益生产力；在项目方面，建立适应公司体制变革的项目管理模式，提升项目核心竞争力。

物流服务业务：2018 年，本集团物流服务业务将坚持“聚焦主业、固本培元”和“板块统筹牵引、激活直管企业”原则，继续发展壮大现有业务。聚焦汽车、食品、冷链、进口等特定行业领域，通过以下多措并举，促进业务持续健康发展：板块统领，开拓网点，搭建通道，完善国内外网络布局；加强营销体系建设；统一构建集装箱和单元化物流器具的装备资源池，加强装备对业务的支持作用；构建核心数字化运营平台；附加租赁、融资租赁等金融手段，助力业务发展；进一步加强构建统一的企业文化，促进形成清晰的市场标签和品牌；继续推进精益管理、HSE 管理等。

重型卡车业务：2018 年，联合重工将继续围绕“市场导向、效益优先、风险管控、管理规范、诚信担当”的经营方针开展工作，通过以下措施实现销售持续增长：在销售方面，全面梳理网络渠道，加强竞品渠道转化，提升单店贡献能力；拓展有竞争力的金融资源，促进业务达成；以创新模式开展集团协同，实现共享、共赢。在产品方面，聚焦市场、精准对标、打造明星产品、提升产品力；提升产品品质；服务方面：提高终端服务响应效率，助推销售。在内部管理方面，提升流动资产周转效率；建立快速反应的执行机制；打造符合公司发展的人才队伍，全面提升员工能力；推行核心模块 SBU（事业部制），推动公司整体经营目标实现。

空港装备业务：2018 年，本集团空港业务将集中优势资源，整合现有空港类业务；消防与救援业务将践行国家走出去引进来的战略思路，将国外优秀技术与设备引进国内市场，将中国制造推向世界实现双向增长；进一步围绕城镇化建设需求强化举高车能力；自动化物流业务将强化制造水平，适应行业发展，提升交付能力，并持续关注前沿技术的变革与发展；智能停车业务将进一步推进立体综合车场这一首创业务的落地；进一步完善人力资源体系，提升团队专业化、国际化水平，并持续加强风控能力。此外还将在并购整合的基础上进行企业生态布局，优化商业模式，更好的适应未来的变革及发展。

产城业务：2018 年，本集团将在国家房地产政策及分类物业发展指导下，结合自身优势资源及发展战略，重点盘活本集团在深圳、上海等一线城市的土地资源；同时，通过产业园模式的复制，积极寻找有发展前景的一线城市或在一线城市周边推进新产业园项目的落地；充分发挥本集团产业协同的优势，寻找项目获取机会，尝试市场化拓展手段；重点提升产业地产规划、招商及运营服务能力，构建产业地产商业模式。

金融业务：2018 年，中集融资租赁公司将继续以产融协同为己任，顺应国家政策导向，抓住细分市场发展机遇，探索设立专业子公司，大力推进业务专业化发展道路，进一步优化产业布局，创新商业模式，提高资产质量。同时，持续加强风险防控，坚持稳健审慎的风控策略，制定切实有效的风控措施。融资方面，深入构建独立多元化融资体系，拓展资产证券化等外部融资渠道，探索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的合作模式，为业务发展提供资金保障，确保本公司整体持续稳健经营。2018 年，中集财务公司将结合本集团新阶段发展战略，围绕“服务、共享、创新、跨越”的主题经营思路，坚持以服务为立身之本，全面提升金融服务能力，打造本集团安全、可靠的金融服务共享平台，助推产业发展，实现跨越式的发展。

4、本集团未来发展面临的主要风险因素

经济周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各项主营业务所处的行业均依赖于全球和中国经济的表现，并随着经济周期的波动而变化。近年来，全球经济环境日趋复杂，不确定因素增多，本集团主要业务存在增长放缓的风险。全球经济环境的变化与风险对本集团的经营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中国经济结构调整和产业政策升级的风险：中国经济迈入新常态，政府全面深化供给侧改革，推动经济结构转型升级，对企业经营影响巨大的新的产业政策、税收政策、环境保护政策和土地政策等不断推出。本集团的主要业务所在产业属于传统制造业，未来几年将面临一定的政策调整风险。

贸易保护主义和逆全球化的风险：美国推行的贸易保护措施、英国脱欧、以及欧洲各国政治大选等逆全球化倾向，给全球贸易复苏带来更大的不确定性，给世界经济增长带来威胁。本集团的部分主营业务将受到全球贸易保护主义和逆全球化的影响，比如反垄断、反补贴反倾销调查等。

金融市场波动与汇率风险：本集团合并报表的列报货币是人民币，本集团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以非人民币结算之销售、采购以及融资产生的外币敞口。在人民币国际化的推进过程中，且全球金融市场持续动荡的环境下，人民币对美元汇率波动幅度与频率加大，将增加本集团外汇和资金管理难度。

市场竞争风险：本集团各项主营业务都存在来自国内外企业的竞争。尤其是需求不振或产能相对过剩导致供求关系不平衡，从而引起行业内竞争加剧。另外，行业的竞争格局亦可能因新企业的加入或现有竞争对手的产能提升而改变。

用工及环保压力与风险：随着中国人口结构变化、人口红利的逐步丧失、中国制造业的劳工成本不断上升。以机器人为代表的自动化正在成为传统制造业产业未来升级的重点方向之一。此外，中国实行可持续发展战略，日益重视环境保护，对中国传统制造业提出了更高的环保要求。

四、报告期内本集团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资产不存在重大变化情况。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核心竞争力分析

“制造+服务+金融”的战略定位

本集团已形成了横跨物流、能源两大领域的产业格局，确立了拥有行业领先优势和良好发展前景的主要业务板块，并持续探索和布局有助于发挥集团优势的新兴产业。本集团在巩固传统产业优势的基础上，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由制造向服务延伸，提供产品全生命周期的全面解决方案，已确立“制造+服务+金融”的战略定位和产业生态体系。

业务多元化和全球化的发展理念

本集团致力于业务多元化和全球化的布局，现有主营业务覆盖集装箱制造、道路车辆业务、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海洋工程、物流服务、重型卡车、空港装备、金融、地产及其他新兴产业，生产基地遍及亚洲、欧洲、北美、澳洲，业务网络覆盖全球主要国家和地区。其中，集装箱产业持续保持全球行业领先地位、道路运输车辆、能化装备以及海工业务也形成了较强的竞争力。卓有成效地多元化和全球化业务布局有效抵御了近年来全球市场周期波动对本集团业绩的不利影响。

规范有效的企业管治体系

在经营理念、治理模式、管理机制等方面，本集团已建立行之有效的管治模式。规范有效的公司治理结构是本集团持续健康发展的制度保障。本集团2010年以来开展了以“为中集未来持续健康发展构建能力平台”的战略升级行动，以“分层管理”组织变革方向，形成了执委会、专业委员会、董事会三层管理的管控模式和5S核心管理流程，全面导入精益管理理念，建立了面向未来确保各业务持续健康发展的新型管理体系。

精益制造管理能力

本集团在集装箱生产制造领域长期积累了规模化、系列化、标准化的管理经验和能力，并持续改善和提升。目前，在全集团全面导入精益管理理念，以ONE模式、QHSE为代表的高效率、安全、绿色、精益的生产制造工艺和流程管理等核心能力在本集团各个业务板块的营运中均有充分体现，以实现持续改善目标。

整合资源、实现协同发展的能力

在道路运输车辆业务、能源化工液态食品及空港装备等多个业务板块，本集团通过一系列并购完成行业整合，全面整合供应链、生产制造、服务等运营体系，形成了领先的成本优势及行业领导地位。在原有资源、制造和经营优势基础上，培育新的业务和产业链，共享资源、协同发展。立足中国优势，整合全球资源，建立新的业务生态圈。

科技研发能力与知识产权保护

本集团始终关注提高科技研发能力，制定中长期的发展战略以优化技术研发体系和平台，加快产品技术研发和现有产品升级换代，促进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和装备的研究开发；同时不断完善创新成果的发掘、激励和推广机制，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建立和完善知产保护、知产运营、知产维权和侵权防范四位一体的有效运行机制。本集团技术中心为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此外还设立了 26 家集团级技术中心，包括 5 家研究院和 21 家技术分中心，籍以依托强大的研发组织，把领先的技术转化成客户的竞争优势和商业成功。

六、董事会报告的其他事项

1、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本集团固定资产的变动情况载于本报告“第十三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四、15。

2、土地增值税

本集团 2017 年度已计提的土地增值税为人民币 75,163 千元（2016 年度：人民币 55,503 千元）。

3、储备及可分派储备

本集团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储备为人民币23,016,029千元（2016年度：人民币20,774,432千元）、可分派储备为人民币19,734,494千元（2016年度：人民币17,495,053千元）。报告期内变动情况载于本报告“第十三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四、48，49。

4、管理合约

报告期内，本公司并无就整体或任何重要业务的管理及行政工作签订或存在任何合约。

5、主要供货商及客户

2017年，本集团从前五大供货商合计的采购额低于本集团采购总额的30%，从前五大客户所获得的合计收入低于本集团总销售额的30%。本集团前五大客户及供应商的详情参见本报告“第五章 按内地证券监管规则编制的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二、主营业务分析”之“2、收入与成本”之“(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其联系人等及任何股东（根据董事所知拥有5%或以上本公司股本者）在上述前五大供货商和前五大客户中概无拥有任何权益。

6、证券回购、出售或赎回

报告期内，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概无回购、出售或赎回本公司或其附属公司的任何上市证券。

7、委托存款和逾期未能收回的定期存款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任何委托存款和逾期未能收回的定期存款。

8、优先购买权

《公司章程》或中国法律均无关于优先购买权的条文规定本公司须按比例向现有股东发行新股。

9、发行债券证

有关本公司中期票据的发行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十三章 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四、39。

10、税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规定，境外居民个人股东从境内非外商投资企业在香港发行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应按照“利息、股息、红利所得”项目，由扣缴义务人依法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本公司将根据国家税务总局《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香港联交所题为“有关香港居民就内地企业派发股息的税务安排”的函件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代扣代缴有关税款。建议本公司H股股东须向其税务顾问咨询有关拥有及处置本公司H股所涉及的中国、香港及其他税务影响的意见。

11、捐款

2017年度，本集团捐款总额为人民币 2,592 千元（2016年：人民币 1,301 千元）。

12、遵守法律及法规

于2017年内，本集团已遵守对本集团营运有重大影响的相关法律及法规。

13、获准许弥偿条文

本公司就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其职责可能面对的法律风险，作适当的投保安排。

14、股本

于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股本载列如下：

	每股面值	已发行股份数目（股）	百分比（%）
A 股	人民币 1.00 元	1,266,312,527	42.45%
H 股	人民币 1.00 元	1,716,576,609	57.55%
合计	--	2,982,889,136	100.00%

15、股利分派

基于本集团2017年经营业绩及考虑到本集团整体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情况，董事会建议派发2017年度末期股息每10股人民币2.70元（含适用税项）。该等2017年度分红派息预案尚待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关本集团的现金分红政策及近三年分红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十三章 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四、49及“第八章 重要事项”之“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16、董事监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及监事变动情况载于本报告“第十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7、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本集团十分重视对环境与社会的责任，通过各项措施努力提高本集团对环境、社会及管治能力。本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指引》、《联交所上市规则》第13.91条及附录二十七的《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指引》的要求，于2017年6月30日和2018年3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网站（www.cimc.com）和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了《2016年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和《2017年度社会责任暨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18、结算日后事项

有关本集团报告期结算日后事项的详情，请参阅本报告“第十三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十二。

第五章 按内地证券监管规则编制的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报告期内，本集团经营业务的概况请参见本报告“第四章 董事会报告”之“二、报告期主营业务回顾”之“1、概述”。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本集团主要业务经营情况请详见本报告“第四章 董事会报告”之“二、报告期主营业务回顾”之“2、主要业务板块的经营回顾”。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人民币千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76,299,930	100%	51,111,652	100.00%	49.28%
分行业					
集装箱	25,046,697	32.83%	11,066,999	21.65%	126.32%
道路运输车辆	19,520,664	25.58%	14,694,682	28.75%	32.84%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	11,846,200	15.53%	9,353,786	18.30%	26.65%
海洋工程	2,485,417	3.26%	4,305,630	8.42%	(42.28%)
空港装备	3,596,511	4.71%	3,213,229	6.29%	11.93%
物流服务	8,195,452	10.74%	7,129,456	13.95%	14.95%
金融	2,340,641	3.07%	2,302,412	4.50%	1.66%
产城	1,006,792	1.32%	723,090	1.41%	39.23%
重卡	2,565,745	3.36%	1,725,766	3.38%	48.67%
其他	3,119,337	4.09%	2,219,576	4.34%	40.54%
合并抵消	(3,423,526)	(4.49%)	(5,622,974)	(10.99%)	39.12%
分产品					
集装箱	25,046,697	32.83%	11,066,999	21.65%	126.32%
道路运输车辆	19,520,664	25.58%	14,694,682	28.75%	32.84%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	11,846,200	15.53%	9,353,786	18.30%	26.65%
海洋工程	2,485,417	3.26%	4,305,630	8.42%	(42.28%)
空港装备	3,596,511	4.71%	3,213,229	6.29%	11.93%
物流服务	8,195,452	10.74%	7,129,456	13.95%	14.95%
金融	2,340,641	3.07%	2,302,412	4.50%	1.66%
产城	1,006,792	1.32%	723,090	1.41%	39.23%
重卡	2,565,745	3.36%	1,725,766	3.38%	48.67%
其他	3,119,337	4.09%	2,219,576	4.34%	40.54%
合并抵消	(3,423,526)	(4.49%)	(5,622,974)	(10.99%)	39.12%

分地区					
中国	32,769,171	42.95%	23,563,045	46.10%	39.07%
美洲	18,482,055	24.22%	9,718,213	19.01%	90.18%
欧洲	18,029,736	23.63%	8,068,004	15.79%	123.47%
亚洲（中国以外地区）	5,412,665	7.09%	7,266,749	14.22%	(25.51%)
其他	1,606,303	2.11%	2,495,641	4.88%	(35.64%)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同比增减	营业成本 同比增减	毛利率 同比增减
分行业						
集装箱	25,046,697	21,145,197	15.58%	126.32%	113.81%	4.94%
道路运输车辆	19,520,664	15,938,947	18.35%	32.84%	33.60%	(0.46%)
能源、化工、液态食品装 备	11,846,200	9,647,457	18.56%	26.65%	27.30%	(0.42%)
物流服务	8,195,452	7,406,255	9.63%	14.95%	16.62%	(1.30%)
分产品						
集装箱	25,046,697	21,145,197	15.58%	126.32%	113.81%	4.94%
道路运输车辆	19,520,664	15,938,947	18.35%	32.84%	33.60%	(0.46%)
能源、化工、液态食品装 备	11,846,200	9,647,457	18.56%	26.65%	27.30%	(0.42%)
物流服务	8,195,452	7,406,255	9.63%	14.95%	16.62%	(1.30%)
分地区						
中国	32,769,171	-	-	39.07%	-	-
美洲	18,482,055	-	-	90.18%	-	-
欧洲	18,029,736	-	-	123.47%	-	-
亚洲（中国以外地区）	5,412,665	-	-	(25.51%)	-	-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同比增减 (%)
集装箱	销售量			
	干货箱（万TEU）	130.89	58.73	122.87%
	冷藏箱（万TEU）	10.91	7.97	36.89%
道路运输车辆	销售量（万台（套））	16.30	12.31	32.41%
海洋工程业务	销售量			
	半潜式平台（台）	0	0	0%

	自升式平台（台）	2	0	100.00%
	生产量			
	半潜式平台（台）	4	6	(33.33%)
	自升式平台（台）	5	7	(28.57%)
	生产储油船（台）	1	0	100.0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1、报告期内，本集团集装箱业务得益于全球集运行业回暖和“油性漆改水性漆”的机会，干货箱业务和冷藏特种箱业务大幅增长。
- 2、报告期内，本集团道路运输车辆业务受基础设施投资大幅增加和国内市场需求旺盛的影响，实现销售规模的大幅增长。
- 3、报告期，本集团海洋工程业务新生效的生产储油类平台 FPSO 合同，目前进行前期设计、采购，尚未正式开工建造。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人民币千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集装箱	直接材料	17,344,980	82.03%	7,610,009	76.95%	5.08%
道路运输车辆	直接材料	14,082,366	88.35%	10,565,729	88.56%	(0.21%)
海洋工程	设备	1,464,155	58.14%	2,961,039	76.56%	(18.42%)

产品分类

单位：人民币千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集装箱	直接材料	17,344,980	82.03%	7,610,009	76.95%	5.08%
道路运输车辆	直接材料	14,082,366	88.35%	10,565,729	88.56%	(0.21%)
海洋工程	设备	1,464,155	58.14%	2,961,039	76.56%	(18.42%)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报告期内，本集团合并范围的变动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十三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五。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12,489,77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6.37%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千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Triton Container Intenational Limited	3,953,720	5.18%
2	Mediterranean Shipping Co. SA	3,865,260	5.07%
3	Compagnie Maritime D'Affretement	2,372,859	3.11%
4	Textainer Equipment Management Limited	1,194,748	1.57%
5	Containter Applications Internatio.	1,103,183	1.44%
合计	--	12,489,770	16.37%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大客户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客户中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等。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5,570,99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8.94%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供应商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千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上海宝钢浦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457,491	2.34%
2	日照钢铁轧钢有限公司	1,255,155	2.01%
3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1,149,757	1.85%
4	中国重汽集团及其子公司	916,558	1.47%
5	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792,036	1.27%
合计	--	5,570,997	8.94%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大供应商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供应商中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等。

3、费用

单位：人民币千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销售费用	2,926,718	2,156,980	35.69%
管理费用	5,482,054	4,208,598	30.26%
财务费用	1,446,321	719,109	101.13%
所得税费用	1,250,826	967,068	29.34%

4、研发投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以《中国制造 2025》为指引，制订了《中国制造 2025 中集行动计划》。中集 2025 总体发展思路：以提升制造能力为目标，以“两化深度融合”为主线，在“发展智能化产品，实现安全及高效运营”、“通过制造模式升级，提升生产制造的效率”、“通过通用化、标准化、模块化提升创新能力”、“全面实施绿色工程，打造绿色工厂”、“建立中集卓越运营体系，牵引各板块有质发展”、“探索物联网共享服务模式，实现商业模式创新”这六大领域上牵引集团开展一系列的示范项目。

2017 年，本集团参照 2025 发展思路，在业务模式创新、技术创新、制造方式创新等方面都涌现出了一批优秀的成果。中集车辆（集团）由灯塔工程发展到超级麦哲伦计划（扬州通华数字化工厂项目），探索了从自动化精密制造向数字化柔性制造的转型升级之路；新会中集集装箱有限公司自主研发的激光焊接装备批量运用在集装箱和罐箱制造上；代表着优秀的设计与制造水平的“蓝鲸一号”石油钻井平台在南海开采出可燃冰，以“大国重器”的姿态在世界上刷新了中国的地位；中集天达在全球首次研发成功无人驾驶登机桥，获得荷兰阿姆斯特丹机场订单，实现了本集团高端装备产品的智能化技术突破。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7 年	2016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3,389	3,385	0.12%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6.69%	6.60%	0.09%
研发投入金额（人民币千元）	725,386	563,792	28.6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0.95%	1.10%	(0.15%)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人民币千元）	73,657	44,352	66.07%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10.15%	7.87%	2.28%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479,933	52,132,383	54.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204,554	49,790,764	53.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75,379	2,341,619	82.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39,481	2,010,159	469.0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19,586	8,864,814	46.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0,105)	(6,854,655)	76.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750,173	64,307,817	(2.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287,326	56,796,771	16.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7,153)	7,511,046	(147.0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895,810)	3,079,544	(129.0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集团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与经营活动现金流出比去年同期分别增长 54.38%和 53.05%，主要由于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增加及相应的营业成本增加所致；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和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分别比去年同期增加 469.08%及 46.87%，主要由于报告期内理财产品到期及投资活动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千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510,351	11.57%	主要是由于本年度处置中集电商股权所取得的投资收益所致。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1,316	2.52%	主要由于本年度交易性权益工具和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否
资产减值损失	671,341	15.23%	主要是由于本年度对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和对存货计提的跌价损失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622,421	14.12%	主要是由于本年度收到太子湾用地搬迁补偿收入所致。	否
营业外支出	384,865	8.73%	主要是本年度太子湾用地搬迁补偿支出。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比上年金额增减 (%)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应收账款	16,396,726	12.55%	11,526,075	9.25%	42.26%	2017 年集团营业收入较上年出现上升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报告期，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二章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之“五、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及对其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影响：

经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于 2017 年 8 月 28 日审议批准，本公司决定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及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 号）的

要求变更会计政策。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十三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二、33，附注四、8，附注四、42，附注四、23 及附注四、59。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请参见本报告“第十三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四、24。

五、投资状况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千元

报告期投资额	上年同期投资额	变动幅度
1,299,190	1,832,225	(29.09%)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千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SOE	海洋石油、天然气行业中液化气的运输与存储，海工吊车、海工模块、液货系统等高端装备制造。	收购	799,800	100%	自有资金	-	-	-	已完成	-	-	否	2017.8.4 2017.8.16	www.cninfo.com.cn www.hkexnews.hk
合计	--	--	799,800	--	--	--	--	--	--	-	-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千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H 股	6198	青岛港	128,589	公允价值计量	133,400	54,001	-	-	-	-	177,0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H 股	368	中外运航运 H	20,742	公允价值计量	3,860	1,421	-	-	-	-	4,9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自有资金

												损益的金融资产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	--	812	753	-	-	-	767	1,298	--	--		
合计	149,331	--	138,072	56,175	-	-	-	767	183,303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无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无												

(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单位：人民币千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	持股数量（千股）	持股比例（%）	年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澳洲证券交易所：OEL	Otto Energy	13,480	13,521	1.19%	3,995	-	56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股份收购
香港联交所：206	TSC Offshore Group Limited	167,591	92,800	13.12%	193,066	(6,614)	(13,225)	长期股权投资	股份收购
香港联交所：00445	中国消防	467,498	1,223,571	30.00%	532,763	(2,109)	49,597	长期股权投资	股份收购

(3)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千元

衍生品投资操作方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衍生品投资类型	衍生品投资初始投资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期初投资金额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期末投资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汇丰、渣打等银行	无	否	外汇远期合约	-	2017/2/23	2018/12/7	219,820	-	-	-	314,821	0.97%	17,470
汇丰、澳新等银行	无	否	外汇期权合约	-	2017/10/17	2018/11/15	-	-	-	-	270,588	0.83%	1,316
建行、德银等银行	无	否	利率掉期合约	-	2011/1/6	2021/6/28	10,302,060	-	-	-	9,491,309	29.24%	15,580
ING	无	否	货币互换合约	-	2017/8/3	2018/6/29	-	-	-	-	65,359	0.20%	(1,351)
合计				-	-	-	10,521,880				10,142,077	31.24%	33,015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7年3月28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有外汇远期、利率掉期、外汇期权和货币互换合约。利率掉期合约的风险和利率波动密切相关。外汇远期所面临的风险与汇率市场风险以及本集团的未来外币收入现金流的确定性有关。本集团对衍生金融工具的控制措施主要体现在：谨慎选择和决定新增衍生金融工具的种类和数量；针对衍生品交易，本集团制订了												

等)	严格规范的内部审批制度及业务操作流程，明确了相关各层级的审批和授权程序以便于控制相关风险。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2017 年 1-12 月本集团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人民币 33,015 千元。集团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根据外部金融机构的市场报价确定。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公司开展汇利率衍生品投资是与公司日常全球经营业务有关，是以平滑或降低汇利率变化对公司经营造成的不确定性影响为目的，坚持保值基本原则，禁止投机交易，且公司充分重视并不断加强对汇利率衍生品交易的管理，已制定并不断完善有关管理制度，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港币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5 年	H 股增发	3,856,575,428 (折合人民币 3,227,639,131 元)	571,793 (折合人民币 511,475 元)	3,856,575,428 (折合人民币 3,227,639,131 元)	-	-	0.00%	-	-	-
合计	--	3,856,575,428 (折合人民币 3,227,639,131 元)	571,793 (折合人民币 511,475 元)	3,856,575,428 (折合人民币 3,227,639,131 元)	-	-	0.00%	-	--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上述 H 股增发的募集资金已全部用作补充本集团营运资金。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交易	被出售	出售	交易	本期初起至	出售对	股权出售	股权	是否	与交	所涉及	是否按计划	披露	披露
----	-----	----	----	-------	-----	------	----	----	----	-----	-------	----	----

对方	股权	协议签署日	价格	出售日该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公司的影响	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出售定价原则	为关联交易	易对方的关联关系	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日期	索引
深圳市丰巢科技有限公司	中集电商	2017.9.30	633,715	(144,711)	483,588	15%	-	否	无	是	是	2017.9.30、2017.10.30	www.cninfo.com.cn www.hkexnews.hk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参见本报告“第四章 董事会报告”之“二、报告期主营业务回顾”章节的有关内容。报告期内，本集团新纳入合并和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请参见本报告“第十三章 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五。

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子公司或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中集安瑞科	子公司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	17,793	14,167,219	5,860,978	10,671,276	481,090	420,181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深圳中集电商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股权	对本集团整体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报告期为本集团产生投资收益人民币 483,588 千元。
Highfield Development Corp.	出售股权	无重大影响
SOE	股份收购	无重大影响
郑州金特物流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股份收购	无重大影响
青岛力达化学有限公司	股份收购	无重大影响
青岛力达新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股份收购	无重大影响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本集团未来发展的展望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四章 董事会报告”之“三、公司未来发展和展望”。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 年 1 月 9 日	公司	电话会议	机构	台湾国票证券	公司主要业务状况、投资进展、近期行业动态及行业展望
2017 年 2 月 13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高毅资产、招商证券、南方基金	同上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2017年2月13日	公司	天风证券航运及集装箱制造电话会议	机构	天风证券等	同上
2017年2月14日	公司	中银宏观&机械电话会议	机构	中银证券等	同上
2017年2月15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广发证券、申银万国、玖石资本、平安证券、中融基金、神州牧投资、招商证券、鹏华基金、银华基金、红土创新、太平洋证券、汉明资产、东方证券、云嵩资本、怀真资产	同上
2017年2月16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博时基金	同上
2017年2月17日	香港	午餐会等	机构	Alphalex Capital Management、Insight Capital Management、Deutsche Asset Management (HK)、Templeton Asset Management、LBN Advisers、Value Partners	同上
2017年2月20日	公司	电话会议	机构	Funds Capital	同上
2017年2月20日	公司	海通证券机械策略电话会议	机构	海通证券	同上
2017年2月21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浙商基金	同上
2017年2月22日	上海洋山物流	参观上海工厂	机构	Morgan Stanley	集装箱业务状况及行业动态
2017年2月24日	上海洋山物流	参观上海工厂	机构	广发证券	同上
2017年2月24日	张家港圣达因	参观张家港工厂	机构	安信证券	能源化工业务状况及行业动态
2017年4月11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开心龙基金	公司主要业务状况、投资进展、近期行业动态及行业展望
2017年4月28日	公司	电话会议	机构	中金及其客户	一季报业绩交流
2017年5月17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安信证券	公司主要业务状况、投资进展、近期行业动态及行业展望
2017年5月18日	昆山、上海	参观昆山、上海工厂	机构	德邦证券、工银瑞信基金、彬元资本、天风证券、中泰证券研究所、上海景林资产、安信证券、瀚伦投资、方正证券、瑞银证券、国泰君安、浙商基金、华夏基金、天弘基金、海通证券、华泰证券、华创证券、中银国际、盈辉资本、兴业基金、中信证券、兴业证券、亚商投顾、风和亚洲、平安证券、国泰基金	物流自动化业务状况及行业展望
2017年5月23日	上海宝伟	参观上海工厂	机构	摩根士丹利	集装箱业务状况及行业动态
2017年6月7日	昆山、上海	参观昆山、上海工厂	机构	汇丰银行及其客户	物流自动化业务状况及行业展望
2017年7月7日	公司	电话会议	机构	中信证券、海通证券	SOE 并购说明
2017年7月14日	公司	电话会议	机构	UBS、T. Rowe Price	公司主要业务状况、投资进展、近期行业动态及行业展望
2017年7月25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富达基金	同上
2017年7月27日	公司	电话会议	机构	大华继显	同上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2017年8月9日	公司	电话会议	机构	华泰证券、国海证券	同上
2017年8月14日	公司	电话会议	机构	大成基金	同上
2017年8月18日	公司	电话会议	机构	海通证券、博时基金	同上
2017年9月6日	深圳天达	参观工厂	机构	瑞银及其客户	参观天达工厂
2017年9月15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南方基金、华创基金	公司主要业务状况、投资进展、近期行业动态及行业展望
2017年9月20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泰康资产、天风证券、国海证券	同上
2017年11月14日	深圳	实地调研	机构、个人	宝盈基金、平宜投资、广发证券、长城财富、中信证券、安信证券、天风证券、南方基金、中金公司、瑞银、中泰、兴业证券、东方资管、亚商投资、中国人寿、海通证券、国海证券	参观集装箱和车辆工厂
2017年12月1日	深圳	实地调研	机构	招商证券及其客户	公司主要业务状况、投资进展、近期行业动态及行业展望
2017年12月5日	深圳	实地调研	机构	东北证券及其客户	同上
2017年12月8日	深圳	实地调研	机构	方正证券及其客户	同上
2017年12月20日	深圳	实地调研	机构	国海证券及其客户	同上
2017年12月22日	深圳	实地调研	机构、个人	中银国际、泰康资管、中泰机械、景泰利丰、中金、华创证券、国信证券、诺安基金、裕晋投资、兴业证券、中信证券、方正证券、海通证券、君择、太平洋证券、安信证券、乾璟投资、摩根	参观中集天达并调研空港及能化业务的情况

接待次数	35
接待机构数量	35
接待个人数量	2
接待其他对象数量	0
是否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	否

第六章 按香港证券监管规则编制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以下内容为按照《联交所上市规则》相关要求编制的财务资源回顾。以下讨论与分析应与本报告的其他章节以及本集团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并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其附注同时阅读。

合并经营业绩及分部资料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76,299,930千元（去年同期：人民币51,111,652千元）及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应占盈利人民币2,509,242千元（去年同期：人民币539,660千元），同比分别上升49.28%及364.97%。各板块分部业绩详见本报告“第四章 董事会报告”之“二、报告期主营业务回顾”、“第五章 按内地证券监管规则编制的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二、主营业务分析”之“2、收入与成本”及“第十三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四、50。

营业成本

报告期内，本集团的营业成本详见本报告“第五章 按内地证券监管规则编制的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二、主营业务分析”之“2、收入与成本”及“第十三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四、50。

毛利率及盈利水平

2017年，本集团整体毛利率为18.36%，与去年同期基本持平。各板块中，集装箱、空港装备、金融及重卡板块的毛利率有所上升，道路运输车辆及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的毛利率水平基本保持平稳，海洋工程、物流服务及产城板块的毛利率有所下降。具体分析请参见本报告的“第四章 董事会报告”之“二、报告期主营业务回顾”。下表摘列下列期间本集团各主要板块的毛利及毛利率水平：

单位：人民币千元

分板块	2017 年		2016 年	
	毛利	毛利率 (%)	毛利	毛利率 (%)
集装箱	3,901,500	15.58%	1,177,195	10.64%
道路运输车辆	3,581,717	18.35%	2,764,281	18.81%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	2,198,743	18.56%	1,775,192	18.98%
海洋工程	(32,719)	(1.32%)	437,815	10.17%
空港装备	749,391	20.84%	639,110	19.89%
物流服务	789,197	9.63%	778,894	10.93%
金融	1,444,348	61.71%	1,290,337	56.04%
产城	424,836	42.20%	341,309	47.20%
重卡	132,473	5.16%	32,694	1.89%
其他	186,215	5.97%	252,046	11.36%
合并抵消	631,514	-	140,762	-
合计	14,007,215	18.36%	9,629,635	18.84%

技术发展费、销售成本、管理费用及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本集团的技术发展费、销售成本、管理费用及财务费用详见本报告“第五章 按内地证券监管规则编制的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二、主营业务分析”之“3、费用”、“4、研发投入”及“第十三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四、52，53，54 及 55。

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营业外收入为人民币 622,421 千元（2016 年：人民币 761,241 千元），同比减少 18.24%，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内本集团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将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2016 年比较数据未重列所致。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十三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二、33 及四、61。

资产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本集团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人民币 880,764 千元（2016 年：人民币 2,215,199 千元），同比减少 60.24%，主要是由于 2016 年本集团非全资控股附属公司中集安瑞科因当时中止收购 SOE 股权而计提大额减值拨备使得同期对比数较高所致。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十三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四、23。

税项

报告期内，本集团所得税费用为人民币 1,250,826 千元（2016 年：人民币 967,068 千元），同比增加 29.34%。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十三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四、6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利润

本集团 2017 年的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利润为人民币 649,173 千元（2016 年：人民币 195,323 千元），同比增加 232.36%，主要是由于有少数股东的附属公司盈利情况变化所致。

流动资金及财务资源

本集团的货币资金主要包括现金及银行存款。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5,596,314 千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325,998 千元），同比下降 11.53%。详情载于本报告“第十三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四、1。

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现金流数据请参见本报告“第五章 按内地证券监管规则编制的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二、主营业务分析”之“5、现金流”及“第十三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四、65，四、66。

本集团主要以运营所得现金及银行贷款作为发展资金。本集团的现金需求主要用于生产及运营、偿还到期负债、资本开支、支付利息及股息，其他非预期的现金需求。本集团一直采取谨慎的财务管理政策，维持足够适量的现金，以偿还到期银行贷款，保证业务的发展。

银行借款及其他借贷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及其他流动负债（发行商业票据）总额为人民币 52,014,876 千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5,932,185 千元）。本集团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的银行借款和其他借贷详情载于本报告“第十三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四、25，36，37，38，39。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15,317,347	15,729,7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借款	3,982,626	3,525,71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	-

长期借款	24,140,168	27,023,222
应付债券	7,986,500	7,986,500
其他流动负债（发行商业票据）	588,235	1,666,966
合计	52,014,876	55,932,185

本集团 2017 年度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为人民币 517,890 千元（2016 年度：人民币 507,365 千元）。

本集团的银行借款以美元为主，计息方式包括固定利率计息和浮动利率计息。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银行借款包括定息借款约人民币 8,728,021 千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123,960 千元），及浮息借款约人民币 34,712,120 千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8,154,759 千元）。长期借款的到期日主要分布在五年内。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十三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四、38 及附注十四、3。

本集团已发行的债券以人民币为主，计息方式为固定利率计息。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发行的固定利率债券余额为人民币 7,986,500 千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7,986,500 千元）。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十三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四、39 及附注十四、3。

资本结构

本集团的资本结构由股东权益和债务构成。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股东权益为人民币 43,237,434 千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9,134,792 千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87,366,945 千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5,479,956 千元），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130,604,379 千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24,614,748 千元）。报告期内，本集团资产和负债项目的重大变动情况，请参见本报告“第五章 按内地证券监管规则编制的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负债率为 66.89%（2016 年 12 月 31 日：68.60%），同比下降 1.71 个百分点，本集团致力于维持适当的股本及负债组合，以保持有效的资本架构，为股东提供最大回报。（注：资产负债率乃按各日期之负债总额除以资产总额计算而得。）

外汇风险及相关对冲

本集团业务的主要收入货币中美元比重较大，而主要支出货币为人民币。目前中国政府实行以市场供求为基础、参考一揽子货币进行调节、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人民币在资本项下仍处于管制状态。由于人民币的币值受国内和国际经济、政治形势和货币供求关系的影响，未来人民币兑其他货币的汇率可能与现行汇率产生较大差异，因此，本集团存在因人民币兑其他货币的汇率波动所产生的潜在外汇风险，从而影响本集团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本集团管理层一直密切监察其外汇风险，并且采取适当措施以防范外汇汇兑风险。报告期内，本集团持有的外汇对冲合约请参见本报告“第十三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四、2，26。

利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与其计息银行贷款及其他借贷有关之市场利率变动风险。为尽量降低利率风险之影响，本集团与部份银行订立了利率掉期合约。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 19 份尚未结算的以美元计价的利率掉期合约，其名义本金合计约美元 1,452,170 千元，将分别于 2018 年 6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28 日期满。本集团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利率掉期合约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317,924 千元，该公允价值未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负债时可能产生的交易费用。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十三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四、2，26。

信用风险

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和为套期目的签订的衍生金融工具等。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十三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十四、1。

资本承担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资本性支出承诺约人民币 142,718 千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17,786 千元），主要用作为已签订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固定资产购建合同、已签订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建造用于销售或出租的船舶。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十三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十一、1（1）。

本集团附属公司、共同控制公司及联营公司的情况

本集团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的附属公司、共同控制公司及联营公司请参见本报告“第十三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四、13 和附注六。

资产抵押情况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合计总额为人民币 9,815,725 千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9,756,883 千元）。本集团资产抵押情况请参见本报告“第十三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四、24。

重大投资、有关附属公司及联营公司的重大收购及出售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完成了对郑州金特物流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青岛力达化学有限公司、青岛力达新橡塑制品有限公司及 SOE 的收购，收购总额为人民币 849,139 千元，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十三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五。报告期内，本集团出售了所持有的中集电商 78.236% 股权，出售总额为人民币 633,715 千元，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十三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五。

未来重大投资计划、预期资金来源、资本支出与融资计划

本集团的经营及资本性支出主要透过自有资金和外部融资提供资金。同时，本集团将采取谨慎态度，务求提升日后经营性现金流状况。根据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的变化，及本集团战略升级和业务发展的需要，预计 2018 年本集团资本性支出约为人民币 91 亿元，主要用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等。本集团将继续考虑多种形式的融资安排。

或有负债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主要的或有负债为人民币 125,286 千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3,248 千元）。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十三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十、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已向中远集装箱工业有限公司、Broad Ride Limited 及 Promotor Holdings Limited 以每股 13.48 港元共发行 286,096,100 股新 H 股，募集资金额约 38.57 亿港元（折合人民币 32.28 亿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请参见本报告“第五章 按内地证券监管规则编制的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五、投资状况”之“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雇员及薪酬政策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在中国境内的雇员总数约为 50,689 人（2016 年 12 月 31 日：51,299 人），雇员构成请参见本报告“第十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之“七、公司员工情况”。报告期内，总员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退休福利计划供款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费用）约为人民币 7,402,385 千元（2016 年：人民币 5,925,685 千元）。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十三章 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四、55。

本集团实行按表现、资历、经验以及市场工资给予薪金及花红以激励雇员。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乃用以表彰董事及核心雇员对本集团过往作出的贡献及作为长期服务之奖励。其他福利包括为中国大陆雇员作出政府退休金计划供款，并向保险公司作出供款。本集团定期检讨薪酬政策（包括有关

应付董事酬金)，并根据集团业绩及市场状况，务求制定更佳的奖励及评核措施。

员工培训计划

本公司以“以人为本、共同事业”的核心人力资源理念，构建了多层次混合式的人才培养体系，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通用技能培训、专业培训、领导力发展计划、国际化人才培养计划等。同时，本集团也为员工提供了丰富的职业发展机会，根据集团战略发展对人才的要求，构建了员工的职业发展通道（如管理、工程技术、精益、财务等），进行有效的员工职业管理，明确员工的职业发展方向，提升员工能力。

员工退休计划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十三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二、24及附注四、55。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将有助于本集团建立董事、管理团队和骨干员工之间的利益共享与约束机制；管理层能够更好地平衡短期目标与长期目标；吸引与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激励价值的持续创造，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健发展，增强公司的竞争力。本公司及附属公司的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八章 重要事项”之“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市场风险

本集团市场风险的详情，请参见本报告之“第四章 董事会报告”之“三、公司未来发展和展望”之“4、本集团未来发展面临的主要风险因素”。

第七章 监事会报告

各位股东：

2017 年，本公司监事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
职责。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参会监事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会议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披日期
第八届 2017 年度 第 1 次会议	2017.3.27	张铭文 熊波 吕胜洲授权 张铭文表决	1、关于《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中集集团 2016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分红派息预案的议案； 4、关于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持续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 5、关于《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6、关于 2016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7、关于《中集集团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8、其他。	1、关于 2017 年度第 1 次会议决议 2、关于对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持续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审核意见	www.cninfo.com.cn www.hkexnews.hk	2017.3.28
第八届 2017 年度 第 2 次会议	2017.4.21	张铭文 吕胜洲 熊波	1、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及延长股东大会决议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2、关于公司调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3、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2017 修订稿）的议案； 4、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5、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的议案。	第八届监事会 2017 年度第二次会议决议	www.cninfo.com.cn www.hkexnews.hk	2017.4.22
第八届 2017 年度 第 3 次会议	2017.4.27	张铭文 吕胜洲 熊波	关于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关于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www.cninfo.com.cn www.hkexnews.hk	2017.4.28
第八届 2017 年度 第 4 次会议	2017.8.3	张铭文 熊波 吕胜洲回避	关于与招商蛇口就太子湾用地进行出租用地清退及搬迁补偿的议案	关于与招商蛇口就太子湾用地进行出租用地清退及搬迁补偿的决议	www.cninfo.com.cn www.hkexnews.hk	2017.8.4
第八届 2017 年度 第 5 次会议	2017.8.11	张铭文 吕胜洲 熊波	关于补选王洪源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代表股东的监事的议案	关于补选王洪源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代表股东的监事的决议	www.cninfo.com.cn www.hkexnews.hk	2017.8.12
第八届 2017 年度	2017.8.28	张铭文	关于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关于二〇一七年度第六次会	www.cninfo.com.cn	2017.8.29

第 6 次会议 (现场+电话会议)		吕胜洲 熊波	关于计提 2017 年上半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关于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的议案; 关于 2017 年上半年度内控工作的汇报。	议相关事项的 审核意见	www.hkexnews.hk	
第八届 2017 年度 第 7 次会议	2017.10.27	张铭文 王洪源 熊波	关于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关于对《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www.cninfo.com.cn www.hkexnews.hk	2017.10.28

二、监事会参加其他会议及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监事列席例次董事会。

三、监事会审查关注的其他事项

1、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规范运作情况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本年度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各次董事会议，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监事会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策程序、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以及公司决策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本年度公司各项决策程序合法，内部控制制度比较完善，公司董事、CEO 兼总裁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日常工作中没有违反《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也没有滥用职权、损害股东和职工利益的行为。

2、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意见

本年度监事会检查了公司业务和财务情况，审核了董事会提交的财务年度报告、中期报告、季度报告及其它文件。监事会认为，财务报告真实、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监事会对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一致，未发现例外项目。

4、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本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交易未发现内幕交易行为。

5、监事会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持续关连交易情况的意见

本公司与中远海发及其附属公司和联营公司之间的持续关连交易\日常关联交易，是在日常业务中订立，按照一般商务条款或更佳条款进行，交易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符合公司及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张铭文监事由于在中远海发及其关联公司中担任职务而回避表决）。

6、监事会对公司内控体系运行情况及公司内部评价报告的意见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要求，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充分核查后认为：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现行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能满足风险有效控制的要求；《中集集团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运行和检查监督情况。

承监事会命
张铭文
监事会主席
中国深圳
2018 年 3 月

第八章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一直严格遵循在《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承诺，采取稳定的派息政策，目前本公司每年一次向其股东分红派息（即末期股息），以现金股息分派的总利润不得少于本公司过往三年平均每年可分派利润的30%。本公司稳定、积极的派息政策受到股东的欢迎，充分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章程》对本公司红利分配做出了明确规定。本公司的年终股利将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案的方式厘定。本公司多年来一直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和相关监管要求，进行红利分配的决策。本公司争取努力做好业绩，以争取给股东创造好的回报。

本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预案或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或方案情况：

- 2017年度分红派息预案为：以2017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公司股本总额为基数，每10股分派现金人民币2.70元（含税）。假设以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本总额2,982,889,136股为基数进行测算，预计共将分配股利人民币805,380千元。预计派息日为2018年7月20日或前后。2017年年度分红派息计划还需提交本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2016年度分红派息方案为：以2016 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公司股本总额为基数，每10股分派现金人民币0.6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人民币179,837千元。
- 2015年度分红派息方案为：以2015 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公司股本总额为基数，每10股分派现金人民币2.20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人民币654,822千元。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7年（预案）	805,380	2,509,242	32.10%	0	0
2016年	179,837	539,660	33.32%	0	0
2015年	654,822	2,026,613	32.31%	0	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人民币元）（含税）	2.7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2,982,889,136
现金分红总额（人民币元）（含税）	805,380,067
可分配利润（人民币千元）	2,189,653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基于本集团 2017 年经营业绩及考虑到本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现金流量情况，董事会建议派发 2017 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币 0.27 元（含适用税项）。2017 年度末期股息尚待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审议通过。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1、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本公司	根据相关法规规定，境内居民不得直接购买境外股票，因此，境内居民除持有或出售其因本公司股票变更上市地而合法持有的本公司 H 股外，不能认购包括本公司及其他 H 股或其他境外股票，其出售本公司 H 股后的资金需及时被汇回境内。本公司承诺在境内居民能够认购境外股票之前，不以配股方式融资。	2012/8/15	在境内居民能够认购境外股票之前。	履行中
	本公司	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承诺（2016 年-2018 年）	2016/4/8	2016 年至 2018 年	履行中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政府补助和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经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于 2017 年 8 月 28 日审议批准，本公司决定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及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 号）的要求变更会计政策，并根据相关规定分别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和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1）本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本集团对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对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本集团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2016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未重列。（2）本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会计政策的变更对本集团 2017 年度的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十三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二、33，附注四、8，附注四、42 及附注四、59。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和新设公司请参见本报告“十三章 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五。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人民币 13,460,000 元（其中：审计费人民币 11,660,000 元，内控审计费人民币 1,800,000 元）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6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周伟然、蔡智锋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本公司在过去五年内未更换过审计师。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2017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为人民币 180 万元。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1、本公司A股股权激励计划

为建立及完善激励约束机制，并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及员工个人利益有机结合，2010年9月17日，本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根据该计划，本公司分别于2011年1月26日及11月17日完成第一批54,000,000份股票期权（以下简称“第一批股票期权”）及第二批6,000,000份预留股票期权（以下简称“第二批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

2015年5月12日，经第七届董事会2015年度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第一批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达到行权条件，实际行权期为2015年6月2日至2020年9月27日，可行权总数为39,660,000份。2015年10月9日，经第七届董事会2015年度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第二批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达到行权条件，实际行权期为2015年10月24日至2020年9月27日，可行权总数为4,132,500份。2017年7月21日，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7年度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2016年度分红派息方案于2017年7月20日实施完毕后，第一批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调整为人民币10.49元，第二批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调整为人民币16.02元。有关激励对象、行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具体信息可查阅本公司于2015年5月13日、2015年10月10日、2017年7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发布的公告。

报告期内，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总数为4,312,150份，占总额（调整后）的7.37%，其中：第一批股票期权共行权3,821,050份，第二批股票期权共行权491,100份。实施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对本公司报告期内及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没有重大影响。

下表披露于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内本公司期权授出的股票期权的变动情况：

A 股股票期权所包含相关股份的数目										
	授出日期	于 2017 年 1 月 1 日的 结余 (份) (重列)	年内可行权 股数 (份)	年内转往/ 转自其他 类别 (份)	年 内 授 出	年 内 行 使 (份)	年 内 注 销/ 失 效 (份)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 结余 (份)	每股 行使 价(人 民币 元)	行使期
麦伯良 董事	2010. 9.28	2,850,000	2,850,000	-	-	-	-	2,850,000	10.49	2015.6.2 至 2020.9.27
其他高 级管理 人员(合 计)	2010. 9.28	5,662,000	5,662,000 (注)	(351,250)	-	-	-	5,310,750	10.49	2015.6.2 至 2020.9.27

其他 雇员	2010. 9.28	13,051,890	13,051,890 (注)	351,250	-	3,821,050	-	9,582,090	10.49	2015.6.2 至 2020.9.27
	2011. 9.22	3,665,650	3,665,650	-	-	491,100	-	3,174,550	16.02	2015.10.24 至 2020.9.27
总计	-	25,229,540	25,229,540	-	-	4,312,150	-	20,917,390	-	-

注：于2017年3月27日，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7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金建隆先生因任期满离任，聘任曾邗先生为本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报告期内，金建隆先生持有尚未行使的本公司A股股票期权已计入“其他雇员”中，曾邗先生持有尚未行使的本公司A股股票期权已计入“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中。

2、子公司中集安瑞科的股权激励计划：

中集安瑞科经其2006年7月12日股东特别大会批准采纳购股权计划。该计划的目的是向中集安瑞科的雇员、董事及合格人士就其对中集安瑞科的贡献提供奖励及回馈。2009年11月11日，中集安瑞科根据该计划向若干合格人士授出购股权，以认购共43,750,000股普通股（以下简称“2009年安瑞科购股权”）；2011年10月28日，中集安瑞科根据该计划向若干合格人士授出购股权，以认购共38,200,000股普通股（以下简称“2011年安瑞科购股权”）；2014年6月5日，中集安瑞科根据该计划向若干合格人士授出购股权，以认购合共38,420,000股普通股（以下简称“2014年安瑞科购股权”）。详情请参阅刊登于香港联交所网站的中集安瑞科的相关公告以及本公司定期报告。

报告期内，2009年安瑞科购股权共0份失效，2011年安瑞科购股权共0份失效，2014年安瑞科购股权中合共1,384,000份失效。下表披露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内中集安瑞科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出的股份期权的变动情况：

股份期权所包含相关股份的数目									
	授出日期	于 2017 年 1 月 1 日的结余	年内授出	年内行使	年内转往/转自其他类别	年内失效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结余	每股行使价 HKD	行使期
中集安瑞科董事									
高翔	2009.11.11	1,000,000	-	-	-	-	1,000,000	4.00	2010.11.11-2019.11.10
	2011.10.28	500,000	-	-	-	-	500,000	2.48	2013.10.28-2021.10.27
	2014.06.05	400,000	-	-	-	-	400,000	11.24	2016.06.05-2024.06.04
杨晓虎	2009.11.11	164,000					164,000	4.00	2010.11.11-2019.11.10
	2011.10.28	200,000					200,000	2.48	2013.10.28-2021.10.27
	2014.06.05	400,000					400,000	11.24	2016.06.05-2024.06.04
金建隆	2009.11.11	800,000	-	-	-	-	800,000	4.00	2010.11.11-2019.11.10
	2011.10.28	300,000	-	-	-	-	300,000	2.48	2013.10.28-2021.10.27
	2014.06.05	300,000	-	-	-	-	300,000	11.24	2016.06.05-2024.06.04
于玉群	2009.11.11	698,000	-	-	-	-	698,000	4.00	2010.11.11-2019.11.10
	2011.10.28	300,000	-	-	-	-	300,000	2.48	2013.10.28-2021.10.27
	2014.06.05	300,000	-	-	-	-	300,000	11.24	2016.06.05-2024.06.04

金永生	2009.11.11	500,000	-	-	-	-	500,000	4.00	2010.11.11-2019.11.10
	2011.10.28	300,000	-	-	-	-	300,000	2.48	2013.10.28-2021.10.27
	2014.06.05	300,000	-	-	-	-	300,000	11.24	2016.06.05-2024.06.04
王俊豪	2009.11.11	500,000	-	-	-	-	500,000	4.00	2010.11.11-2019.11.10
	2011.10.28	300,000	-	-	-	-	300,000	2.48	2013.10.28-2021.10.27
	2014.06.05	300,000	-	-	-	-	300,000	11.24	2016.06.05-2024.06.04
徐奇鹏	2011.10.28	300,000	-	-	-	-	300,000	2.48	2013.10.28-2021.10.27
	2014.06.05	300,000	-	-	-	-	300,000	11.24	2016.06.05-2024.06.04
张学谦	2011.10.28	300,000	-	-	-	-	300,000	2.48	2013.10.28-2021.10.27
	2014.06.05	300,000	-	-	-	-	300,000	11.24	2016.06.05-2024.06.04
中集安瑞科雇员	2009.11.11	8,422,000	-	(246,000)	-	-	8,176,000	4.00	2010.11.11-2019.11.10
	2011.10.28	22,172,000	-	(3,304,000)	-	-	18,868,000	2.48	2013.10.28-2021.10.27
	2014.06.05	29,254,000	-	-	(1,384,000)	-	27,870,000	11.24	2016.06.05-2024.06.04
其他参与者	2009.11.11	8,330,000	-	(2,000,000)	-	-	6,330,000	4.00	2010.11.11-2019.11.10
	2011.10.28	1,882,000	-	(264,000)	-	-	1,618,000	2.48	2013.10.28-2021.10.27
	2014.06.05	4,750,000	-	-	-	-	4,750,000	11.24	2016.06.05-2024.06.04
总计	-	83,572,000	-	(5,814,000)	(1,384,000)	-	76,374,000	-	-

3、中集车辆（集团）股权信托计划的实施情况：

经本公司 2007 年 10 月 17 日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中集车辆（集团）实施一项股权信托计划。据此，本公司与车辆业务相关的高级管理人员及中集车辆（集团）的核心员工通过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增资人民币 220,700 千元的方式持有中集车辆（集团）20%的股权。2016 年 5 月 31 日，本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批批准了《关于修改<中集车辆（集团）有限公司股权信托计划（草案）>的议案》。2017 年 12 月 29 日，中集车辆（集团）股权信托计划因信托期限到期而已终止。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一）按照中国内地法律法规界定的关联交易情况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玉柴联合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557,315	-	-	-	-	-	-	-
陕西重型汽车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236,412	-	-	-	-	-	-	-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宁国广申竹木制品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149,041	-	-	-	-	-	-	-
福建省青晨竹业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136,819	-	-	-	-	-	-	-
徐州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126,447	-	-	-	-	-	-	-
浙江鑫隆竹业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105,467	-	-	-	-	-	-	-
森钜（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66,700	-	-	-	-	-	-	-
日本住友商事株式会社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14,797	-	-	-	-	-	-	-
TSC Group Holdings Limited	联营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7,113	-	-	-	-	-	-	-
Asahi Trading Co., Ltd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6,313	-	-	-	-	-	-	-
其他关联方		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20,456	-	-	-	-	-	-	-
其他关联方		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26,151	-	-	-	-	-	-	-
陕西重型汽车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733,497	-	-	-	-	-	-	-
OOS-International B.V.	联营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385,375	-	-	-	-	-	-	-
Florens Container Investment (SPV) Limited	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372,760	-	-	-	-	-	-	-
Florens Container Services Company Limited	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171,003	-	-	-	-	-	-	-
日本住友商事株式会社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108,475	-	-	-	-	-	-	-
浙江鑫隆竹业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78,943	-	-	-	-	-	-	-
东方国际集装箱（连云港）有限公司	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	74,953	-	-	-	-	-	-	-
Florens Maritime Limited	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	56,913	-	-	-	-	-	-	-
东方国际集装箱（广州）有限公司	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46,354	-	-	-	-	-	-	-
宁夏长明天然气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44,589	-	-	-	-	-	-	-
Florens Container Corporation S.A.	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40,179	-	-	-	-	-	-	-
东方国际集装箱（锦州）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22,890	-	-	-	-	-	-	-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日邮振华(物流)天津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602	-	-	-	-	-	-
广西南方中集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	-	-	-	-	-	-
其他关联方	-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45,455	-	-	-	-	-	-
其他关联方	-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31,365	-	-	-	-	-	-
合计				--	--	3,666,384	--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2017 年度，本集团与中远海发集团的持续关连交易的实际交易总额为人民币 785,052,000 元，超出了《框架协议》约定的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上限人民币 450,000,000 元。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金额	本期收回金额	利率	本期利息	期末余额	
镇江中集润宇置业有限公司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同比例股东经营借款	否	824,391	-	496,601	-	3,460	331,250	
上海丰扬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同比例股东经营借款	否	34,204	-	-	-	-	34,204	
南通新洋环保板业有限公司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股东经营借款	否	10,629	2,266	-	-	918	13,813	
新洋木业香港有限公司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同比例股东经营借款	否	4,361	-	286	-	-	4,075	
上海鑫百勤专用车辆有限公司	本集团的合营企业	股东经营借款	否	-	12,300	-	-	108	12,408	
其他关联方	-	-	-	-	-	-	-	-	-	
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无								

应付关联方债务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金额	本期归还金额	利率	本期利息	期末余额
顺德富日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股东经营借款	56,794	-	56,794	-	-	-
Gasfin Investment S.A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同比例股东经营借款	46,990	4,339	-	-	1,040	51,329
其他关联方	-	-	-	-	-	-	-	-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无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二）按照《联交所上市规则》定义的关连交易情况

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第十四 A 章，下列关连交易须在本报告内披露：

1、关联交易：

2017 年 8 月 3 日，南方中集与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蛇口”）签署了《搬迁补偿协议》，据此，南方中集将太子湾用地退还给招商蛇口，招商蛇口按评估价值人民币 494,894,588 元给南方中集予补偿。

由于招商蛇口为本公司主要股东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局集团”，通过间接子公司包括招商局国际（中集）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局国际（中集）投资”）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24.56%）的间接非全资子公司，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4A 章，为本公司的关连人士。因此，《搬迁补偿协议》项下的交易构成本公司的关连交易，唯因其适用的百分比率（盈利比率除外）均超过 0.1%但低于 5%，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4A 章可豁免通函及独立股东批准规定。根据《深交所上市规则》，《搬迁补偿协议》项下的交易构成本公司的关联交易并须取得独立股东批准。2017 年 9 月 26 日，本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相关决议，招商局国际（中集）投资作为关联方就有关决议案放弃投票。相关信息请查阅本公司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及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相关公告。

2、持续关连交易/日常关联交易

2016 年 11 月 11 日，本公司与中海集装箱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已更名为：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发”）签订了《销售商品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双方同意本集团向中远海发及其子公司等（合称“中远海发集团”）供应商品（包括但不限于集装箱），并约定了截至 2017 年、2018 年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

（1）《框架协议》的主要条款：

定价原则： 本集团向中远海发集团提供的商品价格及收费应属公平合理，并按照以下原则厘定：
 (a) 如规定投标程序，则以投标定价为准； (b) 如并无投标程序，则将根据商品的种类和质量，参考市场价格（包括可供比较的本地、国内或国际市场价格）厘定价格。本集团业务部门将通过独立行业协会等搜集市场价格信息；或 (c) 倘上述价格概不适用或应用上述定价政策并不切实可行，本集团将与中远海发集团在考虑商品的成本、技术、质量及采购量以及相关商品的历史价格后，经公平磋商，按公平基准厘定价格。该等价格和条款将不逊于本集团向独立第三方提供相似商品所提出的条款厘定。

终止：协议有效期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包括首尾两日），为期三年。于协议期限内，各订约方可向另一订约方发出不少于三个月的事先书面通知，终止协议下的任何具体协议或终止协议。

(2) 2017 年度交易总额：

2017 年度，本集团与中远海发集团的持续关连交易的实际交易总额为人民币 785,052 千元，超出了《框架协议》约定的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上限人民币 450,000 千元。

2017 年度持续关连交易超出上限的主要原因是：(i) 该等关连交易由双方遵循市场原则执行。在实际交易过程中，受当时的市场需求变动、生产计划调整、市场价格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交易的发生及金额存在不确定性，特别是在市场剧烈波动时，难以在事先对交易金额进行准确预计。尤其于 2016 年签订《框架协议》时，全球集运市场和集装箱市场受全球经济不景气影响，处于较低迷状态。2017 年，全球经济强劲复苏，国际贸易形势大幅好转，全球集运货量增速远超市场预期，市场对集装箱的需求量和采购量大幅增加。同时，因受环保水性漆应用及造箱市场供需等影响，箱价回升。受此影响，中远海发集团对本集团的集装箱采购量也大幅增加；及 (iii) 由于收集及审阅本集团与其各子公司之间的持续关连交易的历史交易数据需要大量时间，而主要增加额发生在 2017 年 12 月份，本公司于 2018 年 3 月才刚发现《框架协议》下的持续关连交易于 2017 年全年的交易总额已经超出 2017 年年度上限。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8 年度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确认与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持续关连交易\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对 2017 年度持续关连交易\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交易总额进行了追加确认。王宇航副董事长及刘冲董事由于在中远海发及其关联公司中担任职务而作为关联董事在该等决议案中回避表决。其余六名非关联董事进行了表决。本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 2018 年度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确认与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持续关连交易\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对 2017 年度持续关连交易\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交易总额进行了追加确认。

根据《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4A 章，由于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一个或以上的适用百分比率（不包括溢利比率）小于 5%，2017 年度持续关连交易超额须遵守《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4A 章的报告、年度审阅、公告以及须经董事会批准的规定。本次追加确认与中远海发集团 2017 年度持续关连交易\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无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 建议修订《框架协议》下持续关连交易的 2018 年度上限和 2019 年度上限：

2018 年 3 月 27 日，董事会举行 2018 年度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与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持续关连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上限的议案》，同意将 2018 年及 2019 年的年度持续关连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上限分别修订为：人民币 46 亿元及人民币 50 亿元。王宇航副董事长及刘冲董事由于在中远海发及其关联公司中担任职务而作为关联董事在该等决议案中回避表决。本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4A 章，由于调整截至 2018 年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建议年度上限的一个或以上的适用百分比率（不包括溢利比率）超过 5%，调整 2018 年度上限和 2019 年度上限须遵守《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4A 章的报告、年度审阅、公告、须经董事会批准、有关通函（包括独立财务顾问意见）及股东批准的规定。本公司将在与中远海发签订正式补充协议后，及时履行相关审批和披露义务，包括向股东发出通函并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事项。中远海发及其关联公司将作为关联方在股东大会上就有关决议案放弃投票。

(4) 交易方相互存在的关连（联）关系说明：

中远海发为本公司主要股东 Long Honour Investments Limited（以下简称“Long Honour”）和中远集装箱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集装箱工业”）（截至报告期末合计持有本公司 432,171,843 股 A 股及 245,842,181 股 H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2.73%）的控股股东。因此，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第十四 A 章，中远海发及其各附属公司均为本公司的关连人士。本集团与中远海发集团基于《框架协议》项下进行的交易构成《联交所上市规则》第十四 A 章项下的持续关连交易。根据《深交所上市规则》第十章，中远海发与本公司之间构成关联关系，《框架协议》下本集团与中远海发集团的交易亦对本公司构成日常关联交易。

(5) 交易目的：

中远海发集团的业务重心为以船舶租赁、集装箱租赁和非航融资租赁等多元化租赁业务为主的综合金融服务，其集装箱租赁业务处于全球领先地位。鉴于本集团与中远海发及其下属公司之间长期可靠的商业关系，董事（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认为进行相关持续关连交易对本集团有利，有助于促进本集团主营业务。董事（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认为，《框架协议》的条款（包括建议年度上限）条款属公平合理，持续关连交易/日常关联交易（包括建议修订年度上限）按正常或更有利的商业条款在本集团的日常及一般业务过程中订立，符合本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

(6) 进一步加强对持续关连交易的内部控制措施：

有鉴于 2017 年度实际交易金额超出了预计金额，本公司集团已制定了一系列措施和政策，包括合同政策、关连交易管理办法及内部控制管理办法，以保证持续关连交易按照销售商品框架协议执行。本公司审计监察部对本公司内部控制措施不定期组织内部测试，以确保持续关连交易有关内部控制措施的完整性和有效性，并向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及监事会报告测试结果。本公司外部审计师将每年对本公司内部控制措施进行审计，并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的要求每年对《框架协议》项下的持续关连交易进行审阅。本集团未来将进一步加强对持续关连交易执行情况的监察力度，加强本集团之申报及文件记录机制，提高对相关交易的监控频次，与中远海发协商将对持续关连交易事先估计由每季度提高到每月度，以及时监察持续关连交易/日常关联交易的交易金额。

(7) 独立非执行董事确认：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报告期内本集团与中远海发及其附属和联营公司之间的持续关连交易\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审阅并确认：

- 该等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交易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并履行了相应的审核程序，未发现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该等交易在本公司日常业务中订立；
- 该等交易按照一般商务条款或更佳条款进行；
- 该等交易根据有关交易的协议条款进行，交易条款公平合理，并且符合本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

(8) 审计师确认：

就《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4A.56 条的规定而言，本公司审计师就上述持续关连交易出具保留结论并已致函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其注意到的事项：

- 并无注意到任何事项令其相信上述持续关连交易未获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 就本集团提供货品或服务所涉及的交易，并无注意到任何事项令其相信上述持续关连交易在各重大方面没有按照本集团的定价政策进行；
- 并无注意到任何事项令其相信上述持续关连交易在各重大方面没有根据有关该等交易的协议进行；及
-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团实际向中远海发集团提供商品的持续关连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785,052,000 元，已超过 2016 年 11 月 11 日公告中披露的该等交易人民币

450,000,000 元的全年上限总额。

3、关联交易及关联方交易

本集团于报告期内的关联方及关联交易详情载于本报告“第十三章 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八、五。除本节所披露的关联交易和持续关联交易外，概无其他关联交易须遵照《联交所上市规则》第十四 A 章的规定进行相关披露。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托管项目。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承包项目。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中集车辆下属公司的客户及经销商	2017.3.28	2,650,000	2017.1.1	820,271	保证担保	1-2 年	否	否
集瑞联合重工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客户及经销商	2017.3.28	1,600,000	2017.1.1	339,442	保证担保	1-2 年	否	否
中集产城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商品房承购人	2017.3.28	740,000	2017.1.1	627,323	保证担保	1-2 年	否	否
中集来福士的客户	2017.3.28	382,000	2017.1.1	258,646	保证担保	1-2 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1,122,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885,96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5,372,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2,045,682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中集集团下属子公司	2017.3.28	24,172,570	2017.1.1	7,436,520	保证担保	1-2 年	否	否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中集海外控股公 司	2017.3.28	30,000,000	2017.1.1	22,358,040	保证担保	1-2 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 计 (B1)			35,651,53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 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11,738,79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 度合计 (B3)			54,172,57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 担保余额合计 (B4)				29,794,56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 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子公司对另一子 公司担保	2017.3.28	12,573,650	2017.1.1	4,307,420	保证担保	1-2 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 计 (C1)			6,731,98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 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269,96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 度合计 (C3)			12,573,65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 担保余额合计 (C4)				4,307,42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43,505,51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 额合计 (A2+B2+C2)				12,894,71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72,118,22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 合计 (A4+B4+C4)				36,147,662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11.3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 金额 (E)								8,809,82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19,917,198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28,727,018
对未到期担保,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的情况说明 (如有)								0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0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情况。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贷款概况

单位: 人民币千元

委托贷款发生总额	委托贷款的资金来源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	自有资金	3,249	-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贷款具体情况

无

委托贷款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履行其他社会责任的情况

本公司已分别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和 2018 年 3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网站（www.cimc.com）和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了《2016 年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和《2017 年度社会责任暨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深圳南方中集东部物流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VOCs/ 甲苯和二甲苯合计/ 苯	处理后达标排放	17	均位于厂内生产线车间房顶	总 VOCs:4.57mg/m ³ 甲苯和二甲苯合计: 0.08 mg/m ³ 苯: 0.039 mg/m ³ (2017 年 12 月监测数据均值)	总 VOCs:90mg/m ³ 甲苯和二甲苯合计: 20 mg/m ³ 苯: 1 mg/m ³ 《广东省集装箱制造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VOCs 排放量 121.2656 吨 (物料平衡核算)	VOCs 排放量 121.2656 吨 (物料平衡核算)	无
南通中集顺达集装箱有限公司(含南通中集特种运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颗粒物	间歇	3+6	打砂	均值 2.87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	2.68	无
	甲苯(废气)	-	3+6	喷漆	均值 2.639 mg/m ³	-	-	13.85	无
	二甲苯(废气)	-	-	-	均值 0.7936 mg/m ³	-	-	24.51	无
	非甲烷总烃	-	-	-	均值 19.902 mg/m ³	-	-	71.78	无
	VOCs	-	-	-	0.0513	DB12524-2014 天津市地方标准《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表 2 中“表面涂装”标准	-	58.88	无
	COD	连续	2	生产废水 生活废水	70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	48.309	无
	SS	-	-	-	21	-	-	28.698	无
氨氮	-	-	-	19.3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	-	3.739	无	
深圳中集专用车有限公司	苯/甲苯/二甲苯	达标高空排放	8	涂装线	苯(0mg/m ³)、 甲苯(0.01mg/m ³)、 二甲苯(0.11mg/m ³)	DB44/816-2010 第二时段值	苯 0kg、 甲苯 77.76kg、 二甲苯 233.28kg	-	无
南通中集罐	cod	间歇	1	-	-	三级	8.5	8.87	无

式储运设备制造有限									
SOE	废水	纳管排放	1	-	-	-	45000	45360t/a	无
	COD (mg/l)	纳管排放	1	-	91	500	4.095	4.534t/a	无
	NH ₃ -N (mg/l)	纳管排放	1	-	7.04	45	0.2	0.2t/a	无
	颗粒物	集中排放	1	-	7.8mg/m ³	120 g/m ³	-	-	-
	甲苯	集中排放	1	-	0.46 g/m ³	40 mg/m ³	-	-	-
	二甲苯	集中排放	1	-	0.34 g/m ³	70 mg/m ³	-	-	-
深圳中集天达空港设备有限公司	喷漆废气、涂漆烘干废气； —— 苯系物、TVOCs、甲苯、二甲苯、颗粒物	经收集后由专用活性炭净化装置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3	焊接结构车间、涂装车间	苯系物： 0.102~0.147 ； 甲苯与二甲苯合计： 6.74-10.6 mg/m ³ ； 总 VOCs：13-21.6 mg/m ³ ； 颗粒物：4.37-4.62 mg/m ³ 。	DB44/21-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表面涂装(汽车制造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	苯：76.2kg/年； 甲苯与二甲苯合计：5512kg/年； TVOCs： 9934.8kg/年； 颗粒物： 2782kg/年。	152800 万立方米/年(排污许可证规定年废气排放量限值)	排放达标
	打砂废气、清砂废气； —— 颗粒物	经袋式除尘器尘砂分离、两级除尘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5	焊接结构车间、涂装车间	3.52-9.15 mg/m ³	DB44/21-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颗粒物： 1212kg/年		排放达标
	食堂油烟	经抽风设备引至楼顶静电净化器处理后高空排放	1	食堂顶部(三楼顶)	油烟排放浓度： 0.6-0.7 mg/m ³	DB44/21-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26.3kg/年		排放达标
	备用发电机废气	采用 0#轻柴油作为燃料，燃烧烟气经水浴除尘后高空排放	1	办公楼西侧备用发电机房	林格曼黑度<1	DB44/21-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林格曼黑度<1		排放达标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子公司名称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深圳南方中集东部物流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废气：主要采用“过滤棉+活性炭吸附+脱附+水喷淋+UV”工艺，已全部建成投入使用，运行正常。 废水：主要采用“混凝沉淀+芬顿工艺+UASB+MB 膜”工艺，经中水回用系统处理后，全部回用，零排放，已建成并投入使用，运行正常。
南通中集特种运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打砂过程产生的粉尘通过引风机将打砂粉尘全部收集后送入滤芯除尘器处理。 特箱公司涂装一线和预处理涂装过程中产生漆雾和有机废气经“水帘喷淋+漆雾过滤+多级活性炭吸附+溶剂回收”装置净化处理。特箱公司涂装二线采用“水帘喷淋+漆雾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废气。
深圳中集专用车有限公司	生产废水处理设施 1 套，采用化学沉淀法，主要处理涂装线水性漆循环废水，处理能力 5 立方米/小时，零排放。 废气处理设施 7 套，采用水帘过滤+活性炭吸附，总风量 450000 立方米/小时，处理后达标高空排放。
南通中集罐式储运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公司生产过程中的废气、废水、噪声、固废均建有污染防治设施，并正常运行。
SOE	污水处理站 08 年建成并投入使用，12 年公司污水统一纳入园区污水处理站管网，并安装在线流量计、COD 监测仪。雨污分流管网 08 年完成后使用至今，运行良好。钢板预处理线（布袋、滤筒除尘，活性炭吸附漆雾）运

	行良好。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闲置（3 台）、轴流风机运行良好。固废收集贮存设施运行正常。
深圳中集天达空港设备有限公司	建有污水处理设施 1 套，主要处理为喷漆淋洗废水，处理后的水循环使用，无生产废水产生。目前设备正常运行维护。建有喷漆废气处理设施 3 套，目前设备正常运行。建有打砂废气处理装置 3 套，目前设备正常运行。建有清砂废气处理装置 2 套，目前设备正常运行。建有餐饮油烟净化装置 1 套，目前设备正常运行。建有发电机废气处理装置 1 套，目前设备正常运行。建有危险废物暂存点 1 个，面积约 30 平方米，目前设施正常使用。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子公司名称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深圳南方中集东部物流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通过环保验收取得环评批复及排污许可证。
南通中集特种运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含南通中集顺达集装箱有限公司）	取得《关于〈南通中集顺达集装箱有限公司标箱焊接、喷漆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批意见》和竣工环保验收批复。
深圳中集专用车有限公司	一期环评批复：经深圳市环保局批准。一期扩建环评批复：经深圳市环保局批准。
南通中集罐式储运设备制造有限	公司的各建设项目均办理了环评手续及三同时验收手续，持有环保局颁发的排污许可证。
SOE	一期 LPG 液罐工程项目、码头工程项目环评及环评批复，环保验收都已完成。二期特殊海洋装备项目环评及环评批复已经完成，单体环保验收正在进行中。
深圳中集天达空港设备有限公司	2011 年 3 月取得由深圳市人居环境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深圳中集天达空港装备科研产业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的批复，获得同意建设项目按环评报告书意见建设。取得由深圳市人居环境委员会发放的临时排污许可证。2017 年 9 月通过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获得深圳人居环境委员会发放正式排污许可证。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南方中集、深圳中集专用车有限公司等均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环境风险评估报告、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等，并在相关监管机构进行备案。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南方中集、南通中集、中集天达等均已委托有资质检测单位定期对废气、废水、噪声进行检测，所有检测各指标均达标。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是否发布社会责任报告

是 否

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企业性质	是否含环境方面信息	是否含社会方面信息	是否含公司治理方面信息	报告披露标准	
				国内标准	国外标准
其他	是	是	是	GSRI-CHINA2.0 及《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二十七的《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指引》	GRI

具体情况说明：

1.公司是否通过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共 28 家通过了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2.公司年度环保投支出金额（人民币千元）	540,000
3.公司“废气、废水、废渣”三废减排绩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集装箱板块：从油性漆改为水性漆生产后，VOCs 减排 60~70%；工业废水经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危废合法合规贮存、运输及处置。 道路运输车辆板块：主要采取改善喷漆工艺追求 VOC 零排放、工业污水、生活污水循环使用、危废处置等措施，加大环保投入，开展环保工作，合规运营、绿色发展。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板块：对有机废气处理系统进行升级改造，提高处理效率，

	<p>减少 VOC 排放量；开展节能降耗活动，如热处理、总装车间实行峰时用电指标承包制，实施宿舍用电计量改造工程等；通过废水重复利用降低污水处理量与排放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物流服务板块：安装焊烟处理装置、洗箱水处理装置，废机油、废油漆桶合规处置。 • 重型卡车板块：通过工艺改善减少了污泥产生量、废水中有机物含量；与有资质的处置单位签署处置或利用合同；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制度及岗位责任制，危险废物泄漏应急预案，完善收集入库称量制度。 • 空港装备板块：通过工艺改善，对登机桥部件焊作业梳理汇总，制定改善方案并落实改善，有效减少了焊接和打磨，提高生产效率并减少了原材料的使用及废气的产生；对生活垃圾、生产垃圾设置专门收集容器及临时贮存点，分类收集，提倡全员环保节约，从设计到生产等各环节减少固体废弃物的产生。
--	---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1、2018 年 3 月 9 日，本公司发布公告，决定终止于 2016 年 4 月启动的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申请文件。有关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情况可参阅本报告“第九章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之“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4、A 股非公开发行方案”，亦可查阅本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15 日、2016 年 11 月 22 日、2017 年 1 月 17 日、2017 年 4 月 21 日、2017 年 6 月 9 日、2017 年 12 月 19 日、2018 年 1 月 11 日和 2018 年 3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发布的公告（【CIMC】2016-061、【CIMC】2016-072、【CIMC】2017-002、【CIMC】2017—024、【CIMC】2017—033、【CIMC】2017-084、【CIMC】2018-002 和【CIMC】2018-013）及在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公告。
- 2、2017 年 4 月 7 日，招商局集团的子公司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将全资子公司 Soares Limited（通过其子公司招商局（中集）投资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全部股权转让给招商局的另一子公司招商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局工业集团”）。2017 年 6 月 9 日，交易完成，招商局工业集团成为 Soares Limited 的全资股东，并通过 Soares Limited 和招商局（中集）投资间接持有本公司 730,557,217 股 H 股（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24.56%），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招商局集团仍为本公司间接第一大股东。相关信息可查阅 2017 年 4 月 8 日和 2017 年 6 月 9 日本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网站（www.cimc.com）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CIMC】2017—020 和【CIMC】2017—032）及在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公告。
- 3、2017 年 8 月 28 日，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7 年度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 2017 年度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同意本公司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及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 号）的要求变更会计政策，并根据相关规定分别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和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 2017 年 8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网站（www.cimc.com）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CIMC】2017—058）及在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公告。
- 4、2017 年 9 月 13 日，本公司与顺丰速运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拟在多式联运、快递、“一带一路”与中欧班列、铁路、装备、技术、商业等领域开展进一步合作。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 2017 年 9 月 13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CIMC】2017-064）及在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公告。
- 5、2018 年 3 月 12 日，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8 年度第五次会议审议，同意本公司拟根据 2017 年 6 月 9 日召开的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给予董事会股票发行一般授权事宜的议案》发行 H 股。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 2018 年 3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CIMC】2018-015）及在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公告。

二十、子公司重大事项

- 1、2017 年 7 月 5 日，安瑞科深圳与 SOE、SOE 破产清算组签订协议，通过收购 SOE 全部股权以购买其重大资产。2017 年 8 月 4 日，SOE 重整计划获得南通太平洋债权人会议批准及法院批准。2017 年 8 月 16 日，SOE 成为中集安瑞科的间接全资子公司及本集团的间接非全资子公司。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 2017 年 7 月 6 日、2017 年 8 月 4 日及 2017 年 8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CIMC】2017-036、【CIMC】2017-047 及【CIMC】2017-054）及在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公告。
- 2、2017 年 7 月 17 日，碧桂园与中集产城签订协议，向中集产城增资人民币 926,322,300 元，增资完成后，本公司间接持有中集产城 61.5% 股权，碧桂园持有中集产城 25% 股权。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 2017 年 7 月 17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CIMC】2017-040）及在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公告。
- 3、2017 年 8 月 3 日，南方中集与招商蛇口签署协议，南方中集将太子湾用地退还给招商蛇口，招商蛇口按评估价值人民币 494,894,588 元给予补偿。该事项已经于 2017 年 9 月 26 日召开的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 2017 年 8 月 3 日及 2017 年 9 月 26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CIMC】2017-045 及【CIMC】2017-067）及在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公告和股东大会通知。
- 4、2017 年 9 月 13 日，中集投资、深圳港湾睿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深圳市丰巢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巢科技”）签订相关协议，丰巢科技以人民币 633,714,546 元向中集投资收购中集电商 78.236% 股权。交易完成后，本公司不再持有中集电商的股权。该事项已于 2017 年 10 月 30 日本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 2017 年 9 月 13 日及 10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CIMC】2017-063 及【CIMC】2017-078）及在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公告。
- 5、2017 年 10 月 9 日，南方中集与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管理局就本集团位于深圳前海的 T102-0152、T102-0153、T102-0154 宗地的土地整备问题签署了《土地整备框架协议》。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 2017 年 10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CIMC】2017-072）及在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公告。
- 6、2017 年 10 月 18 日，安瑞科深圳和天亿投资与浙江浙大联合创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浙大联创”）签署《能源环保基金合作框架协议》，同意共同发起设立总规模人民币 3.5 亿元的能源环保专项基金，安瑞科深圳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 8,000 万元、天亿投资和浙大联创作为普通合伙人共同管理。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 2017 年 10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CIMC】2017-075）及在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公告。
- 7、2017 年 12 月 4 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Sharp Vision Holding Limited、中国消防、中国消防全资子公司万盛科技有限公司以及丰强有限公司签订 Pteris 买卖协议，万盛科技向 Sharp Vision 和丰强收购 Pteris 合计 99.41% 股权，由中国消防向 Sharp Vision 和丰强分别发行代价股份和可换股债券来支付交易对价。该事项已于 2018 年 2 月 9 日经本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尚待中国消防股东大会批准。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 2017 年 12 月 4 日和 2018 年 2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CIMC】2017-082 及【CIMC】2018-009）及在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公告。

- 8、2018年3月12日，中集交通、首中（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中（香港）”）与首长国际企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长国际”）签订协议，首中（香港）向中集交通收购首中投资44.94382%股权，由首长国际向中集交通或其指定人士发行代价股份来支付对价。交易完成后，本集团将间接持有首长国际已发行股份的5.526%。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2018年3月12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CIMC】2018-016）及在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公告。

二十一、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报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第九章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报告期内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99,526	0.02%	0	0	0	(199,500)	(199,500)	500,026	0.02%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699,526	0.02%	0	0	0	(199,500)	(199,500)	500,026	0.0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699,526	0.02%	0	0	0	(199,500)	(199,500)	500,026	0.02%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977,877,460	99.98%	4,312,150	0	0	199,500	4,511,650	2,982,389,110	99.98%
1、人民币普通股	1,261,300,851	42.35%	4,312,150	0	0	199,500	4,511,650	1,265,812,501	42.4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1,716,576,609	57.63%	0	0	0	0	0	1,716,576,609	57.55%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2,978,576,986	100.00%	4,312,150	0	0	0	4,312,150	2,982,889,136	100.00%

报告期内，股份变动的原因：

本公司高管金建隆先生于 2017 年 3 月 27 日离任。截至报告期末，金建隆先生离任已满 6 个月，其锁定的限售股 157,500 股已全部解除限售。报告期内，本公司副总裁刘学斌先生所持股份的年初解禁部分（24,000 股）已售出。报告期内，本公司第一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已行权 3,821,050 股，第二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已行权 491,100 股，合计共行权 4,312,150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股

项目	股份变动前	股份变动后
----	-------	-------

2017年	基本每股收益	0.81	0.81
	稀释每股收益	0.81	0.81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0.88	10.88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麦伯良	371,026	0	0	371,026	根据交易所及结算公司相关规定，股份予以限售	无
于亚	75,000	0	0	75,000	同上	无
刘学斌	96,000	(42,000)	0	54,000	同上	2017.01.03
金建隆	157,500	(157,500)	0	0	-	2017.09.27
合计	699,526	(199,500)	0	500,026	--	--

注：根据交易所及结算公司相关规定，对本公司高管所持有的股份，每年年初解禁其所持有总股份的 25%，解禁部分若未卖出，至年底将重新计入高管所持总股份来计算下一年的限售股份。报告期内，公司 CEO 兼总裁麦伯良先生持有的 371,026 股高管锁定股和公司副总裁于亚先生持有的 75,000 股高管锁定股没有变动。报告期内，公司副总裁刘学斌先生所持股份在本年度解禁的部分已卖出。本公司高管金建隆先生于 2017 年 3 月 27 日离任。截至报告期末，金建隆先生离任已满 6 个月，其被锁定的限售股 157,500 股已全部解除限售。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第一批 A 股股票期权及第二批 A 股股票期权共行权 4,312,150 份，详情可参阅本报告“第八章 重要事项”的“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中“1、本公司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A 股非公开发行方案

2016 年 4 月 8 日，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6 年度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拟向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境内法人投资者和自然人等合法投资者（合计不超过 10 名）按不低于人民币 13.86 元/股发行不超过 386,263,593 股（含 386,263,593 股）新 A 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0 亿元（以下简称“本次 A 股非公开发行”）。本次 A 股非公开发行已经 2016 年 5 月 31 日本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2016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16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30 日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相关申请，并于 2016 年 10 月 14 日和 2016 年 11 月 21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62937 号）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62937 号）。因反馈意见中部分事项还需进一步落实，本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7 日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中止申请。经 2017 年 6 月 9 日本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2017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和 2017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调整了本次 A 股非公开发行方案、延长了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和对董事会的授权有效期。2017 年 12 月 18 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恢复审查通知书》（162937 号），决定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申请恢复审查。2018 年 1 月 11 日，本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资料补充和问题答复，并进行了公开披露。2018 年 3 月 9 日，因本次 A 股非公开发行方案公告已近两年，资本市场环境、行业环境及相关政策发生了诸多变化，原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部分项目已基本实施完毕，经过与各中介机构反复研究和论证，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8 年度第四次会议审议批准，本公司决定终止本次 A 股非公开发行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相关申请文件。截至本报告日，中国证监会已批准本公司的终止审查申请。2018 年 3 月 23 日，本公司收到了中国证监会的《终止审查通知书》（[2018]119 号），同意对本次 A 股非公开发行方案终止审查。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4 月 9 日、2016 年 6 月 1 日、2016 年 10 月 15 日、2016 年 11 月 22 日、2017 年 1 月 17 日、2017 年 4 月 21 日、2017 年 6 月 9 日、2017 年 12 月 19 日、2018 年 1 月 11 日、2018 年 3 月 9 日及 2018 年 3 月 26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CIMC]2016-018、[CIMC]2016-033、[CIMC]2016-061、[CIMC]2016-072、[CIMC]2017-002、[CIMC]2017-024、[CIMC]2017-033、[CIMC]2017-084、【CIMC】2018-002、【CIMC】2018-013 及【CIMC】2018-021）及在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公告。截至本报告日，本次 A 股非公开发行方案已终止。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股东总数为 71,384 名，其中 A 股股东 71,371 名，H 股记名股东 13 名。于 2018 年 2 月 28 日（即本公司 201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本公司的股东总数为 76,311 名，其中包括 A 股股东 76,298 名，H 股记名股东 13 名。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1,371 户	年报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6,311 户						
于报告期末，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注 1）	境外法人	58.02%	1,730,538,352	79,225,281	-	1,730,538,352	-	-	
中远集装箱工业有限公司（注 2）	境外法人	14.49%	432,171,843	0	-	432,171,843	-	-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1%	77,885,620	(8,781,447)	-	77,885,620	-	-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27%	37,993,800	0	-	37,993,800	-	-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4%	9,999,839	9,999,839	-	9,999,839	-	-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2%	9,566,600	0	-	9,566,600	-	-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2%	9,566,600	0	-	9,566,600	-	-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2%	9,566,600	0	-	9,566,600	-	-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2%	9,566,600	0	-	9,566,600	-	-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2%	9,566,600	0	-	9,566,600	-	-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		
于报告期末，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注 1）	1,716,411,609	境外上市外资股	1,716,411,609
	14,126,743	人民币普通股	14,126,743
中远集装箱工业有限公司（注 2）	432,171,843	人民币普通股	432,171,843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77,885,620	人民币普通股	77,885,62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7,993,800	人民币普通股	37,993,80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9,999,839	人民币普通股	9,999,839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9,566,600	人民币普通股	9,566,60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9,566,600	人民币普通股	9,566,600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9,566,600	人民币普通股	9,566,60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9,566,600	人民币普通股	9,566,60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9,566,600	人民币普通股	9,566,6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注 1：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1,730,538,352 股，包括：14,126,743 股 A 股和 1,716,411,609 股 H 股。这些已登记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下的 H 股中，包括（但不限于）招商局集团通过子公司（包括：招商局工业集团、Soares Limited 和招商局国际（中集）投资）持有的 732,726,617 股 H 股，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远洋海运集团”）通过若干子公司（包括：Long Honour 直接持有的 25,322,106 股 H 股和中远集装箱工业直接持有的 220,520,075 股 H 股）持有的 245,842,181 股 H 股。

注 2：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除了已登记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下的本公司 220,520,075 股 H 股（见上述注 1）外，中远集装箱工业还持有本公司 432,171,843 股 A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报告期内亦未发生变化。

3、实际控制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亦未发生变化。

公司最终控制层面是否存在持股比例在 10%以上的股东情况

是 否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招商局国际（中集）投资有限公司	王崔军、胡贤甫	1995 年 1 月 17 日	10,000 港元	投资、控股
中远集装箱工业有限公司	刘冲、张铭文、林锋、明东	2004 年 4 月 26 日	50,000 美元	投资、控股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披露的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据董事所知，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除本公司董事、监事或最高行政人员以外，以下人士在公司的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2 及第 3 分部须予披露的权益或淡仓：

股东名称	持股性质	股份数目	身份	占同一类别股份已发行股本比例(%)	占总股本比例(%)
招商局集团（注 1）	H 股	732,726,617 (L)	大股东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42.69%	24.56%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注 2）	A 股	432,171,843 (L)	大股东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34.13%	14.49%
	H 股	245,842,181 (L)	大股东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14.32%	8.24%
Hony Group Management Limited（注 3）	H 股	358,251,896 (L)	大股东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20.87%	12.01%
Broad Ride Limited（注 3）	H 股	215,203,846 (L)	实益持有人	12.54%	7.21%
	H 股	143,048,050 (L)	对股份持有保证权益的人	8.33%	4.80%
Promotor Holdings Limited	H 股	143,048,050 (L)	实益持有人	8.33%	4.80%

(L) 好仓

注 1：招商局集团通过附属公司（包括：招商局工业集团、Soares Limited 和招商局国际（中集）投资等）在本公司 H 股中享有利益，732,726,617 股 H 股（好仓）全部以大股东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身份持有。

注 2：中国远洋海运集团通过附属公司（包括：中国海运（集团）有限公司、中远海发、Long Honour 和中远集装箱工业）在本公司的 A 股及 H 股中享有利益，432,171,843 股 A 股及 245,842,181 股 H 股（好仓）以大股东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身份持有。

注 3：Hony Group Management Limited 通过若干附属公司（包括：Broad Ride Limited），在本公司的 H 股中享有利益，215,203,846 股 H 股（好仓）以大股东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身份持有，143,048,050 股 H 股以对股份持有保证权益的人的身份持有。

除上述所披露者之外，据董事所知，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概无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除外）于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规定存置的股份权益及淡仓登记册上记录权益。

主要股东情况

本公司的主要股东为：招商局集团及中国远洋海运集团。

招商局集团于 1986 年 10 月在中国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5 亿元，董事长为李建红先生。招商局集团的业务主要集中于交通（港口、公路、航运、物流、海洋工业、贸易）、金融（银行、证券、基金、保险）、地产（园区开发与房地产）三大核心产业。2017 年 6 月 9 日，招商局集团子公司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将 Soares Limited 全部股份转让给招商局集团另一子公司招商局工业集团的交易完成。截至报告期末，招商局集团通过子公司（招商局轮船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局集团（香港）有限公司、招商局工业集团、Soares Limited 及招商局（中集）投资）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24.56%，仍为本公司间接第一大股东。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为 2016 年 2 月在中国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人民币 110 亿元，法定代表人为许立荣先生。中国远洋海运集团以航运、综合物流及相关金融服务为支柱，多产业集群，提供全球综合性物流供应链服务。截至报告期末，中国远洋海运集团通过旗下子公司（包括：中国海运（集团）有限公司、中远海发、Long Honour、中远集装箱工业等）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22.73%，为本公司第二大股东。

除上述两者以外，概无其他法人或个人持有本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10%或以上股份（不包括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五、报告期末，本公司与主要股东之间的股权结构图



六、公众持股量的充足性

根据于最后可行日期本公司获得的公开资料并据本公司董事所知，董事确认本公司最低公众持股量已满足《联交所上市规则》规定。

七、优先股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十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董事

现任董事资料载列如下：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位	任期	持有本公司股份数目（股）	
					2016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王宏	男	55	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自 2016 年 5 月 31 日起至 2018 年度 股东大会止	无	无
王宇航	男	56	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自 2016 年 5 月 31 日起至 2018 年度 股东大会止	无	无
麦伯良	男	58	执行董事,CEO 兼总裁	自 2016 年 5 月 31 日起至 2018 年度 股东大会止	494,702 (A 股)	494,702 (A 股)
胡贤甫	男	48	非执行董事	自 2017 年 9 月 26 日起至 2018 年度 股东大会止	无	无
刘冲	男	47	非执行董事	自 2016 年 5 月 31 日起至 2018 年度 股东大会止	无	无
潘承伟	男	71	独立非执行董事	自 2016 年 5 月 31 日起至 2018 年度 股东大会止	无	无
潘正启	男	64	独立非执行董事	自 2016 年 5 月 31 日起至 2018 年度 股东大会止	无	无
王桂壖	男	66	独立非执行董事	自 2016 年 5 月 31 日起至 2018 年度 股东大会止	无	无

董事简历：

王宏先生，55 岁，于 2015 年 12 月 28 日起出任本公司董事长，2007 年 4 月起出任本公司董事。王宏先生于 2015 年 3 月起担任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于 2011 年 2 月至 2015 年 3 月出任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企划部总经理；于 2012 年 2 月至 2015 年 4 月出任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总经济师。其由 2005 年 5 月起担任招商局国际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以下同）（香港股份代号：144）的执行董事；2014 年 4 月至 2016 年 6 月 16 日，担任招商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5 年 6 月 26 日至 12 月 30 日，担任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2014 年 6 月至 11 月，担任广州广船国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其自 2010 年 5 月至 2014 年 4 月担任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股票代码：601872）的董事，亦于 2011 年 4 月至 2014 年 7 月出任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股票代码：000024）的董事（该公司亦于新加坡上市）。自 2005 年 6 月至 2009 年 7 月，其为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股票代码：600018）的副董事长。由 2005 年 5 月至 2009 年 2 月，为招商局亚太有限公司（新加坡上市公司）的主席。由 2005 年至 2009 年，为招商局港口（香港股份代号：144）的常务副总经理，自 2007 年至 2009 年期间兼任首席营运官。彼曾在招商局集团出任业绩考核部总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及战略研究部总经理。其亦曾于香港海通有限公司出任董事总经理，又曾担任中国交通进出口总公司的财务部及船务部的总经理及公司副总经理，及中远广州远洋运输公司的轮机员。王宏先生于 1982 年毕业于大连海事大学轮机管理专业，其后分别于 1991 年及 1999 年 7 月在北京科技大学研究生院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及在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获得管理学博士学位。

王宇航先生，56 岁，现任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历任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组织部干部处副处长、发展部副总经理、人事部副总经理、监督部总经理、纪委副书记、监察室副主任、法律中心主任、人事部总经理，中远美洲公司副总裁、副总裁（主持工作），中远造船工业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中远船务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等职，具有 30 多年航运业经验，在人力资源、纪检监察、企业运营管理等方面经验丰富。2016 年 1 月起任现职。王宇航先生毕业于大连海运学院轮机管理专业，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

麦伯良先生，58 岁，由 1994 年 3 月 7 日起担任本公司总裁，2015 年 8 月 27 日起担任本公司 CEO 兼总裁，由 1994 年 3 月 8 日起兼任本公司执行董事。麦先生于 1982 年加盟本公司，曾任生产技术部经理及副总经理。麦先生于 1982 年 7 月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机械工程专业，获得学士学位。

胡贤甫先生，48 岁，现任招商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胡先生于 1992 年 7 月加入招商局集团，历任招商局重工财务经理，招商局工业集团财务部副经理、经理，友联船厂（蛇口）有限公司、招商局重工（深圳）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招商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胡先生毕业于武汉水运工程学院管理工程系财务会计专业，后获得上海财经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国际会计师。

刘冲先生，47 岁，现任中远海发董事总经理。刘冲先生 1990 年 7 月至 2016 年 3 月，曾历任广州海运（集团）公司审计室科员、招商银行宝安支行会计副主任、广州海运（集团）公司审计处科员、广州海运集团房地产公司计财室审计员、副主任、广州海运（集团）公司财务部资金科副科长、广州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内部银行副行长、中海（集团）总公司结算中心广州分部副主任、中海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海集团物流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中海（海南）海盛船务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中海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集团资金管理部党总支书记、主任、中海集装箱运输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中海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中远海发总经理。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

潘承伟先生，71 岁，中国交通部干部管理学院毕业，大学专科，会计师。潘先生 1965 年参加工作，2008 年 11 月退休，历任中国远洋运输总公司财务处处长，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财务部总经理，中远（香港）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中远（香港）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中远（香港）工贸控股公司总经理，中远香港集团深圳代表处首席代表并兼任深圳广聚能源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中远（开曼）福庆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香港分公司总经理，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燃油期货合规经理。自 2011 年 5 月至 2017 年 11 月 17 日，任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2 年 7 月至今任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潘正启先生，64 岁，硕士，高级经济师，高级政工师。潘先生历任上海远洋公司船员、党委办公室秘书、科长、副主任、主任、公司企化部经理兼船舶管理二处处长兼党委书记、四处处长兼党委书记；青岛远洋公司副总经理兼连云港远洋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中远亚洲公司副总经理；中远亚洲公司总经理兼中远国际城开发公司总经理；中远澳洲公司副总裁兼中远新西兰公司总经理；深圳远洋公司党委书记；中远香港航运有限公司/深圳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王桂壖先生，66 岁，铜紫荆星章\太平绅士。王律师获香港中文大学文学士、英国伦敦大学法学士及英国法律学院毕业。是香港、英国执业律师，华虹半导体有限公司，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及维达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王律师曾先后担任两所国际大型律师事务所中国主理合伙人共 15 年，也曾任香港政府土地署，律政司署及立法会效力共达 10 年。王律师先后被委任为香港国际机场管理局、医管局及竞争法委员会委员。王律师现任香港国际仲裁中心荣誉主席。王律师也是香港税务上诉委员会副主席，香港版权上诉裁决处主席，香港按揭证券有限公司董事。

2、 监事

现任监事资料载列如下：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位	任期	持有本公司股份数目（股）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张铭文	男	39	监事会主席	自2016年5月31日起至2018年度股东大会止	0	0
王洪源	男	42	监事	自2017年9月26日起至2018年度股东大会止	0	0
熊波	男	58	监事	自2016年5月31日起至2018年选举监事的职工大会召开日止	0	0

监事简历:

张铭文先生，39岁，现任中远海发总会计师，党委委员。张先生于1999年参加工作，曾历任中国海运（集团）总公司结算中心科员、副主任科员，中国海运（集团）总公司计划财务部资金处副主任科员、副处长，中国海运（集团）总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助理，中国海运（集团）总公司财务金融部总经理助理。张铭文先生于2012年11月加入中远海发，自2012年11月起至2014年1月，任中远海发副总会计师、党委委员；自2013年4月起，任中远海发财务负责人；自2014年1月起至今，任中远海发总会计师、党委委员。张铭文先生先后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院和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济与管理学院，分别主修投资经济和工商管理专业，经济学学士，工商管理硕士，特许金融分析师（CFA），高级会计师。

王洪源先生，42岁，1997年7月毕业于大连海事大学航海学院远洋船舶驾驶专业，1997年7月参加工作，2001年8月至2003年6月于大连海事大学交通运输管理学院攻读全日制硕士研究生获硕士学位。王先生1997年7月至2001年8月，任职于山东航运集团，历任三副、二副及外派巴拿马船的实习大副。2003年6月至2005年7月，招商局集团业务开发部（前海湾项目组秘书处），任职高级项目经理。2005年7月至2008年8月，担任招商局国际有限公司业务管理部任职高级项目经理。2008年8月至2011年10月，历任招商局国际冷链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及总经理，期间还兼任深圳招商局海运物流（招商保税）商务总监、招商美冷控股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等职务。2011年10月至2012年12月，担任招商局国际有限公司企业战略运营管理部副总经理。2013年1月至2013年12月，担任招商港务（深圳）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1月至2015年1月，担任招商局食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5年1月至2016年12月，担任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部长助理。2016年12月至今，担任招商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战略发展部总经理。2017年8月至今，兼任招商局长城海洋科技战略发展产业基金总经理。

熊波先生，58岁，于1991年加入本公司，熊先生目前担任本公司财务管理部税务经理。并于1996年至今担任公司工会主席。熊先生于1982年毕业于黑龙江广播电视大学电子专业，大专学历。

3、高级管理人员

现任高级管理人员资料载列如下：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位	任期	持有本公司股份数目（股）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麦伯良	男	58	CEO 兼总裁	自2016年3月28日起至2019年年度董事会止	494,702（A股）	494,702（A股）
刘学斌	男	58	副总裁	自2016年3月28日起至2019年年度董事会止	96,000（A股） 2,400（H股）	72,000（A股） 2,400（H股）

吴发沛	男	59	副总裁	自 2016 年 3 月 28 日起至 2019 年年度董事会止	0	0
李胤辉	男	50	副总裁	自 2016 年 3 月 28 日起至 2019 年年度董事会止	0	0
于亚	男	62	副总裁	自 2015 年 3 月 24 日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止	100,000(A 股)	100,000 (A 股)
张宝清	男	61	副总裁	自 2015 年 3 月 24 日起三年	0	0
高翔	男	52	副总裁	自 2015 年 4 月 1 日起三年	0	0
于玉群	男	52	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	2016 年 3 月 28 日起至 2019 年年度董事会止	0	0
曾邗	男	42	财务管理部总经理	自 2017 年 3 月 27 日起至 2020 年年度董事会止	0	0
杨榕	女	42	资金管理部总经理	自 2016 年 3 月 28 日起至 2018 年 1 月 8 日（注）	0	0

注：2018 年 1 月 8 日，杨榕女士因个人原因辞任资金管理部总经理。2018 年 1 月 15 日，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8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将本公司原财务管理部、资金管理部合并成为新的财务管理部，并聘任曾邗先生为合并后的财务管理部的总经理。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麦伯良先生，为本公司执行董事、CEO 兼总裁。有关麦伯良先生的履历详情，请参阅本章“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之“1、董事”。

刘学斌先生，58 岁，由 2004 年 3 月起出任本公司副总裁。刘先生于 1982 年加盟本集团，曾于 1982 年至 1990 年任职本公司采购部，于 1990 年至 1994 年出任南通顺达集装箱有限公司的副总经理。刘先生于 1994 年至 1995 年出任本公司集装箱分公司副总经理，又于 1995 年至 1997 年间担任新会中集集装箱有限公司总经理。1997 年至 2013 年出任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总经理，于 1998 年 12 月出任本公司总裁助理，并兼任新会中集集装箱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 年 1 月起，获委任中集集装箱控股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刘先生于 1990 年 8 月毕业于深圳大学，取得工商管理专业学士学位。

吴发沛先生，59 岁，2004 年 3 月起出任本公司副总裁。吴先生于 1996 年加盟本公司，于 1996 年 12 月获委任为信息管理部经理，其后于 1998 年 12 月出任总裁助理，于 1999 年 12 月至 2004 年 3 月担任董事会秘书。此前，吴先生曾任华南理工大学的工商管理学院教师、副教授。吴先生亦曾任职广东省肇庆市南华自行车荣辉有限公司的副总经理。吴先生于 1982 年 7 月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机械制造专业学士，并于 1989 年 7 月获工学硕士学位。

李胤辉先生，50 岁，2004 年 3 月起出任本公司副总裁。由 2004 年起，李先生担任本公司若干家子公司的董事长或董事。李先生由 2002 年 10 月起至 2003 年 10 月期间担任本公司副总裁（挂职）。由 2003 年 3 月起，李先生任职于商务部。于 1993 年 5 月至 2003 年 3 月，李先生效力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在这之前，李先生效力中国青年团中央委员会。李先生于 1991 年 7 月毕业于吉林大学历史系获学士学位，于 1997 年 12 月获南京大学国际商学院颁发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又于 2001 年 6 月获吉林大学颁授世界经济博士学位。2016 年 9 月完成在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三年博士后工作站研究后顺利出站。

于亚先生，62 岁，由 2010 年 3 月起出任本公司副总裁。于先生由 2007 年 8 月起加盟本公司，任职党委副书记兼公共事务部总经理。由 2009 年 10 月起，于先生亦出任本公司若干家子公司的董事长或董事。于先生曾在中央部委任副司长，先后担任中国轻工集团公司副总裁及凯捷咨询大中华

区执行董事及执行副总裁。于先生于 1984 年 7 月毕业于天津轻工业学院机械系，后于 1997 年 6 月获南京大学颁授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张宝清先生，61 岁，于 2012 年 3 月获委任为本公司副总裁。张先生由 1995 年 5 月起担任新会中集木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张先生曾于 1995 年 6 月至 2016 年 5 月先后担任新会中集集装箱有限公司的副总经理及总经理，亦于 2003 年 1 月至 2016 年 5 月担任广东新会中集特种运输设备有限公司的总经理。张先生曾于 2004 年 3 月至 2012 年 3 月期间担任本集团的总裁助理，并于 2009 年 2 月至 2013 年 3 月期间出任中集木业发展有限公司的总经理，并由 2011 年 6 月起担任本集团下属的中集集团集装箱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亦由 2014 年 3 月起担任本集团下属的中集模块化建筑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在此之前，张先生曾出任南通顺达集装箱有限公司的总经理助理及技术部总经理。张先生乃高级工程师，于 1982 年 7 月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机械设计与自动化专业，获颁授学士学位。

高翔先生，52 岁，2015 年 4 月 1 日起，出任本公司副总裁。高先生毕业于天津大学海洋与船舶工程专业，亦为高级工程师。于 1999 年至 2008 年期间，曾分别担任天津中集北洋集装箱有限公司、天津中集集装箱有限公司、天津中集物流装备有限公司、天津中集车辆物流装备有限公司及天津中集专用车有限公司的总经理。于 2004 年至 2008 年期间出任中集集团的总裁助理。2009 年，出任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于 2015 年 4 月 1 日出任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高先生也于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若干附属公司担任董事长职务。

于玉群先生，52 岁，由 2004 年 3 月起出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并于 2012 年 10 月 25 日起同时担任公司秘书。于先生于 1992 年加盟本公司，先后任金融事务部副经理、经理、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主任，负责股东关系、投资者关系及筹资管理工作。于先生于本公司自 1994 年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后曾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于先生自 2007 年 9 月获委任为中集安瑞科（香港股份代号：3899）的执行董事，2016 年 9 月 5 日调任非执行董事。于先生于 2011 年至 2016 年期间曾任 TSC 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前称 TSC 海洋集团有限公司，其股份于联交所主板上市）非执行董事，现分别为中国消防（其股份于联交所主板上市）及 Pteris Global Limited 非执行董事，深圳天亿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于先生为深圳证券交易所理事会上诉复核委员会委员，亦为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第一届并购融资委员会委员。1987 年 7 月至 1989 年 10 月，于先生曾任职于国家物价局。于先生毕业于北京大学，并分别于 1987 年 7 月和 1992 年 7 月获授经济学学士学位以及经济学硕士学位。

曾邗先生，42 岁，自 2017 年 3 月起出任本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曾先生于 1999 年加盟本公司，先后任财务管理部会计部经理、财务管理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并于 2009-2010 年兼任中集安瑞科（香港股份代号：3899）财务部经理，自 2015 年起出任多家下属子公司董事，2016 年获委任为集团财务信息化决策委员会主任。曾先生于 1996 年 7 月毕业于杭州电子工业学院，获经济学学士学位；并于 1999 年 6 月毕业于江苏理工大学，获管理学硕士学位。曾邗先生为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榕女士，42 岁，自 2016 年 3 月起，任本公司资金管理部总经理。杨女士曾于 1999 年 4 月至 2004 年 12 月，历任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海外事业部财务经理、信息网络事业部财务经理、集团财务部总经理。2005 年 1 月至 2009 年 11 月，历任华侨城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监、香港华侨城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审计部副总监。2009 年 11 月至 2014 年 5 月，担任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并于 2014 年 6 月起出任本公司资金管理部副总经理。杨女士于 1996 年 7 月及 1999 年 4 月毕业于西北工业大学管理工程及财务管理专业，分获学士及硕士学位。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 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股 份数量 (股)	其他增减 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 (股)
刘学斌	副总裁	现任	男	58	2016.3.28	至 2019 年度董 事会日止	96,000 (A 股) 2,400 (H 股)	0	24,000 (A 股)	0	72,000 (A 股) 2,400 (H 股)

金建隆	财务管理部 总经理	离任	男	64	2016.3.28	至 2017 年 3 月 27 日止	210,000(A 股)	124,000 (A 股)	30,000 (A 股)	0	304,000 (A 股)
-----	--------------	----	---	----	-----------	-----------------------	--------------	------------------	-----------------	---	---------------

三、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在公司及相联法团股本中的权益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份持有的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联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的股份、相关股份及债券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7 及 8 分部而须知会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的权益及淡仓（包括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该等章节的规定被视为或当作本公司董事或监事拥有的权益及淡仓），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规定而记载于本公司保存的登记册的权益或淡仓，或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标准守则》而由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须知会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的权益或淡仓如下：

1、于本公司股份之权益

姓名	权益性质	证券数目（股）	股份种类
麦伯良	实益权益	494,702	A 股

2、于本公司相关股份之权益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于本公司相关股份之权益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八章 重要事项”之“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3、于本公司相联法团股份之权益

姓名	法团名称	权益性质	证券数目（股）
麦伯良	中集安瑞科	实益权益	7,260,000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金建隆	财务管理部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17.3.27	任期满离任
曾邗	财务管理部总经理	聘任	2017.3.27	聘任
王志贤	非执行董事	辞任	2017.8.7	辞任
胡贤甫	非执行董事	被选举	2017.9.26	被选举
吕胜洲	监事	辞任	2017.9.25	辞任
王洪源	监事	被选举	2017.9.26	被选举

五、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可参见本章之“一、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在本公司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 领取报酬津贴
王宏	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5 年 3 月	-	是
王宇航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6 年 1 月	-	是
胡贤甫	招商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7 年 12 月	-	是

刘冲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6 年 3 月	-	是
张铭文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总会计师	2014 年 1 月	-	是
王洪源	招商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兼战略发展部 总经理	2016 年 12 月	-	是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 领取报酬津贴
王宏	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05.05.11	-	否
刘冲	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8 月	-	否
潘承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07.09	-	是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05.25	2017.11.17	是
王桂堃	法朗克律师行	香港及上海分行主理人	2006 年	-	是
张铭文	上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1 月	-	否
	中海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6 年 5 月	-	否
王洪源	招商局长城海洋科技战略发展 产业基金	总经理	2017 年 8 月	-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董事、监事的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决定。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除独立非执行董事外）、监事不因担任相关董监事职务而受薪。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或子公司受薪。本公司已建立了较完善的薪资体系和奖励办法。公司实行年薪制。公司董事会依据《中集集团董事会聘任人员年度业绩考核及奖励办法》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薪酬发放。

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报告期内，独立非执行董事按每人每年人民币200,000元获得独立董事津贴。除此之外，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向独立董事支付其他报酬。职工监事熊波先生因其在本公司担任其他职务而在本公司受薪。

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自公司领取报酬（税前）情况详见以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情况表。

2.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 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 方获取报酬
王宏	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男	55	现任	-	-
王宇航	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男	56	现任	-	-

麦伯良（注 1）	执行董事、CEO 兼总裁	男	58	现任	4,675	-
王志贤	非执行董事	男	52	离任	-	-
胡贤甫	非执行董事	男	48	现任	-	-
刘冲	非执行董事	男	47	现任	-	-
潘承伟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71	现任	200	-
潘正启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4	现任	200	-
王桂壖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6	现任	200	-
张铭文	监事长	男	39	现任	-	-
吕胜洲	监事	男	54	离任	-	-
王洪源	监事	男	42	现任	-	-
熊波（注 2）	监事	男	58	现任	348	-
刘学斌	副总裁	男	58	现任	2,183	-
吴发沛	副总裁	男	59	现任	2,169	-
李胤辉	副总裁	男	50	现任	1,472	-
于亚	副总裁	男	62	现任	1,834	-
张宝清	副总裁	男	61	现任	2,222	-
高翔	副总裁	男	52	现任	2,455	-
于玉群	董事会秘书	男	52	现任	2,131	-
金建隆（注 3）	财务管理部总经理	男	64	离任	330	-
曾邗（注 3）	财务管理部总经理	男	42	现任	1,033	-
杨榕（注 3）	资金管理部总经理	女	42	已于 2018 年 1 月 8 日离任	1,846	-
合计	-	-	-	-	23,298	-

注 1：麦伯良先生作为本公司执行董事，乃因其担任本公司 CEO 兼总裁职务而于公司受薪。

注 2：熊波先生因其在本公司担任监事以外的职位而于本公司受薪。

注 3：因金建隆先生任期满离任，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7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聘任曾邗先生为本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杨榕女士于 2018 年 1 月 8 日因个人原因辞任资金管理部总经理。2018 年 1 月 15 日，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8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将本公司原财务管理部、资金管理部合并成为新的财务管理部，并聘任曾邗先生为合并后的财务管理部的总经理。

2017 年度本集团薪酬最高的前五位已反映在上表中。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股）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股）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人民币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人民币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人民币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麦伯良	执行董事 CEO 兼总裁	2,850,000	0	10.49	22.85	0	0	0	0
刘学斌	副总裁	997,000	0	10.49	22.85	0	0	0	0
吴发沛	副总裁	750,000	0	10.49	22.85	0	0	0	0
李胤辉	副总裁	750,000	0	10.49	22.85	0	0	0	0
于亚	副总裁	650,000	0	10.49	22.85	0	0	0	0
张宝清	副总裁	750,000	0	10.49	22.85	0	0	0	0
高翔	副总裁	375,000	0	10.49	22.85	0	0	0	0
于玉群	董事会秘书	750,000	0	10.49	22.85	0	0	0	0
曾邗	财务管理部 总经理	288,750	0	10.49	22.85	0	0	0	0
合计	--	8,160,750	0	--	--	0	0	0	0

注：2017年3月27日，本公司高管金建隆先生离任。截至2017年12月31日，金建隆先生持有尚未行使的51.6万份本公司A股股票期权以及尚未行使的14万份中集安瑞科期权。

4.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政策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将依据《中集集团董事会聘任人员年度业绩考核及奖励办法》进行。本公司制订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政策将高级管理人员的经济利益与本集团的经营业绩和股票的市场表现结合。

七、公司员工情况

1、境内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6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0,42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50,689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50,68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9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3,384
销售人员	2,544
技术人员	9,086
财务人员	1,161
行政人员	4,514
合计	50,68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32
硕士	1,108
本科	8,347
大专	7,477

高中及以下	33,725
合计	50,689

2、薪酬政策

本公司薪酬政策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六章 按香港证券监管规则编制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雇员及薪酬政策”。

3、培训计划

本集团秉承“以人为本、共同事业”的核心文化理念，通过构建富有中集特色的人才培养体系，不断培养行业内优秀的人才。本集团多层次混合式的人才培养体系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通用技能培训、专业培训、领导力发展计划、国际化人才培养计划等。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章 公司治理及企业管治报告

本公司按照内地证券监管机构及《联交所上市规则》的不同格式与内容要求分别编制“公司治理工作报告”和“企业管治报告”，为避免不必要的重复保持文字简洁，本公司采取了相互引述的方法。

第一部分：公司治理工作報告（按照内地证券监管机构要求编制）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和上市规则的要求，不断完善和提高公司治理规范运作水平。本公司已建立了符合现代企业管理要求，保证充分行使各自职能并且相互制衡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依据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议事规则、总裁工作细则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作用，有效实施公司治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职能和责任得以充分履行，并相互制衡，有效地维护了股东和公司利益，保证公司持续健康发展。2017年11月，本公司作为ISO 37001反贿赂管理体系国际标准的起草单位之一，获邀参加反贿赂管理全球最佳实践峰会，子公司中集天达被授予中国首张ISO 37001反贿赂管理体系国际标准认证证书。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监局、深交所及联交所的上市公司治理规范要求，本公司积极按时完成监管部门要求的公司治理整改、专项检查、制度建设等事项。2017年，本公司荣获国务院颁发的“国家科技进步奖”和广东省企业联合会颁发的“广东省企业500强”第37位等奖项。

2017年，本公司继续重视并致力于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手册》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中遵循了“充分合规披露信息、投资者机会均等、诚实守信、互动沟通”等原则。从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出发，在日常工作和重大事项实施过程中，采取有效和便利措施，加强与股东、投资者的全方位有效沟通，避免选择性披露，确保中小股东公平、公正获取公司信息的权益。认真做好日常接待工作，耐心答复投资者电话咨询，参加境内外券商的投资年会及专题会议，与机构投资者进行“一对一”、“一对多”交流。针对股东和投资者关心的热点或突发事件，回复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的网上提问，做到及时、耐心、客观地与中小投资者沟通。2017年，本公司接待基金、投资公司、证券公司等各类机构投资者、个人投资者的来访、调研、工厂参观共计约35次。其中多次接待券商、基金等机构投资者到公司进行实地调研，参观物流自动化、集装箱、车辆、空港等业务基地或项目，使其深入了解公司战略新兴产业发展及新业务拓展。通过展示各业务板块技术研发成果及发展目标，使投资者和股东进一步认识公司投资价值，增强了投资者的信心，保障了投资者知情权，增强了股东归属感，营造了良好股东文化。此外，在3月底和8月底分别举办2016年度业绩发布会和2017年半年度业绩发布会，通过网络直播平台向境内投资者同步播放业绩推介实况。2017年还通过手机端及时推送公司公告等内容，丰富中小投资者获取信息渠道。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情况

本公司已经根据证券监管要求，订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该制度明确了内幕信息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规定了内幕信息的审批和登记备案制度以及保密责任，此项制度已成为公司内控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执行方面，公司严格按照制度规定和要求，对内幕信息的内部流转和披露实施了有效监管。经自查，2017年，本公司未发生内幕信

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本公司的直接大股东为招商局国际（中集）投资有限公司（其控股股东为招商局集团）、中远集装箱工业有限公司（其控股股东为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本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本公司与大股东之间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独立分开，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一）业务方面：本集团的生产系统、采购系统、辅助生产系统、销售系统完全独立。本公司完全独立拥有工业产权、商标、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二）人员方面：本公司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机构独立、制度健全，与大股东在人员上完全独立，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股东单位双重任职的情况，均在上市公司领取薪酬；本公司财务人员不存在在关联公司兼职的情况。（三）资产方面：本公司与大股东产权明晰、手续齐全，由公司独立管理，不存在大股东占用、支配资产或干预本集团对资产的经营管理的情况。（四）机构方面：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内部机构健全，运作独立。大股东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活动。（五）财务方面：本公司财务部门、财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制度、银行帐号独立，独立纳税。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向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或其他治理不规范的问题。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直接股东招商局国际（中集）投资为招商局工业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其实际控制人为招商局集团。据本公司了解，招商局国际（中集）投资有限公司未从事与本集团主营业务相关的业务，但本公司与招商局集团旗下子公司存在同业经营情况，即本集团的海洋工程业务与招商局集团旗下子公司的业务有相同或类似的部分，存在同业经营情况。本公司通过收购烟台中集来福士海洋工程有限公司进入海洋工程业务市场，并把海洋工程业务作为公司的核心业务之一。除此以外，招商局国际（中集）投资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本集团不存在同业经营情况。

本公司的直接股东中远集装箱工业有限公司及 Long Honour Investments Limited 的实际控制人为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据本公司了解，中远集装箱工业有限公司及 Long Honour Investments Limited 未从事与本集团主营业务相关的业务，但本公司与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旗下子公司存在同业经营情况，即本公司的集装箱制造业务、物流服务业务和金融业务项下的融资租赁业务与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旗下子公司的业务有相同或类似的部分，存在同业经营情况。除此以外，中远集装箱工业有限公司及 Long Honour Investments Limited 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本集团不存在同业经营情况。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注)	召开日期	通知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7.25%	2017.6.9	2017.4.21	2017.6.9	www.cninfo.com.cn www.hkexnews.hk
2017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4.61%	2017.6.9	2017.4.21	2017.6.9	
2017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3.92%	2017.6.9	2017.4.21	2017.6.9	
2017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7.46%	2017.9.26	2017.8.11	2017.9.26	
2017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2.71%	2017.10.30	2017.9.13	2017.10.30	

注：投资者参与比例是指参会的投资者持股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2017 年，本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严格按照境内外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勤勉地履行职责。报告期内，独立非执行董事认真审阅了公司提交的各项议案及相关文件，积极参加董事会会议及专门委员会会议，独立、客观地发表意见，维护独立股东权益，在董事会进行决策时起着制衡作用。独立非执行董事认真审阅公司定期报告，在年审审计师进场审计前后、董事会召开前与审计师进行多次定期或不定期的沟通。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事项提出异议。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潘承伟	21	3	18	0	0	否
潘正启	21	3	18	0	0	否
王桂壖	21	3	18	0	0	否
独立董事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详情参见本章之“第二部分：企业管治报告（按照《联交所上市规则》要求编制）”之“四、股东与股东大会”之“2、每名董事于股东大会的出席情况”。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无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立了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风险管理委员会五个专业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联交所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各专业委员会实施细则赋予的职权和义务，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内，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的会议情况请参见本章之“第二部分：企业管治报告（按照《联交所上市规则》要求编制）”之“三、董事会专业委员会”。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为了促进公司规范健康有序地发展，同时为了吸引人才、保持高级管理人员稳定，董事会根据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目标和全体股东利益制定了《中集集团董事会聘任人员年度业绩考核及奖励办法》，建立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公司绩效和个人业绩相联系的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

2010 年 9 月 17 日，经本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推出并实施了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信息请参见本报告“第八章 重要事项”之“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实施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助于建立股东、管理团队和骨干员工之间的利益共享与约束机制；管理层能够更好地平衡短期目标与长期目标；吸引与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激励价值的持续创造，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健发展，增强公司的竞争

力。

九、内部控制情况

（一）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根据本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本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二）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3.27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5%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95%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发现董事、监事和管理层的对财务报告构成重大影响的舞弊行为； 更正已发表的财务报表，以反映对错误或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纠正； 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未发现，而被审计师发现影响当期的财务报告的重大错报； 已报告给管理层、董事会的重大缺陷在经过合理的时间后，未加以改正；或者企业在基准日前虽对存在重大缺陷的内部控制进行了整改，但新控制尚没有运行足够长的时间； 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p>重要缺陷：</p> <p>在下列领域如存在内控缺陷，经综合分析不能合理保证财务报表信息的真实、准确和可靠，应判定为重要缺陷：</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对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的内控； 反舞弊程序和控制； 对非常规或非系统性交易的内控； 对期末财务报告流程的内控； 财务报告相关信息系统的内控； 对财务报告的可靠性产生重大影响的合规性监管职能失效； 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本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 对需要设立内部审计职能或风险评估职能来进行有效监控的企业而言，这些职能失效。 <p>一般缺陷：</p> <p>受到省级（含）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本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p>	<p>重大缺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企业经营活动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 重大决策、重大事项、重要人事任免及大额资金支付业务决策程序不合规。 <p>重要缺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已向管理层汇报且经过合理期限后，重要缺陷仍未被纠正； 专利技术和专有技术受到侵权或泄密造成公司某项或多项产品市场竞争力遭到削弱，但并未影响公司产品市场地位。 <p>一般缺陷：</p> <p>专利技术和专有技术受到侵权或泄密造成公司某项或多项产品市场竞争力遭到削弱，但影响不大。</p>
定量标准	<p>（财务报表的错报金额 X 落在如下区间）</p> <p>重大缺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X \geq$ 销售收入总额的 0.5%； 	<p>重大缺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连续 3 年及以上未维护、更新内控体系文件，未形成完整的内控抽样底稿；

	2、 $X \geq$ 利润总额的 5%； 3、 $X \geq$ 资产总额的 1%； 4、 $X \geq$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 重要缺陷： 1、 销售收入总额的 $0.1\% \leq X <$ 销售收入总额的 0.5%； 2、 利润总额的 $1\% \leq X <$ 利润总额的 5%； 3、 资产总额的 $0.2\% \leq X <$ 资产总额的 1%； 4、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2\% \leq X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 一般缺陷： 1、 $X <$ 销售收入总额的 0.1%； 2、 $X <$ 利润总额的 1%； 3、 $X <$ 资产总额的 0.2%； 4、 $X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2%。	2、 公司通讯系统（包括网络、邮件、电话）、ERP 系统、财务信息系统、PDM 系统、OA 系统等重要公共 IT 系统或平台连续中断正常服务达 48 小时以上。 重要缺陷： 1、 连续 2 年未维护、更新内控体系文件，未形成完整的内控抽样底稿； 2、 公司通讯系统（包括网络、邮件、电话）、ERP 系统、财务信息系统、PDM 系统、OA 系统等重要公共 IT 系统或平台连续中断正常服务达 24 小时以上，但未到 48 小时。 一般缺陷： 1、 未按年度维护、更新内控文件,未形成完整内控抽样底稿； 2、 公司通讯系统（包括网络、邮件、电话）、ERP 系统、财务信息系统、PDM 系统、OA 系统等重要公共 IT 系统或平台不稳定,偶有中断，但均能在 24 小时以内恢复正常运行。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中集集团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3.27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http://www.c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二部分：企业管治报告（按照《联交所上市规则》要求编制）

本公司持续致力于提升企业管治水平，通过从严实践企业管治，努力提升企业价值，确保本公司的长期持续发展，履行作为上市公司的企业责任，增加股东长远最大价值。本公司在报告期内一直遵守《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守则》的守则条文，惟与守则条文第 A.1.1 条、第 A.2.7 条、第 A.6.7 条及第 E.1.2 条有所偏离，有关《企业管治守则》守则条文的偏离详情及其所考虑因素列述于下文相关部分。

一、遵守《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本公司已采纳《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载的有关董事及监事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标准守则》条文。经向所有董事和监事作出查询后，各董事及监事确认已在报告期内遵守了《标准守则》规定的标准。

二、董事会

（一）董事会的职权

本公司董事会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并向股东大会负责，其基本责任是对公司的战略性指导和对管理人员的有效监督，确保符合公司的利益并对股东负责。2017年3月27日，经第八届董事会2017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发布了《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及《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实施细则》，全文于2017年3月28日刊载在巨潮信息网(www.cninfo.com.cn)、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及公司网站(www.cimc.com)。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的职权包括：（1）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3）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4）制定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5）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6）制订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7）拟定公司重大收购、收购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8）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9）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10）聘任或解聘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根据总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11）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12）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13）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14）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15）听取公司总裁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裁的工作；（16）董事会负责评估及厘定公司达成策略目标时所愿意接纳的风险性质及程度，并确保本公司设立及维持合适及有效的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17）董事会负责监督管理层对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的设计、实施及监察；及（18）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及董事会认真负责地开展公司的治理工作，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全体董事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认真、勤勉地履行董事职责，确定公司重大决策，任免和监督公司执行机构成员。

（二）董事会的组成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由八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名、副董事长一名、独立非执行董事三名。

报告期内，于2017年8月7日，非执行董事王志贤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及在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全部职务。于2017年9月26日，经本公司2017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委任胡贤甫先生为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并经第八届董事会2017年度第14次会议选举担任风险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详情参见本报告「第十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现任董事中，四位非执行董事拥有广泛而丰富的业务和管理经验，三位独立非执行董事在航运、财务、法律、管理等方面亦拥有深厚的学术专业资历以及丰富的行业经验，其中独立非执行董事潘承伟先生具备了适当的会计及财务管理专长。现任董事的专业资历和丰富经验有助于董事会严格检讨及监控管理程序，确保包括中小股东在内的全体股东的利益。本公司董事的个人资料详见本报告“第十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之“董事简历”。本公司董事会的人员资质及构成符合《联交所上市规则》第3.10条及第3.10A条的规定。

本公司董事会成员中，有三名独立非执行董事，人数超过全体董事人数的 1/3，符合《联交所上市规则》有关独立非执行董事人数的要求。3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了职责，而且未在本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本公司已收到 3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3.13 条就其独立性所作出的 2017 年度确认函，本公司认为 3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完全独立于本公司和本公司的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人士，符合《联交所上市规则》的要求。

董事会成员之间、董事长与 CEO 兼总裁之间不存在包括财务、业务、家属或其他重大/相关的任何关系。

（三） 董事会会议

1、 出席情况

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四次会议。2017 年度，董事会召开了 21 次会议，包括 3 次现场会议、18 次以书面方式表决的会议，各董事出席会议的情况如下：

姓名	董事职务	董事会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率（%）
王宏	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21	0	100%
王宇航	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19	2	90.5%
麦伯良	执行董事	21	0	100%
胡贤甫	非执行董事	8	0	100%
刘冲	非执行董事	21	0	100%
潘承伟	独立非执行董事	21	0	100%
潘正启	独立非执行董事	21	0	100%
王桂壖	独立非执行董事	21	0	100%
王志贤	非执行董事（已离任）	9	0	100%

2、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内，董事会召开了 21 次董事会会议和 16 次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通过了 35 项董事会决议和 27 份委员会意见书。

董事会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董事会会议决议
第八届 2017 年第 1 次	2017 年 3 月 27 日	1、关于二〇一七年度第一次会议决议； 2、关于 2017 年度融资安排决议； 3、关于对下属子公司二〇一七年度银行授信及项目提供担保的决议； 4、关于深圳市中集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为商品房承购人提供按揭贷款信用担保的决议； 5、关于中集车辆(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为所属经销商及客户提供信用担保的决议； 6、关于中集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申请为集团成员单位办理对外担保业务的决议； 7、关于集瑞联合重工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为所属经销商及客户提供信用担保的决议； 8、关于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持续关连交易执行情况的决议； 9、关于对 CEO 兼总裁投资管理授权的决议；

		10、关于 2017 年度汇率风险管理的决议。
第八届 2017 年第 2 次	2017 年 4 月 21 日	关于第八届董事会 2017 年度第二次会议决议
第八届 2017 年第 3 次	2017 年 4 月 27 日	关于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决议
第八届 2017 年第 4 次	2017 年 6 月 8 日	关于推举董事主持 2016 年度股东大会、2017 年第一次 A/H 股类别股东大会的决议
第八届 2017 年第 5 次	2017 年 6 月 29 日	关于《中集集团 2016 年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决议
第八届 2017 年第 6 次	2017 年 7 月 14 日	关于调整董事、CEO 兼总裁麦伯良 2017 年度固定薪酬的决议
第八届 2017 年第 7 次	2017 年 7 月 14 日	关于同意“深圳市中集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引进战略投资者的决议
第八届 2017 年第 8 次	2017 年 7 月 20 日	关于调整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决议
第八届 2017 年第 9 次	2017 年 8 月 3 日	关于与招商蛇口就太子湾用地进行出租用地清退及搬迁补偿事宜的决议
第八届 2017 年第 10 次	2017 年 8 月 11 日	关于 2017 年度第十次会议的决议
第八届 2017 年第 11 次	2017 年 8 月 28 日	1、关于 2017 年度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关于固定资产处置授权的决议
第八届 2017 年第 12 次	2017 年 9 月 13 日	1、关于受让深圳中集电商物流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决议 2、关于转让深圳中集电商物流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决议 3、关于同意与顺丰速运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决议
第八届 2017 年第 13 次	2017 年 9 月 22 日	关于推举董事主持 2017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
第八届 2017 年第 14 次	2017 年 9 月 26 日	关于确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组成人员的决议
第八届 2017 年第 15 次	2017 年 10 月 9 日	关于签署前海《土地整备框架协议书》的决议
第八届 2017 年第 16 次	2017 年 10 月 27 日	关于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决议
第八届 2017 年第 17 次	2017 年 12 月 4 日	关于将德利国际有限公司 78.15% 股权注入中国消防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决议
第八届 2017 年第 18 次	2017 年 12 月 5 日	关于对“中集车辆（集团）有限公司”其他股东股权转让放弃优先购买权的决议
第八届 2017 年第 19 次	2017 年 12 月 11 日	未形成决议
第八届 2017 年第 20 次	2017 年 12 月 18 日	无
第八届 2017 年第 21 次	2017 年 12 月 22 日	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

《企业管治守则》守则条文第 A.1.1 条规定“董事会应定期开会，董事会会议应每年召开至少四次，大约每季一次”。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召开的 21 次会议中现场会议 3 次。本公司执行董事通过管理及监察业务营运，就本集团的重大业务或管理事项不时提请举行董事会开会讨论决定。因此，若干有关决定乃透过全体董事以书面决议案方式作出。董事们相信，有关业务需要的决策的公平性及有效性已获得足够保证。后续，本公司将努力实践良好企业管治常规。

《企业管治守则》守则条文第 A.2.7 条规定“董事会主席应至少每年与非执行董事（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举行一次没有执行董事出席的会议”。本公司仅有一名执行董事，本公司的日常业务营运乃由该名执行董事管理及监察。董事认为报告期内并无会议事项需要该执行董事进行回避，因此，本年度本公司并无召开没有执行董事出席的董事会。

《企业管治守则》守则条文第 A.6.7 条规定“独立非执行董事及其他非执行董事应出席股东大会，对公司股东的意见有公正的了解”。报告期内，本公司共召开 5 次股东大会，因于相关时间有其

他重要事务等原因，董事们未能出席每次股东大会。董事出席情况可参见本报告本章节之“四、股东与股东大会”之“2、每名董事于股东大会的出席情况”。

《企业管治守则》守则条文第 E.1.2 条规定“董事会主席应出席股东周年大会，并邀请审核委员会、薪酬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任何其他委员会（视何者适用而定）的主席出席”。本公司 3 位独立非执行董事均已出席了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非执行董事王宏（董事长）、王宇航（副董事长）、王志贤（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已 2017 年 8 月 7 日辞任）因于相关时间有其它重要事务未能出席上述年度股东大会。

（四）董事会与管理层的职责与权限

董事会和管理层的职责和权限有明确界定。董事会的职责载于《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简要概述请见本报告本章节之“二、董事会”之“（一）董事会的职权”。管理层进行日常经营及管理工作并向董事会负责，及时向董事会及其专业委员会提供充分的数据，确保其在知情的情况下做出决定。

（五）董事长及总裁

本公司董事长及总裁为两个明确划分的不同职位。王宏先生任本公司董事长，麦伯良先生任 CEO 兼总裁。

根据《公司章程》，本公司董事长的主要职责包括：（1）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2）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实施情况；（3）签署公司股票、公司债券及其他有价证券；（4）签署董事会重要文件和其他应由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的其他文件；（5）行使法定代表人的职权；（6）在发生特大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紧急情况下，对公司事务行使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利益的特别处置权，并在事后向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报告；及（7）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根据《公司章程》，本公司总裁的主要职责包括：（1）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2）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3）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4）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5）制订公司的具体规章；（6）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7）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的人员；（8）拟定公司职工的工资、福利、奖惩，决定公司职工的聘用和解聘；（9）负责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的设计、实施及监察；（10）负责向董事会确认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有效；（11）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及（12）《公司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六）董事、监事的任期与服务合约

根据《公司章程》，本公司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连任不得超过两届。董事的选举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本公司与董事签订《董事服务合约》。本年度内，本公司董事、监事的变化情况载于本报告“第十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王宏董事长、执行董事麦伯良于 2012 年 12 月 5 日与本公司订立服务合约，主要条款包括：（1）自上市日期（2012 年 12 月 19 日）起至本公司于 2013 年 6 月举行应届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止期间生效，届满时可重续三年；及（2）可根据各自之条款予以终止。非执行董事王宇航、王志贤（任期至 2017 年 8 月 7 日）、刘冲于 2016 年 5 月 31 日与本公司订立服务合约，主要条款包括：（1）自 2015 年度股东大会（2016 年 5 月 31 日）起至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止期间生效，届满时可重续三年；及（2）可根据各自之条款予以终止。非执行董事胡贤甫于 2017 年 9 月 26 日与本公司订服务合约，主要条款包括：（1）自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7 年 9 月 26 日）起至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止期间生效，届满时可重续三年；及（2）可根据各自之条款予以终止。服务合约可根据《公司章程》及适用之法律、规则及规例予以更新。

独立非执行董事潘承伟及王桂堦于 2013 年 6 月 28 日与本公司订立服务合约，主要内容包括：（1）自 2012 年度股东大会（2013 年 6 月 28 日）起至本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止期间生效，届满时可重续三年；及（2）可根据各自之条款予以终止。独立非执行董事潘正启于 2016 年 5 月 31 日与本公司订立服

务合约，主要细节包括：（1）自2015年度股东大会（2016年5月31日）起至本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止期间生效，届满时可重续三年；及（2）可根据各自之条款予以终止。

本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5 月 31 日与张铭文监事长、于 2016 年 12 月 20 日与吕胜洲监事（任期至 2017 年 9 月 25 日）、于 2017 年 9 月 26 日与王洪源监事、于 2013 年 12 月 4 日与熊波监事，订立了服务合约。

本公司现任董事和监事的任期详见本报告“第十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之“一、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无董事或监事与本集团的任何成员公司订立或拟订立服务合约（该等合约属雇主在一年内不可在不予赔偿（法定赔偿外）的情况下终止者）。

（七）董事薪酬

本公司现任八位董事中，麦伯良先生因担任 CEO 兼总裁职务而在本公司受薪。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向非执行董事支付任何报酬。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非执行董事的津贴为每人每年人民币 20 万元，此外，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向独立非执行董事支付其他报酬。本年度内，本公司支付给董事的薪酬详情载于本报告“第十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之“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在审阅及厘定董事的特定薪酬待遇时，本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虑可资比较公司所支付的薪金、董事所投入的时间及所负之责任等因素。具体对董事的考评程序和薪酬确定方案详见本报告本章“第二部分：企业管治报告（按照《联交所上市规则》要求编制）之“三、董事会专业委员会”之“（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就任何董事终止服务而对其作出付款或提供利益（不论该董事是以董事的身分提供该服务，或是在出任董事期间以其他身分提供该服务）。

（八）董事权益

1、董事及监事的合约权益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或监事概无在本公司或任何子公司所订立的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约中直接或间接拥有任何重大个人权益。

2、董事及监事的竞争权益

本公司非执行董事王宏先生在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胡贤甫先生在招商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本公司监事王洪源先生在招商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兼战略发展部总经理。招商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招商局集团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招商局集团旗下的海工业务与本集团有同业经营情况，具体请参见本报告“第十一章 公司治理及企业管治报告”之“三、同业竞争情况”。

本公司非执行董事王宇航先生在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刘冲先生在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总经理。本公司监事张铭文先生在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总会计师。中远海发及其控股股东中国远洋海运集团为本公司的第二大股东，其集装箱制造、物流服务和融资租赁业务与本集团有同业经营情况，具体请参见本报告“第十一章 公司治理及企业管治报告”之“三、同业竞争情况”。

除上述披露之外，概无其他任何董事或监事或与该董事/监事有关连的实体现正或曾经拥有与本集团业务存在或可能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的权益。

（九）为确保董事履行其责任而采取的措施

1、董事就任时，本公司提供相关就任须知材料，之后定期提供有助董事了解本公司业务及经营情况的资料，不时将新出台的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内部刊物等动态资料寄发董事，组织其参加相关的持续专业培训，相关费用由本公司支付，以帮助董事完全理解《联交所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董事职责，并对本公司经营情况及时全面了解。为确保独立非执行董事充分履行职责，本公司亦

会组织独立非执行董事进行实地考察，并与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财务管理部总经理）和审计师进行充分沟通。

2、董事们为确保持续发展并更新其知识技能，以更好地履行董事职责，参加了由律师、审计师提供的相关培训。根据本公司存置之记录，2017 年度，本公司董事接受了以下培训：

姓名	董事职务	法律、法规及规则等阅读材料
王宏	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关于中国《网络安全法》宣讲
王宇航	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麦伯良	执行董事、CEO 兼总裁	
刘冲	非执行董事	
王志贤	非执行董事（已离任）	
胡贤甫	非执行董事	
潘承伟	独立非执行董事	
潘正启	独立非执行董事	
王桂壘	独立非执行董事	

3、董事对本公司对外担保、资金占用、关连交易等事项发表意见时，本公司根据需要聘请审计师、独立财务顾问及律师等相关独立的专业机构提供独立的专业意见，协助董事履行其责任。

4、本公司就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其职责可能面对的法律风险，于 2017 年 6 月 5 日与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期限为 1 年、赔偿限额为人民币 3 亿元/年的“平安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

三、董事会专业委员会

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及风险管理委员会，各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为董事会进行决策提供支持。参加专门委员会的董事按分工侧重研究某一方面的问题，为公司管理水平的改善和提高提出建议。

（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1、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职责

本公司薪酬及考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包括：（1）研究、制定高级管理人员考核的标准并进行考核，提出薪酬政策与方案；（2）对董事的考核标准以及薪酬政策与方案提出建议；（3）依据有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股权激励计划；（4）负责对股权激励计划管理，包括但不限于对股权激励计划的人员之资格、授予条件、行权条件等审查；以及（5）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委员与会议出席率

薪酬及考核委员会由 5 名成员组成，包括 3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和 2 名非执行董事。现任委员包括：主任委员潘正启先生，委员潘承伟先生、王桂壘先生、胡贤甫先生和刘冲先生。

薪酬及考核委员会成员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潘正启先生（主任委员）	4	0
潘承伟先生（委员）	4	0
王桂壘先生（委员）	4	0
胡贤甫（委员）（于 2017 年 9 月 26 日继任）	0	0
王志贤先生（已于 2017 年 8 月 7 日离任）	4	0

刘冲先生（委员）	4	0
----------	---	---

3、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薪酬及考核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召开了 4 次会议，审议议案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会议决议
第八届 2017 年度第 1 次	2017 年 3 月 27 日	关于 2017 年度第一次会议的审核意见
第八届 2017 年度第 2 次	2017 年 5 月 8 日	关于董事会聘任人员（除麦伯良 CEO 兼总裁）2016 年度考核的审核意见
第八届 2017 年度第 3 次	2017 年 5 月 12 日	关于麦伯良 CEO 兼总裁 2016 年度考核的审核意见
第八届 2017 年度第 4 次	2017 年 7 月 10 日	关于董事会聘任人员 2016 年度业绩奖金发放方案及 2017 年度固定薪酬调整方案的意见

4、薪酬决策程序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及高管的考评程序为：（1）确定被考评人员名单，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2）被考评人员向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作述职和自我评价；（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对被考评人员进行绩效评价；及（4）根据岗位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分配政策提出被考评人员的薪酬方案或建议，表决通过后，报公司董事会。

根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的公司董事的薪酬计划或方案的建议，须报经董事会讨论同意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分配计划或方案须报经董事会审查批准后方可实施。本公司薪酬决策程序采用的是《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四第 B.1.2(c)条中的第(ii)种模式。

（二）提名委员会

1、提名委员会的职责

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1）每年定期检讨董事会之架构、人数及组成（包括技能、知识及经验方面），并就任何为配合公司的策略拟对董事会作出的变动提出建议；（2）物色具备合适资格可担任董事的人士，并挑选、提名有关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会提供建议；（3）评核独立非执行董事之独立性；（4）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董事会主席及总裁）继任计划的有关事宜向董事会提出建议；（5）对董事的工作情况进行评估，并根据评估结果提出更换董事的意见或建议（如适用）；（6）在履行职责时，充分考虑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即甄选董事会人选将按一系列多元化范畴为基准，包括但不限于性别、年龄、文化及教育背景、专业经验、技能及知识等；在此基础上，将按人选对本公司业务及发展的综合价值、可为董事会提供的贡献、及保证本公司董事会成员的多元化等客观条件而作出决定；（7）在适当情况下检讨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并检讨为实现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而制定的可计量目标和达标进度，确保行之有效；及（8）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2、提名委员会的委员与会议出席率

提名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包括 2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和 1 名非执行董事。现任委员包括：主任委员王桂壘先生，委员王宏先生和潘承伟先生。

提名委员会成员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王桂壘先生（主任委员）	2	0
王宏先生（委员）	2	0
潘承伟先生（委员）	2	0

3、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了 2 次会议，审议议案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会议决议
第八届 2017 年度第 1 次	2017 年 3 月 27 日	关于对 2017 年度第一次会议相关事宜的意见
第八届 2017 年度第 2 次	2017 年 8 月 11 日	关于提名胡贤甫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意见

4、董事会成员的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提名委员会的实施细则明确了董事会成员多元化的政策，即甄选董事会人选将按一系列多元化范畴为基准，包括但不限于性别、年龄、文化及教育背景、专业经验、技能及知识等。在此基础上，将按人选对本公司业务及发展的综合价值、可为董事会提供的贡献、及保证本公司董事会成员的多元化等客观条件而作出决定。董事会认为本公司现有实践符合《联交所上市规则》对董事会成员多元化的要求。

5、董事提名的程序及准则

根据《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的提名和选任程序为：（1）提名委员会应积极与公司有关部门进行交流，研究公司对新董事的需求情况，并形成书面材料；（2）提名委员会可在公司、公司股东以及人才市场等广泛搜寻董事的人选；（3）搜集初选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形成书面材料；（4）征求被提名人对提名的同意，否则不能将其作为董事的人选；（5）召集提名委员会会议，根据董事的任职条件，对初选人员进行资格审查；（6）在选举新的董事前一至两个月，向董事会提出董事候选人选的建议和相关材料；及（7）根据董事会决定和反馈意见进行其他后续工作。

根据《公司章程》，选举和更换董事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监事会、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百分之一以上（含百分之一）的股东有提案权。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准备相关程序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推荐函、候选人简历、基本情况表、辞呈等在征得董事候选人同意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后提请董事会审议，然后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同时，请辞任董事签署辞呈。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须于股东大会召开 45 日前发出书面通知，同时向股东寄发股东通函。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规定，董事候选人名单、简历及相关酬金等资料须列载于股东通函中，以便股东酌情投票表决。有关股东大会须由出席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额的半数以上同意为通过，选举产生新任董事。

（三） 审计委员会

1、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本公司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与公司外部审计机构的关系、审阅公司的财务资料以及监管公司财务申报制度及内部监控程序。详情请参见本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9 日在深交所、巨潮网（www.cninfo.com.cn）、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网站上刊载的相关公告。

2、审计委员会的委员与会议出席率

审计委员会包括 3 位独立非执行董事。现任委员包括：主任委员潘承伟先生，委员潘正启先生和王桂壘先生。

审计委员会成员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潘承伟先生（主任委员）	8	0
潘正启先生（委员）	8	0
王桂壘先生（委员）	8	0

3、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8 次例会，其中 6 次会议是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的。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八届 2017 年度第 1 次	2017 年 3 月 10 日	无
第八届 2017 年度第 2 次	2017 年 3 月 26 日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对 2017 年度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
第八届 2017 年度第 3 次	2017 年 4 月 26 日	关于《2017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的审核意见
第八届 2017 年度第 4 次	2017 年 8 月 3 日	关于与招商蛇口就太子湾用地进行出租用地清退及搬迁补偿的审核意见
第八届 2017 年度第 5 次	2017 年 8 月 27 日	关于对 2017 年度第五次会议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第八届 2017 年度第 6 次	2017 年 10 月 27 日	关于对《2017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的审核意见
第八届 2017 年度第 7 次	2017 年 11 月 16 日	关于对所持德利国际有限公司 78.15% 的股权注入中国消防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审核意见
第八届 2017 年度第 8 次	2017 年 12 月 18 日	无

（四）战略委员会

本公司战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及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本公司战略委员会成员包括 2 位非执行董事和 1 位执行董事，现任委员为：主任委员王宏先生，委员王宇航先生及麦伯良先生。

报告期内，本公司战略委员会通过面谈、电话、邮件、电子通讯等方式进行会议，商讨公司重大事项，保持紧密有效的沟通，保障履行职责。同时战略委员会下设的中集集团资本运作管理委员会就投资项目也分别召开 5 次会议，对公司重大投资项目等进行充分论证，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有力依据。

（五）企业管治职能

董事会负有企业管治方面的职责，督促管理层建立合规的组织结构和制度，在日常管理中遵守《企业管治守则》及其他法律法规。根据《企业管治守则》规定，报告期内，董事会审核了本公司的企业管治政策及守则的遵守情况，负责并履行了以下企业管治职能：

- 1、制定及检讨本公司的企业管治政策及常规；
- 2、检讨及监察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及持续专业发展；
- 3、检讨及监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监管规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规；
- 4、制定、检讨及监察雇员及董事的操守准则；及
- 5、检讨公司遵守《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守则》的情况及在《企业管治报告》内的披露。

（六）风险管理委员会

为了进一步健全本公司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系统，提高风险控制能力，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董事会成立了风险管理委员会。

1、风险管理委员会的职责

风险管理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1）监督指导公司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健全情况；（2）审议公司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体系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和年度报告；（3）审议公司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体系管理组织机构设置及其职责方案；（4）审议公司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体系相关的制度、工作流程等；（5）审议公司风险管理策略和重大风险管理解决方案；（6）对重大投融资和经营管理中其他重大事项的风险及其控制进行研究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7）负责就突发性重大风险事件及其他有关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事宜的重要调查结果及管理层的反馈进行研究；及（8）办理董事会授

权的有关全面风险管理的其他事项。

2、风险管理委员会的委员与会议出席率

报告期内，风险管理委员会由 5 名董事组成。现任委员包括：主任委员胡贤甫先生，委员刘冲先生、潘承伟先生、潘正启先生及王桂壘先生。

风险管理委员会成员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胡贤甫先生（主任委员）	1	0
刘冲先生（委员）	3	0
潘承伟先生（委员）	3	0
潘正启先生（委员）	3	0
王桂壘先生（委员）	3	0
王志贤先生(于 2017 年 8 月 7 日离任)	2	0

3、报告期内，风险管理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风险管理委员会共召开 3 次会议，其中 2 次会议是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八届 2017 年度第 1 次	2017 年 3 月 26 日	关于对 2017 年度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
第八届 2017 年度第 2 次	2017 年 8 月 27 日	无
第八届 2017 年度第 3 次	2017 年 9 月 26 日	关于选举主任委员的决议

四、股东与股东大会

1、股东权利

为保障本公司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并有效地行使股东权利，本公司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每年召开股东大会。

本公司一直与股东保持良好的沟通，通过披露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及季度报告等多个正式沟通渠道，向股东报告本集团的业绩及营运情况。同时本公司设立股东热线电话、电子邮箱等，让股东表达意见或行使权利。本公司定期更新网站资料，及时让股东及公众人士了解本公司的最新发展动向。

本公司股东通函及股东大会通知的日期、内容、送达方式、公告方式及股东投票程序等均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联交所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确保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权利的顺利实现。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股东享有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的权利。

报告期内，本公司共召开 5 次股东大会，其中：3 次全体股东大会、1 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1 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

2、每名董事于股东大会的出席情况

董事职务	姓名	出席的股东大会	本年度召开 5 次股东大会	
			出席次数	出席率 (%)
董事长	王宏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	25
副董事长	王宇航	无	0	0
董事	麦伯良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4	80

		2017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 2017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董事(于 2017 年 9 月 26 日上任)	胡贤甫	无	0	0
董事(于 2017 年 8 月 7 日离任)	王志贤	无	0	0
董事	刘冲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 2017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4	80
独立董事	潘承伟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 2017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	3	60
独立董事	潘正启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 2017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4	80
独立董事	王桂壖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 2017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	3	60

以上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详情请参见在深交所、巨潮网(www.cninfo.com.cn)、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网站上刊载的相关公告。

3、董事会对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能够遵照上市地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勤勉地履行董事职责，认真执行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完成了年度股东大会授权的各项工作任务。

4、股东提请召开股东大会及提出建议的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单独或合并持有本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提请董事会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类别股东大会。合并持有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股东，可以签署一份或者数份同样格式内容的书面要求，提请董事会召集类别股东会议或者临时股东大会，并阐明会议的议题。董事会不同意股东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提议的，股东应以书面形式向监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监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在收到请求五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提议的变更，应征得原提议人的同意。监事会未在规定期限内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的，视为监事会不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连续九十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前，召集股东持股比例不得低于百分之十）。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或者类别股东会议，会议所必需的费用由公司承担，并从公司支付失职董事的款项中扣除。

根据《公司章程》，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单独或者合并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在股东大会召开十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董事会。

本公司重视股东、投资者及公众人士的意见。股东可通过公司秘书以书面形式将其查询及问题递交董事会，公司秘书的联络信息请见本报告“第一章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亦可通过以下联络方式向本公司作出查询及建议：

电话：(86 755) 2680 2706
 传真：(86 755) 2682 6579
 邮递：中国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蛇口港湾大道 2 号中集集团研发中心
 邮政编码：518067
 电邮：shareholder@cimc.com

五、 监事和监事会

本公司监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各位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全体

监事列席了全部董事会会议并坚持向股东大会汇报工作；能够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财务、内部控制以及公司董事、总裁以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报告期内，监事会工作情况详见本报告之“第七章 监事会报告”。

于 2017 年 9 月 26 日，经本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吕胜洲先生因工作安排变动原因辞职，同时委任王洪源先生为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代表股东的监事。

六、 问责与审核、持续经营

董事确认其有责任为每个财政年度编制财务报表，真实及公平地报告本集团的状况以及于有关期间的业绩和现金流量的账目。在编制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时，在本公司财务部门的支持下，董事们审核了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并确保在编制财务报表时贯彻应用适当的会计政策及遵守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真实、公平地报告本公司状况。经适当的查询后，董事会认为本集团拥有足够资源在可预见的未来继续营运，因此适宜采纳持续营运的基准来编制财务报表。董事们未知悉或发现有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况可能会严重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本公司审计师有关其申报职责及其对本公司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财务报表的声明的意见，详情载于本报告“第十二章 审计师报告”。

七、 审计师酬金

本公司在过去五年内未更换审计师。报告期内，有关审计师向本公司提供服务所得的酬金，请见本报告“第八章 重要事项”之“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八、 公司秘书

本公司公司秘书于玉群先生负责促进本公司董事程序，以及董事之间、董事与股东之间、管理层之间的沟通。于先生的简历载于本报告“第十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之“一、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2017 年度，于先生接受了超过 15 小时更新其专业技能及知识的培训。

九、 投资者关系

截至 2017 年末，本公司的股东数量及股份种类，请参见本报告“第九章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之“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之“、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2017 年，本公司继续重视并致力于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从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出发，在日常工作和重大事项实施过程中，采取有效及创新措施，加强与广大股东、投资者的全方位沟通。2017 年度，本公司接待投资者情况，请参见本报告“第五章 按内地证券规则编制的经营情况讨论和分析”之“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新的一年，本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致力于增加投资者对本公司的了解。同时也希望得到投资者更多的支持与关注。

十、 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

（一）本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及其特点

2017 年，本公司严格遵循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监局、香港联交所等有关规定，建立健全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本公司基于中国五部委《企业内部控制规范》及其应用指引、《联交所上市规则》中《企业管治守则》和《企业管治报告》的要求，参照 COSO《企业风险管理-整合框架》、ISO31000《企业风险管理原则与实施指南》等指引性文件，设计、实施并监察了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该系统由风险管理策略、风险管理工作体系、风险管理保障体系、风险管理信息系统与风险管理文化五大模块组成，各模块相互依存，共同作用，保障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有效。该系统具有权责归位、全面覆盖、重点防控、全员参与、管控有效等特点，符合本公司的业务实际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十分重视本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建设，董事会根据战略规划，优化公司

风险管理策略，制定本年度风险管理工作方针和风险承受度，传达至本公司各业务单元并细化落实；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监督本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的设计、实施和监察，并向董事会汇报；此外，为加强公司风险管理水平，控制经营风险，董事会成立了风险管理委员会。管理层负责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的设计、实施和监察，本公司的审计监察部在管理层的授权下，负责督导本集团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体系的建设、实施及监察等具体工作。

报告期内，本集团继续坚持对对购入或设立满一年的新企业实施内控体系建设督导全覆盖，同时继续深入推进内控达标工程、分层编制内控手册、内控人才育成和内控工作信息化项目建设四项内控重点工作。2016年以来，本公司按《联交所上市规则》的要求，将内控体系升级为风险管理体系。2017年，本集团制定及更新风控相关制度的制定及更新27项；完成风控培训63场；落实重大事项问责机制，加大对出现问题的企业及干部的处罚力度。在集团各级组织的积极部署和组织落实下，截止报告日，本集团内的企业内控体系覆盖率95%以上，本集团主要风险处于可控状态。

（二）重大风险辨认、评估及应对程序

本公司重视对重大风险的辨识、评估，及时排查重大风险并推动对重大或者突出风险的应对。为此，本公司建立了基于历史经验与科学预判并行的风险辨识程序，要求公司总部和成员企业每年定期、不定期收集整理企业发生的各类风险损失事件，同时通过研判市场、经济形势等，识别公司可能面临的其他风险，以整理和更新本企业风险数据库和风险分类框架，并对成员企业风险数据库进行规整，形成集团整体风险数据库。本集团建立了定期和不定期的风险信息库资源共享，风险识别方法、经验交流培训等机制，不断完善公司风险识别程序。

本公司每年定期推动公司重大风险评估。风险评估的程序为风控机构根据公司整理风险数据库和风险评价标准，整理形成风险评估调查问卷，发给公司管理层、成员企业管理层评价打分，确定风险性质并初步形成风险排序，公司 CEO 等核心管理层进行访谈沟通，确认风险排序。公司风控团队根据确认的风险排序，选择排名前五的风险调研、访谈，确认风险发生的原因、影响程度、应对方案等，据此编制年度风险评估报告，报董事会审批。

本公司建立了完整的重大风险应对程序，对于识别出的重大风险，业务责任部门需第一时间出具应对方案，经董事会、管理层审批通过后执行，风控团队负责跟踪应对方案的执行，并定期向管理层汇报执行情况；此外公司建立了风险监测预警体系，对已识别的重大风险，风险责任部门需设置相应监测指标，定期跟踪监测重大风险指标情况，对监测异常的指标和风险，即刻上报管理层，指导风险责任部门积极应对。

2017年，按照董事会关于“风控至上”的管理要求，本集团所属各企业都必须主动识别重要风险点并制定相关控制措施，本集团内企业内控体系覆盖率 95%以上。

（三）检讨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有效性的程序及解决严重的内部监控缺失的程序

本公司已开展了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有效性的检讨，检讨程序包括年度风险评估、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建设督导、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达标评价、任期经济责任审计、工程专项审计、采购专项审计、干部监察、投诉举报处理、年度内控自我评价等。

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完成各类检讨项目超过 180 项，检讨对象为本集团国内外控股成员企业，通过实施体系检讨，不断地优化完善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报告期内，就 2016 年度本集团子公司中集安瑞科终止对 SOE 股权的收购，发生大额资产减值准备的重大风险事项，本公司组织了投资后评价，深入查明原因，落实问责处理，以进一步完善重大风险事件预防和处理机制。

（四）董事会对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有效性的声明

董事会承认对本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有效性负责。报告期内本公司已完成至少三次体系有效性的检讨，董事会认为本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有效，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同时，董事会承认本公司

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达成业务目标的风险，而且只能就不会有重大的失实陈述或损失作出合理而非绝对的保证。

（五）处理及发布内幕消息的程序和内部监控措施

有关内幕消息的披露程序和内部监管，本公司已发布《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关于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设立监察机制，确定内幕信息范围，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详见本报告本章“第一部分：公司治理报告（按照内地证券监管机构要求编制）”之“一、公司治理的基本情况”。

十一、其他

有关公司治理的相关内容载于本公司网站 www.cimc.com。阁下可按照以下步骤取得资料：

1. 到本公司网站首页，点击“投资者关系”；
2. 然后点击“公司治理”；及
3. 最后点击所需查阅的内容。

第十二章 审计师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8 年 03 月 27 日
审计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8)第 10078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周伟然(项目合伙人) 蔡智锋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8)第 10078 号
(第一页, 共九页)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一)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集集团”)的财务报表, 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 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中集集团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我们独立于中集集团, 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 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 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 (一)长期应收款的减值
- (二)海洋工程行业、重卡行业和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行业的商誉的减值
- (三)固定资产的减值
- (四)在建工程之在建船舶项目的减值
- (五)收购南通中集太平洋海洋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太平洋”)股权的价格分摊

三、 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一)长期应收款的减值</p> <p>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二、10、应收款项会计政策、附注二、34(1)、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之应收款项减值、附注四、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及附注四、12、长期应收款。</p> <p>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中集集团合并资产负债表中长期应收款净值(含一年内到期部分)中应收融资租赁款净值为人民币 16,807,361,000 元。2017 年度, 中集集团于合并利润表确认长期应收款(含一年内到期部分)减值准备人民币 123,659,000 元。</p> <p>管理层综合考虑承租人的付款记录、承租人和担保人的偿付能力、租赁物的可回收价值及承租人所处行业的景气度对长期应收款中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信贷审阅以识别减值事件。对识别出存在减值事件的长期应收款中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未识别出存在减值事件的长期应收款中应收融资租赁款按照类似的信用风险进行组合分类, 并采用模型分析法进行组合计提减值准备。</p> <p>单项计提法下, 管理层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 计提减值准备, 涉及的关键假设包括承租人未来能够承担的偿付金额和时点、租赁物在未来处置时可以回收价值和时点。</p> <p>组合计提法下, 按模型分析法确定的减值准备所作估计包括历史的损失率、损失出现期间等。</p> <p>由于长期应收款中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减值事件识别及减值准备的计提中使用的关键假设涉及复杂及重大的判断, 我们在审计中予以重点关注。</p>	<p>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针对长期应收款中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减值执行了如下的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我们了解管理层有关识别长期应收款中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减值事件及评估减值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 包括管理层的信贷审阅、选取关键假设的复核和审批, 并评价和测试其设计及执行的有效性。 - 我们获取了管理层对长期应收款中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减值准备评估, 采用抽样的办法, 选取样本进行了独立的信贷审阅以识别减值事件。我们重点关注处于高风险行业的或逾期但未识别出减值事件的承租人, 查看承租人的付款记录及逾期情况、承租人及保证人的最近一期财务报表及评估管理层对租赁物的可回收价值的判断等。 - 对于识别出减值事件的长期应收款之应收融资租赁款, 我们获取了管理层的单项计提计算表, 采用抽样的办法选取样本检查了计算的准确性, 检查管理层对承租人财务状况、租赁物价值及保证人的财务状况分析等, 分析管理层编制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测的金额和时点的合理性。并根据相关租赁物类似资产的市场价值及变现率以评价管理层评估的租赁物的变现价值是否在合理范围内。 - 对采用组合方式计提的减值准备, 我们获取管理层的组合分类汇总及计算表并检查了计算的准确性, 同时我们查看中集集团的内部历史损失数据以及承租人所处行业的经济环境, 结合在模型分析法中使用的关键假设, 包括类似的信用风险、历史的损失率及历史损失出现期间等进行了合理性分析。 <p>我们在上述工作中取得的相关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在长期应收款中应收融资租赁款减值事件的识别及减值准备计提中使用的关键假设。</p>

三、 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二)海洋工程行业、重卡行业及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行业的商誉的减值</p> <p>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二、20、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附注二、34(2)、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之长期资产减值及附注四、19、商誉。</p> <p>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中集集团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商誉净值为人民币 2,112,445,000 元，其中涉及海洋工程行业资产组人民币 229,460,000 元，涉及重卡行业资产组人民币 38,815,000 元，涉及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行业资产组人民币 1,036,235,000 元。2017 年度，中集集团于合并利润表分别对海洋工程行业资产组、重卡行业资产组及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行业资产组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0 元、0 元及人民币 38,000,000 元。</p> <p>2017 年度，由于上述行业的资产组运营未达预期，存在减值风险。管理层根据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部分，确认相应的减值准备。在评估可回收金额时涉及的关键假设包括收入增长率、毛利率、费用率及折现率。</p> <p>由于上述商誉的减值测试中使用的关键假设涉及复杂及重大的判断，我们在审计中予以重点关注。</p>	<p>我们针对海洋工程行业、重卡行业及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行业的商誉减值执行了如下的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我们评估及测试了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执行有效性，包括关键假设的采用及减值计提金额的复核及审批。 - 获取了管理层编制的分别对海洋工程行业资产组商誉、重卡行业资产组商誉及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行业资产组商誉的减值测试表。 - 评估商誉是否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 检查了计算的准确性。 - 将管理层 2016 年商誉减值测试表中对 2017 年的预测及 2017 年实际情况进行对比，考虑管理层的商誉减值测试评估过程是否存在管理层偏见。 - 综合考虑了该资产组历史运营情况、行业走势及新的市场机会及由于规模效应带来的成本及费用节约，对管理层使用的未来经营的假设，包括未来收入增长率、毛利率和费用率进行了合理性分析。 - 利用内部评估专家的工作，对折现率进行了评估。 - 对毛利率及折现率执行了敏感性测试。 <p>我们在上述工作中取得的相关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在商誉减值测试中使用的关键假设。</p>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三)固定资产的减值</p> <p>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二、20、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附注二、34(2)、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之长期资产减值及附注四、15、固定资产。</p> <p>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中集集团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国定资产净值为人民币 22,941,021,000 元。于 2017 年度，中集集团于合并利润表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 20,252,000 元。</p> <p>中集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于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p> <p>2017 年度，中集集团部分子公司处于亏损、微利或停产状态，这些子公司的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管理层按照资产使用计划，选择使用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法执行了固定资产减值测试。估计可收回金额时涉及的关键假设包括资产组的判断、公允价值及处置费用的预测；在使用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方法时涉及的关键假设包括未来的收入增长率、毛利率、费用率及折现率。</p> <p>由于上述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中使用的关键假设涉及复杂及重大的判断，我们在审计中予以重点关注。</p>	<p>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针对固定资产的减值执行了如下的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评估及测试了与固定资产减值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执行有效性，包括关键假设的采用及减值计提金额的复核及审批。 - 选择对资产组的判断进行了独立的复核，以确定其是否属于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 获取管理层编制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表，选取样本对采用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法的检查了计算的准确性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将 2016 年的减值准备测试表中对相关资产组的 2017 年现金流预测与 2017 年实际情况进行对比，评估管理层的减值测试评估过程是否存在管理层偏见。 (2) 综合考虑了历史上该资产或资产组的历史运营情况、行业走势及新的市场机会及由于规模效应带来的成本及费用节约，以评价管理层使用的未来经营的假设，包括未来收入增长率、毛利率和费用率是否在合理性范围内。 (3) 利用内部评估专家的工作，对折现率的适当性进行了评估。 (4) 对毛利率及折现率执行了敏感性测试。 - 对于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金额方法的，我们考虑了类似资产的市场价值及变现率及处置费用以评估其合理性。 <p>管理层对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在可接受的范围内。</p>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四) 在建工程之在建船舶项目的减值</p> <p>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二、20、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附注二、34(2)、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之长期资产减值及附注四、16、在建工程。</p> <p>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中集集团于合并资产负债表确认在建船舶项目余额为人民币 18,723,948,000 元。于 2017 年度，中集集团并未对在建船舶项目计提减值准备。</p> <p>中集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于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p> <p>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由于在建船舶所服务的石油行业市场低迷，在建船舶项目所涉及 5 个在建项目尚未获取租约。管理层对其采用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法进行了减值测试。管理层在进行减值测试时使用的关键假设包括未来的租金、利用率、未来的成本支出及折现率。</p> <p>由于上述在建船舶项目的减值测试中使用的关键假设涉及复杂及重大的判断，我们在审计中予以重点关注。</p>	<p>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针对在建工程之在建船舶项目的减值执行了如下的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评估及测试了与在建船舶项目减值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执行有效性，包括关键假设的采用及减值计提金额的复核及审批。 - 获取管理层编制的 5 个在建船舶项目的减值测试底稿并执行：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检查了计算的准确性。 (2) 将 2016 年的减值准备测试表中对相关资产组的 2017 年现金流预测与 2017 年实际情况进行对比，评估管理层的减值测试评估过程是否存在管理层偏见。 (3) 参考了目前公开市场上及客户自有类似平台的租金、利用率及维持费用率、市场需求量、历史上租金的峰值及低谷以评估管理层预测的租金、利用率及未来维持费用水平是否在合理范围内。 (4) 检查了建造合同，以评估未来资本支出金额的合理性。 (5) 利用评估专家的工作，对折现率进行了评估。 (6) 对未来的租金、利用率及折现率执行了敏感性测试。 <p>我们在上述工作中取得的相关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在在建船舶项目减值测试中使用的关键假设。</p>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五)收购南通太平洋股权的价格分摊</p> <p>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二、5、企业合并会计政策、附注五、1、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p> <p>于 2017 年 8 月 4 日，中集集团的间接子公司，中集安瑞科投资控股(深圳)有限公司以人民币 799,800,000 元的现金对价收购南通太平洋 100% 的股权。该收购符合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对企业合并的定义。</p> <p>管理层聘请独立的外部评估机构对收购南通太平洋股权于购买日形成的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评估，并基于独立的外部评估机构出具的收购价格分摊报告，确认因上述收购产生的收益人民币 68,701,000 元，计入 2017 年度合并利润表。</p> <p>由于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公允价值的评估涉及重大的判断，我们在审计中予以重点关注。</p>	<p>我们针对收购南通太平洋股权的价格分摊执行了如下的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我们了解、评估及测试了管理层有关企业合并相关的内部控制。 - 我们获取并检查了中集安瑞科投资控股(深圳)有限公司与南通太平洋签署的与收购相关的文件(包括重整计划)。 - 我们评估了独立的外部评估机构的胜任能力、专业性和独立性。 - 我们将未来经营的假设以及南通太平洋历史运营情况与最新的市场情况进行对比。 - 我们利用内部专家的工作，评估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评估报告所采用的估值方法和参数合理性(包括折现率的合理性)。 <p>我们在上述工作中取得的相关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对于收购南通太平洋股权的价格分摊评估。</p>

四、其他信息

中集集团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集集团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集集团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集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集集团、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集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集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集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六) 就中集集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8)第 10078 号
(第九页，共九页)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

周伟然(项目合伙人)

中国·上海市
2018 年 3 月 27 日

注册会计师

蔡智锋

第十三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资产	附注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1	5,596,314	6,325,99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四、2	194,880	141,160
应收票据	四、3	1,376,864	1,536,191
应收账款	四、4	16,396,726	11,526,075
预付款项	四、6	2,147,721	2,165,982
应收利息		19,092	9,250
应收股利		4,408	41,959
其他应收款	四、5	8,259,736	9,347,887
存货	四、7	19,258,327	17,409,515
持有待售资产	四、8	235,309	203,84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四、9	4,314,250	3,941,689
其他流动资产	四、10	1,198,296	702,478
流动资产合计		59,001,923	53,352,031
非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四、2	318,534	325,18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四、11	441,581	442,726
长期应收款	四、12	12,880,540	13,220,242
长期股权投资	四、13	2,398,495	2,162,217
投资性房地产	四、14	1,679,189	1,752,608
固定资产	四、15	22,941,021	22,037,261
在建工程	四、16	22,194,585	22,769,189
固定资产清理	四、17	147,661	130,050
无形资产	四、18	4,711,244	4,654,757
开发支出	四、18	67,399	49,990
商誉	四、19	2,112,445	2,127,893
长期待摊费用	四、20	205,239	246,5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四、21	1,416,637	1,257,6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四、22	87,886	86,353
非流动资产合计		71,602,456	71,262,717
资产总计		130,604,379	124,614,748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四、25	15,317,347	15,729,78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四、26	3,025	141,806
应付票据	四、27	1,785,456	1,551,582
应付账款	四、28	12,216,311	10,160,951
预收款项	四、29	4,624,088	3,780,694
应付职工薪酬	四、30	2,713,482	2,115,108
应交税费	四、31	1,363,986	1,092,030
应付利息	四、32	377,793	303,375
应付股利	四、33	254,434	16,746
其他应付款	四、34	6,854,541	5,154,073
持有待售负债	四、8	14,906	-
预计负债	四、35	1,214,904	847,4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四、36	4,085,579	3,667,872
其他流动负债	四、37	595,907	1,687,762
流动负债合计		51,421,759	46,249,215
非流动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四、26	37,807	61,235
长期借款	四、38	24,140,168	27,023,222
应付债券	四、39	7,986,500	7,986,500
其中:永续债		1,986,500	1,986,500
长期应付款	四、40	347,269	529,372
专项应付款	四、41	14,127	9,704
递延收益	四、42	846,232	839,7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四、21	801,337	657,414
其他非流动负债	四、43	1,771,746	2,123,556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945,186	39,230,741
负债合计		87,366,945	85,479,956
股东权益:			
股本	四、44	2,982,889	2,978,577
其他权益工具	四、45	2,033,043	2,049,035
其中:永续债		2,033,043	2,049,035
资本公积	四、46	4,209,663	3,126,585
其他综合收益	四、47	219,303	357,341
盈余公积	四、48	3,281,535	3,279,379
未分配利润	四、49	19,734,494	17,495,05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权益合计		32,460,927	29,285,970
少数股东权益		10,776,507	9,848,822
股东权益合计		43,237,434	39,134,792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30,604,379	124,614,74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资产	附注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十六、1	1,366,876	2,660,222
应收股利	十六、2	4,918,369	4,755,818
其他应收款	十六、3	13,197,142	13,131,416
其他流动资产		5,771	9,272
流动资产合计		19,488,158	20,556,72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十六、4	388,905	388,905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5	9,583,886	9,375,276
固定资产	十六、6	143,131	102,372
在建工程		56,326	844
固定资产清理		1,117	-
无形资产		14,207	14,466
长期待摊费用		29,627	40,7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六、15	73,140	52,2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290,339	9,974,873
资产总计		29,778,497	30,531,601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六、7	350,000	2,71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十六、8	614	65
应付职工薪酬		291,949	205,760
应交税费	十六、9	3,094	3,646
应付利息	十六、10	89,295	75,755
其他应付款	十六、11	4,650,581	2,990,804
预计负债		102,524	79,10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十六、12	1,095,000	8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6,583,057	6,865,134
非流动负债：			
以公允价值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十六、8	-	3,296
长期借款	十六、13	1,322,000	1,621,000
应付债券	十六、14	7,986,500	7,986,500
其中：永续债		1,986,500	1,986,500
递延收益		25,171	37,429
非流动负债合计		9,333,671	9,648,225
负债合计		15,916,728	16,513,359
股东权益：			
股本	四、44	2,982,889	2,978,577
其他权益工具	四、45	2,033,043	2,049,035
其中：永续债		2,033,043	2,049,035
资本公积	十六、16	3,330,895	3,287,149
其他综合收益	十六、17	43,754	43,754
盈余公积	四、48	3,281,535	3,279,379
未分配利润	十六、18	2,189,653	2,380,348
股东权益合计		13,861,769	14,018,242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29,778,497	30,531,60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四、50	76,299,930	51,111,652
减：营业成本	四、50	62,292,715	41,482,017
税金及附加	四、51	516,723	503,099
销售费用	四、52	2,926,718	2,156,980
管理费用	四、53	5,482,054	4,208,598
财务费用-净额	四、54	1,446,321	719,109
资产减值损失	四、60	671,341	2,089,63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四、56	111,316	613,913
投资收益	四、57	510,351	234,41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675	87,266
资产处置收益	四、58	113,334	402,346
其他收益	四、59	472,626	-
二、营业利润		4,171,685	1,202,884
加：营业外收入	四、61	622,421	761,241
减：营业外支出	四、62	384,865	262,074
三、利润总额		4,409,241	1,702,051
减：所得税费用	四、63	1,250,826	967,068
四、净利润		3,158,415	734,983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3,158,415	734,983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净利润		2,509,242	539,660
少数股东损益		649,173	195,32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四、47	(195,798)	967,34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8,038)	871,818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8,038)	871,81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68	(104)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		3,654	4,154
自用房地产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在转换日公允价值大于账面价值部分		5,011	477,398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6,448	-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其他综合收益转出		(39,086)	-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24,633)	390,37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7,760)	95,528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62,617	1,702,32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71,204	1,411,47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91,413	290,85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	四、64	0.81	0.1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	四、64	0.81	0.1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利润表

2017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六、19	331,166	156,526
减：营业成本	十六、19	1,452	24,006
税金及附加		1	3,373
管理费用		385,532	(285,476)
财务费用/(收益)-净额	十六、20	690,060	(353,60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十六、21	2,747	10,895
投资收益	十六、22	959,649	1,259,065
资产处置收益		30	116
其他收益		33,855	-
二、营业利润		250,402	2,038,307
加：营业外收入	十六、23	7,408	33,057
减：营业外支出	十六、24	199,564	79,573
三、利润总额		58,246	1,991,791
减：所得税(收入)/费用	十六、25	(20,860)	164,168
四、净利润		79,106	1,827,623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79,106	1,827,623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十六、17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79,106	1,827,62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044,774	49,660,627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43,233	1,996,15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65(1)	1,691,926	475,6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479,933	52,132,3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590,642	37,875,86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210,535	6,052,0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85,689	1,292,4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65(2)	5,817,688	4,570,4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204,554	49,790,7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66(1)	4,275,379	2,341,6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728,843	227,46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8,824	224,7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 现金净额		986,733	904,597
处置子公司的收到现金净额	四、66(3)	475,629	206,42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65(3)	189,452	446,9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39,481	2,010,15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 现金		1,707,232	7,239,5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748,209	886,86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四、66(2)	564,145	738,36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19,586	8,864,8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0,105)	(6,854,655)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17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803,150	1,768,90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771,957	1,760,57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9,930,549	54,548,65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7,986,5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65(4)	16,474	3,7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750,173	64,307,81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2,807,109	52,820,20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66,790	3,228,07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96,376	161,25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65(5)	613,427	748,4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287,326	56,796,7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7,153)	7,511,0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3,931)	81,53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四、66(1)	(895,810)	3,079,544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38,667	3,259,123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四、66(4)	5,442,857	6,338,66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4,870	156,5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36,017	257,7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10,887	414,2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39,84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0,634	219,4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87	16,6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8,489	4,933,0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1,910	5,209,0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六、26	1,528,977	(4,794,8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5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11,092	245,460
处置固定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4	3,037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50	8,9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11,216	257,441
购建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10,485	41,1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9,500,000	-
设立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81,616	77,99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50,101	119,1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115	138,25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1,193	8,33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970,000	8,176,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7,986,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1,193	16,170,83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334,000	9,319,88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06,492	1,126,03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960	6,1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71,452	10,452,1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0,259)	5,718,7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27	42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十六、26	(1,379,740)	1,062,605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15,470	652,865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六、26	335,730	1,715,47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7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2,978,577	2,049,035	3,126,585	357,341	3,279,379	17,495,053	9,848,822	39,134,792	2,977,820	2,033,043	3,181,863	(514,477)	3,203,578	17,805,808	7,033,280	35,720,915		
二、本年度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 净利润		-	87,808	-	-	-	2,421,434	649,173	3,158,415	-	119,792	-	-	-	419,868	195,323	734,983		
2. 其他综合收益	四、47	-	-	-	(138,038)	-	-	(57,760)	(195,798)	-	-	-	871,818	-	-	95,528	967,346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87,808	-	(138,038)	-	2,421,434	591,413	2,962,617	-	119,792	-	871,818	-	419,868	290,851	1,702,329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公司的股份期权行使而投入的资本	四、44 四、46	4,312	-	43,746	-	-	-	-	48,058	757	-	7,574	-	-	-	-	8,331		
2. 少数股东投入资本		-	-	1,001,904	-	-	-	985,173	1,987,077	-	-	227,441	-	-	-	3,330,875	3,558,316		
3. 购买或设立子公司而增加的少数股东权益		-	-	-	-	-	-	91,931	91,931	-	-	-	-	-	-	29,565	29,565		
4.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而减少的资本公积	四、46	-	-	(280,185)	-	-	-	(212,453)	(492,638)	-	-	(22,239)	-	-	-	(726,250)	(748,489)		
5. 处置子公司股权(未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	四、46	-	-	4,869	-	-	-	7,131	12,000	-	-	903	-	-	-	8,097	9,000		
6. 处置子公司股权(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		-	-	-	-	-	-	75,746	75,746	-	-	-	-	-	-	(7,762)	(7,762)		
7. 因子公司的股份期权行使而投入的资本	四、46	-	-	(799)	-	-	-	17,273	16,474	-	-	1,692	-	-	-	2,063	3,755		
8.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九、2	-	-	10,789	-	-	-	5,535	16,324	-	-	22,316	-	-	-	10,068	32,384		
9. 转回(确认)授予少数股东的回购权	四、46	-	-	300,000	-	-	-	-	300,000	-	-	(300,000)	-	-	-	-	(300,000)		
10. 其他	四、46	-	-	2,754	-	-	-	-	2,754	-	-	7,035	-	-	-	-	7,035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四、48	-	-	-	-	2,156	(2,156)	-	-	-	-	-	-	75,801	(75,801)	-	-		
2. 对股东的分配	四、49	-	-	-	-	-	(179,837)	(634,064)	(813,901)	-	-	-	-	-	(654,822)	(121,965)	(776,787)		
3. 支付其他权益工具利息	四、45	-	(103,800)	-	-	-	-	-	(103,800)	-	(103,800)	-	-	-	-	-	(103,800)		
三、本年年末余额		2,982,889	2,033,043	4,209,663	219,303	3,281,535	19,734,494	10,776,507	43,237,434	2,978,577	2,049,035	3,126,585	357,341	3,279,379	17,495,053	9,848,822	39,134,79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7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978,577	2,049,035	3,287,149	43,754	3,279,379	2,380,348	14,018,242	2,977,820	2,033,043	3,279,575	43,754	3,203,578	1,403,140	12,940,910
二、本年度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净利润		-	87,808	-	-	-	(8,702)	79,106	-	119,792	-	-	-	1,707,831	1,827,623
2.其他综合收益	十六、17	-	-	-	-	-	-	-	-	-	-	-	-	-	-
综合收益总额		-	87,808	-	-	-	(8,702)	79,106	-	119,792	-	-	-	1,707,831	1,827,623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九、2	-	-	-	-	-	-	-	-	-	-	-	-	-	-
2.公司的股份期权行使而投入的资本	四、44 四、46	4,312	-	43,746	-	-	-	48,058	757	-	7,574	-	-	-	8,331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四、48	-	-	-	-	2,156	(2,156)	-	-	-	-	-	75,801	(75,801)	-
2.对股东的分配	四、49	-	-	-	-	-	(179,837)	(179,837)	-	-	-	-	-	(654,822)	(654,822)
3.已付其他权益工具利息	四、45	-	(103,800)	-	-	-	-	(103,800)	-	(103,800)	-	-	-	-	(103,800)
三、本年年末余额		2,982,889	2,033,043	3,330,895	43,754	3,281,535	2,189,653	13,861,769	2,978,577	2,049,035	3,287,149	43,754	3,279,379	2,380,348	14,018,24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前身为“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有限公司”，是由招商局轮船股份有限公司与丹麦宝隆洋行、美国海洋集装箱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1992 年 12 月，经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以深府办复[1992]1736 号文和中国人民银行深圳经济特区分行以深人银复字(1992)第 261 号文批准，由本公司的原法人股东作为发起人，将本公司改组为定向募集的股份有限公司，并更名为“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3 年 12 月 31 日和 1994 年 1 月 17 日，经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以深府办复[1993]925 号文和深圳市证券管理办公室以深证办复[1994]22 号文批准，本公司分别向境内、外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和境内上市外资股(B 股)股票并上市交易。于 1995 年 12 月 1 日，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本公司更名为“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注册地址和总部地址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蛇口港湾大道 2 号 8 楼。

于 2012 年 12 月 19 日，本公司境内上市外资股(B 股)转换上市地，以介绍方式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并挂牌交易，本公司原全部发行的 B 股转为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统称“本集团”)主要从事现代化交通运输装备、能源、食品、化工等装备的制造及服务业务，其中主要包括：制造修理各种集装箱及其有关业务，利用现有设备加工制造各类零部件结构件和有关设备，并提供切割、冲压成型、铆接表面处理，包括喷沙喷漆、焊接和装配等加工服务；开发、生产、销售各种高技术、高性能的专用汽车、重型卡车、空港设备、消防车、半挂车系列；集装箱租赁；压力容器、压缩机等高端燃气装备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天然气输配系统的集成业务；静态储罐、罐式码头设备的生产；在 LNG、LPG 及其他石油化工气体的存贮、处理领域，为客户提供 EP+CS(设计、采购和建造监工)等技术工程服务。除此之外，本集团还从事金融股权投资、物流服务、海洋工程、铁路货车制造、房地产开发等业务。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瑞科”)是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公司，主要从事能源、化工及流体食品行业的各式运输、储存及加工设备的设计、开发、制造、工程及销售，并提供有关技术检测保养服务。

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附注六，本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详见附注五、1，本年度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详见附注五、2。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3 月 27 日批准报出。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附注二、10)、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二、11)、长期资产发生减值的判断标准(附注二、20)、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二、14、17)、预计负债的计量(附注二、21)、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附注二、13)、收入的确认时点(附注二、23)等。

本集团在运用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采用的关键判断详见附注二、34。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新的香港《公司条例》于 2015 年生效，本财务报表的若干披露已根据香港《公司条例》的要求进行调整。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时的依据是业务收支的主要币种。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香港及境外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当地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为外币。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报告货币为人民币。部分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以外的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这些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了折算(参见附注二、8)。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如被合并方是最终控制方以前年度从第三方收购来的，则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参见附注二、18)；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拥有被投资单位的权利，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利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自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被合并子公司开始实施控制时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以其账面价值并入本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被合并子公司的经营成果纳入本公司合并利润表，并将被合并子公司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集团会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本集团终止确认与该子公司相关的资产、负债、少数股东权益以及权益中的其他相关项目。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由此产生的任何收益或损失，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7、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记账本位币，其他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合为记账本位币。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续)

即期汇率是根据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套算的汇率。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是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加权平均汇率。

年末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参见附注二、16)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股东权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9、 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付款项、借款及应付债券等。

(1) 金融资产

(a) 金融资产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

b.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1) 金融资产(续)

(a) 金融资产分类(续)

c.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12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b) 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已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集团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1) 金融资产(续)

(c) 金融资产减值(续)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集团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本集团以加权平均法计算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已发生的减值损失以后期间不再转回。

(d)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终止确认及减值，当做应收款项处理。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应付款项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借款及应付债券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财务担保合同指本集团作为保证人与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本集团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初始确认金额扣除累计摊销后的余额，与按照或有事项原则(参见附注二、21)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其他金融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和收益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4)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

没有合同义务偿还本金或支付任何利息/股息的永续资本工具被列为权益的一部分。

本集团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其他权益工具存续期间分派股利或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回购本集团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等。本集团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 按从购货方或劳务接受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应收款项同时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时, 当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本集团将该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 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时, 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包括以个别方式评估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的以往损失经验, 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确定的。

在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 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 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款项为单项金额在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含人民币 1,000 万元)或账面余额占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实体个别财务报表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5%(含 5%)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本集团对该部分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于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中逾期且催收不还的应收款项、性质独特的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本集团对该部分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应收款项(续)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上述(1)和(2)中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本集团也会将其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客户所属行业、公司性质、应收款项性质将应收款项分为集装箱、道路运输车辆、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海洋工程、空港装备、其他业务及应收关联方款、应收土地补偿款和营运押金等其他应收款七个组合。对于海洋工程，由于客户数量少集中度高，对其单项客户进行信用风险评估后无需计提坏账的，本集团认为该组合风险较低，组合无需计提坏账。由于对于应收关联方款、应收土地补偿款和营运押金等其他应收款组合，根据对其信用风险评估结果和历史经验数据，属于信用风险很低的组合，本集团不对该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1 组合 2 组合 3 组合 4 组合 5 组合 6 组合 7 银行承兑汇票	集装箱组合 道路运输车辆组合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组合 空港装备组合 物流服务组合 其他业务组合 融资租赁组合 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集装箱组合	账龄分析法(逾期账龄)
道路运输车辆组合	账龄分析法(逾期账龄)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组合	账龄分析法(逾期账龄)
空港装备组合	账龄分析法(逾期账龄)
物流服务组合	账龄分析法(逾期账龄)
其他业务组合	账龄分析法(逾期账龄)
应收融资租赁款	模型分析法
银行承兑汇票	不计提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组合 1、2、4、5、6	组合 3
1 年以内(含 1 年)	5%	0%-5%
1-2 年(含 2 年)	30%	30%
2 年以上	100%	100%

(4) 本集团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以及周转材料。周转材料指能够多次使用、但不符合固定资产定义的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和其他材料。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计量。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存货生产的借款费用，亦计入存货成本(参见附注二、16)。除原材料采购成本外，在产品及产成品还包括直接人工和按照适当比例分配的生产制造费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为生产而持有的原材料，其可变现净值根据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为基础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当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相关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按存货类别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等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12、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为本集团通过单独主体达成，能够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且基于法律形式、合同条款及其他事实与情况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预计将承担的损失金额。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集团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20)。

13、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在资产负债表日与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基于转换当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确定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投资性房地产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以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价值，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4、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按附注二、15 确定初始成本。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固定资产(续)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续)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2)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计提折旧，除非固定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参见附注二、28)。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0	10%	3-4.5%
机器设备	10-12	10%	7.5-9%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3-5	10%	18-30%
运输工具	5	10%	18%
船坞、码头	50	10%	1.8%
海洋工程专用设备	15-30	10%	3-6%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二、20。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和计价方法参见附注二、27(3)所述的会计政策。

(5)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附注二、16)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此前列于在建工程, 且不计提折旧。年末, 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二、20)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6、 借款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 予以资本化并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

除上述借款费用外, 其他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财务费用。

在资本化期间内, 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

-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 本集团以专门借款按实际利率计算的当期利息费用, 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 本集团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的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是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确定借款的实际利率时, 是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 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在资本化期间内, 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 予以资本化, 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本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财务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

资本化期间是指本集团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 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资本支出和借款费用已经发生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 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 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对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 本集团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17、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二、20)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残值和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或其他可以反映与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方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 除非该无形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参见附注二、28)。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无形资产(续)

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分别为：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20-50
海域使用权	40-50
生产专有技术和商标权	3-15
森林开采权	20
客户关系	4-10
客户合约	3-4
特许经营权	10-18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并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被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为研究产品生产工艺而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评价和选择阶段的支出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大规模生产之前，针对产品生产工艺最终应用的相关设计、测试阶段的支出为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产品生产工艺的开发已经技术团队进行充分论证；
- 管理层已批准产品生产工艺开发的预算；
- 前期市场调研的研究分析说明产品生产工艺所生产的产品具有市场推广能力；
- 有足够的技术和资金支持，以进行产品生产工艺的开发活动及后续的大规模；以及
- 产品生产工艺开发的支出能够可靠地归集。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8、 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本集团对商誉不摊销，年末以成本减累计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二、20)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9、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分别为：

项目	摊销期限(年)
租金	2-10
其他	3-5

20、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1、 预计负债及或有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本集团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示为流动负债。

对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须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或该义务的金额不能可靠计量，则本集团会将该潜在义务或现时义务披露为或有负债。

22、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集团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股份期权的公允价值使用二项式点阵模型进行估计。股份期权的合同期限已用作这个模型的输入变量。二项式点阵模型也包含提早行使期权的预测。二项式点阵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期限；(3)基础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的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期限内的无风险利率。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工具的数量一致。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2、 股份支付(续)

(4) 实施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a)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本集团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换取职工提供服务时，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集团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集团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资本公积。

(b)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对于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本集团承担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交付现金或其他资产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时，以相关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换取服务的价格。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数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

23、 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1) 销售商品收入

当同时满足上述收入的一般确认条件以及下述条件时，本集团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a) 本集团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购货方；

(b) 本集团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本集团按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3、 收入(续)

(1) 销售商品收入(续)

a. 集装箱及空港装备销售收入

集装箱及空港装备在取得买方验收单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b. 道路运输车辆及重卡销售收入

道路运输车辆及重卡分为国内销售及海外销售。国内销售在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的实现；海外销售在合同规定的装运港将货物装上买方指定的船只后确认收入。

c. 房地产销售收入

房地产销售收入在执行买卖协议时确认。当房产于建成前提前销售时，有关收入仅在开发完成并将房产交付给购房方予确认。于收入确认日期前就出售的房产收取的按金及分期付款，计入预收款项。

(2) 建造合同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

本集团根据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或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本集团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b)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建造合同收入包括合同约定的初始收入金额及合同变更而增加的收入。

合同变更款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构成合同收入：

(c) 客户能够认可因变更而增加的收入。

(d) 该收入能够可靠的计量。

如果建造合同的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收入，则形成合同预计损失，提取损失准备，并确认为当期费用。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3、 收入(续)

(3) 提供劳务收入

本集团按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提供劳务收入金额。

在资产负债表日，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根据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

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则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则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货运代理：海运货代于船舶离港日(出口)或到港日(进口)确认收入的实现；陆运货运代理于货物到达指定的地点是确认收入的实现；船舶代理：于船舶离港日确认收入的实现。

24、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等。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

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职工薪酬(续)

(3)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流动负债。

25、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政府拨入的投资补助等专项拨款中，国家相关文件规定作为资本公积处理的，也属于资本性投入的性质，不属于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收到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本集团直接收取的财政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6、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如果不属于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7、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1)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

(2)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的除投资性房地产(参见附注二、13)以外的固定资产按附注二、14(2)所述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按附注二、20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对于其他经营租赁租出资产，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金额较大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小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续)

(3) 融资租赁租入资产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融资租赁入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确认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本集团将因融资租赁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融资租赁租入资产按附注二、14(2)所述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按附注二、20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入资产所有权的，租入资产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对未确认融资费用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并按照借款费用的原则处理(参见附注二、16)。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将与融资租赁相关的长期应付款减去未确认融资费用的差额，分别以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4) 融资租赁租出资产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本集团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分配未实现融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减去未实现融资收益的差额，分别列入资产负债表中长期应收款项以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有关应收融资租赁款项的终止确认及减值的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二、9。

28、 持有待售及终止经营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

- a.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b. 本集团已与其他方签订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出售协议且已取得相关批准，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以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和负债，分类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8、 持有待售及终止经营(续)

终止经营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a.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b.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c.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利润表中列示的终止经营净利润包括其经营损益和处置损益。

29、 套期会计

套期会计方法，是指在相同会计期间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抵销结果计入当期损益的方法。

被套期项目是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风险，且被指定为被套期对象的项目。本集团指定为被套期的项目有使本集团面临外汇风险的预期以固定外币金额进行的销售。

套期工具是本集团为进行套期而指定的、其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预期可抵销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衍生工具。

本集团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判断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是否高度有效。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集团认定其为高度有效：

- 在套期开始及以后期间，该套期预期会高度有效地抵销套期指定期间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
- 该套期的实际抵销结果在 80%至 125%的范围内。

现金流量套期

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本集团直接将其计入股东权益，并单列项目反映。有效套期部分的金额为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

- 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
- 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9、 套期会计(续)

对于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则计入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企业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本集团将原直接在股东权益中确认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影响企业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当本集团预期原直接在股东权益中确认的净损失全部或部分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时，则会将不能弥补的部分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企业随后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本集团将原直接在股东权益中确认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影响企业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当本集团预期原直接在股东权益中确认的净损失全部或部分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时，则会将不能弥补的部分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不属于上述情况的现金流量套期，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中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在被套期预期交易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当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时或套期不再满足套期会计方法的条件时，本集团终止使用套期会计。在套期有效期间直接计入股东权益中的套期利得或损失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实际发生时，再按上述现金流量套期的会计政策处理。如果预期交易预计不会发生，在套期有效期间直接计入股东权益中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立即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0、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 关联方

一方有能力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实施重大影响的，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或共同控制的，以及一方受第三方控制或共同控制而另一方受该第三方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反之，仅受同一方重大影响的企业之间不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集团的关联方。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a) 本公司的母公司；
 - (b) 本公司的子公司；
 - (c)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d) 对本集团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e) 与本集团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企业或个人；
 - (f) 本集团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g)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h) 本集团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i) 本集团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j) 本公司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
 - (k) 与本公司母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
 - (l) 本集团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 (m)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 (n) 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o) 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a)，(c)和(m)情形之一的企业；
 - (p) 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i)，(j)和(n)情形之一的个人；及
 - (q) 由(i)，(j)，(n)和(p)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以下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 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
- 生产过程的性质；
- 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
- 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
- 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行政法规的影响。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和《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本集团已采用上述准则和通知编制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对本集团财务报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本集团将 2017 年度获得的增值税返还计入其他收益项目。2016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未重列。	不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及本公司将 2017 年度发生的与收益相关且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2016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未重列。	不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度
本集团将 2017 年度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产生的利得和损失计入资产处置收益项目。2016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已相应调整。	资产处置收益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支出	402,346 (451,565) 49,219
本公司将 2017 年度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产生的利得和损失计入资产处置收益项目。2016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已相应调整。	资产处置收益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支出	116 (116) -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4、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除附注四、19、九和十四载有关于商誉减值、股份支付和公允价值的假设和风险因素的数据外，其他主要估计金额的不确定因素如下：

(1) 应收款项减值

如附注二、10 所述，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审阅按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以评估是否出现减值情况，并在出现减值情况时评估减值损失的具体金额。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出现大幅下降的可观察数据、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中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出现重大负面变动的可观察数据等事项。如果有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则将原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2) 长期资产减值

如附注二、20 所述，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资产(包括商誉、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之在建船舶)进行减值评估，以确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是否下跌至低于其账面价值。如果情况显示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可能无法全部收回，有关资产便会视为已减值，并相应确认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是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毛利率、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如果管理层对资产(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毛利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毛利率低于目前采用的毛利率，本集团需对长期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管理层对应用于现金流量折现的税前折现率进行重新修订，修订后的税前折现率高于目前采用的折现率，本集团需对长期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实际毛利率或税前折现率高于或低于管理层的估计，本集团不能转回原已计提的长期资产减值损失。

(3) 存货跌价准备

如附注二、11 所述，本集团定期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并对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确认存货跌价损失。本集团在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并以可得到的资料作为估计的基础，其中包括存货的市场价格及本集团过往的营运成本。存货的实际售价、完工成本及销售费用和税金可能随市场销售状况、生产技术工艺或存货的实际用途等的改变而发生变化，因此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可能会随上述原因而发生变化。对存货跌价准备的调整将影响估计变更当期的损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4、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续)

(4)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和摊销

如附注二、14 和 17 所述，本集团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等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审阅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资产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改变而确定。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 产品质量保证

如附注四、35 所述，本集团会根据近期的产品维修经验，就出售产品时向客户提供售后质量维修承诺估计预计负债。由于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有关已售产品的维修情况，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较多判断来估计这项准备。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6) 建造合同

如附注二、23 所述，本集团根据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或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进而确认合同收入和利润。本集团基于近期的建造经验以及其建造工程的性质，在合同形成一定的工程量且相关收入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支出可以可靠计量的情况下，进行估计；因此，财务报表上披露的金额不包括工程尚未形成一定工程量前集团可能于未来实现的利润。此外，在资产负债表日的实际总收入或总成本可能会高于或低于估计数，这些总收入或总成本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7) 所得税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本集团慎重评估各项交易的税务影响，并计提相应的所得税。本集团定期根据更新的税收法规重新评估这些交易的税务影响。递延所得税资产按可抵扣税务亏损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只会在未来应纳税所得很有可能用作抵销有关递延所得税资产时确认，所以需要管理层判断获得未来应纳税所得的可能性。本集团持续审阅对递延所得税的判断，如果预计未来很可能获得能利用的未来应纳税所得，将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8)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估计

本集团根据独立专业合资格评估师评定的估值或潜在独立第三方购买方的报价来确认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评估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如附注十四、6 所述，需要使用若干重大判断及假设。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a)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11%及 17%
营业税(a)	按应纳税营业额计征	3%及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缴纳营业税及应交增值税计征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注 1
荷兰/澳大利亚劳务税	按货物或劳务实现的销售收入为计税依据，并可申请抵扣或退还已经缴纳的购进货物的税款	10-19%

(a)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及相关规定，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本集团下属的物流及辅助服务等现代服务业、融资租赁、堆场服务、有形动产租赁等产业板块的子公司其发生的相关业务收入，全部适用增值税。其中，物流及辅助服务等现代服务业、堆场服务、金融服务等税率为 6%，融资租赁、有形动产租赁等业务税率为 17%，不动产租赁和销售等业务税率为 11%。2016 年 5 月 1 日前，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适用 5% 营业税税率，建筑业适用 3% 营业税税率。

注 1：本公司及各重要子公司本年度适用的所得税税率列示如下：

	2017年度税率	2016年度税率
本公司	25%	25%
注册在中国的子公司	15-25%	15-25%
注册在中国香港地区的子公司	16.5-25%	16.5-25%
注册在英属维京群岛的子公司	-	-
注册在美国的子公司	15-36.65%	15-35%
注册在德国的子公司	15.83-31.6%	15.83-31.6%
注册在英国的子公司	19%	20%
注册在澳大利亚的子公司	30%	30%
注册在荷兰的子公司	25%	25%
注册在比利时的子公司	34%	34%
注册在丹麦的子公司	22%	22%
注册在波兰的子公司	19%	19%
注册在泰国的子公司	20%	20%
注册在新加坡的子公司	17%	17%
注册在瑞典的子公司	22%	26.3%
注册在开曼群岛的子公司	-	-
注册在马来西亚的子公司	24%	24%
注册在卢森堡的子公司	27.08%	27.08%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 税项(续)

2、 税收优惠

享受税收优惠的各重要子公司资料列示如下：

	子公司名称	所在地 法定税率	优惠税率	优惠原因
1	南通中集特种运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5%	15%	2015年度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15%的优惠税率
2	广东新会中集特种运输设备有限公司	25%	15%	2016年度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15%的优惠税率
3	扬州润扬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25%	15%	2017年度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15%的优惠税率
4	扬州通利冷藏集装箱有限公司	25%	15%	2015年度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15%的优惠税率
5	深圳中集专用车有限公司	25%	15%	2017年度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15%的优惠税率
6	驻马店中集华骏车辆有限公司	25%	15%	2015年度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15%的优惠税率
7	芜湖中集瑞江汽车有限公司	25%	15%	2017年度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15%的优惠税率
8	洛阳中集凌宇汽车有限公司	25%	15%	2016年度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15%的优惠税率
9	张家港中集圣达因低温装备有限公司	25%	15%	2017年度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15%的优惠税率
10	安瑞科蚌埠压缩机有限公司	25%	15%	2017年度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15%的优惠税率
11	石家庄安瑞科气体机械有限公司	25%	15%	2017年度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15%的优惠税率
12	安瑞科廊坊能源装备集成有限公司	25%	15%	2015年度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15%的优惠税率
13	荆门宏图特种飞行器制造有限公司	25%	15%	2015年度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15%的优惠税率
14	南通中集罐式储运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5%	15%	2015年度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15%的优惠税率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 税项(续)

2、 税收优惠(续)

享受税收优惠的各子公司资料列示如下(续):

子公司名称	所在地 法定税率	优惠税率	优惠原因
15 辽宁哈深冷气体液化设备有限公司	25%	15%	2015年度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15%的优惠税率
16 南通中集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25%	15%	2017年度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15%的优惠税率
17 南通中集安瑞科食品装备有限公司	25%	15%	2016年度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15%的优惠税率
18 深圳中集天达空港设备有限公司	25%	15%	2017年度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15%的优惠税率
19 民航协发机场设备有限公司	25%	15%	2015年度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15%的优惠税率
20 深圳中集天达物流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25%	15%	2016年度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15%的优惠税率
21 深圳中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5%	15%	2017年度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15%的优惠税率
22 湖南中集竹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25%	15%	2017年度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15%的优惠税率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简称定义参见附注六、1 和附注四、13。

1、 货币资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4,406	157,493
银行存款	4,863,666	5,711,162
其他货币资金	728,242	457,343
合计	<u>5,596,314</u>	<u>6,325,998</u>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u>3,149,051</u>	<u>1,938,284</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 货币资金(续)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1,353,836,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987,257,000 元)，参见附注四、24。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上述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中包含本集团子公司财务公司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的款项共计人民币 484,672,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04,795,000 元)。财务公司为一家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设立的金融机构。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

	附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部分			
1.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上市公司	(3)	183,303	138,072
2.衍生金融资产			
-外汇远期合约	(4)	8,078	1,782
-外汇期权合约	(5)	2,135	-
-利率掉期合约	(6)	4	-
3.套期工具		1,360	1,306
合计		<u>194,880</u>	<u>141,160</u>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非流动部分			
衍生金融资产			
-利率掉期合约	(6)	<u>318,534</u>	<u>325,187</u>
合计		<u>318,534</u>	<u>325,187</u>

(2)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变现有限制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交易性权益工具为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及新加坡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证券，证券的公允价值分别根据上述交易所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确定。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续)

(4) 外汇远期合约

本集团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持有的外汇远期合约，主要为未结算的美元远期合约、日元远期合约、英镑远期合约及欧元远期合约，其名义金额分别为 26,000,000 美元、696,890,000 日元、5,600,000 英镑及 7,100,000 欧元。根据合同约定，本集团将在结算日以约定的执行汇率及名义金额以相应的美元、日元、英镑及欧元货币买入/卖出人民币。本集团外汇远期合约于结算日以市场汇率与合同约定执行汇率的差额结算，并将于 2018 年 1 月 8 日至 2018 年 12 月 7 日期满。

(5) 外汇期权合约

本集团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持有的外汇期权合约，主要为未结算的美元期权合约，其名义金额分别为 41,400,000 美元。根据合同约定，本集团将在结算日以约定的执行汇率及名义金额以相应的美元货币买入/卖出人民币。本集团外汇期权合约于结算日以市场汇率与合同约定执行汇率的差额结算，并将于 2018 年 1 月 11 日至 2018 年 11 月 15 日期满。

(6) 利率掉期合约

本集团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持有 19 份尚未结算的以美元计价的利率掉期合约，其名义本金合计为 1,452,170,000 美元，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317,924,000 元，并将于 2018 年 6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28 日期满。

(7) 货币互换合约

本集团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持有 1 份尚未结算的以美元计价的货币互换合约，其名义本金合计为 10,000,000 美元，公允价值为人民币(1,351,000)元，并将于 2018 年 6 月 29 日期满。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241,308	1,374,487
商业承兑汇票	135,556	161,704
减：坏账准备(i)	-	-
合计	<u>1,376,864</u>	<u>1,536,191</u>

(i)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认为应收票据没有发生减值，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上述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应收票据。

上述应收票据均为一年内到期。

(2)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质押的应收票据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u>72,475</u>

(3)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金额(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00,000 元)。

(4)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背书或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如下：

	已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银行承兑汇票	4,529,687	21,060
商业承兑汇票	12,709	-
合计	<u>4,542,396</u>	<u>21,060</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集装箱类	6,761,566	2,540,433
道路运输车辆类	2,265,036	2,396,644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类	3,346,180	3,220,025
海洋工程类	699,837	244,655
空港装备类	1,334,724	1,255,195
物流服务类	1,287,373	1,159,172
重卡类	772,761	769,250
其他	686,426	569,937
小计	17,153,903	12,155,311
减：坏账准备	(757,177)	(629,236)
合计	16,396,726	11,526,075

(2)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15,136,840	10,329,997
1 至 2 年(含 2 年)	1,045,390	989,469
2 至 3 年(含 3 年)	796,015	548,922
3 年以上	175,658	286,923
小计	17,153,903	12,155,311
减：坏账准备	(757,177)	(629,236)
合计	16,396,726	11,526,075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 应收账款(续)

(3) 应收账款按种类分析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	6,949,240	40.51%	348,984	5.02%	2,987,769	24.58%	142,565	4.7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	2,688,879	15.68%	121,257	4.51%	599,213	4.93%	63,181	10.5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集装箱类		2,857,910	16.66%	21,281	0.74%	1,733,265	14.26%	14,762	0.85%
道路运输车辆类		1,010,433	5.89%	85,529	8.46%	1,315,102	10.82%	100,810	7.67%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类		1,461,753	8.52%	57,610	3.94%	2,911,678	23.95%	201,187	6.91%
空港装备类		628,918	3.67%	49,255	7.83%	944,708	7.77%	54,025	5.72%
物流服务类		1,001,137	5.84%	36,742	3.67%	1,002,835	8.25%	34,573	3.45%
重卡类		375,382	2.19%	24,352	6.49%	303,664	2.50%	6,020	1.98%
海洋工程类及其他		180,251	1.04%	12,167	6.75%	357,077	2.94%	12,113	3.39%
组合小计	(6)	7,515,784	43.81%	286,936	3.82%	8,568,329	70.49%	423,490	4.94%
合计		17,153,903	100.00%	757,177	4.41%	12,155,311	100.00%	629,236	5.18%

注*： 此类包括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就上述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未持有任何抵押品。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 应收账款(续)

(4)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集装箱类	2,996,383	87,420	2.92%	按对客户的信用和风险评估及经验数据预计可收回金额计提坏账准备
道路运输车辆类	931,393	51,023	5.48%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类	1,005,159	139,150	13.84%	
海洋工程类	398,363	60	0.01%	
空港装备类	691,753	31,278	4.52%	
物流服务类	145,769	871	0.60%	
重卡类	397,379	38,603	9.71%	
其他	383,041	579	0.15%	
合计	<u>6,949,240</u>	<u>348,984</u>	<u>5.02%</u>	

(5)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集装箱类	907,273	6,913	0.76%	按对客户的信用和风险评估及经验数据预计可收回金额计提坏账准备
道路运输车辆类	323,210	42,038	13.01%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类	879,268	65,354	7.43%	
海洋工程类	301,464	2,207	0.73%	
物流服务类	140,467	4,081	2.91%	
空港装备类	14,053	304	2.16%	
其他	123,144	360	0.29%	
合计	<u>2,688,879</u>	<u>121,257</u>	<u>4.51%</u>	

(6) 组合计提中按账龄分析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7,004,393	74,436	1.06%	7,386,617	77,585	1.05%
1 至 2 年	216,514	24,193	11.17%	604,679	59,829	9.89%
2 至 3 年	181,915	87,559	48.13%	368,380	151,792	41.21%
3 年以上	112,962	100,748	89.19%	208,653	134,284	64.36%
合计	<u>7,515,784</u>	<u>286,936</u>	<u>3.82%</u>	<u>8,568,329</u>	<u>423,490</u>	<u>4.94%</u>

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 应收账款(续)

(7) 本年度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情况

本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人民币 229,452,000 元(2016 年度: 人民币 204,596,000 元), 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人民币 89,260,000 元(2016 年度: 人民币 29,642,000 元)。

(8)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于 2017 年度本集团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合计人民币 465,000 元 (2016 年度: 人民币 10,774,000 元)。

(9)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 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3,869,278	81	22.56%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前五名应收账款总额为人民币 1,132,622,000 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为 9.32%。

(10) 年末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应收关联方账款总额为 人民币 541,748,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254,396,000 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为 3.16%(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9%)。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联关系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Florens Container Investment (SPV) Limited("FCI")	本集团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130,145	0.76%	-	-	-	-
Florens Container Services Company Limited("FCS")	本集团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99,973	0.58%	-	-	-	-
陕西重型汽车有限公司("陕西重汽")	本集团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72,974	0.43%	-	27,987	0.23%	-
宁夏长明天然气开发有限公司("宁夏长明")	本集团联营企业	60,750	0.35%	-	78,389	0.64%	-
日本住友商事株式会社("日本住友")	本集团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49,292	0.29%	-	56,538	0.46%	-
Florens Container Corporation S.A.("FCC")	本集团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40,100	0.23%	-	1,543	0.01%	-
东方国际集装箱(连云港)有限公司("东方国际")	本集团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24,129	0.14%	-	27,650	0.23%	-
浙江鑫隆竹业有限公司("浙江鑫隆")	本集团联营企业	21,874	0.13%	-	-	-	-
东方国际集装箱(广州)有限公司("东方国际(广州)")	本集团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12,417	0.07%	-	-	-	-
Gasfin Investment S.A.("Gasfin")	本集团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9,819	0.06%	-	8,183	0.07%	-
日邮振华物流(天津)有限公司("日邮振华")	本集团的合营企业	2,914	0.02%	-	5,795	0.05%	-
四川中亿新威能源有限公司("中亿新威")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	-	-	27,400	0.23%	-
Florens Maritime Limited("FML")	本集团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	-	-	7,311	0.06%	-
其他关联方		17,361	0.10%	-	13,600	0.11%	-
合计		541,748	3.16%	-	254,396	2.09%	-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 应收账款(续)

(11)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予以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情况

本集团本年度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人民币 204,979,000 元，相关的损失为人民币 144,000 元(2016 年度：无)。

(12) 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交易。

(13)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应收账款 (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

5、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分类列示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关联方资金拆借		395,750	873,585
应收股权增资/转让款		4,312,910	4,020,057
预付股权转让款及财务资助款	(i)	178,634	1,658,985
借款	(ii)	363,518	1,011,61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iii)	1,200,379	999,926
押金、保证金		974,064	663,995
应收拆迁补偿款	(iv)	74,212	572,258
应收退税款		210,685	167,099
其他		946,127	960,805
小计		<u>8,656,279</u>	<u>10,928,326</u>
减：坏账准备		<u>(396,543)</u>	<u>(1,580,439)</u>
合计		<u>8,259,736</u>	<u>9,347,887</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其他应收款(续)

(1) 其他应收款按分类列示如下(续):

- (i) 本集团子公司安瑞科之间全资子公司安瑞科投资控股于 2015 年 8 月 27 日与 SOEG PTE LTD、江苏太平洋造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春和集团有限公司 (统称“卖方”) 订立一项协议(“协议”), 据此卖方同意出售以及安瑞科投资控股同意购入南通太平洋 100% 的股权。其后, 安瑞科、南通太平洋及春和订立财务资助框架协议(“财务资助协议”), 规管安瑞科以贷款及担保形式向南通太平洋提供的财务资助。

安瑞科于 2016 年 6 月 1 日公告, 董事会认为协议中的若干先决条件不能达成, 卖方违反了协议若干重大条款。安瑞科投资控股向卖方发出了终止通知函, 以终止协议。安瑞科评估了应收卖方的预付代价款及应收南通太平洋的款项的可回收性。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安瑞科分别对应收卖方的预付代价款全额计提了人民币 178,634,000 元的坏账准备及对应收南通太平洋的款项实际计提了人民币 1,184,281,000 元的坏账准备。

就安瑞科所深知, 基于管理人提供的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估计应收南通太平洋款项的可收回金额约为人民币 190,521,000 元。因此, 安瑞科进一步计提约人民币 105,549,000 元的减值准备, 并将此减值准备于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合并利润表中入账。

南通太平洋由中国法院委任的南通太平洋破产清算组(“管理人”)接管。于 2017 年 7 月 5 日, 安瑞科投资控股、南通太平洋与管理人订立重整投资协议(“重整计划”), 据此, 安瑞科投资控股(作为重整投资人)提呈要约, 通过收购南通太平洋的全部股权, 购买南通太平洋的重大资产, 现金代价为人民币 799,800,000 元。其后, 重整计划于 2017 年 7 月 22 日获南通太平洋债权人于债权人会议上正式批准及于 2017 年 8 月 4 日获中国法院正式批准, 南通太平洋于 2017 年 8 月 4 日成为安瑞科投资控股的全资子公司(附注五、1)。

- (ii) 借款主要包括车贷代偿款人民币 136,742,000 元; 财务公司同业拆借人民币 71,876,000 元, 到期日为 2018 年 1 月 2 日; 以及第三方借款和员工备用金借款。
- (iii)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为本集团子公司财务公司与同业间的债券质押式逆回购业务。
- (iv) 为满足上海市宝山区罗店大型居住社区项目的建设需要, 本集团非全资控股子公司上海冷箱位于上海市宝山区沪太路 6888 号(宗地面积 290.55 亩)的土地、房屋、设备、辅助设施等需进行拆迁。于 2016 年 12 月 20 日, 上海冷箱与上海市宝山区土地储备中心(以下简称“宝山区土地储备中心”)就本次拆迁土地及房屋的征迁补偿事项签订了《大型居住社区罗店基地(非居住)房屋拆迁补偿协议书》(以下简称“补偿协议”), 补偿金额为人民币 572,258,000 元。上海冷箱在该拆迁中需要提交的被拆迁房屋的《房地产权证》或其他相关权属证明材料已经于合同签署日交给宝山区土地储备中心报有关部门办理财务审批、土地收储和产权注销手续, 其他补偿协议约定的实质性义务也已经于 2016 年度完成。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该款项尚有人民币 28,612,000 元未收回。

于 2017 年 6 月 1 日, 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土地储备中心与本集团全资控股子公司中集北洋签订《天津市土地整理储备项目补偿合同》, 中集北洋在该拆迁中需要提交的被拆迁房屋的《房地产权证》或其他相关权属证明材料已经于合同签署日交给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土地储备中心报有关部门办理财务审批、土地收储和产权注销手续, 其他补偿协议约定的实质性义务也已经于 2017 年度完成。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该款项尚有人民币 45,600,000 元未收回。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其他应收款(续)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4,265,567	9,667,565
1 至 2 年(含 2 年)	4,018,531	999,143
2 至 3 年(含 3 年)	245,522	95,819
3 年以上	126,659	165,799
小计	<u>8,656,279</u>	<u>10,928,326</u>
减：坏账准备	<u>(396,543)</u>	<u>(1,580,439)</u>
合计	<u>8,259,736</u>	<u>9,347,887</u>

账龄自其他应收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重大已逾期未减值的其他应收款。

(3)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金额	计提 比例(%)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金额	计提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 其他应收款	(4) 6,939,712	80.17%	323,538	4.66%	9,379,989	85.83%	1,503,143	16.02%
单项不重大其他 应收款	<u>1,716,567</u>	<u>19.83%</u>	<u>73,005</u>	<u>4.25%</u>	<u>1,548,337</u>	<u>14.17%</u>	<u>77,296</u>	<u>4.99%</u>
合计	<u>8,656,279</u>	<u>100.00%</u>	<u>396,543</u>	<u>4.58%</u>	<u>10,928,326</u>	<u>100.00%</u>	<u>1,580,439</u>	<u>14.46%</u>

本集团并无就上述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持有任何抵押品。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其他应收款(续)

(4)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关联方资金拆借	379,267	-	0.00%	
应收股权增资/转让款	4,305,070	-	0.00%	
预付股权转让款及财务资助款	178,634	178,634	1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00,379	-	0.00%	
借款	300,807	88,672	29.48%	注 1
应收拆迁补偿款	74,212	-	0.00%	
应收退税款	113,568	-	0.00%	
其他	387,775	56,232	14.50%	
合计	<u>6,939,712</u>	<u>323,538</u>		

注 1: 根据每项可收回性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5) 本年度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情况

本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人民币 147,281,000 元，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为人民币 28,699,000 元。

(6)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年度实际核销其他应收款金额合计人民币 1,295,238,000 元(2016 年度：人民币 8,866,000 元)。

(7)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注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天津蓝水海洋工程有限合伙企业(“天津蓝水”)	(i)	应收股权增资款	3,575,000	一至二年	41.30%	-
镇江中集润宇置业有限公司(“润宇置业”)	(ii)	应收联营企业借款	331,250	一至二年	3.83%	-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质押式逆回购	204,330	一年以内	2.36%	-
深圳市丰巢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股权转让款	126,743	一年以内	1.46%	-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债券质押式逆回购	119,970	一年以内	1.39%	-
合计			<u>4,357,293</u>		<u>50.34%</u>	-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前五名其他应收款总额为人民币 7,130,634,000 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为 65.25%。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其他应收款(续)

(7)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续):

(i) 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本集团子公司前海融资租赁及天津永旺与天津蓝水签订增资协议，工商变更已经于 2016 年 12 月 28 日完成。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尚有 35.75 亿增资款未到账。根据合作协议，天津永旺增资日之后的 2017-2019 年度天津蓝水每年的预期收益率不低于 4.9853%，于 2018 年后开始支付。该部分分红承诺经评估确认其他非流动负债金额为人民币 487,632,000 元，总增资额和前述负债的差额计入权益。

(ii) 于 2016 年 10 月 14 日，本集团将全资子公司润宇置业 80% 的股权转让予南京市高淳区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碧桂园”)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原本集团对润宇置业的内部资金拆借转变为对关联公司的借款。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款项尚有人民币 331,250,000 元未收回。

(8)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

(9)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 关联关系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性质	占其他 应收款 总额的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性质	占其他 应收款 总额的 比例(%)	坏账准备
润宇置业	本集团联营企业	331,250	资金拆借	3.83%	-	824,391	资金拆借	7.54%	-
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 有限公司	本集团重要股东 的子公司	70,650	股权转让款	0.82%	-	70,650	股权转让款	0.65%	-
上海丰扬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上海丰扬”)	本集团联营企业	34,204	资金拆借	0.40%	-	34,204	资金拆借	0.31%	-
南通新洋环保板业有限 公司(“南通新洋”)	本集团联营企业	13,813	资金拆借	0.16%	-	10,629	资金拆借	0.10%	-
其他关联方		19,328		0.22%	-	6,270		0.06%	-
合计		469,245		5.43%	-	946,144		8.66%	-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6、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分类分析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原材料(包括在建船舶设备款)	2,382,879	2,313,829
在建船舶工程款	311	553
其他	46,948	78,567
小计	2,430,138	2,392,949
减：减值准备	(282,417)	(226,967)
合计	2,147,721	2,165,982

(2)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392,338	57.29%	1,201,088	50.19%
1 至 2 年(含 2 年)	111,465	4.59%	285,595	11.94%
2 至 3 年(含 3 年)	197,438	8.12%	619,004	25.87%
3 年以上	728,897	30.00%	287,262	12.00%
小计	2,430,138	100.00%	2,392,949	100.00%
减：减值准备	(282,417)	11.62%	(226,967)	9.48%
合计	2,147,721	88.38%	2,165,982	90.52%

账龄自预付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其他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主要是本集团支付与海洋工程业务相关的原材料设备的预付款。由于海洋工程项目的生产周期通常为 1 年以上，因此该等预付款项尚未结算。

(3)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汇总分析如下：

	金额	占预付款项 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891,767	36.70%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前五名预付款项总额为人民币 969,601,000 元，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的 40.52%。

(4) 年末预付款项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余额中无预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6、 预付款项(续)

(5) 预付关联方的预付款项分析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联关系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预付款项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占预付款项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江苏宝京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江苏宝京”)	本集团联营企业	8,000	0.33%	-	-	-	-
陕西重汽	本集团子公司少数股东	3,922	0.16%	-	3,005	0.13%	-
TSC Group Holdings Limited (“TSC”)	本集团联营企业	41	0.00%	-	19,274	0.81%	-
其他关联方		-	-	-	1,045	0.04%	-
合计		11,963	0.49%	-	23,324	0.98%	-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971,003	(193,787)	3,777,216	3,252,604	(163,944)	3,088,660
在产品	3,001,600	(11,537)	2,990,063	2,223,924	(27,978)	2,195,946
产成品及库存商品	4,485,352	(108,174)	4,377,178	3,713,285	(125,107)	3,588,178
委托加工材料	240,432	(184)	240,248	113,302	(242)	113,060
备品备件	204,266	(7,700)	196,566	213,712	(1,538)	212,174
低值易耗品	30,433	(164)	30,269	35,951	(72)	35,879
在途材料	38,228	-	38,228	22,887	-	22,887
房地产已完工开发产品	824,295	(14,900)	809,395	852,395	-	852,395
房地产在建开发产品	1,211,786	(4,992)	1,206,794	1,400,761	-	1,400,761
海洋工程项目机器设备	4,540,022	(207)	4,539,815	4,658,377	(123)	4,658,254
已完工尚未结算款(4)	1,085,269	(32,714)	1,052,555	1,241,321	-	1,241,321
合计	19,632,686	(374,359)	19,258,327	17,728,519	(319,004)	17,409,515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存货余额中含借款费用资本化的金额为人民币 143,787,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87,359,000 元)。本集团本年度用于确定借款利息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为 3.85%(2016 年度：3.16%)。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存货 (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7、 存货(续)

(2) 存货账面余额本年度变动分析如下：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3,252,604	53,176,247	(52,457,848)	3,971,003
在产品	2,223,924	42,305,344	(41,527,668)	3,001,600
产成品及库存商品	3,713,285	63,308,678	(62,536,611)	4,485,352
委托加工材料	113,302	2,958,416	(2,831,286)	240,432
备品备件	213,712	431,631	(441,077)	204,266
低值易耗品	35,951	282,070	(287,588)	30,433
在途材料	22,887	62,459	(47,118)	38,228
房地产已完工开发产品	852,395	671,795	(699,895)	824,295
房地产在建开发产品	1,400,761	652,515	(841,490)	1,211,786
海洋工程项目机器设备	4,658,377	7,284,484	(7,402,839)	4,540,022
已完工尚未结算款	1,241,321	16,434,036	(16,590,088)	1,085,269
合计	<u>17,728,519</u>	<u>187,567,675</u>	<u>(185,663,508)</u>	<u>19,632,686</u>

(3)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计提	本年减少		外币报 表折算 影响数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163,944	95,418	(40,757)	(24,999)	181	193,787
在产品	27,978	7,343	(22,108)	(2,299)	623	11,537
产成品及库存商品	125,107	85,659	(11,162)	(91,866)	436	108,174
委托加工材料	242	-	(58)	-	-	184
备品备件	1,538	7,636	(1,576)	-	102	7,700
低值易耗品	72	115	(24)	-	1	164
房地产已完工开发产品	-	14,900	-	-	-	14,900
房地产在建开发产品	-	4,992	-	-	-	4,992
海洋工程项目机器设备	123	100	-	(7)	(9)	207
已完工尚未结算款	-	33,454	-	-	(740)	32,714
合计	<u>319,004</u>	<u>249,617</u>	<u>(75,685)</u>	<u>(119,171)</u>	<u>594</u>	<u>374,359</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7、 存货(续)

(3) 存货跌价准备(续)

(a) 2017 年度本集团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主要是由于部分产品价格下滑和对呆滞或废旧物资而计提。

存货跌价准备本年度转回/转销情况说明如下：

存货种类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可变现价值低于账面价值	存货已使用或销售及可变现价值回升
在产品	可变现价值低于账面价值	存货已使用或销售及可变现价值回升
产成品及库存商品	可变现价值低于账面价值	存货已使用或销售及可变现价值回升
委托加工材料	可变现价值低于账面价值	存货已使用或销售及可变现价值回升
备品备件	可变现价值低于账面价值	存货已使用或销售及可变现价值回升
低值易耗品	可变现价值低于账面价值	存货已使用或销售及可变现价值回升
房地产已完工开发产品	可变现价值低于账面价值	存货已使用或销售及可变现价值回升
房地产在建开发产品	可变现价值低于账面价值	存货已使用或销售及可变现价值回升
海洋工程项目机器设备	可变现价值低于账面价值	存货已使用或销售及可变现价值回升
已完工尚未结算款	可变现价值低于账面价值	存货已使用或销售及可变现价值回升

(4) 已完工尚未结算款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已发生合约成本加已确认盈利(减已确认亏损)	10,263,318	6,293,908
减：已发出的进度收费单	(9,290,348)	(5,131,718)
	<u>972,970</u>	<u>1,162,190</u>
包括：		
应收工程合约款	1,085,269	1,241,321
应付工程合约款	(112,299)	(79,131)
	<u>972,970</u>	<u>1,162,190</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8、 持有待售资产和持有待售负债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划分为持有待售前 的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资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资产—			
货币资金	106	-	106
投资性房地产	26,401	-	26,401
固定资产	91,825	-	91,825
在建工程	14,312	-	14,312
无形资产	102,665	-	102,665
合计	<u>235,309</u>	<u>-</u>	<u>235,309</u>
持有待售负债—			
其他应付款	14,906		14,906
合计	<u>14,906</u>		<u>14,906</u>

本集团由于生产经营计划改变而决定出售道路运输车辆经营分部中的北京中集车辆物流装备有限公司(“北京车辆”),于2017年11月20日,经董事会批准,车辆集团与北京德俊置业有限公司签订转让协议,将车辆集团持有的北京车辆的全部股权转让予北京德俊置业有限公司。协议转让价格为人民币42,282,000元,该股权转让交易预计在2018年内完成。上述将被转让的子公司中的资产和负债符合持有待售条件,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中分别单独列示。上述持有待售资产的公允价值请参见附注十四、6(2)。

于2017年12月31日,与上述将被处置子公司有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余额为人民币4,900,000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出售费用
投资性房地产	26,401	26,401	-
固定资产	92,269	115,743	6,768
无形资产	85,177	97,563	4,614
合计	<u>203,847</u>	<u>239,707</u>	<u>11,382</u>

于2016年11月11日,经董事会批准,本集团子公司秦皇岛车辆与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土地收购储备中心签订不可撤销的资产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人民币36,377,000元的固定资产和人民币74,954,000元的无形资产出售,该转让交易预计在2017年内完成。于2016年11月16日,经董事会批准,本集团子公司新疆车辆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人民政府、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管理委员会签订不可撤销的资产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人民币26,401,000元的投资性房地产、人民币55,892,000元的固定资产和人民币10,223,000元的无形资产出售,该转让交易预计在2017年内完成。由于无法控制的原因,上述交易未能在2017年内完成,但子公司仍然将出售非流动资产,因此在2017年12月31日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资产中单独列示。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融资租赁款	6,260,716	5,467,492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1,299,850)	(1,252,505)
应收融资租赁款净值	4,960,866	4,214,987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30,440	33,378
其他	2,930	518
小计	4,994,236	4,248,883
减：减值准备	(679,986)	(307,194)
合计	4,314,250	3,941,689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关联方的余额为人民币 128,736,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8,990,000 元)。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联关系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利华能源储运股份有限公司(“利华能源”)	本集团联营企业	77,192	90,752
宁夏长明	本集团联营企业	21,045	-
玉柴联合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玉柴联合动力”)	本集团合营企业	15,488	18,238
中亿新威	本集团联营企业	11,273	-
New Horizon Shipping UG	本集团合营企业	3,738	-
合计		128,736	108,99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续)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按种类分析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资产	836,045	16.74%	418,612	50.07%	143,170	3.37%	49,775	34.7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资产*	4,158,191	83.26%	261,374	6.29%	4,105,713	96.63%	257,419	6.27%
合计	<u>4,994,236</u>	<u>100.00%</u>	<u>679,986</u>	<u>13.62%</u>	<u>4,248,883</u>	<u>100.00%</u>	<u>307,194</u>	<u>7.23%</u>

注*： 此类包括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0、 其他流动资产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预缴税费	753,612	656,84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附注四、11)	408,000	-
其他	36,684	45,631
合计	<u>1,198,296</u>	<u>702,478</u>

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 上市	3,995	2,441
-信托理财产品	408,000	-
-债券	28,661	30,803
以成本计量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1) - 非上市	411,980	412,240
-其他	10	307
减：减值准备	(3,065)	(3,065)
列示于其他流动资产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附注四、10)	(408,000)	-
	<u>441,581</u>	<u>442,726</u>

(1) 由于这些公司股票未在任何交易市场交易，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故采用成本法计量。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信息分析如下：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公允价值	3,995	2,441
-成本	4,582	4,582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587)	(2,141)
信托理财产品		
-公允价值	408,000	-
-成本	408,000	-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
债券		
-公允价值	28,661	30,803
-成本	31,709	31,914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048)	(1,111)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在被投资单 位持股比例	本年现金 分红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成本						
—中铁联合国际有限公司(“中铁国际”)	380,780	-	-	380,780	10.00%	-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银施罗德”)	8,125	-	-	8,125	5.00%	4,000
—北海银建股份有限公司(“北海银建”)	1,700	-	-	1,700	1.01%	-
—广东三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三星”)	1,365	-	-	1,365	0.09%	-
—司多尔特东华集装箱有限公司 (“司多尔特”)	270	-	(270)	-	0.00%	-
—珠海云洲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000	-	-	20,000	2.00%	-
—象山华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0	-	10	0.00%	-
小计	412,240	10	(270)	411,980		4,000
—减值准备	(3,065)	-	-	(3,065)		
合计	409,175	10	(270)	408,915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为本集团持有的非上市股权投资，这些投资没有活跃市场报价，其公允价值合理估计数的变动区间较大，且各种用于确定公允价值估计数的概率不能合理地确定，因此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本集团尚无处置这些投资的计划。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2、 长期应收款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融资租赁款	20,223,046	21,814,831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7,514,064)	(8,593,181)
应收融资租赁款净值	12,708,982	13,221,650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83,048	325,592
其他	273,516	158,052
小计	13,065,546	13,705,294
减：坏账准备	(185,006)	(485,052)
合计	12,880,540	13,220,242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将收到的最低租赁收款额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包括按合同利率(如果是浮动利率则按 12 月 31 日的现行利率)计算的利息)分析如下：

最低租赁收款额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6,260,716	5,467,492
1 年以上 2 年以内(含 2 年)	3,240,272	3,608,636
2 年以上 3 年以内(含 3 年)	2,254,953	2,261,810
3 年以上	14,727,821	15,944,385
小计	26,483,762	27,282,323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8,813,914)	(9,845,686)
合计	17,669,848	17,436,637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而予以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为人民币 526,780,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1,255,723,000 元)：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收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	526,780	11,719

应收关联方长期应收款分析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联关系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New Horizon Shipping UG	本集团合营企业	138,335	-
利华能源	本集团联营企业	63,873	75,484
玉柴联合动力	本集团合营企业	16,326	31,814
宁夏长明	本集团联营企业	3,661	-
中亿新威	本集团联营企业	4,148	-
合计		226,343	107,298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2、 长期应收款(续)

长期应收账款按种类分析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长期应收账款	-	-	-	-	664,270	4.85%	310,302	46.7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长期应收款*	13,065,546	100.00%	185,006	1.42%	13,041,024	95.15%	174,750	1.34%
合计	13,065,546	100.00%	185,006	1.42%	13,705,294	100.00%	485,052	3.54%

注*： 此类包括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长期应收账款。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合营企业	(2)	525,312	500,501
联营企业	(3)	1,873,185	1,661,718
		<u>2,398,497</u>	<u>2,162,219</u>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	(2)
合计		<u>2,398,495</u>	<u>2,162,217</u>

本集团不存在长期股权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不存在转移资金方面的重大限制。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3、 长期股权投资(续)

(2) 对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或减少 投资	按权益法 调整的净损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分派的 金股利或利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广西南方中集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广西南方物流")	36,294	-	9,034	-	-	-	-	45,328	-
超酷(上海)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2,171	-	(357)	-	-	-	-	1,814	-
上海申毅专用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1,340	-	457	-	-	-	(665)	11,132	-
日邮振华	75,432	-	145	-	-	(9,443)	-	66,134	-
川崎振华物流(天津)有限公司	22,330	-	2,781	-	-	-	-	25,111	-
青岛捷丰柏坚货柜维修有限公司	14,531	1,693	3,435	-	-	(4,113)	(486)	15,060	-
大连集龙柏坚货柜维修有限公司	5,678	-	866	-	-	(1,000)	(344)	5,200	-
上海柏坚德威集装箱维修有限公司	23,888	3,648	4,606	-	-	-	(1,217)	30,925	-
天津金狮柏坚集装箱维修有限公司	7,933	-	1,598	-	-	(1,826)	(479)	7,226	-
玉柴联合动力	195,777	-	16,999	-	-	-	-	212,776	-
深圳中集移动物联国际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1,630	-	(1,552)	-	-	-	-	78	-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创智联诚投资管理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50,100	3,000	(1,027)	-	-	-	-	52,073	-
杭州映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00	1,200	(217)	-	-	-	-	21,083	-
New Horizon Shipping UG	33,287	-	-	-	-	-	(1,915)	31,372	-
杭州新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10	(10)	-	-	-	-	-	-	-
合计	500,501	9,531	36,768	-	-	(16,382)	(5,106)	525,312	-

在合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信息见附注六、2。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3、 长期股权投资(续)

(3) 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或 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 调整的净损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分派的 现金股利或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计提 减值准备	其他		
新洋木业香港有限公司(“新洋木业”)	7,071	-	-	-	-	-	895	-	-	7,966	-
宁波北仑东华集装箱有限公司	1,200	(1,200)	-	-	-	-	-	-	-	-	-
厦门中集海投集装箱服务有限公司	23,350	-	2,299	-	-	(2,043)	(372)	-	-	23,234	-
大连集龙物流有限公司	47,615	-	1,922	-	-	-	(1,490)	-	-	48,047	-
森钜(江门)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45,684	-	1,014	-	-	(2,632)	-	-	-	44,066	-
Eurotank Oy	8,374	-	2,021	-	-	-	(1,524)	-	-	8,871	-
上海丰扬	104,191	-	7,242	-	-	-	-	-	-	111,433	-
TSC	212,905	-	(6,614)	-	-	-	(13,225)	-	-	193,066	-
MSC	2	-	-	-	-	-	-	-	-	2	(2)
天珠(上海)物流有限公司	1,900	-	93	-	-	(216)	-	-	-	1,777	-
利华能源	102,176	-	7,407	-	2,647	-	-	-	-	112,230	-
江苏锐成机械有限公司(“江苏锐成”)	28,123	-	5,333	-	-	-	-	-	-	33,456	-
酒泉市安瑞科昆仑深冷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2,608	-	-	-	-	-	-	-	-	2,608	-
纽敦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纽敦光电”)	16,589	-	(167)	-	-	-	-	-	-	16,422	-
徐州中集木业有限公司(“徐州木业”)	27,519	-	792	-	-	-	-	-	-	28,311	-
天津首农东疆牧业有限责任公司	30,436	-	(4,760)	-	107	-	-	-	-	25,783	-
青岛港国际贸易物流有限公司	43,400	-	1,751	-	-	-	-	-	-	45,151	-
ZPMC-Red Box Energy Services Limited	14,567	-	(14,567)	-	-	-	-	-	-	-	-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3、 长期股权投资(续)

(3) 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或 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调 整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分派的 现金股利	外币报表折 算差额	计提 减值准备	其他		
天津港首农食品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21,110	-	-	-	-	-	-	-	-	21,110	-
加华海运有限公司(“加华海运”)	126,454	-	-	-	-	-	(7,208)	-	-	119,246	-
鑫都货运有限公司	688	-	444	-	-	-	-	-	-	1,132	-
赤峰绿田园农场有限公司	6,296	-	-	-	-	-	-	-	-	6,296	-
CIMC Arabia Factory Company Limited	5,227	-	(2,256)	-	-	-	-	-	-	2,971	-
上海厢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679	(600)	(79)	-	-	-	-	-	-	-	-
North searigas ltd	14,633	(1,852)	-	-	-	-	-	-	-	12,781	-
宁夏长明	18,331	-	(41)	-	-	-	-	-	-	18,290	-
成都以达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2,637	-	(411)	-	-	-	-	-	-	2,226	-
深圳市路演中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深圳路演中”)	7,407	2,000	(1,177)	-	-	-	-	-	-	8,230	-
北京集酷创展有限公司	12,423	-	670	-	-	-	-	-	-	13,093	-
广州中浩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23,829	-	2,494	-	-	-	-	-	-	26,323	-
中国消防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消防”)	485,275	-	(2,109)	16,448	-	-	33,149	-	-	532,763	-
上海罐联供应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0	-	(245)	-	-	-	-	-	-	1,755	-
浙江鑫隆竹业有限公司	14,447	-	(1,297)	-	-	-	-	-	-	13,150	-
宁国广申竹木制品有限公司(“宁国广申”)	662	-	405	-	-	-	-	-	-	1,067	-
福建省青晨竹业有限公司(“青晨竹业”)	2,448	-	540	-	-	-	-	-	-	2,988	-
UC Storage LLC	5,779	-	-	-	-	-	(39)	-	-	5,740	-
江苏宝京	23,755	-	(1,443)	-	-	-	(967)	-	-	21,345	-
森钜(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森钜上海”)	851	-	58	-	-	-	-	-	-	909	-
深圳市凯卓立液压设备股权有限公司(“凯卓立液压”)	17,858	-	1,414	-	-	-	-	-	-	19,272	-
中亿新威	22,648	-	1,716	-	-	-	-	-	-	24,364	-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3、 长期股权投资(续)

(3) 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或 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调 净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分派的 现金股利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计提 减值准备	其他		
河南一达天下物流科技有限公司(“河南一达”)	378	-	-	-	-	-	-	-	-	378	-
中集冷云(北京)冷链科技有限公司	580	920	(257)	-	-	-	-	-	-	1,243	-
前海瑞集科技有限公司	3,718	-	746	-	-	-	-	-	-	4,464	-
首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首中投资”)	117,775	80,000	(11,747)	-	-	-	-	-	-	186,028	-
中集苏航(常州)物流有限公司	3,000	(3,000)	-	-	-	-	-	-	-	-	-
世运伊博(北京)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3,120	-	-	-	-	-	-	-	-	3,120	-
深圳市超级蓝领网络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	-	5	-	-	-	-	-	-	5	-
上海鑫百勤专用车辆有限公司(“上海鑫百勤”)	-	16,000	(20)	-	-	-	-	-	-	15,980	-
深圳市中集天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750	(221)	-	-	-	-	-	-	2,529	-
横琴中集睿德信创新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	30,539	-	-	-	-	-	-	-	30,539	-
深圳市星火车联科技有限公司	-	1,750	(228)	-	-	-	-	-	-	1,522	-
青岛港联华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	8,000	306	-	-	-	-	-	-	8,306	-
宁波华翔汽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2,400	(2)	-	-	-	-	-	-	2,398	-
镇江神行太保科技有限公司	-	2,000	(2)	-	-	-	-	-	-	1,998	-
深圳市信汇益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8,810	(36)	-	-	-	-	-	-	28,774	-
Cela S. r. L.	-	18,721	1,233	-	-	-	-	-	-	19,954	-
OOS-International B.V.	-	-	2,884	-	-	-	-	-	-	2,884	-
沈阳市北新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	6,792	(1,203)	-	-	-	-	-	-	5,589	-
	1,661,718	194,030	(6,093)	16,448	2,754	(4,891)	9,219	-	-	1,873,185	(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信息见附注六、2。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3、 长期股权投资(续)

(3) 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续)

本集团对 TSC、利华能源、江苏锐成、纽敦光电、ZPMC、凯卓立液压、中亿新威、河南一达和深圳路演中的投资比例低于 20%，但由于本集团已委派董事于该等公司，本集团认为本集团能够对该等公司施加重大影响，因此，本集团将对该等公司的权益性投资作为本集团的联营企业按权益法进行后续计量。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对合营及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回收金额与其账面价值比较得出的减值测试结果，本集团除对 MSC，无需对联营及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

14、 投资性房地产

	房屋建筑物及相关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	合计
2016 年 1 月 1 日	730,168	-	730,168
本年购建	78,176	-	78,176
公允价值变动	75,792	-	75,792
固定资产转入	131,859	-	131,859
无形资产转入	46,843	130,551	177,394
在建工程转入	786	-	786
转入资产重估增值	102,062	482,772	584,834
划分为持有待售	(26,401)	-	(26,401)
2016 年 12 月 31 日	<u>1,139,285</u>	<u>613,323</u>	<u>1,752,608</u>
	房屋建筑物及相关土 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	合计
2017 年 1 月 1 日	1,139,285	613,323	1,752,608
公允价值变动	5,344	-	5,344
固定资产转入	21,120	-	21,120
存货转入	90,231	-	90,231
在建工程转入	34,424	-	34,424
转入资产重估增值	6,681	-	6,681
转出至其他资产	(26,574)	(150,800)	(177,374)
本年处置	(5,045)	(48,800)	(53,845)
2017 年 12 月 31 日	<u>1,265,466</u>	<u>413,723</u>	<u>1,679,189</u>

2017 年度，资本化计入投资性房地产的借款费用为 0 元(2016 年度：人民币 1,266,000 元)。用于确定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为年利率 0%(2016 年度：4.15%)。

2017 年度，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对本集团当期损益的影响金额为人民币 5,344,000 元(2016 年度：人民币 75,792,000 元)。

2017 年度本集团处置了账面价值人民币 53,845,000 元的投资性房地产，处置收益为人民币 104,000,000 元(2016 年度：无)。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约为人民币 216,849,000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13,196,000 元)由于手续原因尚未办妥房屋产权证，预计在 2018 至 2019 年办理房屋产权证。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08,760,000 元土地使用权尚未取得土地证(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5、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

	房屋及 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及其他设备	运输工具	海洋工程 专用设备	船坞码头	合计
原值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0,676,684	10,112,067	1,981,991	1,045,215	6,783,391	1,262,820	31,862,168
企业合并增加	569,470	104,458	19,525	117,012	-	184	810,649
本年增加	278,921	673,471	501,704	77,751	-	3,717	1,535,564
在建工程转入	388,023	149,565	28,176	55,195	1,354,373	-	1,975,332
本年减少	(443,275)	(1,212,602)	(233,170)	(153,561)	(209)	(186)	(2,043,003)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22,076)	-	-	-	-	-	(22,076)
划分为持有待售	(8,625)	-	-	(289)	-	-	(8,914)
外币报表折算影响数	48,351	18,396	(6,670)	(20,534)	(455,837)	800	(415,494)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1,487,473	9,845,355	2,291,556	1,120,789	7,681,718	1,267,335	33,694,226
累计折旧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522,207	4,231,582	1,254,278	528,237	686,944	232,400	9,455,648
企业合并增加	193,390	73,214	18,009	84,599	-	130	369,342
本年计提	369,381	671,886	119,050	88,029	516,610	29,226	1,794,182
本年减少	(165,075)	(594,417)	(218,318)	(152,992)	(184)	(130)	(1,131,116)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956)	-	-	-	-	-	(956)
划分为持有待售	(3,095)	-	-	(260)	-	-	(3,355)
外币报表折算影响数	17,827	14,489	(4,725)	(3,635)	(44,777)	261	(20,560)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933,679	4,396,754	1,168,294	543,978	1,158,593	261,887	10,463,185
减值准备							
2016 年 12 月 31 日	311,653	40,801	14,560	2,245	-	-	369,259
本年计提	75	19,426	747	4	-	-	20,252
处置转销	(72,785)	(12,633)	(14,054)	(209)	-	-	(99,681)
外币报表折算影响数	95	95	-	-	-	-	190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39,038	47,689	1,253	2,040	-	-	290,020
账面价值							
2017 年 12 月 31 日	8,314,756	5,400,912	1,122,009	574,771	6,523,125	1,005,448	22,941,021
2016 年 12 月 31 日	7,842,824	5,839,684	713,153	514,733	6,096,447	1,030,420	22,037,261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约为人民币 353,331,000 元(原价人民币 525,361,000 元)的机器设备作为人民币 500,000,000 元长期应付款的抵押物(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98,144,000 元)，参见附注四、24。

于 2017 年度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人民币 1,794,182,000 元(2016 年度：人民币 1,687,106,000 元)，其中计入营业成本、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1,490,953,000 元、人民币 20,483,000 元及人民币 282,746,000 元(2016 年度：人民币 1,413,938,000 元、人民币 20,737,000 元及人民币 252,431,000 元)。

于 2017 年度，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为人民币 1,975,332,000 元(2016 年度：人民币 1,206,156,000 元)。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5、固定资产(续)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约为人民币 148,018,000 元(原值人民币 214,983,000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和机器设备(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人民币 207,894,000 元、原值人民币 409,415,000 元)暂时闲置。具体分析如下：

	原价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162,813	(37,729)	-	125,084
机器设备	51,291	(28,624)	-	22,667
运输工具	42	(33)	-	9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837	(579)	-	258
	<u>214,983</u>	<u>(66,965)</u>	<u>-</u>	<u>148,018</u>

(3)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房屋、建筑物	-	-	-	2,626	(1,875)	751
机器设备	14,779	(677)	14,102	527,599	(127,256)	400,343
海洋工程专用设备	33,031	(14,377)	18,654	31,113	(12,187)	18,926
合计	<u>47,810</u>	<u>(15,054)</u>	<u>32,756</u>	<u>561,338</u>	<u>(141,318)</u>	<u>420,020</u>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主要为来福士融资租入的海洋工程专用设备。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厂房	359,299	已交付使用，正在办理中
办公楼	28,401	已交付使用，正在办理中
车间	155,756	手续不齐全，正在重新办理中
员工宿舍、食堂	50,899	已交付使用，正在办理中
仓库	97,483	施工队资料正在准备中
其他	29,436	正在办理中
合计	<u>721,274</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6、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原值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中集租赁在建船舶项目	18,723,948	-	18,723,948	19,405,489	-	19,405,489
来福士 H273、H1284 项目	2,750,212	-	2,750,212	2,754,873	-	2,754,873
中集华骏灯塔项目	76,842	-	76,842	-	-	-
财务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54,583	-	54,583	-	-	-
冷链研究院工程项目	50,897	-	50,897	47,633	-	47,633
东莞多式联运办公楼项目	18,030	-	18,030	-	-	-
东莞南方中集凤岗项目前期工程	15,633	-	15,633	3,890	-	3,890
安瑞科车间工程项目	13,678	-	13,678	88,101	-	88,101
宁波中集水性漆涂装线改造项目	11,522	-	11,522	-	-	-
天津中集水性漆涂装生产线	11,414	-	11,414	-	-	-
新会特箱生产线与动力设施改造工程	5,352	-	5,352	1,506	-	1,506
太仓中集搬迁和改造项目	4,615	-	4,615	5,400	-	5,400
东莞中集专用车物流装备项目	4,601	-	4,601	11,497	-	11,497
来福士 2000T 回转起重机等大型设备	3,178	-	3,178	3,080	-	3,080
联合重工生产设备项目	1,956	-	1,956	35,218	-	35,218
沈阳产业园工业地项目	-	-	-	9,760	-	9,760
重庆中集厂房建设项目	-	-	-	8,732	-	8,732
安徽联合飞彩新工厂冷藏车项目	-	-	-	30,583	-	30,583
青岛冷箱宿舍建设工程	-	-	-	21,129	-	21,129
河北建工二期工程	-	-	-	12,033	-	12,033
天津中集中厚板与底侧梁自动生产线	-	-	-	1,575	-	1,575
天达空港新厂建设工程	-	-	-	1,498	-	1,498
其他	449,444	(1,320)	448,124	329,613	(2,421)	327,192
合计	22,195,905	(1,320)	22,194,585	22,771,610	(2,421)	22,769,189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中包含借款费用资本化累计金额为人民币 1,548,112,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532,714,000 元)。本集团本年度用于确定借款利息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为 3.53% (2016 年度：3.08%)。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在建工程(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6、 在建工程(续)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预算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本年转入 投资性房 地产	本年转入 持有待售 资产	转入无形 资产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 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 利息资本 化金额	本年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外币报表 折算影响数
中集租赁在建船舶项目	26,208,671	19,405,489	1,746,767	(1,354,373)	-	-	-	18,723,948	92%	74%-100%	1,321,150	442,055	3.47%	借款	(1,073,935)
来福士 H273、H1284 项目	2,794,565	2,754,873	153,789	-	-	-	-	2,750,212	98%	95%	226,962	75,835	3.55%	自筹和借款	(158,450)
中集华骏灯塔项目	120,000	-	76,842	-	-	-	-	76,842	65%	65%	-	-	-	自筹	-
财务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181,160	-	54,583	-	-	-	-	54,583	30%	35%	-	-	-	自筹	-
冷链研究院工程项目	60,000	47,633	5,185	-	(1,921)	-	-	50,897	88%	88%	-	-	-	自筹	-
东莞多式联运办公楼项目	22,000	-	18,030	-	-	-	-	18,030	82%	82%	-	-	-	自筹	-
东莞南方中集凤岗项目前期工程	20,500	3,890	11,743	-	-	-	-	15,633	75%	70%	-	-	-	自筹	-
安瑞科车间工程项目	270,319	88,101	8,524	(82,947)	-	-	-	13,678	96%	73%	-	-	-	自筹	-
宁波中集水性漆涂装线改造项目	20,050	-	11,522	-	-	-	-	11,522	57%	75%	-	-	-	自筹	-
天津中集水性漆涂装生产线	60,000	-	13,895	(2,481)	-	-	-	11,414	23%	24%	-	-	-	自筹	-
新会特箱生产线与动力设施改造 工程	120,720	1,506	7,308	(3,462)	-	-	-	5,352	10%	10%	-	-	-	自筹	-
太仓中集搬迁和改造项目	69,970	5,400	-	(785)	-	-	-	4,615	60%	60%	-	-	-	自筹	-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6、 在建工程(续)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续)

	预算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固 定资产	本年转入 投资性房 地产	本年转入 持有待售 资产	转入无形 资产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 利息资本 化金额	本年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外币报表折 算影响数
东莞中集专用车物流装备项目	388,222	11,497	1,820	(8,716)	-	-	-	4,601	80%	99%	-	-	-	自筹	-
来福士 2000T 回转起重机等大型 设备	327,432	3,080	96	-	-	-	-	3,178	86%	86%	-	-	-	自筹	2
联合重工生产设备项目	62,399	35,218	3,076	(29,858)	-	-	(6,480)	1,956	66%	86%	-	-	-	自筹	-
沈阳产业园工业地项目	88,080	9,760	7,308	(304)	(16,764)	-	-	-	91%	91%	-	-	-	借款	-
重庆中集车辆园项目	48,580	8,732	7,007	-	(15,739)	-	-	-	32%	100%	-	-	-	借款	-
安徽联合飞彩新工厂冷藏车项目	43,409	30,583	11,835	(42,418)	-	-	-	-	98%	100%	-	-	-	自筹	-
青岛冷箱宿舍建设工程	27,669	21,129	4,300	(25,429)	-	-	-	-	92%	100%	-	-	-	自筹	-
河北建工二期工程	92,980	12,033	-	(12,033)	-	-	-	-	102%	100%	-	-	-	自筹	-
天津中集中厚板与底侧梁自动 生产线	43,470	1,575	-	(1,575)	-	-	-	-	97%	100%	-	-	-	自筹	-
天达空港新厂建设工程	320,000	1,498	29	(1,527)	-	-	-	-	71%	100%	-	-	-	自筹和借款	-
其他		327,192	561,507	(409,424)	-	(14,312)	-	448,124			-	-			(16,839)
合计		<u>22,769,189</u>	<u>2,705,166</u>	<u>(1,975,332)</u>	<u>(34,424)</u>	<u>(14,312)</u>	<u>(6,480)</u>	<u>22,194,585</u>			<u>1,548,112</u>	<u>517,890</u>			<u>(1,249,222)</u>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 1,320,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421,000 元)。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7、 固定资产清理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及建筑物	90,505	87,015
机器设备	55,833	42,016
运输工具	56	211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1,267	808
合计	<u>147,661</u>	<u>130,050</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18、 无形资产及开发支出

(1)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生产专有技术和商标权	森林开采权	客户关系	客户合约	海域使用权	特许经营权	合计
原值								
2016 年 12 月 31 日	3,914,000	2,004,623	250,078	400,171	285,273	94,984	111,934	7,061,063
企业合并增加	124,041	22,967	-	-	20,000	-	-	167,008
本年增加	229,688	70,518	-	6,672	32,729	11,636	-	351,243
本年减少	(130,542)	(55,889)	(100,558)	-	(6,739)	-	-	(293,728)
划分为持有待售	(22,748)	-	-	-	-	-	-	(22,748)
外币报表折算影响数	103	32,243	(13,343)	10,187	841	5,080	53	35,164
2017 年 12 月 31 日	<u>4,114,542</u>	<u>2,074,462</u>	<u>136,177</u>	<u>417,030</u>	<u>332,104</u>	<u>111,700</u>	<u>111,987</u>	<u>7,298,002</u>
累计摊销								
2016 年 12 月 31 日	665,789	1,086,080	129,894	151,760	159,755	28,936	8,420	2,230,634
企业合并增加	19,219	9,687	-	-	-	-	-	28,906
本年计提	102,536	107,001	-	72,312	47,781	2,387	3,376	335,393
本年减少	(33,329)	(46,069)	(91,668)	-	-	-	-	(171,066)
划分为持有待售	(5,260)	-	-	-	-	-	-	(5,260)
外币报表折算影响数	61	6,142	(5,716)	3,605	683	16	53	4,844
2017 年 12 月 31 日	<u>749,016</u>	<u>1,162,841</u>	<u>32,510</u>	<u>227,677</u>	<u>208,219</u>	<u>31,339</u>	<u>11,849</u>	<u>2,423,451</u>
减值准备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4,564	110,288	1,817	59,003	-	-	175,672
本年减少	-	-	-	-	(6,739)	-	-	(6,739)
外币报表折算影响数	-	823	(6,621)	172	-	-	-	(5,626)
2017 年 12 月 31 日	<u>-</u>	<u>5,387</u>	<u>103,667</u>	<u>1,989</u>	<u>52,264</u>	<u>-</u>	<u>-</u>	<u>163,307</u>
账面价值								
2017 年 12 月 31 日	<u>3,365,526</u>	<u>906,234</u>	<u>-</u>	<u>187,364</u>	<u>71,621</u>	<u>80,361</u>	<u>100,138</u>	<u>4,711,244</u>
2016 年 12 月 31 日	<u>3,248,211</u>	<u>913,979</u>	<u>9,896</u>	<u>246,594</u>	<u>66,515</u>	<u>66,048</u>	<u>103,514</u>	<u>4,654,757</u>

于 2017 年度，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为人民币 335,393,000 元(2016 年度：人民币 383,811,000 元)。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8、 无形资产及开发支出(续)

(2)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无形资产如下：

	账面价值 等值人民币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南方东部物流汤坑堆场土地使用权	55,000	目前正在办理
集瑞联合重工土地使用权	43,000	目前正在办理
南方东部物流员工宿舍	2,000	目前正在办理
合计	<u>100,000</u>	

经过本集团管理层的评估，上述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不存在减值的风险。

(3)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无形资产(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

(4)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为加油站特许经营权，净值为人民币 53,300,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3,300,000 元)。

(5) 本集团开发支出列示如下：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确认为 无形资产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车辆技术开发项目	43,089	57,073	(52,533)	47,629
其他	6,901	16,584	(3,715)	19,770
	<u>49,990</u>	<u>73,657</u>	<u>(56,248)</u>	<u>67,399</u>

2017 年度，本集团研究开发支出共计人民币 725,386,000 元(2016 年度：人民币 563,792,000 元)：其中人民币 651,729,000 元于当期计入损益(2016 年度：人民币 519,440,000 元)，人民币 73,657,000 元于当期资本化(2016 年度：人民币 44,352,000 元)。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通过本集团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为 1.20%(2016 年度：3.18%)。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9、 商誉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外币报表 折算影响数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安瑞科	630,992	-	-	(5,602)	625,390
Vehicles UK	336,360	-	(2,327)	10,631	344,664
TGE SA	164,502	-	-	5,642	170,144
扬子石化	86,558	-	-	-	86,558
Bassoe	132,245	-	-	-	132,245
Pteris	108,196	-	-	-	108,196
集瑞联合重工	132,145	-	-	-	132,145
哈深冷	103,530	-	-	-	103,530
其他	(1) 569,673	15,097	-	(2,074)	582,696
小计	<u>2,264,201</u>	<u>15,097</u>	<u>(2,327)</u>	<u>8,597</u>	<u>2,285,568</u>
减：减值准备					
集瑞联合重工	93,330	-	-	-	93,330
哈深冷	-	38,000	-	-	38,000
其他	42,978	-	-	(1,185)	41,793
小计	<u>136,308</u>	<u>38,000</u>	<u>-</u>	<u>(1,185)</u>	<u>173,123</u>
合计	<u>2,127,893</u>	<u>(22,903)</u>	<u>(2,327)</u>	<u>9,782</u>	<u>2,112,445</u>

(1) 本年度增加的商誉系中集新材收购力达化学和力达新橡塑产生的商誉，以及昆山物流设备收购郑州金特产生的商誉。

(2)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减值测试

分摊至本集团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商誉净额根据经营分部汇总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集装箱行业资产组	120,085	120,085
道路运输车辆行业资产组	415,664	408,658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行业资产组	1,036,235	1,074,195
海洋工程行业资产组	229,460	229,397
物流服务行业资产组	120,558	120,558
重卡行业资产组	38,815	38,815
空港装备行业资产组	121,873	108,196
商誉分摊比例不重大的多个资产组	29,755	27,989
合计	<u>2,112,445</u>	<u>2,127,893</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9、 商誉(续)

- (3) 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是依据三到五年期预算，采用现金流量预测方法计算。超过该三年至五年期的现金流量采用以下所述的估计增长率作出推算。

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主要假设：

	安瑞科	Vehicles UK	TGE SA	扬子石化	Bassoe	Pteris	集瑞联合重工	哈深冷	郑州金特
增长率	3%	3%	3%	3%	3%	3%	3%	3%	3%
毛利率	18%	11%	14%	18%	80%	18%-27%	20%	18%	18%
折现率	12.5%-14.63%	12.35%	12%	13.14%	11.10%	13.3%	15.7%	11.51%	16%

管理层所采用的加权平均增长率与行业报告所载的预测数据一致，不超过各产品的长期平均增长率。管理层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预算毛利率，并采用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为折现率。上述假设用以分析该业务分部内各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

20、 长期待摊费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 增加额	本年 摊销额	外币报表 折算影响数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堆场配套设施费	9,691	657	(2,788)	52	7,612
项目融资保费及手续费	133,924	114,806	(146,205)	1,199	103,724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9,439	10,655	(3,922)	-	16,172
作业船改良支出	19,996	25,298	(25,164)	(607)	19,523
其他	73,524	20,353	(35,692)	23	58,208
小计	246,574	171,769	(213,771)	667	205,239
减：减值准备	-	-	-	-	-
合计	246,574	171,769	(213,771)	667	205,239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及对应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或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可抵扣或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015,044	710,854	1,546,119	322,474
预计负债	999,526	209,194	690,921	139,994
应付职工薪酬	1,750,600	381,558	1,273,607	296,507
预提费用	555,749	120,791	493,541	89,303
可抵扣亏损	2,572,434	485,290	1,861,895	332,30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1,063	266	27,566	6,89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48	762	14,230	2,134
集团内部未实现收益	18,136	4,534	18,904	4,726
其他	318,960	74,698	278,319	69,580
小计	9,234,560	1,987,947	6,205,102	1,263,917
互抵金额	(2,285,238)	(571,310)	(25,512)	(6,247)
互抵后的金额	6,949,322	1,416,637	6,179,590	1,257,670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的金额		443,585		552,415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973,052		705,255
		1,416,637		1,257,6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5,563)	(1,386)	(26,076)	(6,483)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调整	(611,525)	(158,100)	(700,853)	(170,909)
企业合并评估增值	(1,046,962)	(239,756)	(933,696)	(231,947)
债务重组收益(附注五、1(2)(b))	(2,274,744)	(568,686)	-	-
海外工程毛利(待完工时纳税)	(550,204)	(137,551)	(253,352)	(63,338)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380,036)	(121,535)	(441,782)	(179,383)
非居民外国企业向境内派息	(262,580)	(65,645)	-	-
其他	(234,564)	(79,988)	(46,412)	(11,601)
小计	(5,366,178)	(1,372,647)	(2,402,171)	(663,661)
互抵金额	2,285,238	571,310	25,512	6,247
互抵后的金额	(3,080,940)	(801,337)	(2,376,659)	(657,414)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的金额		(165,263)		(140,809)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636,074)		(516,605)
		(801,337)		(657,414)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亏损	1,667,129	1,606,035
南通太平洋项目减值损失	367,116	340,729
森林开采权减值损失	23,053	22,119
其他	23,485	3,125
合计	<u>2,080,783</u>	<u>1,972,008</u>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到期情况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2017 年	-	1,199,243	
2018 年	795,581	1,086,941	
2019 年	339,063	340,655	
2020 年	665,680	819,702	注 1
2021 年	411,238	411,238	
2021 年以后	5,629,174	3,738,579	
合计	<u>7,840,736</u>	<u>7,596,358</u>	

注 1: 2016 年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 5 年及以上的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均为境外公司的亏损。在中国香港地区、美国、英国及澳大利亚注册的公司产生的税务亏损允许以未来的应纳税所得无限期弥补; 在荷兰注册的公司产生的未弥补税务亏损允许以未来 9 年内的应纳税所得弥补。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于香港及其他境外子公司向其中国境内股东宣派股息时需就与其股东所在地的税率差补提所得税。该等子公司未分配利润引起的暂时性差异约为人民币 3,950,999,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3,303,113,000 元), 由于本集团可以控制其下属子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且已决定于可见将来不进行分配, 因此未就该等未分配利润应付之税项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除此之外, 本年度本集团并无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工程款	64,094	7,429
预付设备款	13,516	8,695
预付土地款	6,956	32,235
委托贷款	3,249	35,547
其他	71	2,447
合计	<u>87,886</u>	<u>86,353</u>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其他非流动资产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金额(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

23、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外币报表 折算影响数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629,236	229,452	(89,260)	(465)	(11,786)	757,177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580,439	147,281	(28,699)	(1,295,238)	(7,240)	396,543
预付款项坏账准备	226,967	57,228	(504)	(1,261)	(13)	282,417
长期应收款(含一年内 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坏账准备	792,246	138,934	(15,275)	(48,432)	(2,481)	864,992
存货跌价准备	319,004	249,617	(75,685)	(119,171)	594	374,359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	-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3,065	-	-	-	-	3,06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69,259	20,252	-	(99,681)	190	290,020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421	-	-	(1,101)	-	1,320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75,672	-	-	(6,739)	(5,626)	163,307
商誉减值准备	136,308	38,000	-	-	(1,185)	173,123
合计	<u>4,234,619</u>	<u>880,764</u>	<u>(209,423)</u>	<u>(1,572,088)</u>	<u>(27,547)</u>	<u>3,306,325</u>

有关各类资产本年确认减值损失的原因，参见有关各资产项目的附注。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4、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情况如下：

	附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 影响数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四、1	987,257	424,136	(57,557)	-	1,353,836
-应收票据	四、3	206,753	38,486	(151,704)	-	93,535
-长期应收款	四、12	8,164,729	307,977	(457,683)	-	8,015,023
-固定资产	四、15	398,144	-	(44,813)	-	353,331
合计		<u>9,756,883</u>	<u>770,599</u>	<u>(711,757)</u>	-	<u>9,815,725</u>

其中长期应收款用于抵押贷款。应收票据用于再贴现、保函质押、票据池质押。本集团固定资产受限情况载于附注四、15。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为长期应付款的抵押物。本集团短期质押贷款分析载于附注四、25。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保证金及子公司财务公司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款项。

25、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附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a)		
美元		417,560	2,938,354
人民币		1,506,156	937,852
欧元		364,490	61,487
小计		<u>2,288,206</u>	<u>3,937,693</u>
质押借款	(b)		
人民币		<u>96,987</u>	<u>59,902</u>
信用借款			
美元		10,133,467	7,427,465
欧元		197,552	478,076
人民币		2,330,975	3,613,782
港币		249,100	-
其他币种		-	48,649
小计		<u>12,911,094</u>	<u>11,567,972</u>
贴现票据			
人民币		<u>21,060</u>	<u>164,220</u>
合计		<u>15,317,347</u>	<u>15,729,787</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5、 短期借款(续)

(1) 短期借款分类(续):

- (a)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短期保证借款包括：子公司弘信博格由子公司中集租赁提供担保的保证借款人民币 112,000,000 元；子公司中集来福士由中集来福士海洋工程(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和烟台中集莱佛士船业提供担保的保证借款人民币 1,100,294,000 元、美元 40,393,000(折合人民币 264,006,000 元)；子公司集瑞联合重工由本公司提供担保的保证借款人民币 210,000,000 元；子公司中集租赁由本公司和中集香港提供担保的保证借款人民币 3,000,000 元、美元 23,500,000(折合人民币 153,554,000 元)；子公司集瑞卡车营销由本公司提供担保的保证借款人民币 80,862,000 元；子公司 Ziegler 由本公司提供担保的保证借款欧元 46,728,000(折合人民币 364,490,000 元)。
- (b)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短期质押借款包括：子公司财务公司以银行承兑汇票为质押条件向中国人民银行借款人民币 48,487,000 元；子公司集瑞联合重工以银行承兑汇票为质押条件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借款人民币 48,500,000 元。
- (c)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来自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短期借款。
- (d)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1.30%至 6.09%(2016 年 12 月 31 日：0.65%至 16.41%)。

2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附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部分			
1.衍生金融负债			
-外汇远期合约	四、2(4)	241	12,022
-外汇期权合约	四、2(5)	819	-
-货币互换合约	四、2(7)	1,351	-
-利率掉期合约	四、2(6)	614	-
2.套期工具		-	4,244
3.收购或有对价		-	125,540
小计		<u>3,025</u>	<u>141,806</u>
非流动部分			
1.衍生金融负债			
-利率掉期合约	四、2(6)	-	3,816
2.财务担保合同		37,807	57,419
小计		<u>37,807</u>	<u>61,235</u>
合计		<u>40,832</u>	<u>203,041</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7、 应付票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331,106	1,050,745
商业承兑汇票	454,350	500,837
合计	<u>1,785,456</u>	<u>1,551,582</u>

上述余额均为一年内到期应付票据。

28、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原材料采购款	10,124,956	8,303,845
物流综合服务款	559,737	461,925
工程合同款	341,552	259,029
工程采购款	387,357	658,048
设备采购款	579,407	150,029
运输费	81,816	135,159
加工费	43,661	129,178
其他	97,825	63,738
合计	<u>12,216,311</u>	<u>10,160,951</u>

应付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11,538,059	9,535,350
1 至 2 年(含 2 年)	313,282	414,188
2 至 3 年(含 3 年)	157,749	153,893
3 年以上	207,221	57,520
合计	<u>12,216,311</u>	<u>10,160,951</u>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人民币 678,252,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25,601,000 元)，主要是本集团支付的与海洋工程业务及能源化工业务相关的应付款。由于海洋工程项目的生产周期及能源化工的工程项目周期通常为 1 年以上，所以该等款项尚未结算。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8、 应付账款(续)

(2) 年末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应付关联方的款项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联关系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应付账款 总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应付账款 总额的比例 (%)
玉柴联合动力	本集团合营企业	45,506	0.37%	66,157	0.65%
陕西重汽	本集团子公司少数股东	20,300	0.17%	-	-
青晨竹业	本集团联营企业	17,097	0.14%	8,138	0.08%
宁国广申	本集团联营企业	16,999	0.14%	-	-
徐州木业	本集团联营企业	14,813	0.12%	17,905	0.18%
广西南方物流	本集团合营企业	8,884	0.07%	-	-
TSC	本集团联营企业	7,959	0.07%	25,727	0.25%
宁夏长明	本集团联营企业	2,931	0.02%	-	-
Asahi Trading Co.,Ltd	本集团子公司少数股东	2,162	0.02%	15,902	0.16%
其他关联方		1,844	0.01%	13,108	0.13%
合计		138,495	1.13%	146,937	1.45%

29、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4,074,032	3,167,715
房屋预售款	282,207	208,583
预收工程款	168,297	155,912
物流贸易款	51,218	70,508
其他	48,334	177,976
合计	4,624,088	3,780,694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账款为人民币 289,060,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30,291,000 元)，主要是海洋工程业务相关的预收租金及能源化工业务的工程款，由于海洋工程业务的租赁及能源化工的工程项目周期通常为一年以上，因此该等款项尚未结清。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9、预收款项(续)

- (2)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预收关联方款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联关系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金额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New Horizons Shipping UG	本集团合营企业	47,046	1.02%	-	-
陕西重汽	本集团子公司 少数股东	895	0.02%	40	0.00%
北京博维航空设施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博维”)	本集团子公司 少数股东	-	-	12	0.00%
其他关联方		2	0.00%	-	-
合计		47,943	1.04%	52	0.00%

30、应付职工薪酬

	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短期薪酬	(1)	2,678,016	2,090,125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	(2)	31,862	24,156
应付辞退福利	(3)	3,604	827
		2,713,482	2,115,108

(1) 短期薪酬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外币报表 折算影响数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99,319	5,711,262	(5,181,633)	2,210	2,231,158
利润分享奖金	205,151	103,239	(17,051)	-	291,339
住房公积金	6,118	227,403	(208,571)	(99)	24,851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2,236	43,526	(40,978)	(740)	64,044
社会保险费及其他	12,517	183,995	(178,953)	-	17,559
其中：医疗保险	9,564	152,990	(149,110)	-	13,444
工伤保险	1,583	19,921	(19,425)	-	2,079
生育保险	1,370	11,084	(10,418)	-	2,036
其他短期薪酬	104,784	687,222	(743,879)	938	49,065
合计	2,090,125	6,956,647	(6,371,065)	2,309	2,678,016

(2) 设定提存计划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外币报表 折算影响数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21,455	432,596	(426,205)	-	27,846
失业保险费	2,554	10,381	(9,125)	-	3,810
企业年金	147	2,761	(2,702)	-	206
合计	24,156	445,738	(438,032)	-	31,862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0、 应付职工薪酬(续)

(3) 应付辞退福利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辞退福利(i)	<u>3,604</u>	<u>827</u>

(i)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因解除劳动关系所提供的其他辞退福利为人民币 3,604,000 元。

工资、奖金、津贴与补贴中除当月计提下月发放的工资以外，其余部分金额主要为本集团下属各子公司根据集团年度业绩考核方案与结果计提的集团考核奖金。根据考核方案的要求，每年度计提的考核奖金分三年根据确定的比例发放，因此年末有一定金额结余。

企业年金计划是为保障职工退休之后的生活水平而制定基金计划。每年度单位按上年度工资总额的 3% 缴纳，个人按照基数 1% 缴纳。达到条件员工可以按照自身服务年限在 0%~100% 的范围选择一次性或者分期领取年金。另外，基金由专人管理，单位出现亏损或者特殊情况可以暂停缴费，后期也不补缴。

本公司每年根据各项考核指标完成情况确定是否计提利润分享及总裁奖励金及具体计提金额，该项利润分享及总裁奖励金由总裁提出分配方案，并报集团正副董事长审批后发放。其余为历年已经根据集团考核结果计提，但尚未发放部分的利润分享及总裁奖励金。

31、 应交税费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未交增值税	186,770	209,180
应交营业税	6,487	8,098
应交企业所得税	822,993	641,098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2,777	24,180
应交城市建设维护税	26,230	22,517
应交教育费及附加	16,385	14,824
应交土地增值税	184,597	92,177
其他	87,747	79,956
合计	<u>1,363,986</u>	<u>1,092,030</u>

32、 应付利息

	附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战略投资者回购权计提利息	四、43	199,980	135,990
短期借款利息		39,082	76,730
企业债券利息		86,241	70,249
长期借款利息		52,490	20,406
合计		<u>377,793</u>	<u>303,375</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3、 应付股利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子公司少数股东股利	<u>254,434</u>	<u>16,746</u>

34、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

	附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及暂收款		2,272,430	1,892,437
预提费用		1,881,848	1,490,340
应付少数股东款项	(3)	760,942	111,054
质保金		638,480	593,210
运费		314,679	315,605
拆迁补偿款		239,828	-
应付设备及土地款		95,402	185,777
外部佣金		65,395	73,619
应付洋山服务股权款		27,517	23,200
保险费		20,755	12,732
咨询、培训费		16,930	17,897
特许权使用费		2,063	601
房屋维修金		280	5,456
其他		517,992	432,145
合计		<u>6,854,541</u>	<u>5,154,073</u>

(2)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尚未结算的质保金、车贷保证金、押金等。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4、其他应付款(续)

(3) 年末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应付关联方款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联关系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其他应付款 总额的比例(%)	金额	占其他应付款 总额的比例(%)
碧桂园地产集团有限公司(“碧桂园地产”)	本集团子公司少数股东	707,143	10.32%	-	-
Gasfin	本集团子公司少数股东	51,329	0.75%	46,990	0.91%
利华能源	本集团联营企业	33,605	0.49%	37,690	0.73%
上海丰扬	本集团联营企业	26,390	0.39%	26,390	0.51%
玉柴联合动力	本集团合营企业	12,729	0.19%	-	-
宁夏长明	本集团联营企业	11,900	0.17%	11,900	0.23%
中亿新威	本集团联营企业	3,500	0.05%	-	-
新洋木业	本集团联营企业	3,118	0.05%	-	-
Inland Services B.V. (Netherlands)	本集团子公司少数股东	1,757	0.03%	7,270	0.14%
OOS-International B.V.	本集团联营企业	1,568	0.02%	-	-
北京博维	本集团子公司少数股东	713	0.01%	-	-
顺德富日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顺德富日”)	本集团子公司少数股东	-	-	56,794	1.10%
TSC	本集团联营企业	-	-	6,766	0.13%
其他关联方		260	0.00%	11,584	0.22%
合计		854,012	12.47%	205,384	3.98%

35、预计负债

	附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合并增加	本年增加	本年偿付	本年转回	外币报表 折算影响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产品质量保证	(1)	690,574	99,997	483,364	(117,117)	(229,025)	(10,378)	917,415
未决诉讼损失		43,490	-	107,948	-	(3,963)	(2,327)	145,148
搬迁赔偿金		-	-	131,625	-	-	-	131,625
对外开具的保函	(2)	79,104	-	-	(79,104)	-	-	-
其他	(3)	34,261	-	9,337	(23,000)	(2,474)	2,592	20,716
合计		847,429	99,997	732,274	(219,221)	(235,462)	(10,113)	1,214,904

(1) 本集团向购买集装箱、车辆、压力容器、登机桥及海洋工程等产品的客户提供售后质量维修承诺, 对集装箱售出后二至七年、车辆售出后一年、压力容器售出后一至七年、登机桥售出后一至两年、海洋工程船舶交船后一年内出现的非意外事件造成的故障和质量问题, 本集团依照合同, 承担保修责任。上述产品质量保证是按本集团预计为当年及以前年度售出的产品需要承担的产品质量保修费用计提的。

(2) 2016 年 8 月 5 日, 江苏省启东市人民法院做出(2016)苏 0681 民破 10 号《民事裁定书》, 南通太平洋正式进入破产清算程序。在 2016 年 11 月 19 日召开的南通太平洋第一次债权人大会召开期间, 本公司获知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宝钢浦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等钢厂向破产管理人申报了债权合计人民币 98,880,000 元, 并提出中集集团有代南通太平洋还款的责任。尽管所有申报的债权还都在破产管理人的确认之中, 但本公司出于谨慎性原则的考虑, 并根据南通太平洋最新的财务状况及其未来偿债能力和其他变现能力, 在 2016 年财务报告中对上述金额按照 80%的比例, 计提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79,104,000 元的预计负债。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该笔款项已全部支付, 有关代偿的义务已结清。

(3) 本公司子公司车辆集团对部分购买其车辆产品的的客户提供银行车辆贷款担保, 并根据车辆贷款的质量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状况对期末车辆贷款担保余额计提相应的预计负债。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项目列示如下：

	附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四、38		
-信用借款		2,134,980	3,401,313
-抵押借款		1,476,028	-
-保证借款		371,618	124,397
		<u>3,982,626</u>	<u>3,525,710</u>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应付融资租赁款		107,388	136,571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4,034)	(15,826)
应付融资租赁款净值	四、40	93,354	120,745
其他		7,255	17,567
		<u>100,609</u>	<u>138,312</u>
其他		2,344	3,850
合计		<u>4,085,579</u>	<u>3,667,872</u>

37、 其他流动负债

	附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的商业票据	(1)	588,235	1,666,966
其他		7,672	20,796
		<u>595,907</u>	<u>1,687,762</u>

- (1) 商业票据为本集团子公司 Fortune 发行的商业票据。于 2016 年 5 月 20 日，Fortune 与梅陇银行、高盛签订在伦敦发行 4.5 亿美元商业票据项目合作框架协议，协议期限三年。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Fortune 已发行票据金额为美元 90,000,000(折合人民币 588,235,000 元)，发行日为 2017 年 10 月 17 日，到期日为 2018 年 1 月 17 日。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Fortune 已发行票据金额为 1 亿欧元(折合人民币 730,444,000 元)，发行日为 2016 年 12 月 13 日，到期日为 2017 年 1 月 13 日；中集香港已发行票据为美元 135,000,000(折合人民币 936,522,000 元)，发行日为 2016 年 12 月 7 日，到期日为 2017 年 2 月 10 日。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8、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附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借款			
-信用借款		10,668,493	11,496,937
-抵押借款	(i)	5,236,902	6,260,830
-保证借款	(ii)	12,217,399	12,791,165
		<u>28,122,794</u>	<u>30,548,932</u>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信用借款		2,134,980	3,401,313
-抵押借款	(i)	1,476,028	-
-保证借款	(ii)	371,618	124,397
		<u>3,982,626</u>	<u>3,525,710</u>
合计		<u>24,140,168</u>	<u>27,023,222</u>

(i)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的长期抵押借款为子公司中集租赁以其融资租赁的合同标的物为抵押向银行借款美元 810,460,000(折合人民币 5,236,902,000 元),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借款为美元 225,893,000(折合人民币 1,476,028,000 元)。

(ii)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的长期保证借款包括: 子公司 Fortune 由本公司提供担保的保证借款美元 1,487,000,000(折合人民币 9,718,954,000 元); 中集租赁由本公司和中集香港提供担保的保证借款美元 321,972,000(折合人民币 2,103,829,000 元),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为美元 48,811,000(折合人民币 318,940,000 元); 东莞中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由子公司智能科技提供担保的保证借款人民币 7,203,000 元; CIMC Vehicles UK Limited (“Vehicles UK”)由本公司提供担保的保证借款英镑 27,000,000 (折合人民币 237,050,000 元),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为英镑 6,000,000(折合人民币 52,678,000 元); 弘信博格由子公司中集租赁提供担保的保证借款人民币 150,363,000 元。

(2) 本年度长期借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长期借款(2016 年度: 无)。

(3)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1.20%至 7.03%(2016 年 12 月 31 日: 1.45%至 6.37%)。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9、 应付债券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中期票据 7,986,500

(1) 应付债券基本情况分析如下: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中期票据-16 中票 MTN1(i)	3,500,000	2016/8/11	3 年	3,500,000
中期票据-16 中票 MTN2(i)	2,500,000	2016/8/22	3 年	2,500,000
中期票据-16 中票 MTN3(ii)	<u>2,000,000</u>	2016/10/17	3+N 年	<u>1,986,500</u>
合计	<u>8,000,000</u>			<u>7,986,500</u>

- (i) 本公司可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中期票据。中期票据的注册金额为人民币 60 亿元，本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1 日第一次发行中期票据，发行金额为人民币 35 亿；每张中期票据的发行价格和面值均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利率采用固定利率方式(年利率为 3.07%)，于中期票据存续期内每年 8 月 11 日付息一次；本金于 2019 年 8 月 11 日交兑日一次偿还；不设担保，发行对象为银行间市场的机构投资者。于 2016 年 8 月 22 日第二次发行，发行金额为人民币 25 亿元，每张中期票据的发行价格和面值均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利率采用固定利率方式(年利率为 3.15%)，于中期票据存续期内每年 8 月 22 日付息一次；本金于 2019 年 8 月 22 日交兑日一次偿还；不设担保，发行对象为银行间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 (ii) 于 2016 年 10 月 17 日，本公司按面值发行人民币 20 亿元中期票据，扣除发行费用后净额为人民币 1,986,500,000 元。该中期票据为一般企业融资目的而发行。前 3 个计息年度按照每年 3.89% 的利率计息，自 2017 年 10 月 14 日起每年支付一次且本公司可选择利息递延支付。自第 4 个计息年度起，每 3 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该中期票据并无固定到期日，且可由本公司选择于 2019 年 10 月 14 日或以后按其面值连同任何应计、未付或递延票息利息付款而可予赎回。在递延支付的利息清偿前(包括递延支付利息的利息)，发行人不能实施分红、减资、向偿付顺序劣后于本期中期票据的证券进行任何形式的兑付等行为。由于存在票据持有人的保护条款，在某些情况下如本公司及其持有 80% 及以上的子公司未能清偿到期应付的任何金融机构贷款达到或超过约定的金额，且未获得票据持有人豁免的，本公司须偿还本息。因此，本中期票据作为负债处理。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0、 长期应付款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融资租赁款	229,806	323,92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u>(10,585)</u>	<u>(34,723)</u>
应付融资租赁款净值	219,221	289,197
应付少数股东款	-	120,789
应付保证金	101,834	117,922
其他	<u>26,214</u>	<u>1,464</u>
合计	<u>347,269</u>	<u>529,372</u>

(1) 应付融资租赁款明细

本集团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以后需支付的融资租赁最低付款额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包括按合同利率(如果是浮动利率则按 12 月 31 日的现行利率)计算的利息)分析如下：

最低租赁付款额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107,388	136,571
1 年以上 2 年以内(含 2 年)	182,388	287,267
2 年以上 3 年以内(含 3 年)	5,427	3,564
3 年以上	<u>41,991</u>	<u>33,089</u>
小计	337,194	460,491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u>(24,619)</u>	<u>(50,549)</u>
合计	<u>312,575</u>	<u>409,942</u>

本集团本年无由独立第三方为本集团融资租赁提供担保。

(2) 年末长期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应付关联方款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联关系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顺德富日	本集团子公司少数股东	<u>-</u>	<u>120,789</u>

顺德富日自 2017 年 7 月，不再为本集团的子公司少数股东。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1、 专项应付款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基金	<u>9,704</u>	<u>5,360</u>	<u>(937)</u>	<u>14,127</u>

42、 递延收益

	附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	829,742	189,452	(178,108)	841,086	已收到的政府 补助尚待未来 确认收益
其他		<u>9,996</u>	<u>776</u>	<u>(5,626)</u>	<u>5,146</u>	应收经营性租赁 账款卖断后在未 来确认收益
合计		<u>839,738</u>	<u>190,228</u>	<u>(183,734)</u>	<u>846,232</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2、 递延收益(续)

(1) 政府补助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冲减固定 资产	计入其他 收益	冲减管理 费用	冲减财务 费用	计入营业外 收入	冲减营业外 支出		
烟台来福士国家发改委关于下达产业升级 转型项目预算报告	200,000	-	-	(11,460)	-	-	-	-	188,540	与资产相关
安瑞科搬迁补偿款	184,253	-	-	(7,132)	-	-	-	-	177,121	与资产相关
安瑞科新建工厂政府补助	80,396	-	-	(3,469)	-	-	-	-	76,927	与资产相关
陕西车辆产业园投资土地返还款	54,052	-	-	(7,668)	-	-	-	-	46,384	与资产相关
宁波中集产业扶持资金	38,000	-	-	-	-	-	-	-	38,000	与资产相关
天达空港装备产业基地项目	28,291	4,220	-	(3,899)	-	-	-	-	28,612	与资产相关
青岛冷箱世行发泡设备	-	27,730	-	(193)	-	-	-	-	27,537	与资产相关
联合重工三山区人民政府联合大厦所有权转让	30,000	-	-	(2,679)	-	-	-	-	27,321	与资产相关
烟台来福士海洋工程装备试验检测平台建设	-	14,840	-	-	-	-	-	-	14,840	与资产相关
青冷特箱世行发泡设备项目	-	13,578	-	(94)	-	-	-	-	13,484	与资产相关
太仓特种装备政府补贴项目	11,396	-	-	(304)	-	-	-	-	11,092	与资产相关
太仓中集政府补贴项目	9,862	-	-	(263)	-	-	-	-	9,599	与收益相关
新会特箱珠江西岸先进装备制造业专项资金	-	9,968	-	(1,528)	-	-	-	-	8,440	与资产相关
海工研究院深水半潜式支持平台项目	-	9,271	-	(1,066)	-	-	-	-	8,205	与资产相关
南通特种箱重大成果转化项目	-	8,000	-	-	-	-	-	-	8,000	与资产相关
重庆中集返款补贴项目	8,021	-	-	(201)	-	-	-	-	7,820	与收益相关
振华集团甩挂项目	7,844	-	-	(271)	-	-	-	-	7,573	与资产相关
烟台来福士海工装备虚拟现实培训研发中心	-	7,022	-	-	-	-	-	-	7,022	与资产相关
高端海洋工程装备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	7,000	-	-	-	-	-	-	7,000	与资产相关
天达空港信息技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7,348	-	-	(1,268)	-	-	-	-	6,080	与资产相关
海工研究院补贴项目	6,301	-	-	-	-	-	-	-	6,301	与资产相关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2、 递延收益(续)

(1) 政府补助(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冲减固定 资产	计入其他 收益	冲减管理 费用	冲减财务 费用	计入营业外 收入		
海工研究院支持产业创新专项资金	5,520	-	-	-	-	-	-	5,520	与资产相关
深圳超大型豪华游艇研发设计工程试验室项目	-	5,000	-	(85)	-	-	-	4,915	与资产相关
多种通讯接口的特种装备控制器及系统产业化项目	3,000	2,180	-	(1,000)	-	-	-	4,180	与资产相关
烟台来福士第七代超深水钻井平台(船)创新专项	26,504	19,013	-	(41,430)	-	-	-	4,087	与资产相关
深圳星基装备物联网技术工程实验室项目	5,000	-	-	(917)	-	-	-	4,083	与资产相关
山东车辆无偿取得土地配套资金及技术研发经费	4,270	-	-	(225)	-	-	-	4,045	与资产相关
扬州润扬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项目	2,256	-	-	(225)	-	-	-	2,031	与资产相关
集瑞重工设备融资租赁补贴	-	2,626	-	(613)	-	-	-	2,013	与资产相关
天达空港科技研发资金项目	886	-	-	(97)	-	-	-	789	与资产相关
集团本部先进企业政府补助	-	4,000	-	(4,000)	-	-	-	-	与收益相关
大型深水环保型浮式生产储油装置(FPSO)的设计 技术及南海应用项目	6,000	-	-	(6,000)	-	-	-	-	与资产相关
新会特箱政府返还补贴项目	17,362	-	-	(17,362)	-	-	-	-	与资产相关
新会模块化建筑制造政府补贴项目	10,764	-	-	(10,764)	-	-	-	-	与资产相关 与资产/收益 相关
其他	82,416	55,004	-	(53,895)	-	-	-	83,525	
	<u>829,742</u>	<u>189,452</u>	<u>-</u>	<u>(178,108)</u>	<u>-</u>	<u>-</u>	<u>-</u>	<u>841,086</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附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战略投资者增资款	(1)、(2)	1,249,826	1,549,826
对少数股东的承诺分红	四、5(7)(i)	487,632	487,632
平台特检费		-	73,421
预收租金		11,607	12,677
其它		22,681	-
		<u>1,771,746</u>	<u>2,123,556</u>

- (1) 于 2015 年 12 月 18 日，上海太富祥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山大成新材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住友商事株式会社和深圳市龙源港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曾用名：深圳市龙源港城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合称“新战略投资者”)与本公司、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和中集香港(合称“原股东”)及车辆集团签署关于关于车辆集团的增资协议，新战略投资者分别于 2016 年 1 月增资美元 166,173,000(按 2016 年 1 月 22 日汇率折合人民币 1,089,580,000 元)、美元 15,233,000(折合人民币 100,000,000 元);于 2015 年 12 月增资美元 9,288,117(按 2015 年 12 月 18 日汇率折合人民币 60,246,000 元)以及人民币 100,000,000 元，分别占增资后车辆集团股份的 16.822%、1.544%、0.929%及 1.544%。同时协议约定若车辆集团未能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实现合格 IPO，则新战略投资者中除深圳市龙源港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外均有权要求本公司以现金方式回购其所持有的车辆集团股权。回购对价应为以下两项款项之和：(a)该投资人在本次投资过程中所实际支付的认缴对价；(b)该认缴对价在实际投资期限(自认缴对价支付之日起至本公司实际全额支付回购价款日止之间的天数)内按每年单利 8% 计算之利息。

由于存在回购权，回购权对应的车辆集团权益部分需要全额确认负债，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确认相关的负债为人民币 1,249,826,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249,826,000 元)。

- (2) 于 2016 年 2 月 18 日，5 家新投资者与本公司子公司中集电商的原股东签署增资协议。新投资者合计向中集电商投资人民币 300,000,000 元。同时，协议约定若发生若干约定条件时，则新投资者有权要求本公司以现金回购其持有的中集电商的股权。

由于存在回购权，回购权对应的中集电商权益部分需全额确认负债，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确认相关负债为人民币 300,000,000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处置中集电商全部股权(附注五、2)。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4、 股本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千股	本年 增加额 千股	本年 减少额 千股	限售 股份解冻 千股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千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					
境内自然人持股	699	-	-	(200)	499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1,261,301	4,312	-	200	1,265,813
境外上市外资股	1,716,577	-	-	-	1,716,577
合计	2,978,577	4,312	-	-	2,982,889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千股	本年 增加额 千股	本年 减少额 千股	限售 股份解冻 千股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千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					
境内自然人持股	866	21	-	(188)	699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1,260,377	736	-	188	1,261,301
境外上市外资股	1,716,577	-	-	-	1,716,577
合计	2,977,820	757	-	-	2,978,577

以上股份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5、 其他权益工具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其他增加	本年支付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永续债	<u>2,049,035</u>	<u>87,808</u>	<u>(103,800)</u>	<u>2,033,043</u>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其他增加	本年支付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永续债	<u>2,033,043</u>	<u>119,792</u>	<u>(103,800)</u>	<u>2,049,035</u>

于 2015 年 6 月 16 日，本公司按面值发行人民币 20 亿元无担保永续债，扣除发行费用后净额为人民币 1,981,143,000 元。该权益工具为一般企业融资目的而发行。该权益工具前 3 个计息年度按照每年 5.19% 的利率计息，自 2016 年 6 月 16 日起每年支付一次且本公司可选择利息递延支付。自第 4 个计息年度起，每 3 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该权益工具并无固定到期日，且可由本公司选择于 2018 年 6 月 16 日或以后按其面值连同任何应计、未付或递延票息利息付款而可予赎回。在递延支付的利息清偿前(包括递延支付利息的利息)，发行人不能实施分红、减资、向偿付顺序劣后于本期中期票据的证券进行任何形式的兑付等行为。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6、 资本公积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3,590,421	73,823	-	3,664,244
其他资本公积：				
-外币资本折算差额	692	-	-	692
-接受捐赠非现金资产准备	257	-	-	257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20,004	10,789	(30,077)	400,716
-因子公司的股份期权行使而增加的少数股东权益	15,967	-	(799)	15,168
-少数股东投入资本产生的资本公积	435,101	1,001,904	-	1,437,005
-处置子公司部分股权(未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	900,031	4,869	-	904,900
-集团内重组对资本公积的影响	(42,696)	-	-	(42,696)
-因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而冲减的资本公积	(246,669)	-	(280,185)	(526,854)
-因少数股东投入股本而减少的资本公积	(58,964)	-	-	(58,964)
-本位币变更的影响	(406,795)	-	-	(406,795)
-购买或设立子公司而增加的少数股东权益	(51,925)	-	-	(51,925)
-转回授予少数股东的回购权	(1,549,826)	300,000	-	(1,249,826)
其他	120,987	2,754	-	123,741
合计	<u>3,126,585</u>	<u>1,394,139</u>	<u>(311,061)</u>	<u>4,209,663</u>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3,577,648	12,773	-	3,590,421
其他资本公积：				
-外币资本折算差额	692	-	-	692
-接受捐赠非现金资产准备	257	-	-	257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02,887	22,316	(5,199)	420,004
-因子公司的股份期权行使而增加的少数股东权益	14,275	1,692	-	15,967
-少数股东投入资本产生的资本公积	207,660	227,441	-	435,101
-处置子公司部分股权(未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	899,128	903	-	900,031
-集团内重组对资本公积的影响	(42,696)	-	-	(42,696)
-因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而冲减的资本公积	(224,430)	-	(22,239)	(246,669)
-因少数股东投入股本而减少的资本公积	(58,964)	-	-	(58,964)
-本位币变更的影响	(406,795)	-	-	(406,795)
-购买或设立子公司而增加的少数股东权益	(51,925)	-	-	(51,925)
-确认授予少数股东的回购权	(1,249,826)	-	(300,000)	(1,549,826)
其他	113,952	7,035	-	120,987
合计	<u>3,181,863</u>	<u>272,160</u>	<u>(327,438)</u>	<u>3,126,585</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7、 其他综合收益

	2017 年度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评估增值准备	43,754	-	-	-	-	43,75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3,344)	862	(294)	568	-	(2,776)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	80	4,299	(645)	3,654	-	3,73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64,200)	(182,393)	-	(124,633)	(57,760)	(288,833)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其他综合收益转出	-	(52,115)	13,029	(39,086)	-	(39,086)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 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16,448	-	16,448	-	16,448
-自用房地产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 投资性房地产在转换日公允价值 大于账面价值部分	481,051	6,681	(1,670)	5,011	-	486,062
	<u>357,341</u>	<u>(206,218)</u>	<u>10,420</u>	<u>(138,038)</u>	<u>(57,760)</u>	<u>219,303</u>

	2016 年度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评估增值准备	43,754	-	-	-	-	43,75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3,240)	(104)	-	(104)	-	(3,344)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	(4,074)	4,887	(733)	4,154	-	8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54,570)	462,287	-	390,370	71,917	(164,200)
-自用房地产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 的投资性房地产在转换日公允价值 大于账面价值部分	3,653	584,834	(83,825)	477,398	23,611	481,051
	<u>(514,477)</u>	<u>1,051,904</u>	<u>(84,558)</u>	<u>871,818</u>	<u>95,528</u>	<u>357,341</u>

48、 盈余公积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489,287	2,156	-	1,491,443
任意盈余公积	1,790,092	-	-	1,790,092
合计	<u>3,279,379</u>	<u>2,156</u>	<u>-</u>	<u>3,281,535</u>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413,486	75,801	-	1,489,287
任意盈余公积	1,790,092	-	-	1,790,092
合计	<u>3,203,578</u>	<u>75,801</u>	<u>-</u>	<u>3,279,379</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8、 盈余公积(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包含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

本公司任意盈余公积金的提取额由董事会提议，经股东大会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49、 未分配利润

	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17,495,053	17,805,808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净利润		2,509,242	539,660
减：本公司所发行永续债的影响		(87,808)	(119,792)
减：提取盈余公积		(2,156)	(75,801)
减：应付普通股股利	(1)	(179,837)	(654,822)
年末未分配利润		<u>19,734,494</u>	<u>17,495,053</u>

(1) 本年内分配普通股股利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年末已提议但尚未派发的股利	<u>-</u>	<u>-</u>
当年提议派发的股利合计	<u>179,837</u>	<u>654,822</u>

根据 2017 年 6 月 9 日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0 日向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06 元(2016 年：每股人民币 0.22 元)，共人民币 179,837,000 元(2016 年：人民币 654,822,000 元)。

50、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74,527,712	49,960,016
其他业务收入	1,772,218	1,151,636
合计	<u>76,299,930</u>	<u>51,111,652</u>
主营业务成本	61,592,397	41,019,009
其他业务成本	700,318	463,008
合计	<u>62,292,715</u>	<u>41,482,017</u>

本集团建造合同项目中，无单项合同本年确认收入超过营业收入 10%以上的项目情况。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0、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续)

(1) 主营业务收入按行业与产品分类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集装箱业务	24,200,544	20,917,849	10,485,758	9,492,396
道路运输车辆业务	18,749,176	15,460,715	14,261,874	11,667,481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	11,292,494	9,299,324	8,808,022	7,178,465
物流服务业务	8,122,208	7,341,586	6,980,141	6,245,734
空港装备业务	3,493,022	2,789,850	3,072,806	2,496,377
重卡业务	2,481,839	2,364,158	1,625,677	1,601,293
金融业务	2,257,689	594,679	2,234,692	667,717
海洋工程业务	1,172,509	979,334	268,471	(40,725)
房地产业务	927,194	566,268	816,019	417,434
其他业务	1,831,037	1,278,634	1,406,556	1,292,837
合计	<u>74,527,712</u>	<u>61,592,397</u>	<u>49,960,016</u>	<u>41,019,009</u>

(2) 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类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中国	64,249,317	52,879,005	40,637,350	33,171,765
欧洲	6,041,917	5,115,910	4,986,472	4,236,870
美洲	3,236,531	2,733,360	3,253,113	2,666,228
亚洲(中国以外地区)	692,578	593,656	788,389	700,787
其他	307,369	270,466	294,692	243,359
合计	<u>74,527,712</u>	<u>61,592,397</u>	<u>49,960,016</u>	<u>41,019,009</u>

主营业务分地区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是按提供服务或销售产品企业的所在地进行划分。

(3)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劳务收入	1,112,771	436,712	786,869	269,449
销售材料	659,447	263,606	364,767	193,559
合计	<u>1,772,218</u>	<u>700,318</u>	<u>1,151,636</u>	<u>463,008</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1、 税金及附加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计缴标准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8,394	132,272	缴纳增值税及营业税的 7%
教育费及附加	82,806	99,173	缴纳增值税及营业税的 3%-5%
土地使用税	125,022	96,127	实际使用土地的面积和规定的单位税额计算
土地增值税	75,163	55,503	转让房地产所取得的增值额和规定的税率计算
房产税	79,706	63,360	房产余值或房产租金收入和规定的税率计算
营业税	-	21,421	营业收入的 3%-5%
印花税	33,213	24,272	应税凭证所载金额或凭证的件数和规定的税率
其他	12,419	10,971	或者单位税额计算
合计	<u>516,723</u>	<u>503,099</u>	

52、 销售费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运输及装卸费用	1,138,257	685,992
人工费用	811,113	720,700
销售业务费	359,520	333,922
产品质量保修金	207,391	96,219
产品外部销售佣金	101,040	68,133
商品维修费	40,163	19,161
中介费	38,631	39,149
广告费	49,150	44,307
堆存费	14,025	23,834
其他	167,428	125,563
合计	<u>2,926,718</u>	<u>2,156,980</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3、 管理费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行政人员费用	2,238,096	1,775,770
技术发展费	651,729	519,440
中介费	269,891	254,440
折旧	282,746	252,431
摊销	265,686	228,404
考核奖金及利润分享奖金	476,910	175,826
租金	192,377	145,335
材料消耗及低值品	120,275	106,476
税费及规费	119,552	62,905
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	16,324	32,384
审计师费用	13,460	14,070
办公费、招待费及其他	835,008	641,117
合计	<u>5,482,054</u>	<u>4,208,598</u>

54、 财务费用-净额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利息支出	1,666,516	1,409,223
减：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517,890	507,365
减：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227,261	142,335
净汇兑亏损/(收益)	378,290	(175,044)
其他财务费用	146,666	134,630
合计	<u>1,446,321</u>	<u>719,109</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5、 费用按性质分类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产成品及在产品存货变动	(1,549,743)	(311,400)
耗用的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55,997,065	35,135,856
职工薪酬费用	7,402,385	5,925,685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2,343,346	2,191,830
租金	319,052	331,061
运输及装卸费	1,184,077	817,931
销售业务费	359,520	333,922
技术发展费	651,729	519,440
动力费	672,161	519,311
加工及修理费	633,742	535,228
审计师费用	13,460	14,070
其他费用-其他制造费用	470,498	423,193
其他费用-其他销售费用	557,183	337,318
其他费用-其他管理费用	1,647,012	1,074,150
	<u>70,701,487</u>	<u>47,847,595</u>

5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年公允价值变动		
1.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6,175	7,776
2.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1,454	70,286
-因资产终止确认而转出至投资(损失)/收益	(1,252)	232,153
小计	<u>76,377</u>	<u>310,215</u>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u>5,344</u>	<u>75,792</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年公允价值变动		
1.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2,813	242,308
2.财务担保合同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16,782	(14,402)
小计	<u>29,595</u>	<u>227,906</u>
合计	<u>111,316</u>	<u>613,913</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7、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分项目情况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损失)	1,252	(232,15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2,727	8,695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855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675	87,26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58,808	361,353
其他	6,889	8,394
合计	<u>510,351</u>	<u>234,410</u>

58、 资产处置收益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计入 2017 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00,791	102,444	100,791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12,543	299,902	12,543
合计	<u>113,334</u>	<u>402,346</u>	<u>113,334</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9、 其他收益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财政补贴	392,270	-	与资产/收益相关
税收返还	56,791	-	与收益相关
其他	23,565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u>472,626</u>	<u>-</u>	

60、 资产减值损失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173,932	100,725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40,192	174,95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18,582	1,403,702
长期应收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坏账损失	123,659	271,429
预付款项坏账损失	56,724	46,716
商誉减值损失	38,000	77,557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0,252	8,310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5,936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305
合计	<u>671,341</u>	<u>2,089,634</u>

61、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分项目情况如下:

	附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度计入 非经常性损益的 金额
搬迁补偿		445,677	-	445,677
因企业并购而确认的利得		68,701	-	68,701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26,033	136,061	26,033
索赔收入		11,812	6,850	11,812
罚款收入		22,808	8,560	22,808
政府补助	(2)	-	497,336	-
其他		47,390	112,434	47,390
合计		<u>622,421</u>	<u>761,241</u>	<u>622,421</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61、 营业外收入(续)

(2) 政府补助明细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财政补贴	-	430,650	与收益相关
税收返还	-	55,97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	10,716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497,336	

62、 营业外支出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度计入非 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搬迁补偿支出	131,625	-	131,625
非常损失	109,925	95,693	109,92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97,699	137,794	97,699
赔款支出	16,684	5,008	16,684
罚款支出	6,922	5,320	6,922
捐赠支出	2,592	1,301	2,592
其他	19,418	16,958	19,418
合计	384,865	262,074	384,865

63、 所得税费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266,361	985,708
递延所得税	(15,535)	(18,640)
合计	1,250,826	967,068

将基于合并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税前利润	4,409,241	1,702,051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974,772	340,144
税收优惠影响	(148,887)	(112,254)
不可抵扣的支出	135,909	122,230
其他非应税收入	(37,101)	(1,958)
本年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税务亏损的税务影响	(128,878)	(41,584)
未确认的税务亏损	464,203	362,96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5,039	340,729
本年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 税务影响	(27,358)	(38,008)
因税率变更导致的递延税项差异	(32,540)	-
年度汇算清缴缴税	(24,333)	(5,302)
冲回境外控股公司享有当年利润需缴纳所得税	-	106
本年度所得税费用	1,250,826	967,068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64、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合并净利润	2,509,242	539,660
本公司所发行永续债的影响	(87,808)	(119,792)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调整后)	2,421,434	419,868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千股)	2,980,056	2,978,2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1	0.14
其中：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81	0.14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调整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合并净利润	2,509,242	539,660
本公司所发行永续债的影响	(87,808)	(119,792)
本公司股份支付计划的影响	(1,371)	-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调整后)	2,420,063	419,868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千股)(调整后)	2,988,147	2,984,1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1	0.14

(a)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过程如下：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千股)	2,980,056	2,978,296
本公司股份期权的影响(千股)	8,091	5,823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千股)	2,988,147	2,984,119

本公司董事会获授权授予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职工 6,000 万份股份期权，占本年度本公司已发行股份 2,980,055,749 股的 2.01%。本公司股份期权的信息参见附注九。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65、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本年收到的搬迁补偿款	1,183,551	-
本年收到与当期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32,101	230,968
本年收到的利息	195,021	142,335
本年收到的罚款收入	22,808	8,560
本年收到的索赔收入	11,812	6,850
其他	46,633	86,891
合计	<u>1,691,926</u>	<u>475,604</u>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本年支付的运输装卸费用	1,184,077	817,931
本年支付的租金、保险费等与销售相关的杂费	261,025	106,476
本年支付的技术发展费	651,729	519,440
本年支付的保修金	128,190	139,636
本年支付的销售业务费	359,520	333,922
本年支付的业务招待费	835,464	653,540
本年支付的差旅、办公费等与其他费用	2,397,683	1,999,540
合计	<u>5,817,688</u>	<u>4,570,485</u>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本年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89,452	438,526
其他	-	8,394
合计	<u>189,452</u>	<u>446,920</u>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本年收到的股份期权行使的少数股东权益	<u>16,474</u>	<u>3,755</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65、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续)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本年支付给少数股东的款项	<u>613,427</u>	<u>748,489</u>

66、 现金流量表相关情况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净利润	3,158,415	734,983
加: 资产减值准备	671,341	2,089,634
固定资产折旧	1,794,182	1,687,106
无形资产摊销	335,393	383,81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3,771	120,9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97,699	151,788
因企业并购而确认的利得	(68,701)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11,316)	(613,913)
财务费用	1,666,516	1,798,022
投资收益	(510,351)	(234,410)
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	16,324	32,384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158,967)	(60,668)
递延收益摊销	(178,108)	(116,575)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	64,627	64,998
存货的增加	(1,772,602)	(451,06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5,369,090)	(4,372,07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4,426,246	1,126,6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4,275,379</u>	<u>2,341,619</u>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5,442,857	6,338,667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6,338,667	3,259,12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u>(895,810)</u>	<u>3,079,544</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66、 现金流量表相关情况(续)

(2) 本年取得子公司的相关信息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一、取得子公司的有关信息：		
本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年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814,800	965,036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50,655	226,674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u>564,145</u>	<u>738,362</u>
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流动资产	1,677,482	604,411
非流动资产	653,113	505,556
流动负债	(1,306,414)	(537,137)
非流动负债	(107,244)	(123,640)
少数股东权益	(14,194)	(20,764)

(3) 本年处置子公司的相关信息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本年处置子公司的相关信息：		
1.本年处置子公司于本年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06,972	232,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1,343	25,579
2.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u>475,629</u>	<u>206,421</u>
2017 年度处置子公司的价格	651,133	548,257
处置子公司的净资产		
流动资产	189,441	1,374,610
非流动资产	332,514	203,105
流动负债	(404,461)	(1,454,511)
非流动负债	(915)	(12)
少数股东权益	75,746	-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4,406	157,49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224,232	5,160,97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3,840	20,278
二、财务公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00,379	999,926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5,442,857</u>	<u>6,338,667</u>

注： 以上披露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使用权受限制的货币资金的金额。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67、 外币货币性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余额 (千元)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欧元	201,013	7.8003	1,567,965
美元	44,772	6.5359	292,628
港币	313,508	0.8359	262,061
英镑	21,750	8.7796	190,960
泰铢	357,810	0.2005	71,741
澳元	8,434	5.0916	42,942
日元	300,288	0.0579	17,387
其他币种			100,178
			<u>2,545,862</u>
应收账款-			
美元	1,275,585	6.5359	8,337,096
欧元	93,764	7.8003	731,391
英镑	41,424	8.7796	363,688
日元	1,192,742	0.0579	69,060
港币	60,556	0.8359	50,619
澳元	9,503	5.0916	48,387
泰铢	14,429	0.2005	2,893
其他币种			209,435
			<u>9,812,569</u>
其他应收款-			
美元	90,038	6.5359	588,479
欧元	16,532	7.8003	128,958
英镑	3,992	8.7796	35,052
港币	23,227	0.8359	19,416
澳元	480	5.0916	2,443
泰铢	699	0.2005	140
其他币种			75,858
			<u>850,346</u>
长期应收款-			
美元	1,363,911	6.5359	8,914,386
英镑	11,448	8.7796	100,509
其他币种			11,095
			<u>9,025,990</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67、 外币货币性项目(续)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余额 (千元)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短期借款-			
美元	1,614,319	6.5359	10,551,027
欧元	72,054	7.8003	562,042
其他币种			249,100
			<u>11,362,169</u>
应付账款-			
美元	148,781	6.5359	972,415
英镑	44,393	8.7796	389,756
欧元	47,716	7.8003	372,200
瑞士法郎	13,664	6.6779	91,248
港币	57,729	0.8359	48,256
澳元	7,195	5.0916	36,632
泰铢	41,111	0.2005	8,243
日元	21,960	0.0579	1,271
其他币种			112,185
			<u>2,032,206</u>
其他应付款-			
美元	122,789	6.5359	802,534
欧元	15,971	7.8003	124,577
英镑	13,231	8.7796	116,160
日元	209,390	0.0579	12,124
港币	9,074	0.8359	7,585
澳元	1,328	5.0916	6,762
泰铢	17,502	0.2005	3,509
其他币种			137,265
			<u>1,210,516</u>
长期借款-			
美元	3,411,438	6.5359	22,296,820
英镑	29,420	8.7796	258,300
			<u>22,555,120</u>
长期应付款-			
美元	23,160	6.5359	151,373

上述外币货币性项目指除人民币之外的所有货币。(其范围与附注十四(4)(1)中的外币项目不同)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本年度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	取得时点	购买成本	取得的 权益比例	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年末 被购买方的 收入	购买日至年末 被购买方的 净收益	购买日至年末被 购买方的经营 活动现金流量	购买日至年末 被购买方的 现金流量净额
南通太平洋 (2)	2017 年 8 月 4 日	799,800	100%	现金收购	2017 年 8 月 4 日	重整计划获债权人会议 批准及获得中国法 院批准	-	13,001	(2,539)	44,450
郑州金特 (3)	2017 年 6 月 30 日	19,610	100%	现金收购、股 权兑换、或有 对价	2017 年 6 月 30 日	依据董事会批准日、 前董事辞职日、 新章程审批日	2,125	(4,929)	10	(19)
力达化学 (4)	2017 年 1 月 1 日	28,199	70%	现金收购	2017 年 1 月 1 日	新章程审批日	51,355	4,164	(7,541)	1,956
力达新橡塑 (4)	2017 年 1 月 1 日	1,530	70%	现金收购	2017 年 1 月 1 日	新章程审批日	18,721	992	(10,874)	1,321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范围的变更(续)

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续)

(2) 南通太平洋

于 2017 年 8 月 4 日, 经中国法院批准, 本集团子公司安瑞科支付现金对价人民币 799,800,000 元, 取得南通太平洋全部股权。南通太平洋主要从事海洋石油、天然气行业中液化气的运输与存储、海工吊车、海工模块、液货系统等高端装备制造。

(a) 南通太平洋合并成本以及损益的确认情况如下:

合并成本

现金	799,800
减: 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868,501)
合并收益	<u>(68,701)</u>

本集团认为上述合并收益产生主要是由于南通太平洋进入破产程序后, 法院及管理人聘请了独立的评估师对南通太平洋在破产清算假设下其资产的变现价值进行评估, 并以此确定南通太平洋的债权清偿比例及本集团应支付的收购对价。而本集团在合并日对于南通太平洋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评估是基于南通太平洋正常生产经营的假设。资产在破产清算的假设下进行快速变现, 其价值会大打折扣, 会低于正常生产经营的假设下评估的价值。

(b) 被收购方于购买日的资产和负债情况列式如下: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249,792	249,792	92,204
应收账款	(i)	288,884	288,884	235,749
其他应收款	(ii)	764,090	764,090	592,674
存货		330,700	310,077	409,476
固定资产		415,890	299,130	395,726
在建工程		72,900	42,515	83,553
无形资产		117,000	72,884	105,313
短期借款		-	-	(1,279,755)
应付账款		(101,699)	(101,699)	(1,020,388)
其他应付款	(iii)	(1,064,053)	(1,064,053)	(1,635,7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iv)	(71,470)	(52,046)	-
预计负债		(99,997)	(99,997)	(1,054,819)
长期借款		-	-	(76,976)
长期应付款		(33,536)	(33,536)	(52,212)
净资产		<u>868,501</u>	<u>676,041</u>	<u>(3,205,223)</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范围的变更(续)

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续)

(2) 南通太平洋(续)

(i) 原南通太平洋账面应收账款人民币 289,279,000 元，其中预期难以回收的金额为人民币 395,000 元。

(ii) 于 2017 年 8 月 4 日，其他应收款为应收工程款。

(iii) 于 2017 年 8 月 4 日，根据由南通太平洋债权人会议和中国法院批准的重组计划，南通太平洋授权终止确认大部分应付账款余额，剩余债务确认为重组负债于其他应付款。

(iv) 金额为人民币 516,639,000 元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金额为人民币 588,109,000 元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后以净额列示为人民币 71,470,000 元递延所得税负债。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来自于南通太平洋涉及的资产减值准备和税务亏损，递延所得税负债来自于由于债务重组终止确认的负债导致的应税收入和无形资产、固定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于 2017 年 8 月 4 日至 12 月 31 日，此次收购业务安瑞科确认净损失人民币 13,001,000 元于合并利润表。

(3) 郑州金特

于 2017 年 6 月，本集团子公司昆山物流设备收购郑州金特之 100% 股权，该公司从事现代物流自动化系统及高速分拣系统的销售、设计及技术服务。根据买卖协议，合并成本包括：

(i) 现金人民币 5,000,000 元；

(ii) 昆山物流设备 8.03% 股权。该 8.03% 股权的公允价值定为人民币 12,000,000 元；及

(iii) 或有对价，即人民币 3,000,000 元与郑州金特未来三年销售额之 3% 较高者。

交易完成后，郑州金特成为本集团持股 54.7% 的子公司。

(a) 郑州金特合并成本以及商誉的确认情况如下：

合并成本

现金	5,000
昆山物流设备之 8.03% 股本权益	12,000
或有对价之现值(c)	2,61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5,966)
商誉	<u>13,644</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范围的变更(续)

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续)

(3) 郑州金特(续)

(b) 被收购方于购买日的资产和负债情况列式如下: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514	514	58
应收账款	311	311	736
预付款项	91	91	581
其他应收款	42	42	773
存货	7,601	7,006	5,893
其他流动资产	-	-	37
固定资产	192	79	109
无形资产	6,880	2,732	5,3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751	751	-
应付账款	(1,301)	(1,301)	(1,328)
预收款项	(2,395)	(2,395)	(2,853)
其他应付款	(5,254)	(5,254)	(5,962)
应付职工薪酬	(141)	(141)	-
应交税费	(630)	(630)	(7)
递延所得税负债	(695)	-	-
净资产	<u>5,966</u>	<u>1805</u>	<u>3,411</u>

(c) 或有对价

由于管理层估计郑州金特未来三年销售额的3%会少于人民币3,000,000元, 因此管理层评估后认为应付或有对价金额将为人民币3,000,000元。于2017年12月31日, 管理层已估计通过采用三年期借款利率将未来付款贴现, 或有对价的现值为人民币2,610,000元并于合并资产负债表其他应付款中确认。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范围的变更(续)

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续)

(4) 力达化学及力达新橡塑

于2017年1月1日, 中集集团子公司中集新材以支付现金对价人民币28,199,000元取得力达化学70%的股权, 以支付现金对价人民币1,530,000元取得力达新橡塑70%的股权。上述交易于2017年1月1日完成。该合并事项确认商誉合计人民币1,453,000元。

(a) 力达化学及力达新橡塑合并成本以及商誉的确认情况如下:

合并成本	力达化学(b)	力达新橡塑
现金	28,199	1,530
减: 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7,947)	(329)
商誉	<u>252</u>	<u>1,201</u>

(b) 力达化学被收购方于购买日的资产和负债情况列式如下: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305	305	305
应收票据	717	717	717
应收账款	10,397	10,397	10,397
预付款项	601	601	601
其他应收款	2,026	2,026	2,026
存货	8,615	8,008	8,008
固定资产	20,778	18,099	18,099
无形资产	14,222	7,318	7,318
应付账款	(1,974)	(1,974)	(1,974)
预收款项	(924)	(924)	(924)
其他应付款	(13,590)	(13,590)	(13,590)
应付职工薪酬	(167)	(167)	(167)
应交税费	(722)	(722)	(722)
少数股东权益	(12,337)	(12,337)	(12,337)
净资产	<u>27,947</u>	<u>17,757</u>	<u>17,757</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范围的变更(续)

2、 处置子公司

(a) 本年度处置重大子公司的相关信息汇总如下：

子公司名称	处置价款	处置比例	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深圳中集电商物流科技有限公司(“中集电商”)	633,715	78.236%	出售	2017 年 10 月 30 日	于 2017 年 10 月 30 日，股权转让协议已获股东大会通过；购买方已支付了购买价款的 80%；购买方任命了董事和总经理，实际上已经控制了中集电商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483,588	-
Highfield Development Corp.(“Highfield”)	17,418	100%	出售	2017 年 3 月 30 日	于 2017 年 3 月 30 日，股权转让协议已获董事会通过；购买方任命了董事和总经理，实际上已经控制了 Highfield 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24,780)	-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范围的变更(续)

2、 处置子公司(续)

(b) 处置损益信息如下：

(i) 中集电商

处置损益计算如下：

	金额
处置价格	633,715
减：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的中集电商净资产份额	<u>150,127</u>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损益	-
处置产生的投资收益	<u>483,588</u>

(ii) Highfield

处置损益计算如下：

	金额
处置价格	17,418
减：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的 Highfield 净资产份额	<u>42,198</u>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损益	-
处置产生的投资收益	<u>(24,780)</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本集团所有子公司均通过设立、投资或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共计约 620 家。除以下列示的重要子公司外，本集团尚有其他子公司 351 家，其注册资本总额约人民币 745,236,291 元。该等子公司主要包括经营规模较小、并且注册资本在人民币 2,000 万元或 300 万美元以下的生产型或服务类企业，及以持股为目的无其他自营业务的设于香港、英属维京群岛或其他中国境外的投资控股公司。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i) 境内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及 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 (“南方中集”)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制造、修理和销售 集装箱,集装箱 堆存业务	人民币 13,769.87 万	100.00%	-
2	深圳南方中集东部物流装备制造 有限公司(“南方东部物流”)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制造、修理集装箱, 公路、港口新型 特种机械设备 设计与制造	美元 8,000 万	-	100.00%
3	新会中集集装箱有限公司 (“新会中集”)	企业法人	广东江门	广东江门	制造、修理和销售 集装箱	美元 2,400 万	20.00%	50.00%
4	南通中集顺达集装箱有限公司 (“南通中集”)	企业法人	江苏南通	江苏南通	制造、修理和销售 集装箱	美元 770 万	-	71.00%
5	天津中集集装箱有限公司 (“天津中集”)	企业法人	天津	天津	制造、销售集装箱 及相关技术咨询; 集装箱堆存业务	美元 5,000 万	-	100.00%
6	大连中集特种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大连中集”)	企业法人	辽宁大连	辽宁大连	制造、销售集装箱 及相关技术咨询; 集装箱堆存业务	美元 3,995.64 万	18.50%	81.5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及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7 宁波中集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宁波中集”)	企业法人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制造、销售集装箱箱 及相关技术咨询； 集装堆存业务	美元 1,500 万	-	100.00%
8 太仓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 (“太仓中集”)	企业法人	江苏太仓	江苏太仓	制造、修理集装箱	美元 3,100 万	-	100.00%
9 扬州润扬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扬州润扬”)	企业法人	江苏扬州	江苏扬州	制造、修理和销售 集装箱	美元 2,000 万	-	100.00%
10 上海中集洋山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洋山物流”)	企业法人	上海	上海	制造、销售集装箱 及相关技术咨询	美元 2,948 万	-	100.00%
11 上海中集冷藏箱有限公司 (“上海冷箱”)	企业法人	上海	上海	制造、销售冷藏集装箱、 冷藏车和保温车的 冷藏保温装置	美元 3,100 万	72.00%	20.00%
12 南通中集特种运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南通特种箱”)	企业法人	江苏南通	江苏南通	制造、销售和修理各类特 种槽、罐及各类专用 贮运设备及其部件	美元 1,000 万	-	71.0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及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3 广东新会中集特种运输设备有限公司 (“新会特箱”)	企业法人	广东江门	广东江门	制造、销售各类集装箱、 集装箱半成品、 相关零部件租赁、维修	美元 65,49.8958 万	-	100.00%
14 南通中集罐式储运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南通罐式运输设备”)	企业法人	江苏南通	江苏南通	制造、销售各类集装 箱、集装箱半成 品相关零部件	美元 3,500 万	-	70.57%
15 南通中集安瑞科食品装备有限公司 (“南通食品装备”)	企业法人	江苏南通	江苏南通	设计和生产销售储罐及 相关部件、承接储罐 涉及的总承包项目	美元 4,770 万	-	70.57%
16 深圳中集专用车有限公司 (“深圳专用车”)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开发生产及销售各 种运输车辆及 其零部件	人民币 20,000 万	-	63.33%
17 青岛中集专用车有限公司 (“青岛专用车”)	企业法人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开发生产和销售各种 专用车、半挂车 及其零部件	人民币 6,288 万	44.34%	35.25%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及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8 佛山中集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佛山物流”)	企业法人	广东佛山	广东佛山	物流器具及工装设备 的设计、制造销 售、改造、维修	人民币 300 万	-	100.00%
19 上海中集车辆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装备园”)	企业法人	上海	上海	仓储及配套设施的开发建 设、经营、出租、出售 物业管理及相关服务	人民币 9,020.41 万	-	63.33%
20 深圳市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深圳木业”)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集装箱木地板及其相关 产品生产销售并 提供相关服务	人民币 3,000 万	12.00%	86.76%
21 中集车辆(辽宁)有限公司 (“辽宁车辆”)	企业法人	辽宁营口	辽宁营口	开发生产各种专用运输 车辆及其零部件 并提供相关服务	人民币 6,000 万	-	63.33%
22 天津港中集振华物流有限公司 (“天津港振华”)	企业法人	天津	天津	国内及国际货物 运输代理	人民币 10,000 万	-	61.50%
23 中集陕汽重卡(西安)用车有限公司 (“西安陕汽”)	企业法人	陕西西安	陕西西安	开发生产各种专用车 及其零部件并提供 相关技术服务	人民币 5,000 万	-	47.5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及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24 甘肃中集华骏车辆有限公司 (“甘肃华骏”)	企业法人	甘肃白银	甘肃白银	专用车改装、挂车汽车及配件制造及相关产品	人民币 2,500 万	-	63.33%
25 中集车辆(江门市)有限公司 (“江门车辆”)	企业法人	广东江门	广东江门	生产开发及加工销售各类塑料、塑料合金等复合板材制品	人民币 12,900 万	-	63.33%
26 青岛中集环境保护设备有限公司 (“青岛环保”)	企业法人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垃圾处理车辆及其零部件的研发、制造、销售及服务	人民币 13,793 万	-	63.33%
27 上海中集专用车有限公司 (“上海专用车”)	企业法人	上海	上海	开发、生产厢式半挂车、厢式汽车、及相关的机械产品	人民币 1,000 万	-	63.33%
28 中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集租赁”)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财产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	美元 7,000 万	75.00%	25.00%
29 青岛中集冷藏运输设备有限公司 (“青岛冷藏车”)	企业法人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制造并销售各类冷藏、保温车和其他运输设备及其备件	美元 2,940.50 万	-	76.44%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及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30 南通中集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南通能源装备”)	企业法人	江苏南通	江苏南通	大型储罐的制造修理,各种承压罐式车、特种槽、罐及部件生产	人民币 6,994.56 万	-	70.57%
31 深圳中集天达空港设备有限公司 (“天达空港”)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生产经营各种机场用机电设备产品	美元 1,350 万	-	54.70%
32 新会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新会木地板”)	企业法人	广东江门	广东江门	集装箱用木地板及其相关产品生产销售并提供相关服务	美元 1,550 万	-	100.00%
33 内蒙古呼伦贝尔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内蒙古木业”)	企业法人	内蒙古	内蒙古	生产销售集装箱木地板及运输装备所需木制品	人民币 25,952 万	-	100.00%
34 嘉兴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嘉兴木业”)	企业法人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生产销售集装箱木地板及运输装备所需木制品	美元 500 万	-	88.71%
35 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服务有限公司 (“南方服务公司”)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各类集装箱中转、堆存、拆拼箱和维修与保养	美元 500 万	-	100.0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及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36 宁波中集集装箱服务有限公司 (“宁波服务”)	企业法人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货物运输业务；货物包 装、分拣、验货 及物流咨询服务	人民币 3,000 万	-	100.00%
37 中集申发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中集申发”)	企业法人	上海	上海	基础建设投资、建 设与经营；房地产 开发与经营	人民币 20,412.30 万	98.53%	1.47%
38 中集车辆(集团)新疆有限公司 (“新疆车辆”)	企业法人	新疆 乌鲁木齐	新疆 乌鲁木齐	机械设备的生产、 销售及相关 技术开发	人民币 8,000 万	-	63.33%
39 中集车辆(集团)有限公司 (“车辆集团”)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开发、生产、销售 各种专用车、 半挂车系列	美元 21,222.51 万	44.33%	19.00%
40 青岛中集特种冷藏设备有限公司 (“青冷特箱”)	企业法人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生产冷藏箱、保温箱、 铝制集装箱和厢 式半挂车机器配件	美元 3,918.41 万	-	100.0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及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41 天津中集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天津物流”)	企业法人	天津	天津	物流装备及零部件设计 制造、销售、维修、 及相关技术咨询	美元 1,000 万	-	83.50%
42 大连中集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大连物流”)	企业法人	辽宁大连	辽宁大连	物流装备和压力容器的 设计制造、销售、 维修及技术咨询	美元 2,012 万	-	100.00%
43 中集(重庆)物流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重庆中集”)	企业法人	重庆	重庆	集装箱、物流机械设备 及零部件等设计 制造、租赁维修等	美元 800 万	75.00%	25.00%
44 大连中集重化装备有限公司 (“大连重化”)	企业法人	辽宁大连	辽宁大连	国际及转口贸易、压力 容器设计制造和销 售及相关技术咨询	美元 4,517 万	62.70%	37.30%
45 深圳中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智能科技”)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设计、开发、销售和 代理智能电子产品、 软件和系统	人民币 7,029.4188 万	59.46%	8.54%
46 太仓中集冷藏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太仓冷箱”)	企业法人	江苏太仓	江苏太仓	研究、开发、生产、 销售冷藏集装箱及 其他特种集装箱	人民币 45,000 万	-	100.0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及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47 湖南中集竹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湖南木业”)	企业法人	湖南绥宁	湖南绥宁	竹木结构产品的精深 加工、经营及销售	人民币 2,800 万	-	85.60%
48 中集冀东(秦皇岛)车辆制造有限公司 (“秦皇岛车辆”)	企业法人	河北秦皇岛	河北秦皇岛	销售汽车、汽车配件	人民币 7,000 万	-	47.50%
49 深圳南方中集物流有限公司 (“南方物流”)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物流服务	人民币 8,000 万	-	100.00%
50 中集管理培训(深圳)有限公司 (“中集培训”)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市场营销策划、组 织学术和商业交 流会议和展览	人民币 5,000 万	100.00%	-
51 扬州利军工贸有限公司 (“扬州利军”)	企业法人	江苏扬州	江苏扬州	机械设备、零部件 制造、销售；技 术咨询和服务	人民币 7,000 万	-	100.00%
52 扬州泰利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扬州泰利”)	企业法人	江苏扬州	江苏扬州	包装集装箱、方舱及零配 件的设计制造维修 及相关咨询和服务	人民币 7,000 万	-	100.0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及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53 中集海洋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海工研究院”)	企业法人	山东烟台	山东烟台	研究、开发海洋作业 平台及其他海洋 工程相关业务	人民币 15,000 万	75.00%	25.00%
54 上海利帆集装箱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利帆”)	企业法人	上海	上海	集装箱维修、改装； 集装箱信息化 管理和咨询服务	人民币 100 万	-	70.00%
55 中集新型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中集新材”)	企业法人	广东东莞	广东东莞	开发、生产及销售各 种现代运输装备 用木及竹木制品	人民币 9,224.91 万	63.71%	21.24%
56 深圳市中集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中集产城”)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房地产开发经营	人民币 33,951.21 万	-	61.50%
57 扬州中集昊宇置业有限公司 (“扬州昊宇置业”)	企业法人	江苏扬州	江苏扬州	房地产开发；房 产销售、租赁	人民币 2,500 万	-	76.90%
58 宁波中集润信物流有限公司 (“宁波货柜”)	企业法人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集装箱清洗、修理、保 管、装箱、拆箱服务	人民币 500 万	-	60.0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及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59 成都中集产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成都产业园”)	企业法人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仓储及配套设施的开发 建设、经营、出租；销 售汽车、汽车配件等	人民币 6,000 万	-	63.33%
60 中集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财务公司”)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经营集团内部成员单 位的本外币业务	人民币 50,000 万	100.00%	-
61 深圳中集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中集投资控股”)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股权投资、集装箱、集 装箱房屋销售及租赁	人民币 7,500 万	100.00%	-
62 驻马店市中集华骏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华骏汽贸”)	企业法人	河南驻马店	河南驻马店	汽车、挂车、摩托车、农用 车及配件销售、汽车修理、 汽车装饰、汽车货运	人民币 1,000 万	-	63.33%
63 驻马店中集华骏铸造有限公司 (“华骏铸造”)	企业法人	河南驻马店	河南驻马店	从事车用铸造件和矿 山机械用铸造就件	人民币 29,776.20 万	-	63.33%
64 中集船舶海洋工程设计院研究院 有限公司 (“上海船舶研究院”)	企业法人	上海	上海	研究、开发海洋作业 平台及其他海洋 工程相关业务	人民币 5,000 万	-	100.0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及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65 深圳中集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中集投资”)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 及相关投资业务	人民币 14,000 万	100.00%	-
66 深圳天亿投资有限公司 (“天亿投资”)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 及相关投资业务	人民币 10,000 万	90.00%	10.00%
67 宁波西马克贸易有限公司 (“宁波西马克贸易”)	企业法人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防毒面具，塑料制品	人民币 1,000 万	-	100.00%
68 中集集团集装箱控股有限公司 (“集装箱控股”)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 及相关投资业务	人民币 273,691.54 万	100.00%	-
69 成都中集交通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成都交通装备”)	企业法人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化工液体罐车 和半挂车	人民币 1,500 万	-	63.33%
70 陕西中集车辆产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陕西车辆产业园”)	企业法人	陕西咸阳	陕西咸阳	各类专用汽车生产	人民币 8,000 万	-	63.33%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及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71 中集模块化建筑投资有限公司 (“模块化建筑投资”)	企业法人	广东江门	广东江门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 房地产投资	人民币 15,000 万	-	100.00%
72 中集模块化建筑设计研发有限公司 (“模块化建筑设计”)	企业法人	广东江门	广东江门	建筑模块化设计、 装饰工程设计	人民币 5,000 万	-	73.05%
73 中集冷链研究院有限公司 (“冷链研究院”)	企业法人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标准海运冷藏箱、 特种冷藏箱	人民币 5,000 万	-	100.00%
74 中集集团冷链投资有限公司 (“冷链投资”)	企业法人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实业投资、项目投资	人民币 97,900 万	-	100.00%
75 沈阳中集产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沈阳车辆产业园”)	企业法人	辽宁沈阳	辽宁沈阳	投资管理、资 产受托管理	人民币 5,000 万	-	63.33%
76 深圳中集天达物流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天达物流”)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自动化物流系统工程、 实时物流管理系统	人民币 6,000 万	-	54.7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及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77 东莞中集创新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东莞创新产业园”)	企业法人	广东东莞	广东东莞	投资创新产业园、房 地产开发和经营	人民币 6,451.6129 万	-	61.50%
78 浙江中集腾龙竹业有限公司 (“浙江腾龙竹业”)	企业法人	浙江衢州	浙江衢州	竹木制品的销售、竹 木技术研发、咨询	人民币 600 万	-	43.32%
79 广东新会中集模块化建筑制造有限公司 (“新会模块化”)	企业法人	广东江门	广东江门	集成房屋、活动房屋、 金属结构件的 生产、销售	人民币 8,000 万	-	100.00%
80 上海新之途物流有限公司 (“上海新之途”)	企业法人	上海	上海	国际货物运输代理、 普通货物运输	人民币 1,000 万	-	100.00%
81 中集前海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前海融资租赁”)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 交易咨询及担保	美元 8,000 万	-	100.0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及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82 沈阳中集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沈阳物流”)	企业法人	辽宁沈阳	辽宁沈阳	物流装备的制造、研发、设计、 销售、安装及技术咨询	人民币 600 万	-	100.00%
83 廊坊中集空港设备有限公司 (“廊坊空港”)	企业法人	河北廊坊	河北廊坊	生产经营各种机场和港 口用机电设备产品	人民币 1,000 万	-	54.70%
84 烟台铁中宝钢铁加工有限公司 (“铁中宝”)	企业法人	山东烟台	山东烟台	研发、加工桩腿结构 件销售自产产品	美元 915.02 万	-	65.00%
85 青岛中集创新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青岛创新产业园”)	企业法人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 房地产信息咨询服务 投资信息咨询服务	人民币 1,000 万	-	61.50%
86 安徽联合飞彩车辆有限公司 (“安徽联合飞彩”)	企业法人	安徽宣城	安徽宣城	专用车销售生产、 销售工程机械	人民币 15,800 万	-	70.06%
87 天津振华集装箱服务有限公司 (“天津集装箱服务”)	企业法人	天津	天津	国内及国际货物运输代理 业务及相关咨询服务	人民币 8,576.13 万	-	75.0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 经营地	业务性质 及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88 昆山中集物流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昆山物流设备”)	企业法人	江苏昆山	江苏昆山	自动化物流系统航 空货物处理系统	人民币 8,000 万	-	50.31%
89 中集天达(龙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天达(龙岩)投资”)	企业法人	福建龙岩	福建龙岩	停车场业的投资及资产管 理、房地产开发经营	人民币 2,000 万	-	32.82%
90 齐格勒消防及救援车辆销售服务(北京) 有限公司 (“北京齐格勒”)	企业法人	北京	北京	消防车、救援车及相关配 件、机械设备货物进 出口、代理进出口	欧元 150 万	-	60.00%
91 深圳中集科技有限公司 (“中集科技”)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自动识别产品、射频识别系 统及产品、提供咨询服务	人民币 1,500 万	-	34.45%
92 中集圣达因低温装备南通有限公司 (“张家港圣达因低温设备”)	企业法人	江苏南通	江苏南通	低温装备、化工冶金 设备的制造、销售	人民币 2,000 万	-	70.57%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及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93 东莞中集专用车有限公司 (“东莞专用车”)	企业法人	广东东莞	广东东莞	开发、生产、销售专用车、改装车、特种车半挂车系列	人民币 20,000 万	-	63.33%
94 东莞集望产业园有限公司 (“东莞集望产业园”)	企业法人	广东东莞	广东东莞	项目投资、房地产开发、房屋及场地租赁和销售	人民币 3,000 万	100.00%	-
95 振华(天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振华供应链管理”)	企业法人	天津	天津	仓储服务；物流分拨、配货、装卸、搬运	人民币 7,947.50 万	-	75.00%
96 中集技术有限公司 (“中集技术”)	企业法人	广东江门	广东江门	智能装备技术研发 投资办实业	人民币 5,000 万	-	100.00%
97 深圳中集车辆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车辆产业园”)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投资管理、资产 受托管理	人民币 15,250 万	-	63.33%
98 中集现代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现代物流”)	企业法人	天津	天津	国际、国内货运代理 报检业务	人民币 104,922.67 万	100.00%	-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及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99 东莞南方中集物流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东莞南方中集”)	企业法人	广东东莞	广东东莞	制造、修理集装箱 集装箱堆存业务	人民币 60,000 万	-	100.00%
100 宁波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 (“宁波中集集装箱制造”)	企业法人	宁波	宁波	制造、生产及销售 集装箱	人民币 50,000 万	-	100.00%
101 深圳中集鹏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鹏丰创业投资”)	企业法人	深圳	深圳	股权投资	人民币 5,000 万	-	100.00%
102 深圳三华卓悦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三华卓悦投资”)	企业法人	深圳	深圳	投资控股	人民币 3,000 万	-	70.06%
103 广东汇中达激光装备有限公司 (“汇中达激光设备”)	企业法人	江门	江门	制造激光设备	人民币 3,180 万	19.01%	80.99%
104 扬州中集宏宇置业有限公司 (“扬州中集宏宇置业”)	企业法人	扬州	扬州	房地产开发、房产销售 租赁，对酒店 进行投资	人民币 2,500 万	-	61.5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及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05 扬州中集达宇置业有限公司 (“扬州达宇置业”)	企业法人	扬州	扬州	房地产开发、房产销售、租赁	人民币 2,500 万	-	61.50%
106 扬州中集华宇酒店投资有限公司 (“扬州中集华宇酒店投资”)	企业法人	扬州	扬州	餐饮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投资管理	人民币 3,500 万	-	61.50%
107 太仓中集特种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太仓特种装备”)	企业法人	江苏太仓	江苏太仓	生产及制造特箱装备	美元 2,000 万	-	100.00%
108 郑州恒润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郑州恒润能源”)	企业法人	郑州	郑州	资产管理	人民币 4,300 万	-	66.00%
109 中集安瑞科投资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安瑞科投资控股”)	企业法人	深圳	深圳	投资控股	美元 8,000 万	-	70.57%
110 张家港中集圣达因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张家港圣达因特种装备”)	企业法人	张家港	张家港	深冷设备、石油化工机械设备、金属制品及零部件制造、加工、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	人民币 3,000 万	-	63.51%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及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11 天津滨海新区弘信博格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天津弘信博格”)	企业法人	天津市	天津市	融租租赁	人民币 17,000 万	-	51.00%
112 中集多式联运发展有限公司(“中集多式联运”)	企业法人	深圳	深圳	提供多式联运物流服务	人民币 10,000 万	-	80.00%
113 深圳市中集星联科技有限公司(“中集星联”)	企业法人	深圳	深圳	软件、信息技术服务业	人民币 10,000 万	-	81.30%
114 深圳中集同创供应链有限公司(“中集同创”)	企业法人	深圳	深圳	投资控股	人民币 20,000 万	-	73.39%
115 中集海洋工程有限公司(“中集海控”)	企业法人	深圳	深圳	投资控股	人民币 233,500 万	100.00%	-
116 深圳中集天达吉荣航空制冷有限公司(“天达吉荣”)	企业法人	深圳	深圳	生产航空制冷设备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人民币 5,000 万	-	38.29%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2)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及 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17 天津永旺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永旺”)	企业法人	中国天津	中国天津	金融服务	人民币 650,000 万	-	15.00%
118 广东中集建筑制造有限公司 (“广东建筑制造”)	企业法人	广东	广东	模块供应	人民币 5,000 万	-	100.00%
119 中集凯通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中集凯通”)	企业法人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物流服务	人民币 15,000 万元	-	51.00%
120 江苏凯通航运有限公司 (“江苏凯通”)	企业法人	南京	南京	物流服务	人民币 2,000 万	-	51.00%
121 中集安瑞科能源装备(苏州)有限公司 (“安瑞利能源装备(苏州)”)	企业法人	江苏	江苏	能源装备设计、研发、销售技术咨询；自营及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人民币 3,000 万	-	70.57%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及 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22 深圳市中集冷链科技有限公司 (“冷链科技”)	企业法人	深圳	深圳	冷链设备设计、研发、 销售、租赁、物流服务和 技术咨询	人民币 2,000 万	-	70.00%
123 江苏挂车帮租赁有限公司 (“江苏挂车帮”)	企业法人	江苏	江苏	机器设备、汽车的租赁；租赁 设备及设施维修；信息系统集 成服务；搬运卸载服务等	人民币 20,000 万	-	50.66%
124 广州中集车辆销售有限公司 (“广州销售”)	企业法人	广州	广州	批发业	人民币 3,001 万	-	63.33%
125 驻马店中集万佳车轴有限公司 (“万佳车轴”)	企业法人	驻马店	驻马店	车辆车轴及其他汽车配件的 设计、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	人民币 2,000 万	-	63.33%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及 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26 深圳前海中集麒谷投资有限公司 (“中集麒谷”)	企业法人	深圳	深圳	投资咨询；投资兴办实业；科技项目的投资；人民币 10,000 万 票据信息咨询、处理及有关的系统应用 和维修服务；应收账款催收服务； 企业管理咨询等		-	100%
127 深圳中集鹰谷供应链有限公司 (“中集鹰谷”)	企业法人	深圳	深圳	包装设备、容器及材料的研发、设计、销售、人民币 7,000 万 租赁、维修和残值处理；国内货运代理等		-	51.00%
128 中集凯通(陕西)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凯通陕西”)	企业法人	西安	西安	物流服务	人民币 2,000 万	-	30.60%
129 中集振洋(上海)物流有限公司 (“上海振洋”)	企业法人	上海	上海	物流服务	人民币 3,000 万	-	100.00%
130 中集凯通江苏国际多式联运有限公司 (“凯通江苏国际”)	企业法人	南京	南京	物流服务	人民币 2,000 万	-	33.15%
131 中集东瀚(上海)航运有限公司 (“中集东瀚”)	企业法人	上海	上海	国内水路运输,道路货物运输,国际货物运输代理 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船舶代理,国内船舶代理等	人民币 2,000 万		-30.60%
132 安捷汇物联信息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安捷汇物”)	企业法人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电信业务经营；计算机软硬件、计算机网络技术 计算机系统集成、手机软件的技术开发等	人民币 3,000 万		70.75%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ii) 海外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及 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33 CIMC Holdings (B.V.I.) Limited (“CIMC BVI”)	企业法人	英属 维京群岛	英属 维京群岛	投资控股	美元 5 万	-	100.00%
134 CIMC Tank Equipment Investment Holdings Co., Ltd. (“中集罐式储运装备”)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港币 468 万	-	100.00%
135 中集车辆(泰国)有限公司 (“中集泰国”)	企业法人	泰国	泰国	生产经营各 种专用车	泰铢 26,000 万	-	51.93%
136 CIMC Vehicle Investment Holding Co., Ltd. (“CIMC Vehicle BVI”)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美元 1 元	-	63.33%
137 CIMC Europe BVBA (“BVBA”)	企业法人	比利时	比利时	投资控股	欧元 18,550	-	100.00%
138 China International Marine Containers (Hong Kong) Limited (“中集香港”)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港币 200 万	100.00%	-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ii) 海外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及 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39 CIMC Burg B.V. (“Burg”)	企业法人	荷兰	荷兰	投资控股	欧元 9 万	-	100.00%
140 Charm Wise Limited (“Charm Wise”)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美元 5 万	-	100.00%
141 Gold Terrain Assets Limited (“GTA”)	企业法人	英属维京群岛	英属维京群岛	投资控股	美元 5 万	-	100.00%
142 Full Medal Ltd. (“Full Medal”)	企业法人	英属维京群岛	英属维京群岛	投资控股	美元 5 万	-	70.57%
143 Charm Ray Holdings Limited (“Charm Ray”)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港币 1 万	-	70.57%
144 Charm Beat Enterprises Limited (“Charm Beat”)	企业法人	英属维京群岛	英属维京群岛	投资控股	美元 5 万	-	63.33%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ii) 海外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及 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45 Sharp Vision Holdings Limited (“Sharp Vision”)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港币 1 元	-	100.00%
146 Sound Winner Holdings Limited (“Sound Winner”)	企业法人	英属维京群岛	英属维京群岛	投资控股	美元 5 万	-	70.57%
147 Grow Rapid Limited (“Grow Rapid”)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港币 1 元	-	100.00%
148 Powerlead Holding Ltd. (“Powerlead”)	企业法人	英属维京群岛	英属维京群岛	投资控股	美元 10 元	-	100.00%
149 Coöperatie Vela Holding U.A. (“Coöperatie Vela Holding U.A.”)	企业法人	荷兰	荷兰	投资控股	欧元 7,500 万	-	70.57%
150 Vela Holding B.V. (“Vela Holding B.V.”)	企业法人	荷兰	荷兰	投资控股	欧元 9 万	-	70.57%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ii) 海外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及 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51 CIMC Financial Leasing (HK) Co Ltd. (“Financial Leasing (HK) ”)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融资租赁	港币 50 万	-	100.00%
152 CIMC Offshore Holdings Limited (“CIMC Offshore”)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港币 223,485.5 万 及人民币 100,000 万	-	85.00%
153 Cooperatie CIMC U.A. (“COOP”)	企业法人	荷兰	荷兰	投资控股	欧元 2,550 万	99.00%	1.00%
154 North Sea Rigs Holding Ltd (“NSR”)	企业法人	英属维京群岛	英属维京群岛	融资租赁项目公司	美元 6,000	-	91.50%
155 中集天达空港设备(香港)有限公司 (“天达香港”)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港币 100 万	-	54.70%
156 CIMC Development (Australia) Pty Ltd (“Development Australia”)	企业法人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项目总包	澳元 800 万	-	100.0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ii) 海外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及 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57 Beacon holdings Group Ltd (“Beacon holdings”)	企业法人	英属维京群岛	英属维京群岛	融资租赁项目公司	美元 2,400	-	100.00%
158 Lihua Logistics Company Limited (“Lihua”)	企业法人	香港	香港	物流	美元 485 万	-	75.00%
159 Beacon Pacific Group Ltd. (“Beacon Pacific”)	企业法人	英属维京群岛	英属维京群岛	融资租赁项目公司	美元 4,250 万	-	100.00%
160 CIMC Holdings Australia Pty Ltd (“Holdings Aus”)	企业法人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投资控股	澳元 872.40 万	-	63.33%
161 CIMC Trailer Poland SP Zoo (“Trailer Poland SP Zoo”)	企业法人	波兰	波兰	投资控股	欧元 300 万	-	63.33%
162 CIMC MBS Hong Kong Limited (“MBS (HK)”)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港币 5 万	-	100.0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ii) 海外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及 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63 CIMC FORTUNE HOLDINGS LIMITED (“Fortune”)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金融服务	美元 200 万	100.00%	-
164 CIMC Modula Building Systmes (Australia) Pty Ltd(“MBS AU”)	企业法人	澳洲	澳洲	模块供应	澳元 50 万	-	100.00%
165 EVERISE CAPITAL PTY LTD (“EVERISE”)	企业法人	澳洲	澳洲	投资控股	澳元 10	-	100.00%
166 GLOBAL PLUS PTY LTD (“GLOBAL”)	企业法人	澳洲	澳洲	投资控股	澳元 1	-	100.00%
167 HARVEST AVENUE PTY LTD (“HARVEST”)	企业法人	澳洲	澳洲	投资控股	澳元 1	-	100.00%
168 中集智能(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智能”)	企业法人	香港	香港	研发终端智能终端 设备、提供物联网方案	港币 1 万	-	68.0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ii) 海外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及 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69 Adventure Explorer Limited (“Adventure”)	企业法人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港币 1	-	100.00%
170 Glamor East Limited (“Glamor”)	企业法人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港币 1	-	100.00%
171 Innovate Alliance Limited (“Innovate”)	企业法人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港币 1	-	100.0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2) 本集团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i) 境内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及 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洛阳中集凌宇汽车有限公司 (“中集凌宇”)	企业法人	河南洛阳	河南洛阳	生产销售客运汽车,罐 式运输车辆及机械 加工, 进出口业务	人民币 12,274.57 万	-	45.26%
2 芜湖中集瑞江汽车有限公司 (“芜湖车辆”)	企业法人	安徽芜湖	安徽芜湖	开发生产和销售专用 车, 一般机械产 品及金属结构件	人民币 16,178.61 万	-	45.76%
3 梁山中集东岳车辆有限公司 (“梁山东岳”)	企业法人	山东梁山	山东梁山	生产、销售拌车、特 种车及其零部件	人民币 9,000 万	-	44.39%
4 青岛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 (“青岛中集”)	企业法人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制造、修理集装箱,加 工制造相关机械部 件、结构件和设备	美元 2,784 万	-	100.00%
5 青岛中集冷藏箱制造有限公司 (“青岛冷箱”)	企业法人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制造销售冷藏箱、冷藏车 车和保温车等冷藏保温 装置并提共相关服务	美元 8,684.668 万	-	100.0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及 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6 天津中集北洋集装箱有限公司 (“中集北洋”)	企业法人	天津	天津	制造销售集装箱、箱 用车船、设备及 集装箱售后服务	美元 1,546.93 万	47.50%	52.50%
7 上海中集宝伟工业有限公司 (“上海宝伟”)	企业法人	上海	上海	制造、销售集装箱 及相关技术咨询	美元 2,850 万	-	94.74%
8 中集车辆(山东)有限公司 (“山东车辆”)	企业法人	山东章丘	山东章丘	开发制造各类专用车 及各种系列产品	美元 1,893.01 万	-	55.10%
9 漳州中集集装箱有限公司 (“漳州中集”)	企业法人	福建漳州	福建漳州	制造、销售集装箱 及相关技术咨询	美元 2,300 万	-	100.00%
10 扬州中集通华专用车有限公司 (“扬州通华”)	企业法人	江苏扬州	江苏扬州	开发、生产、销售各种 专用车、改装车、特 种车、半挂车系列	人民币 43,430.08 万	-	63.33%
11 驻马店中集华骏车辆有限公司 (“中集华骏”)	企业法人	河南驻马店	河南驻马店	专用车辆改装，销 售各种汽车的 相关产品物料	人民币 20,534 万	-	63.33%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及 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2 张家港中集圣达因低温装备有限公司 (“张家港圣达因低温装备”)	企业法人	江苏 张家港	江苏 张家港	开发制造安装深冷设备、 石油化工机械设备、 罐箱、压力容器	人民币 79,553.20 万	-	70.57%
13 东华集装箱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东华”)	企业法人	上海	上海	集装箱货物拆装箱、揽货、 分拨及报关业务 集装箱修理、堆存等	美元 450 万	-	70.00%
14 扬州通利冷藏集装箱有限公司 (“扬州通利”)	企业法人	江苏扬州	江苏扬州	制造销售冷藏箱、特种 箱并提供相关技术 咨询、维修服务	美元 3,410 万	-	100.00%
15 青岛恒丰物流有限公司 (“青岛恒丰”)	企业法人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集装箱仓储、推存、 拆装、装卸、 清洗、修理业务	人民币 2,000 万	-	80.00%
16 安瑞科(蚌埠)压缩机有限公司 (“蚌埠压缩机”)	企业法人	安徽蚌埠	安徽蚌埠	制造销售压缩机 及相关产品	港币 6,080.84 万	-	70.57%
17 石家庄安瑞科气体机械有限公司 (“石家庄气体机械”)	企业法人	河北石家庄	河北石家庄	制造销售压缩 气体机械	美元 3,200 万	-	70.57%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及 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8 安瑞科(廊坊)能源装备集成有限公司 (“廊坊能源装备”)	企业法人	河北廊坊	河北廊坊	能源设备的 研制开发	港币 11,500 万	-	70.57%
19 北京安瑞科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新能源”)	企业法人	北京	北京	能源设备的 研制开发	港币 4,000 万	-	70.57%
20 中集安瑞科(荆门)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荆门能源装备”)	企业法人	湖北荆门	湖北荆门	化工、燃气机械及设备 销售及售后服务， 节能源技术研发	港币 5,000 万	-	70.57%
21 荆门宏图特种飞行器制造有限公司 (“荆门宏图”)	企业法人	湖北荆门	湖北荆门	飞行器生产技术开发 销售，专用汽车、 罐体和压力容器设 计、制造及销售	人民币 10,000 万	-	56.46%
22 宁国中集竹木制品有限公司 (“宁国木业”)	企业法人	安徽宁国	安徽宁国	生产和销售自产的胶合 板、地板、装饰板 及相关竹木制品 收购生产用的竹木	人民币 988.46 万	-	50.97%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及 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23 烟台中集来福士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烟台来福士”)	企业法人	山东烟台	山东烟台	建造大型船坞；设计制造 各类船舶；生产销售 各种压力容器及海上 石油工程设施等	人民币 229,119 万	-	83.20%
24 烟台中集莱佛士船业有限公司 (“烟台中集莱佛士船业”)	企业法人	山东烟台	山东烟台	涉及、建造和修理各种 船舶及与之配套舾装 件、生产销售各种压 力容器、海上石油工 程设施、管道及各 钢结构混凝土产品	人民币 12,598 万	-	70.95%
25 海阳中集来福士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海阳中集来福士”)	企业法人	山东海阳	山东海阳	建造大型船坞；设计制 造各类船舶；生产销 售各种压力容器及海 上石油工程设施等	人民币 20,000 万	-	83.20%
26 龙口中集来福士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龙口中集来福士”)	企业法人	山东龙口	山东龙口	海洋工程建设和 工程物资供应	人民币 29,000 万	-	83.20%
27 山东万事达专用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山东万事达”)	企业法人	山东济宁	山东济宁	生产销售拌车、特 种车及其零部件	人民币 6,600 万	-	44.39%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及 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28 民航协发机场设备有限公司 (“民航协发”)	企业法人	北京	北京	机场摆渡车	人民币 2,500 万	-	38.29%
29 阳江市中集富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阳江市富日房地产开发”)	企业法人	广东阳江	广东阳江	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 产策划咨询建筑材料 销售及室内装修工程	人民币 1,000 万	-	61.50%
30 南京扬子石油化工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扬子石化”)	企业法人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石油化工为主的工程	人民币 8,800 万	-	70.57%
31 振华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天津	天津	天津港集装箱及杂货 集散运输、修箱	美元 5,195.60 万	-	75.00%
32 厦门弘信博格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弘信博格”)	企业法人	福建厦门	福建厦门	融资租赁业务、 租赁业务	美元 2,130 万	-	51.0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及 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33 天津振华海晶物流有限公司 (“振华海晶”)	企业法人	天津	天津	仓储设施建设、经营 集装箱中转站经营	人民币 14,500 万	-	45.00%
34 天津振华国际物流运输有限公司 (“天津国际物流”)	企业法人	天津	天津	无船承运、货物运输代理	人民币 13,397 万	-	75.00%
35 天津振华报关行有限公司 (“天津报关行”)	企业法人	天津	天津	报关及相关咨询、服务业务	人民币 1,251.64 万	-	75.00%
36 振华国际船务代理(青岛)有限公司 (“青岛国际船代”)	企业法人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国际船舶代理业务	人民币 1,000 万	-	75.00%
37 天津振华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天津国际船代”)	企业法人	天津	天津	国际船舶代理业务	人民币 1,000 万	-	75.0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及 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38 上海振华国际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上海国际船代”)	企业法人	上海	上海	国际船舶代理业务	人民币 1,000 万	-	75.00%
39 振华东疆(天津) 有限公司 (“天津振华东疆”)	企业法人	天津	天津	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	人民币 5,000 万	-	75.00%
40 天津振华国际贸易保税仓储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仓”)	企业法人	天津	天津	货物运输代理服务	人民币 562.88 万	-	75.00%
41 柏坚货柜机械维修(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柏坚货柜机械维修”)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提供集装箱及船舶的维 修服务及相关的技术 咨询服务	港币 750 万	-	70.00%
42 柏坚货柜机械维修(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柏坚货柜机械维修”)	企业法人	上海	上海	集装箱、船舶及其零 部件的机械维修、保养	美元 51.3 万	-	70.0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及 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43 天津港保税区凯昌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天津凯昌石油销售”)	企业法人	天津	天津	石油制品销售 仓储销售	人民币 3,000 万	-	45.00%
44 集瑞联合卡车营销服务有限公司 (“集瑞卡车营销”)	企业法人	安徽芜湖	安徽芜湖	销售及代理销售各类重型卡 车专用车、工程机械、汽 车底盘发动机及零部件	人民币 50,000 万	-	70.06%
45 佳景科技有限公司 (“佳景科技”)	企业法人	安徽芜湖	安徽芜湖	汽车及零部件产品为主的 工业设计和新技术开发	人民币 1,000 万	-	70.06%
46 芜湖幸福地产有限公司 (“芜湖幸福地产”)	企业法人	安徽芜湖	安徽芜湖	销售及代理销售各类重型卡 车专用车、工程机械	人民币 2,500 万	-	45.69%
47 瑞集物流(芜湖)有限公司 (“芜湖瑞集物流”)	企业法人	安徽芜湖	安徽芜湖	销售及代理销售各类重型卡 车专用车、工程机械	人民币 2,049.21 万	-	83.12%
48 集瑞联合重工有限公司 (“集瑞联合重工”)	企业法人	安徽芜湖	安徽芜湖	销售及代理销售各类重型卡 车专用车、工程机械	人民币 157,000 万	70.06%	-
49 安徽飞彩(集团)有限公司 (“安徽飞彩集团”)	企业法人	安徽宣城	安徽宣城	农用运输车及其配件、农机 、及其配件的制造和销售	人民币 15,800 万	-	70.06%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及 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50 辽宁中集哈深冷气体液化设备有限公司 (“辽宁哈深冷”)	企业法人	辽宁	辽宁	天然气液化装置、煤层气 液化设备设备及辅助设备 的设计、生产、销售	人民币 5,000 万	-	42.34%
51 中世运(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中世运投资”)	企业法人	北京	北京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投资咨询；企业管理	人民币 3,500 万	-	50.00%
52 中世运(北京)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北京中世运投国际物流”)	企业法人	北京	北京	海上国际货物运输 代理业务	人民币 3,000 万	-	50.00%
53 青岛力达化学有限公司 (“力达化学”)	企业法人	山东	山东	密封胶制品制造、销售；橡胶 零件、塑料零件及水性涂料 加工销售	人民币 3,000 万	-	59.47%
54 郑州金特物流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郑州金特”)	企业法人	河南郑州	河南郑州	分拣机研发，制造	人民币 2,000 万	-	54.7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及 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55 青岛力达新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力达新橡塑”)	企业法人	山东	山东	橡胶零部件、塑料零部件、 金属结构制造及销售； 集装箱部件研发等	人民币 100 万	-	59.47%
56 南通中集太平洋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南通太平洋”)	企业法人	南通	南通	海洋石油、天然气行业中液化 气的运输与存储，海工吊车、 海工模块、液货系统 等高端装备制造	人民币 102,396.68 万	-	70.57%
57 北京中集天晟科技有限公司 (“中集天晟”)	企业法人	北京	北京	集成建筑	人民币 2,000 万	-	50.0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续)

(ii) 海外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及 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58 CIMC Rolling Stock Australia Pty Ltd. (“CIMC Rolling Stock Australia”)	企业法人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销售车辆	澳元 50,000	-	74.33%
59 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 (“安瑞科控股”)	企业法人	开曼群岛	开曼群岛	投资控股	港币 12,000 万	-	70.57%
60 Burg Industries B.V. (“Burg Industries”)	企业法人	荷兰	荷兰	投资控股	欧元 841,267	-	100.00%
61 CIMC ENRIC Tank and Process B.V.	企业法人	荷兰	荷兰	投资控股	欧元 1,404 万	-	70.57%
62 Ziemann Holvrieka B.V. (“Holvrieka B.V.”)	企业法人	荷兰	荷兰	销售罐式设备	欧元 13.62 万	-	70.57%
63 Ziemann Holvrieka International B.V. (“Ziemann Holvrieka International B.V.”)	企业法人	荷兰	荷兰	生产、装配、销 售罐式设备	欧元 682,500	-	70.57%
64 Pteris Global Sdn. Bhd (“Pteris Global Sdn. Bhd”)	企业法人	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	销售服务	马来西亚林吉特 800 万	-	78.14%
65 Noordkoel B.V.	企业法人	荷兰	荷兰	销售罐式设备	欧元 50 万	-	70.57%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续)

(ii) 海外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及 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66 Beheermaatschappij Burg B.V.	企业法人	荷兰	荷兰	投资控股	欧元 123,155.95	-	100.00%
67 Burg Carrosserie B.V.	企业法人	荷兰	荷兰	生产道路运输车辆	欧元 18,151.21	-	63.33%
68 Exploitiemaatschappij Intraprogress B.V	企业法人	荷兰	荷兰	道路运输车辆贸易 、融资及租赁	欧元 15,925	-	63.33%
69 Hobur Twente B.V.	企业法人	荷兰	荷兰	生产、销售石油、 天然气罐式设备	欧元 45,378.02	-	100.00%
70 Burg Service B.V.	企业法人	荷兰	荷兰	道路运输车辆、罐 式设备的装配	欧元 15 万	-	70.57%
71 LAG Trailers N.V.	企业法人	比利时	比利时	生产挂车	欧元 3,245,000	-	63.33%
72 Ziemann Holvrieka N.V.	企业法人	比利时	比利时	生产罐式设备	欧元 99.16 万	-	70.57%
73 Immoburg N.V. Bree	企业法人	比利时	比利时	生产道路运输车辆	欧元 248,000	-	63.33%
74 Ziemann Holvrieka A/S	企业法人	丹麦	丹麦	生产罐式设备	丹麦克朗 100 万	-	70.57%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续)

(ii) 海外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及 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75 Direct Chassis LLC (“DCEC”)	企业法人	美国	美国	生产、销售各种专用车	美元 1,000 万	-	63.33%
76 CIMC TGE Gas Investments SA (“TGE SA”)	企业法人	卢森堡	卢森堡	投资控股	欧元 5 万	-	60.00%
77 TGE Gas Engineering GmbH (“TGE Gas Engineering GmbH”)	企业法人	德国	德国	在 LNG、LPG 及其他石油化工气体的存贮、处理领域，为客户提供 EP+CS(设计、采购和建造监工)等技术	欧元 100 万	-	60.00%
78 CIMC Raffles Offshore(Singapore) Limited (“Offshore (Singapore)”)	企业法人	新加坡	新加坡	为离岸石油和天然气市场建造各种船舶，包括自升式钻井平台、半潜式钻井平台、浮式生产储油卸油船(FPSO)、浮式储油船(FSO)	新加坡元 594,416,915 及 美元 303,122,013	-	85.00%
79 CIMC Raffles Investments Limited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港币 2	-	85.00%
80 CIMC Raffles Leasing Pte.Ltd.	企业法人	新加坡	新加坡	海洋船舶租赁经营	新加坡元 2	-	85.0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续)

(ii) 海外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及 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81 Caspian Driller Pte. Ltd.	企业法人	新加坡	新加坡	海洋船舶租赁经营	美元 3,000 万	-	85.00%
82 Technodyne International Limited (“Technodyne”)	企业法人	英国	英国	能源设备的研制开发	英镑 100	-	60.00%
83 Gadidae AB.	企业法人	瑞典	瑞典	投资控股	瑞典克朗 100 万	-	85.00%
84 Perfect Victor Investments Limited (“Perfect Victor”)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美元 1	-	100.00%
85 Ziemann Holvrieka GmbH (“Ziemann Holvrieka GmbH”)	企业法人	德国	德国	生产、销售及设计 啤酒发酵设备及 服务	欧元 1,600 万	-	70.57%
86 Albert Ziegler GmbH (“Ziegler”)	企业法人	德国	德国	海洋工程设计	欧元 1,354.30 万	-	60.00%
87 Bassoe Technology AB (“Bassoe”)	企业法人	瑞典	瑞典	海洋工程设计	瑞典克朗 100 万	-	100.00%
88 CIMC MBS LIMITED (“Verbus Systems”)	企业法人	英国	英国	模块供应	英镑 3,884,303	-	100.0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续)

(ii) 海外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及 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89	振华物流(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振华物流”)	企业法人	香港	香港	物流	美元 660 万	-	75.00%
90	CIMC Australia Road Transport Equipment Pty Ltd (“Australia Road Transport Equipment Pty”)	企业法人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投资控股	澳元 830 万	-	63.33%
91	栢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栢坚国际控股”)	企业法人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港币 1,000 万	-	70.00%
92	栢坚货柜机械维修有限公司 (“栢坚货柜机械维修”)	企业法人	香港	香港	集装箱修复和翻 新、集装箱贸易	港币 500 万	-	70.00%
93	Pteris Global Ltd	企业法人	新加坡	新加坡	投资控股	新加坡元 10,478.1 万	-	78.14%
94	Verbus International Limited (“VIL”)	企业法人	英国	英国	投资控股	英镑 1,108	-	100.0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续)

(ii) 海外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及 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95	CIMC Developments Limited (“CDL”)	企业法人	英国	英国	项目总包	英镑 1	-	100.00%
96	Verbus Systems Ltd (“VSL”)	企业法人	英国	英国	模块供应	英镑 1	-	100.00%
97	Briggs Group Limited	企业法人	英国	英国	啤酒、蒸馏、制药、酵母、 生物燃料等行业提供 工程设计和部分关键装备	英镑 338.5 万	-	70.57%
98	Retlan Manufacturing Limited	企业法人	英国	英国	生产半挂车	英镑 692,041	-	63.33%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4) 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

	少数股东 持股比例	2017 年度 归属于少数 股东的损益	2017 年度 向少数股东 分派股利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累计少数 股东权益
安瑞科	29.43%	154,391	2,022	1,825,025
CIMC Offshore	15.00%	(402)	-	917,757
中集产城	38.50%	88,873	-	944,003

上述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列示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安瑞科	10,305,316	3,861,903	14,167,219	7,668,853	637,388	8,306,241
CIMC Offshore	986,501	4,190,144	5,176,645	62,290	-	62,290
中集产城	4,624,339	344,794	4,969,133	2,361,595	268,963	2,630,558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安瑞科	9,542,728	3,345,695	12,888,423	5,735,979	1,850,379	7,586,358
CIMC Offshore	9,322	4,484,063	4,493,385	71,171	-	71,171
中集产城	2,923,684	170,114	3,093,798	1,446,879	214,996	1,661,875
	2017 年度				经营活动 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安瑞科	10,671,276	420,181	528,138	845,097		
CIMC Offshore	-	(2,312)	(2,312)	(1,020,381)		
中集产城	1,006,791	194,693	195,252	(1,283,567)		
	2016 年度				经营活动 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安瑞科	7,968,403	(936,680)	(1,035,414)	1,079,743		
CIMC Offshore	-	(16,341)	(16,341)	6		
中集产城	722,953	168,834	168,834	(8,384)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5) 本年度发生重大对子公司股权的部分处置(未丧失控制权)

本年度不存在重大对子公司股权的部分处置(未丧失控制权)。

(6) 本年度发生的重大少数股东交易事项

- (i) 于 2017 年 7 月 17 日, 本集团子公司中集产城以增资扩股的方式引入战略投资者碧桂园地产, 根据协议, 碧桂园地产向中集产城增资人民币 926,322,000 元, 完成后持有中集产城 25% 的股权。增资完成后, 本集团对中集产城的持股比例由 82% 下降为 61.5%。

上述交易支付的对价与碧桂园地产按持股比例应享有中集产城可辨认净资产的差额合计为人民币 301,846,000 元, 计入资本公积。

- (ii) 于 2016 年 12 月 7 日, 国投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国投基金”)与中集香港及本集团子公司 CIMC Offshore 签署增资协议, 向 CIMC Offshore 增资款人民币 984,258,000 元, 取得 CIMC Offshore 15% 的股权。增资于 2017 年 12 月完成, 本集团对 CIMC Offshore 的持股比例由 100% 下降为 85%。

上述交易支付的对价与国投基金按持股比例应享有 CIMC Offshore 可辨认净资产的差额为人民币 698,253,000 元, 计入资本公积。

- (iii) 于 2017 年 5 月 5 日, 本公司子公司现代物流与中集凯通的少数股东同时向其增资至人民币 1.5 亿元, 并维持原持股比例不变。其中, 少数股东向中集凯通增资金额为人民币 34,300,000 元。

- (iv) 于 2017 年 3 月 28 日, 本公司与集瑞联合重工的少数股东深圳九思投资管理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收购其持有集瑞联合重工 3.82% 的股权, 支付对价为人民币 81,616,000 元。完成后, 本公司持有集瑞联合重工的持股比例由 66.24% 上升至 70.06%。

上述交易支付的对价与本公司新增的持股比例应享有集瑞联合重工可辨认净资产的差额合计为人民币 78,103,000 元, 冲减资本公积。

- (v) 于 2017 年 7 月, 本集团子公司中集产城与顺德富日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收购其持有阳江市富日房地产开发 40% 的股权, 支付对价为人民币 169,024,000 元, 收购完成后, 中集产城持有阳江富日房地产开发 100% 的股权。

上述交易支付的对价与中集产城新增的持股比例应享有阳江市富日房地产开发可辨认净资产的差额合计为人民币 13,766,000 元, 计入资本公积。

- (vi) 于 2017 年 7 月 14 日, 本公司子公司中集投资与中集电商的少数股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购买其持有中集电商 27.45% 的股权, 支付对价为人民币 362,787,000 元。

上述交易支付的对价与中集投资新增的持股比例应享有中集电商可辨认净资产的差额为人民币 215,848,000 元, 冲减资本公积。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基础信息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对集团活动是否具有战略性	持股比例-直接	持股比例-间接
合营企业-						
日邮振华	天津	天津	物流辅助业务	否	-	38.25%
玉柴联合动力	安徽芜湖	安徽芜湖	生产、销售重型发动机及其零部件	是	-	35.03%
联营企业-						
利华能源	河北霸州	河北霸州	燃气储运业务	否	-	15.58%
上海丰扬	上海	上海	房地产业务	是	-	40.00%
TSC	休斯顿(美国)	开曼群岛	陆地和海洋钻井平台业务	是	-	13.12%
加华海运	香港	香港	物流辅助业务	否	-	30.00%
中国消防	成都	开曼群岛	消防设备	是	-	30.00%
首中投资	北京	北京	投资管理	否	-	45.00%

本集团对上述股权投资均采用权益法核算。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日邮振华		玉柴联合动力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40,106	47,255	199,925	99,014
其他流动资产	15,253	22,113	359,758	221,598
流动资产合计	55,359	69,368	559,683	320,61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1,035	109,095	707,161	625,900
资产合计	156,394	178,463	1,266,844	946,512
流动负债	24,216	27,429	809,039	494,577
非流动负债	2,503	3,129	32,253	60,382
负债合计	26,719	30,558	841,292	554,959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续)

	日邮振华		玉柴联合动力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少数股东权益	-	-	-	-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129,675	147,905	425,552	391,553
本集团持股比例	51%	51%	50%	5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i)	66,134	75,432	212,776	195,777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u>66,134</u>	<u>75,432</u>	<u>212,776</u>	<u>195,777</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续)

	日邮振华		玉柴联合动力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收入	166,653	145,020	1,462,555	554,056
财务费用	4	(526)	27,571	13,637
所得税费用	921	1,451	-	-
净利润	284	3,675	33,998	3,891
其他综合收益	-	-	-	-
综合收益总额	284	3,675	33,998	3,891
本集团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9,443	1,781	-	-

(i) 本集团以合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为基础，按持股比例计算资产份额。合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的金额考虑了取得投资时合营企业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影响。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利华能源		上海丰扬		TSC		加华海运		中国消防		首中投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8,772	44,908	30,425	104,944	90,238	190,589	96,552	96,552	124,707	132,576	24,608	16,413
其他流动资产	<u>940,834</u>	<u>833,315</u>	<u>819,426</u>	<u>462,820</u>	<u>2,630,219</u>	<u>2,739,011</u>	<u>46,822</u>	<u>46,822</u>	<u>661,697</u>	<u>468,249</u>	<u>291,230</u>	<u>176,743</u>
流动资产合计	949,606	878,223	849,851	567,764	2,720,457	2,929,600	143,374	143,374	786,404	600,825	315,838	193,156
非流动资产合计	<u>705,772</u>	<u>688,979</u>	<u>50,775</u>	<u>45,782</u>	<u>631,744</u>	<u>776,956</u>	<u>1,089,581</u>	<u>1,089,581</u>	<u>787,180</u>	<u>724,783</u>	<u>109,141</u>	<u>69,577</u>
资产合计	<u>1,655,378</u>	<u>1,567,202</u>	<u>900,626</u>	<u>613,546</u>	<u>3,352,201</u>	<u>3,706,556</u>	<u>1,232,955</u>	<u>1,232,955</u>	<u>1,573,584</u>	<u>1,325,608</u>	<u>424,979</u>	<u>262,733</u>
流动负债	679,996	702,131	623,129	354,154	1,957,621	1,949,175	152,448	152,448	331,117	241,436	11,583	1,010
非流动负债	<u>255,035</u>	<u>209,256</u>	-	-	<u>109,804</u>	<u>313,488</u>	<u>658,995</u>	<u>658,995</u>	-	-	-	-
负债合计	<u>935,031</u>	<u>911,387</u>	<u>623,129</u>	<u>354,154</u>	<u>2,067,425</u>	<u>2,262,663</u>	<u>811,443</u>	<u>811,443</u>	<u>331,117</u>	<u>241,436</u>	<u>11,583</u>	<u>1,010</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续)

	利华能源		上海丰扬		TSC		加华海运		中国消防		首中投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少数股东权益	-	-	-	-	1,893	13,182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720,347	655,815	277,497	259,392	1,282,883	1,430,711	421,512	421,512	1,242,467	1,084,172	413,396	261,723
按照取得投资时联营企业 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进行调整及商誉	-	-	1,085	1,085	155,764	155,764	-	-	533,410	533,410	-	-
调整后归属于母公司的股 东权益	720,347	655,815	278,582	260,477	1,438,647	1,586,475	421,512	421,512	1,775,877	1,617,582	413,396	261,723
本集团持股比例	15.58%	15.58%	40.00%	40.00%	13.12%	13.42%	30.00%	30.00%	30.00%	30.00%	45.00%	45.0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 份额(i)	112,230	102,176	111,433	104,191	193,066	212,905	126,454	126,454	532,763	485,275	186,028	117,775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 面价值	112,230	102,176	111,433	104,191	193,066	212,905	126,454	126,454	532,763	485,275	186,028	117,775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 投资的公允价值	-	-	-	-	65,937	92,144	-	-	383,549	300,995	-	-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续)

	利华能源		上海丰扬		TSC		加华海运		中国消防		首中投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收入	1,283,017	1,228,536	18,474	66,867	308,547	1,006,280	67,924	67,924	528,555	471,252	-	-
净利润/(亏损)	47,542	72,160	18,106	11,758	(24,642)	30,147	96,543	96,543	(7,030)	30,427	(26,104)	(4,944)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1,507)	-	-	54,827	2,818	-	-
综合收益总额	47,542	72,160	18,106	11,758	(24,642)	28,640	96,543	96,543	47,797	33,245	(26,104)	(4,944)
本集团本年度收到的来自 联营企业的股利	-	-	-	(220,000)	-	-	-	-	-	-	-	-

(i) 本集团以联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为基础，按持股比例计算资产份额。联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的金额考虑了取得投资时联营企业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影响。

TSC 为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公司，由于其公告时间晚于本集团公告时间，经管理层评估认定后认为其经营结果并不对本集团经营情况造成重大影响，因此采用其半年报年化数据进行入账，并在来年将其公告数据调整入账。

加华海运为非上市公司，由于管理层未能获取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经管理层评估认定后认为其经营结果并不对本集团经营情况造成重大影响。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4) 不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信息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合营企业:		
2017 年 12 月 31 日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46,402	229,29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i)	19,624	16,828
其他综合收益(i)	-	-
综合收益总额	19,624	16,828
联营企业:		
2017 年 12 月 31 日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611,209	512,94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收益(i)	(29,235)	10,760
其他综合收益(i)	-	-
综合收益总额	(29,235)	10,760

(i) 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均已考虑取得投资时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影响。

(5)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本年度无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超额亏损。

七、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年度无重大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1、 本公司无控股母公司。
- 2、 本公司子公司情况参见附注六、1。
- 3、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参见附注六、2。

除附注六中已披露的重要合营和联营企业的情况外, 其余与本集团发生关联交易的其他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情况如下: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对集团活动是否 具有战略性	持股比例 -直接	持股比例 -间接
合营企业— 广西南方物流	南宁	南宁	物流服务	否	-	50.00%
联营企业— 南通新洋 徐州木业	南通 徐州	南通 徐州	环保板业务 木业 天然气液化	否 否	- -	20.00% 35.00%
宁夏长明	宁夏	宁夏	业务	否	-	29.00%
润宇置业	镇江	镇江	房地产	否	-	12.30%
青晨竹业	福建	福建	竹木业	否	-	30.00%
宁国广申	安徽	安徽	竹木业	否	-	30.00%
新洋木业	香港	香港	木业	否	-	20.00%
浙江鑫隆	浙江	浙江	竹木业	否	-	30.00%
森钜上海	上海	上海	贸易公司	否	-	30.00%
OOS-International B.V.	荷兰	荷兰	金融	否	-	35.00%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关联关系

日本住友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陕西重汽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东方国际	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FML	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Gasfin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FCC	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Asahi Trading Co., Ltd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东方国际集装箱(锦州)有限公司	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FCS	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FCI	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东方国际(广州)	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注: 重要股东是指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

下列与关联方进行的交易是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按相关协议进行并遵循一般非关联方交易的审批程序。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本集团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2017 年度 金额	2016 年度 金额
玉柴联合动力	采购商品	557,315	301,945
陕西重汽	采购商品	236,412	101,317
宁国广申	采购商品	149,041	67,117
青晨竹业	采购商品	136,819	42,536
徐州木业	采购商品	126,447	65,225
浙江鑫隆	采购商品	105,467	-
森钜上海	采购商品	66,700	76,521
日本住友	采购商品	14,797	13,670
TSC	采购商品	7,113	53,877
Asahi Trading Co., Ltd	采购商品	6,313	19,117
其他关联方	采购商品	20,456	20,440
小计	采购商品	<u>1,426,880</u>	<u>761,765</u>
其他关联方	接受劳务	<u>26,151</u>	<u>7,369</u>

本公司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详见附注八、5(4)。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本集团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2017 年度 金额	2016 年度 金额
陕西重汽	销售商品	733,497	247,240
OOS-International B.V.	销售商品	385,375	-
FCI	销售商品	372,760	-
FCS	销售商品	171,003	-
日本住友	销售商品	108,475	159,688
浙江鑫隆	销售商品	78,943	-
东方国际	销售商品	74,953	42,518
FML	销售商品	56,913	124,800
东方国际(广州)	销售商品	46,354	8,866
宁夏长明	销售商品	44,589	8,645
FCC	销售商品	40,179	22,700
东方国际集装箱(锦州)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2,890	19,454
日邮振华	销售商品	602	228
广西南方中集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	8,359
其他关联方	销售商品	45,455	18,911
小计	销售商品	<u>2,181,988</u>	<u>661,409</u>
其他关联方	提供劳务	<u>31,365</u>	<u>31,404</u>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本集团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2017 年度 确认的利息 收入/支出	说明
拆入					
Gasfin	<u>51,329</u>	2008 年 9 月 19 日	到期日未约定	1,040	同比例股东经营借款
	<u>51,329</u>				
拆出					
润宇置业	331,250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到期日未约定	3,460	同比例股东经营借款
上海丰扬	34,204	2007 年 12 月 25 日	到期日未约定	-	同比例股东经营借款
上海鑫百勤	12,408	2017 年 10 月 20 日	2018 年 1 月 20 日	108	股东经营借款
		2017 年 1 月 24 日	2018 年 1 月 24 日		
		2017 年 2 月 27 日	2018 年 2 月 27 日		
南通新洋	13,813	2017 年 12 月 27 日	2018 年 6 月 27 日	918	股东经营借款
新洋木业	<u>4,075</u>	2006 年 6 月 20 日	到期日未约定	-	同比例股东经营借款
	<u>395,750</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4) 其他关联交易

(i) 本公司于 2010 年 9 月 28 日起实行一项股份期权计划(详见附注九)。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关键管理人员持有的未行使的期权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获授期权数量(万份)
麦伯良	总裁、执行董事	285
吴发沛	副总裁	75
李胤辉	副总裁	75
于亚	副总裁	65
刘学斌	副总裁	100
张宝清	副总裁	75
高翔	副总裁	38
曾邗	财务管理部总经理	29
于玉群	董事会秘书	75
合计		817

本公司部分关键管理人员除获授予上述本公司期权外，还获授予本公司子公司安瑞科期权。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等关键管理人员持有的未行使安瑞科期权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获授期权数量(万份)
吴发沛	副总裁	50
于亚	副总裁	25
高翔	副总裁	190
曾邗	财务管理部总经理	25
于玉群	董事会秘书	129.8
合计		419.8

注：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7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金建隆先生因任期满离任，同时聘任曾邗先生为本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金建隆先生持有本公司 51.6 万份尚未行使的期权以及安瑞科 140 万份尚未行使的期权。

有关上述获授予股份期权于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信息载于附注九。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4) 其他关联交易(续)

(ii)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2017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如下：

姓名	董事薪金酬金	就管理本公司或子公司而提供的其他服务的薪酬				合计
		工资及补贴	养老金计划供款	奖金	其他津贴福利	
董事						
王宏	-	-	-	-	-	-
王宇航	-	-	-	-	-	-
麦伯良	-	2,856	71	1,296	452	4,675
王志贤	-	-	-	-	-	-
胡贤甫	-	-	-	-	-	-
刘冲	-	-	-	-	-	-
潘承伟	200	-	-	-	-	200
王桂坝	200	-	-	-	-	200
潘正啟	200	-	-	-	-	200
小计	600	2,856	71	1,296	452	5,275

注释(i): 于 2017 年 9 月 26 日，经本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委任胡贤甫先生为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4) 其他关联交易(续)

(ii)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续)

2017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如下(续):

姓名	董事薪金酬金	就管理本公司或子公司而提供的其他服务的薪酬				合计
		工资及补贴	养老金计划供款	奖金	其他津贴福利	
监事						
熊波	-	245	42	48	13	348
张铭文	-	-	-	-	-	-
吕胜洲	注释(ii)	-	-	-	-	-
王洪源	注释(ii)	-	-	-	-	-
小计	-	245	42	48	13	348

注释(ii): 于 2017 年 9 月 26 日, 经本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吕胜洲先生因监事任期满离任, 王洪源先生被监事会建议委任为第八届监事会代表股东的监事。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4) 其他关联交易(续)

(ii)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续)

2017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如下(续):

姓名	董事薪金酬金	就管理本公司或子公司而提供的其他服务的薪酬				合计
		工资及补贴	养老金计划供款	奖金	其他津贴福利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吴发沛	-	1,322	113	700	34	2,169
李胤辉	-	828	110	500	34	1,472
刘学斌	-	1,376	113	660	34	2,183
张宝清	-	1,322	-	900	-	2,222
于亚	-	1,006	-	828	-	1,834
高翔	-	1,497	105	827	26	2,455
金建隆	注释(iii)	330	-	-	-	330
曾邗	注释(iii)、(iv)	628	67	312	26	1,033
杨榕	注释(iv)	1,136	106	570	34	1,846
于玉群	-	1,392	71	634	34	2,131
小计	-	10,837	685	5,931	222	17,675
合计	600	13,938	798	7,275	687	23,298

注释(iii): 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7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 金建隆先生因任期满离任, 同时聘任曾邗先生为本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

注释(iv): 经第八届董事会 2018 年度第一次会议批准, 杨榕女士因个人原因辞职, 同时将本公司的财务管理部、资金管理部合并成新的财务管理部, 并聘任曾邗先生为合并后的财务管理部的总经理。

2017 年度本集团薪酬最高的前五位已反映在上表中。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4) 其他关联交易(续)

(ii)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续)

2016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如下:

姓名	董事薪金酬金	就管理本公司或子公司而提供的其他服务的薪酬				合计
		工资及补贴	养老金计划供款	奖金	其他津贴福利	
董事						
王宏	-	-	-	-	-	-
张良	注释(i)	-	-	-	-	-
王宇航	注释(ii)	-	-	-	-	-
麦伯良	-	2,660	64	2,805	444	5,973
吴树雄	注释(i)	-	-	-	-	-
王志贤	注释(iii)	-	-	-	-	-
刘冲	注释(ii)	-	-	-	-	-
潘承伟	200	-	-	-	-	200
王桂璵	200	-	-	-	-	200
李科浚	注释(i)	-	-	-	-	-
潘正启	注释(ii)	200	-	-	-	200
小计	600	2,660	64	2,805	444	6,573

注释(i): 于 2016 年 5 月 31 日, 经本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张良先生、吴树雄先生、李科浚先生因任期满离任。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4) 其他关联交易(续)

(ii)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续)

2016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如下(续):

姓名	董事薪金酬金	就管理本公司或子公司而提供的其他服务的薪酬				合计
		工资及补贴	养老金计划供款	奖金	其他津贴福利	
监事						
何家乐	注释(iii)	-	-	-	-	-
熊波		236	39	54	12	341
林鋈鋈	注释(iii)、(iv)	-	-	-	-	-
张铭文	注释(iii)	-	-	-	-	-
吕胜洲	注释(iv)	-	-	-	-	-
小计		236	39	54	12	341

注释(ii): 于 2016 年 5 月 31 日, 经本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王宇航先生被董事会建议委任为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刘冲先生被委任为第八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潘正启先生被委任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注释(iii): 于 2016 年 5 月 31 日, 经本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王志贤先生、何家乐先生因监事任期满离任, 王志贤先生被董事会建议委任为第八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林鋈鋈先生、张铭文先生被监事会建议委任为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注释(iv): 于 2016 年 12 月 20 日, 经本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林鋈鋈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辞职, 同时委任吕胜洲先生为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代表股东的监事。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4) 其他关联交易(续)

(ii)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续)

2016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如下(续):

姓名	董事薪金酬金	就管理本公司或子公司而提供的其他服务的薪酬				合计
		工资及补贴	养老金计划供款	奖金	其他津贴福利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吴发沛	-	1,325	107	1,220	31	2,683
李胤辉	-	886	105	1,130	31	2,152
刘学斌	-	1,379	107	1,220	31	2,737
张宝清	-	1,325	92	1,220	25	2,662
于亚	-	864	-	1,220	-	2,084
高翔	-	1,439	89	620	22	2,170
金建隆	-	1,325	-	1,140	-	2,465
杨榕	注释(v)	1,013	71	660	31	1,775
于玉群	-	1,444	64	1,100	31	2,639
小计	-	11,000	635	9,530	202	21,367
合计	600	13,896	738	12,389	658	28,281

注释(v): 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6 年度第二次会议审议, 曾北华女士因任期满离任, 同时聘任杨榕女士为本公司资金管理部总经理。

2016 年度本集团薪酬最高的前五位已反映在上表中。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4) 其他关联交易(续)

(ii)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续)

其他福利主要包括住房公积金、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等。

(iii) 董事的终止福利

2017 年度,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无就提前终止委任董事做出的补偿(2016 年: 无)。

(iv) 就获得董事服务而向第三方支付的对价

于 2017 年度, 本公司无就获得董事服务而向第三方支付的对价(2016 年: 无)。

(v) 向董事、受董事控制的法人及董事的关连人士提供的贷款、准贷款和其他交易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无向董事、受董事控制的法人及董事的关连人士提供的贷款、准贷款及担保(2016 年 12 月 31 日: 无)。

(vi) 董事在交易、安排或合同中的重大权益

本年度, 本公司没有签订任何与本集团之业务相关而本公司的董事直接或间接在其中拥有重大权益的重要交易、安排或合同。(2016 年: 无)。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收账款详见附注四、4。

其他应收款详见附注四、5。

预付款项详见附注四、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详见附注四、9。

长期应收款详见附注四、12。

其他非流动资产详见附注四、22。

应付账款详见附注四、28。

预收款项详见附注四、29。

其他应付款详见附注四、34。

7、 关联方承诺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无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本集团本年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本公司及安瑞科本年授予的期权总额为 0 股。
本集团本年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本公司本年行权总额为 4,312 千股，安瑞科本年行权总额为 5,814 千股。
本集团本年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本公司本年无失效或作废的权益工具，安瑞科本年失效/作废的总额为 1,384 千股。
本集团年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1.安瑞科分别于 2009 年度、2011 年度和 2014 年度授予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分别为港币 4 元、港币 2.48 元和港币 11.24 元，合同剩余期限分别为 1.86 年、3.83 年和 6.43 年。 2.本公司分别于 2010 年度和 2011 年度授予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分别为人民币 10.49 元(调整后)及人民币 16.02 元(调整后)，合同剩余期限均为 2.74 年。
本集团年末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本年发生的股份支付费用如下：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u>16,324</u>	<u>32,384</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 股份支付(续)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1) 安瑞科股份支付情况

根据本公司子公司安瑞科股东大会于 2009 年 11 月 11 日审议批准，实行一项股份期权计划。据此，该公司董事获授权酌情授予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职工无需支付对价获得股份期权，以认购该公司股份。股份期权的权利在授予日起一年后可行权 50%，满两年后可行权 100%。每项股份期权赋予持有人认购一股该公司普通股的权利。授予数量为 4,375 万份，行权价格为每份港币 4 元。

根据本公司子公司安瑞科股东大会于 2011 年 10 月 28 日审议批准，实行一项股份期权计划。据此，该公司董事获授权酌情授予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职工无需支付对价获得股份期权，以认购该公司股份。股份期权的权利在授予日起一年后可行权 40%，满两年后可行权 70%，满三年后可行权 100%。每项股份期权赋予持有人认购一股该公司普通股的权利。授予数量为 3,820 万份，行权价格为每份港币 2.48 元。

根据本公司子公司安瑞科股东大会于 2014 年 6 月 5 日审议批准，实行一项股份期权计划。据此，该公司董事获授权酌情授予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职工无需支付对价获得股份期权，以认购该公司股份。股份期权的权利在授予日起两年后可行权 40%，满三年后可行权 70%，满四年后可行权 100%。每项股份期权赋予持有人认购一股该公司普通股的权利。授予数量为 3,842 万份，行权价格为每份港币 11.24 元。

安瑞科期权变动如下：

	2017 年度 千股	2016 年度 千股
期初数量	83,572	86,599
本期行权	(5,814)	(1,211)
本期作废	(417)	(1,776)
本期失效	(967)	(40)
期末数量	<u>76,374</u>	<u>83,572</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 股份支付(续)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续)

(2) 本公司股份支付情况

本公司股东大会于 2010 年 9 月 28 日审议批准，实行一项股份期权计划。据此，本公司董事获授权酌情授予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职工无需支付对价获得股份期权，以认购本公司股份。该股份期权计划的有效期为自股份期权首次授权日起十年。股份期权的权利分两期行权：第一个行权期自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可以行权不超过获授期权总量 25% 的股份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自授权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本计划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可以行权不超过获授期权总量 75% 的股份期权。每项股份期权赋予持有人认购一股该公司普通股的权利。另外，股票期权持有人行使股票期权还必须同时满足如下全部条件：

- (a) 股票期权持有人上一年度考核合格。
- (b) 行权前一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较其上年增长不低于 6%；行权前一年度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10%。
- (c) 股票期权等待期内，各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均不得低于授权日前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的平均水平且不得为负。

2015 年 5 月 12 日，经第七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第一批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达到行权条件，实际行权期为 2015 年 6 月 2 日至 2020 年 9 月 27 日，可行权总数为 39,660,000 份。2015 年 10 月 9 日，经第七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第二批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达到行权条件，实际行权期为 2015 年 10 月 24 日至 2020 年 9 月 27 日，可行权总数为 4,132,500 份。

授予股份期权总数为 6,000 万份，其中首次授予数量为 5,400 万份，行权价格为每份人民币 12.39 元；其余 600 万份股份期权作为预留期权。

本公司董事会按照上述股份期权计划的规定，对上述 2010 年 9 月 28 日授予的 5,400 万份股份期权行权价格根据授予期后实施的年度分红派息方案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后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为每份人民币 10.49 元。

本公司股东大会于 2011 年 9 月 22 日审议批准，授予 2010 年 9 月 28 日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股份期权计划中的 600 万份预留股份期权，行权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7.57 元。上述期权行权价格根据授予期后实施的年度分红派息方案调整为人民币 16.02 元。

本公司期权变动如下：

	2017 年度 千股	2016 年度 千股
期初数量	25,229	25,986
本期行权	(4,312)	(757)
期末数量	<u>20,917</u>	<u>25,229</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 股份支付(续)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续)

(3)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方法如下：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工具的数量一致。

本年估计与上年估计无重大差异。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资本公积中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	<u>400,716</u>
本年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其中：	
-本公司股份支付	-
-安瑞科股份支付	<u>16,324</u>
	<u>16,324</u>

十、 或有事项

1、 或有负债

本集团子公司中集来福士与船东签订钻井平台建造合同中。船东认为中集来福士未能按照合同要求如期完成交付，已向中集来福士发出了中止合同的通知，并要求赔偿美元 37,400,000 元（折合人民币 244,379,000 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中集来福士将预收工程款美元 18,700,000 元（折合人民币 122,189,000 元）重分类至其他应付款。截止审计报告日，该事项仍在仲裁中。管理层预计相关仲裁赔付风险较低，未计提相关负债。

本集团子公司扬州通华为某些客户以按揭贷款方式购买搅拌车提供担保，该等客户付款严重逾期，管理层预计很可能代客户偿还银行贷款，因此根据已经追偿贷款和预计需要代偿的贷款金额计提相关预计负债人民币 3,096,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9,778,000 元)。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或有事项(续)

2、对外提供担保

本集团的子公司中集来福士为其客户提供船舶租赁担保。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担保额约为人民币 258,646,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82,000,000 元)。

本集团的子公司车辆集团与招商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徽商银行、兴业银行等开展车辆买方信贷业务并签署车辆贷款保证合同，为相关银行给予车辆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之经销商及客户购买车辆产品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由车辆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经销商及客户融资款项共计约人民币 808,421,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31,416,000 元)。

本集团的子公司沈阳车辆产业园和陕西车辆产业园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和陕西咸阳秦都农村商业银行进行按揭授信合作并签署房屋贷款保证合同，为相关银行给予两家公司的客户所购房产获取的贷款提供阶段性保证担保。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由沈阳车辆产业园和陕西车辆产业园提供担保的客户融资贷款项共计约人民币 11,850,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

本集团的子公司中集产城及其控股子公司与外部银行开展为商品房承购人提供抵押按揭贷款担保。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627,323,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733,443,000 元)。

本集团的子公司集瑞联合重工及其控股子公司与外部银行开展车辆买方信贷业务并签署车辆贷款保证合同，为相关银行给予其之经销商及客户购买车辆产品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由集瑞联合重工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经销商及客户融资款项共计约人民币 339,442,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86,879,000 元)。

3、已开具未入账的应付票据、已开具未到期的信用证和已开具未到期的履约保函

本集团开出保证金性质的应付票据和信用证时暂不予确认。于货物送达日或票据到期日(两者较早者)，本集团在账上确认相应的存货或预付账款和应付票据。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开具未入账的应付票据和已开具未到期的信用证分别为人民币 4,180,000 元和人民币 274,253,000 元，合计人民币 278,433,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143,013,000 元)。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开出的尚未到期的保函金额为人民币 779,996,000 元和美元 30,000,000 元(折合人民币 196,026,000 元)，共计人民币 976,022,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合计：人民币 1,053,740,000 元)。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子公司由银行开出的尚未到期的保函金额为人民币 90,121,000 元，其中履约保函余额为人民币 59,349,000 元，付款保函余额为人民币 10,440,000 元，质量保函余额为人民币 6,950,000 元，海关保函余额为人民币 6,000,000 元，预付款保函余额为人民币 4,073,000 元，投标保函余额为人民币 1,950,000 元，退款保函余额为人民币 1,299,000 元，一般关税保函余额为人民币 60,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5,889,000 元)。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或有事项(续)

3、已开具未入账的应付票据、已开具未到期的信用证和已开具未到期的履约保函(续)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子公司天达空港由银行开出的尚未到期的保函余额为人民币 857,578,000 元，其中履约保函余额为人民币 409,001,000 元，预付款保函余额为人民币 281,602,000 元，其它非融资性保函余额为人民币 68,991,000 元，税款保函余额为人民币 16,842,000 元，投标保函余额为人民币 41,679,000 元，预留金/留置金保函余额为人民币 2,214,000 元，质量保函余额为人民币 37,249,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82,818,000 元)。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子公司安瑞科及其子公司由银行开出的尚未到期的保函余额为人民币 994,460,000 元，其中项目保函余额为人民币 382,927,000 元，履约及质量保函余额为人民币 329,295,000 元，预付款保函余额为人民币 154,849,000 元，进度款保函余额为人民币 113,667,000 元，税款保函余额为人民币 5,923,000 元，其他保函人民币 7,799,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合计：人民币 779,018,000 元)。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子公司中集来福士由银行开出的尚未到期的保函余额为美元 3,110,000 (折合人民币 20,321,000 元)，其中履约保函余额为美元 310,000 (折合人民币 2,025,000 元)，质量保函余额为美元 2,800,000 (折合人民币 18,296,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905,730,000 元)。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子公司中集集团财务公司为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开出的尚未到期的保函余额为人民币 7,559,000 元，其中履约保函余额为人民币 476,000 元，质量保函余额为人民币 4,000,000 元，付款保函余额为人民币 2,000,000 元，业主支付保函余额为人民币 1,083,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8,396,000 元)。

4、重大未决诉讼事项

2018 年 1 月 23 日，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做出(2016)沪 02 民初 473 号《民事判决书》，上海馨舟船舶物资有限公司(“上海馨舟”)提出本公司需对该案件中的被告上海南联贸易有限公司和南通太平洋应付上海馨舟的货款及相应的逾期利息等款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尽管本公司已就该判决提出上诉，但本公司出于谨慎性原则的考虑，管理层预计赔付风险较高，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计提金额为人民币 102,525,000 元的预计负债。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承诺事项

1、 重大承诺事项

(1) 资本承担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已签订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固定资产购建合同	98,366	108,730
已签订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	10	129,423
建造用于销售或出租的船舶	44,342	179,633
合计	<u>142,718</u>	<u>417,786</u>

(2) 经营租赁承担

根据不可撤销的有关房屋、固定资产等经营租赁协议，本集团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以后应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1 年以内(含 1 年)	54,387	45,683
1 年以上 2 年以内(含 2 年)	24,211	26,155
2 年以上 3 年以内(含 3 年)	10,288	20,690
3 年以上	49,855	49,420
合计	<u>138,741</u>	<u>141,948</u>

2017 年度计入当期损益的经营租赁租金为人民币 78,490,000 元(2016 年度：人民币 88,124,000 元)。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拟分配的股利(注(1))	<u>805,380</u>
--------------	----------------

(1) 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分配的普通股股利

本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3月27日提议本公司向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0.27元，按截至2017年12月31日股数计算金额为人民币805,380,000元(2016年度：每股人民币0.06元，共人民币179,887,000元)。此项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股利分配预案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份数为准。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派发的股利并未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为负债。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续)

2、 会计准则修订

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新收入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五项会计准则(统称“新准则”)。上述新准则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集团将自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起按新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

新收入准则的原则为收入于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根据新准则的衔接规定, 企业无需重述前期可比数, 首日执行新准则的累计影响数, 调整计入期初留存收益或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管理层已评估应用新收入准则对本集团财务报表的影响, 并预计将有如下影响: (1) 新准则要求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这将导致当前包含在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的项目将有若干重分类; (2) 当同时满足在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包括房地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 且在整个合约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时, 房地产销售收入根据满足在一段时间内履行义务的条件, 按投入法计量的履约进度确认收入。管理层预计新收入准则对本集团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产生重大影响。

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保留但简化了金融资产的混合计量模型, 并确定了三个主要的计量类别: (1) 摊余成本; (2) 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 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企业需考虑自身业务模式, 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上述分类。权益类的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但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时的利得或损失不能回转到损益, 但分红计入损益)且该选择不可撤销。新金融工具准则下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 取代在原准则中使用的已发生减值模型。对于金融负债, 除了指定为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负债需将因自身信用风险变化导致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中外, 分类和计量无其他变动。新套期会计提出了更加基于原则导向的理念, 套期会计的有效性的要求较原准则放宽, 将仍然需要同期资料, 但与原准则要求的有所不同。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衔接规定, 企业无需重述前期可比数, 首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 调整计入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管理层已评估应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集团财务报表的影响, 并预计将有如下影响: (1) 本集团现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权益工具在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下, 部分被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未来处置时的利得或损失不能回转到损益, 但分红计入损益。其余权益工具被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部分资产在首次执行日需要将累计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期初留存收益; (2) 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将金融资产减值会计处理由原准则下的“已发生损失法”修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法”。该要求主要适用于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此变化在首次执行日导致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或其他综合收益增加, 期初留存收益减少。(3) 新金融工具准则对金融工具引入了扩充的披露要求和列示变化, 该变化将影响本集团在新金融工具准则采用年度对金融工具性质和内容的披露。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三、 分部报告

本集团根据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确定了集装箱业务、道路运输车辆业务、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海洋工程业务、空港装备业务、物流服务业务、金融业务、房地产开发业务以及重卡业务共九个报告分部。每个报告分部为单独的业务分部，提供不同的产品和劳务，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技术及市场策略而需要进行单独的管理。本集团管理层将会定期审阅不同分部的财务信息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业绩。

1、 报告分部的利润或亏损、资产及负债的信息

为了评价各个分部的业绩及向其配置资源，本集团管理层会定期审阅归属于各分部资产、负债、收入、费用及经营成果，这些信息的编制基础如下：

分部资产包括归属于各分部的所有的有形资产、无形资产、其他长期资产及应收款项等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及其它未分配的总部资产。分部负债包括归属于各分部的应付款、银行借款、预计负债、专项应付款及其他负债等，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负债。

分部经营成果是指各个分部产生的收入(包括对外交易收入及分部间的交易收入)，扣除各个分部发生的费用、归属于各分部的资产发生的折旧和摊销及减值损失、直接归属于某一分部的银行存款及银行借款所产生的利息净支出后的净额。分部之间收入的转移定价按照与其它对外交易相似的条款计算。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三、 分部报告(续)

1、 报告分部的利润或亏损、资产及负债的信息(续)

下述披露的本集团各个报告分部的信息是本集团管理层在计量报告分部利润(亏损)、资产和负债时运用了下列数据，或者未运用下列数据但定期提供给本集团管理层的：

项目	集装箱分部		能源、化工	海洋工程	空港装备	物流服务	金融分部	房地产分部	重卡分部	其他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2017 年度	2017 年度	及液态食品 装备分部 2017 年度	分部 2017 年度	分部 2017 年度	分部 2017 年度	2017 年度	2017 年度	2017 年度	2017 年度	2017 年度	2017 年度
对外交易收入	24,936,966	19,312,933	11,649,409	1,241,605	3,592,934	8,128,290	2,339,934	986,797	2,516,229	1,594,833	-	76,299,930
分部间交易收入	109,731	207,731	196,791	1,243,812	3,577	67,162	707	19,995	49,516	1,524,504	(3,423,526)	-
主营业务成本	20,772,143	15,729,623	9,496,115	2,451,403	2,793,427	7,387,048	896,360	584,561	2,413,675	2,908,088	(3,840,046)	61,592,397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	(35)	(2,288)	(245)	-	(20,311)	9,829	15,137	7,206	16,999	4,383	-	30,675
资产减值损失	72,745	67,903	203,540	5,791	6,184	101,661	137,986	227	51,284	14,987	9,033	671,341
折旧和摊销费用	411,797	281,480	365,621	380,121	118,893	133,386	185,698	12,428	138,231	315,691	-	2,343,346
利息收入	151,663	73,596	30,516	73,997	3,434	15,436	237,002	33,026	3,198	1,397,614	(1,792,221)	227,261
利息费用	79,327	112,037	73,076	563,434	15,456	29,516	167,504	14,808	77,934	1,432,152	(1,416,618)	1,148,626
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1,887,439	1,267,192	635,258	(1,025,964)	180,226	120,973	1,211,520	241,520	(156,043)	(439,765)	486,885	4,409,241
所得税费用	424,337	249,006	161,757	13,391	33,842	34,549	219,327	49,157	(29,017)	143,996	(49,519)	1,250,826
净利润/(净亏损)	1,463,102	1,018,186	473,501	(1,039,355)	146,384	86,424	992,193	192,363	(127,026)	(583,761)	536,404	3,158,415
资产总额	21,099,309	16,093,412	14,718,417	32,556,965	4,260,043	4,723,994	37,149,558	4,612,197	4,129,455	34,494,325	(43,233,296)	130,604,379
负债总额	11,927,403	9,025,093	9,846,112	30,716,009	2,608,742	2,600,331	29,418,426	1,989,036	3,822,070	39,504,856	(54,091,133)	87,366,945
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折旧费和摊销费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收益)	390,181	136,365	222,803	(114,709)	19,639	113,445	137,159	(3,436)	51,951	(7,661)	(7,422)	938,315
-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31,908	127,182	10,103	31,372	552,725	498,185	486,732	140,207	213,154	306,927	-	2,398,495
-长期股权投资、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外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1,333,945	453,685	1,165,021	160,955	101,328	264,240	539,648	146,959	110,396	366,641	630,820	5,273,638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三、 分部报告(续)

1、 报告分部的利润或亏损、资产及负债的信息(续)

下述披露的本集团各个报告分部的信息是本集团管理层在计量报告分部利润(亏损)、资产和负债时运用了下列数据，或者未运用下列数据但定期提供给本集团管理层的(续)：

项目	集装箱分部		能源、化工	海洋工程	空港装备	物流服务	金融分部	房地产分部	重卡分部	其他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2016 年度	2016 年度	2016 年度	2016 年度	2016 年度	2016 年度	2016 年度	2016 年度	2016 年度	2016 年度	2016 年度	2016 年度
对外交易收入	10,521,948	14,462,631	9,093,044	459,747	3,213,229	7,081,494	2,302,412	895,106	1,641,820	1,440,221	-	51,111,652
分部间交易收入	545,051	232,051	260,742	3,845,883	-	47,962	-	-172,016	83,946	779,355	(5,622,974)	-
主营业务成本	9,672,008	11,838,314	7,414,373	3,809,783	2,496,377	6,300,173	1,012,075	379,143	1,685,239	1,930,739	(5,519,215)	41,019,009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	(998)	(3,107)	(2,070)	-	14,585	61,632	17,403	4,703	1,946	(6,828)	-	87,266
资产减值损失	18,016	152,894	1,464,867	(19,232)	22,025	43,998	292,880	-135	94,583	1,003	18,735	2,089,634
折旧和摊销费用	417,648	275,135	282,341	342,384	125,851	118,727	189,279	12,280	134,951	293,234	-	2,191,830
利息收入	157,579	67,766	51,424	96,384	2,101	12,121	213,585	33,639	2,686	1,185,665	(1,680,615)	142,335
利息费用	31,240	90,022	72,028	331,438	18,845	37,326	144,493	16,363	93,606	1,172,147	(1,105,650)	901,858
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489,836	1,028,130	(736,026)	(206,377)	156,989	503,603	913,964	190,217	(354,182)	203,537	(487,640)	1,702,051
所得税费用	126,347	261,317	157,081	6,247	25,986	144,177	90,311	36,424	(29,492)	111,035	37,635	967,068
净利润/(净亏损)	363,489	766,813	(893,107)	(212,624)	131,003	359,426	823,653	153,793	(324,690)	92,502	(525,275)	734,983
资产总额	16,678,921	14,944,863	13,548,051	32,691,493	3,718,616	4,633,572	36,497,514	3,172,175	4,289,499	39,707,987	(45,267,943)	124,614,748
负债总额	8,597,535	7,735,967	9,120,841	30,739,199	2,288,967	3,275,908	29,345,686	1,571,309	3,874,014	43,797,506	(54,866,976)	85,479,956
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折旧费和摊销费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收益)	(250,332)	49,470	1,396,933	88,898	16,051	48,348	296,255	(155)	92,132	(667,427)	230,504	1,300,677
-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30,129	105,392	10,387	33,288	485,275	509,225	396,362	104,192	196,155	291,814	-	2,162,219
-长期股权投资、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外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911,137	1,715,136	323,296	427,645	262,359	239,856	1,777,109	74,813	62,455	720,965	2,294,042	8,808,813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三、 分部报告(续)

2、 地区信息

本集团按不同地区列示的有关取得的对外交易收入以及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长期应收款, 下同)的信息见下表。对外交易收入是按接受服务或购买产品的客户所在地进行划分。非流动资产是按照资产实物所在地(对于固定资产而言)或被分配到相关业务的所在地(对无形资产和商誉而言)或合营及联营企业的所在地进行划分。

地区信息(按接受方划分)

	对外交易收入总额		非流动资产总额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	32,769,171	23,563,045	53,560,445	53,280,989
亚洲(除中国以外)	5,412,665	7,266,749	696,672	714,570
美洲	18,482,055	9,718,213	359,408	391,179
欧洲	18,029,736	8,068,004	1,863,541	1,544,659
其他	1,606,303	2,495,641	65,098	85,495
合计	<u>76,299,930</u>	<u>51,111,652</u>	<u>56,545,164</u>	<u>56,016,892</u>

十四、 金融风险及公允价值估计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 主要包括:

- 信用风险
- 流动风险
- 利率风险
- 外汇风险

下文主要论述上述风险敞口及其形成原因、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过程以及计量风险的方法等。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 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 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 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 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 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 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本集团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 金融风险及公允价值估计(续)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 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 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和为套期目的签订的衍生金融工具等。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集团除现金以外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 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集团造成损失。

对于应收款项, 本集团管理层已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信用政策, 对客户进行信用评估以确定赊销额度与信用期限。信用评估主要根据客户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资料、银行资信证明(如有可能)和支付记录。有关的应收款项通常自出具账单日起 30 天到 90 天内到期。在一般情况下, 本集团不会要求客户提供抵押品, 但对产品的物权转移有严格约定, 并可能会视客户资信情况要求支付定金或预付款。

对于应收租赁款, 本集团管理层已根据本身所做行业研究、交易对手信贷评级及对交易对手业务、财务状况的了解制定计划以实施风险管理。若出现违约情况, 本集团管理层可能要求退还、收回或出售租赁物, 视适用情况而定。若出现延迟付款情况, 本集团管理层有权就任何部分到期未付的租金按违约利率征收利息, 直至结欠款项获得支付为止。此外, 可能会视情况要求收取保证金, 用以支付或解除承租人的欠款。本集团发现信贷风险时会管理、限制及控制其过分集中, 尤其是定期评估承租人的还款能力。

本集团根据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资产状况, 开发项目的盈利预测等指标, 向联营及合营企业提供款项, 并持续监控项目进展与经营情况, 以确保款项的可收回性。

本集团未逾期也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主要是与近期并无违约记录的众多客户有关的。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是受每个客户自身特性的影响, 所在行业的共同影响, 而较少受到客户所在国家和地区的影响。由于全球航运业及相关服务业的高集中度, 重大信用风险集中的情况主要源自存在对个别客户的重大应收款项。于资产负债表日, 由于本集团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款项占本集团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31.54%(2016 年: 30.89%), 因此本集团存在一定程度的信用风险集中情况。

本集团一般只会投资于有活跃市场的证券(长远战略投资除外), 而且交易对方的信用评级须高于或与本集团相同。如果交易涉及衍生金融工具, 交易对方须有良好的信用评级, 并且已跟本集团订立《ISDA 协议》(International Swap Derivative Association)。鉴于交易对方的信用评级良好, 本集团管理层并不预期交易对方会无法履行义务。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十所载本集团作出的财务担保外, 本集团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于资产负债表日就上述财务担保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已在附注十披露。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 金融风险及公允价值估计(续)

2、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 是指企业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集团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 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如果借款额超过某些预设授权上限, 便需获得本公司董事会的批准)。本集团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 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包括按合同利率(如果是浮动利率则 12 月 31 日的现行利率)计算的利息)的剩余合约期限, 以及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1 年内或 实时偿还	1 至 2 年	2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5,596,314	-	-	-	5,596,314	5,596,31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94,880	206,604	111,930	-	513,414	513,414
应收款项及其他应收款	27,187,046	-	-	-	27,187,046	27,187,04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294,086	-	-	-	6,294,086	4,314,25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36,301	411,980	448,281	441,581
应收利息	19,092	-	-	-	19,092	19,092
应收股利	4,408	-	-	-	4,408	4,408
长期应收款	-	3,589,848	5,449,700	11,540,062	20,579,610	12,880,540
小计	39,295,826	3,796,452	5,597,931	11,952,042	60,642,251	50,956,645
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0,832	-	-	-	40,832	40,832
短期借款	15,317,347	-	-	-	15,317,347	15,317,347
应付票据	1,785,456	-	-	-	1,785,456	1,785,456
应付债券	264,000	6,210,029	2,233,400	-	8,707,429	7,986,500
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	19,070,852	-	-	-	19,070,852	19,070,852
应付利息	377,793	-	-	-	377,793	377,793
应付股利	254,434	-	-	-	254,434	254,4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85,579	-	-	-	4,085,579	4,085,579
其他流动负债	588,235	-	-	-	588,235	595,907
长期借款	1,015,960	4,860,647	20,562,836	831,199	27,270,642	24,140,168
长期应付款	-	182,388	175,466	-	357,854	347,269
其他非流动负债	278,214	278,214	278,214	1,349,863	2,184,505	1,737,505
小计	43,078,702	11,531,278	23,249,916	2,181,062	80,040,958	75,739,642
净额	(3,782,876)	(7,734,826)	(17,651,985)	9,770,980	(19,398,707)	(24,782,997)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 金融风险及公允价值估计(续)

2、 流动风险(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1 年内或 实时偿还	1 至 2 年	2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6,325,998	-	-	-	6,325,998	6,325,99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1,160	-	325,187	-	466,347	466,347
应收款项及其他应收款	24,619,828	-	-	-	24,619,828	24,619,8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513,253	-	-	-	5,513,253	3,941,68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36,803	412,240	449,043	442,726
应收利息	9,250	-	-	-	9,250	9,250
应收股利	41,959	-	-	-	41,959	41,959
长期应收款	-	3,997,923	5,268,322	12,907,684	22,173,929	13,220,242
小计	36,651,448	3,997,923	5,630,312	13,319,924	59,599,607	49,068,039
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99,225	-	3,816	-	203,041	203,041
短期借款	15,729,787	-	-	-	15,729,787	15,729,787
应付票据	1,551,582	-	-	-	1,551,582	1,551,582
应付债券	189,000	189,000	8,175,500	-	8,553,500	7,986,500
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	15,315,024	-	-	-	15,315,024	15,315,024
应付利息	303,375	-	-	-	303,375	303,375
应付股利	16,746	-	-	-	16,746	16,74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67,872	-	-	-	3,667,872	3,667,872
其他流动负债	1,666,966	-	-	-	1,666,966	1,687,762
长期借款	1,056,608	10,819,611	16,387,132	3,464,214	31,727,565	27,023,222
长期应付款	-	520,988	4,767	23,220	548,975	529,372
其他非流动负债	314,210	314,210	314,210	1,685,812	2,628,442	2,037,458
小计	40,010,395	11,843,809	24,885,425	5,173,246	81,912,875	76,051,741
净额	(3,358,947)	(7,845,886)	(19,255,113)	8,146,678	(22,313,268)	(26,983,702)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已获得主要金融机构承诺提供足够的备用资金, 以满足长短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对外提供的财务担保的最大担保金额按照相关方能够要求支付的最早时间段列示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1,276,703	495,032	273,947	-	2,045,682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1,422,430	693,842	417,466	-	2,533,738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 金融风险及公允价值估计(续)

2、 流动风险(续)

银行借款及其他借款偿还期分析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借款	其他借款	银行借款	其他借款
1 年以内	19,299,973	-	19,255,497	-
1 至 2 年	4,860,647	-	9,763,003	-
2 年至 5 年	18,473,368	-	14,362,508	-
超过 5 年	806,153	-	2,897,711	-
	<u>43,440,141</u>	<u>-</u>	<u>46,278,719</u>	<u>-</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 金融风险及公允价值估计(续)

3、 利率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集团的利率政策是确保借款利率变动风险在合理范围之内。本集团已订立以借款货币计价的利率掉期合同, 建立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风险组合, 以符合本集团的利率政策。

(1) 本集团于年末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年利率	金额	年利率	金额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金融资产				
-长期应收款	2.58%-17.53%	12,880,540	2.58%-17.53%	13,220,242
-一年内到期长期应收款	2.58%-17.53%	4,314,250	2.58%-17.53%	3,941,689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30%~6.09%	3,917,219	0.65%-16.41%	6,280,953
-应付债券	3.07%-3.89%	7,986,500	3.07%-3.89%	7,986,5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53%-5.46%	1,281,655	2.65%-2.90%	800,000
-长期借款	1.20%-7.03%	3,529,147	1.45%-6.37%	1,043,007
-其他流动负债	0.01%-1.00%	588,235	0.01%-1.00%	1,666,966
-其他非流动负债	4.99%-12.00%	1,737,505	4.99%-12.00%	2,037,458
合计		<u>(1,845,471)</u>		<u>(2,652,953)</u>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0.30%-2.75%	5,596,314	0.30%-2.75%	6,325,998
金融负债				
			1 个月	
	1.775%+1 个月		Libor+145bps~	
	libor~6 个月		1 个月	
-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	libor+195bps	2,700,971	Libor+245bps	2,725,710
			1 个月	
	1.15%+1 个月		Libor+145bps~	
	libor~3 个月		6 个月	
-长期借款	libor+240bps	20,611,021	Libor+310bps	25,980,215
			1 个月	
			6 个月	
	libor+2.8%~1 个月		Libor+125bps~	
-短期借款	libor+150bps	11,400,128	Libor+230bps	9,448,834
-长期应付款	8.02%~12.86%	347,269	8.02%~12.86%	529,372
-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	8.02%~12.86%	100,609	8.02%~12.86%	138,312
合计		<u>(29,563,684)</u>		<u>(32,496,445)</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 金融风险及公允价值估计(续)

3、 利率风险(续)

(2) 敏感性分析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 假定利率上升或下降 25 个基点(2016 年 12 月 31 日: 25 个基点)将会导致本集团税后净利润及股东权益减少或增加人民币 55,432,000 元及人民币 55,432,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60,931,000 元及人民币 60,931,000 元)。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其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 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 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的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 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4、 外汇风险

由于本集团的主要收入货币为美元, 而主要支出货币为人民币, 为了规避人民币汇率波动的风险, 对于不是以人民币计价的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 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 本集团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 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 (1) 除附注四、2 及四、26 披露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外汇风险敞口外, 本集团于 12 月 31 日的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外汇风险敞口如下。出于列报考虑, 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 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未包括在内。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港币项目	日元项目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港币项目	日元项目
货币资金	198,895	1,344,719	89,248	17,377	823,367	1,169,615	40,023	44,700
应收款项	8,252,516	283,282	34,303	69,040	3,612,395	254,069	18,353	82,916
短期借款	(4,751,668)	(220,620)	-	-	(5,759,019)	(61,487)	-	(7,169)
长期借款	(7,743,325)	-	-	-	(14,736,500)	-	(132,386)	-
应付款项	(1,132,382)	(109,240)	(49,487)	(13,391)	(1,023,302)	(118,003)	(30,414)	-
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负债	(2,027,147)	-	-	-	(2,710,684)	-	-	-
资产负债表 敞口总额	(7,203,111)	1,298,141	74,064	73,026	(19,793,743)	1,244,194	(104,424)	120,447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内记账本位币为美元的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 金融风险及公允价值估计(续)

4、 外汇风险(续)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项目	欧元项目	港币项目	日元项目	人民币项目	欧元项目	港币项目	日元项目
货币资金	540,230	2,444	10,358	-	85,293	731,081	929	-
应收款项	747,766	-	-	-	235,879	1,173	-	-
短期借款	(1,849,227)	-	-	-	(815,579)	(19,839)	-	-
长期借款	-	-	-	-	-	-	-	-
应付款项	(511,352)	(71,263)	(5)	-	(638,368)	(105,540)	(21)	-
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负债	-	-	-	-	-	-	-	-
资产负债表 敞口总额	<u>(1,072,583)</u>	<u>(68,819)</u>	<u>10,353</u>	<u>-</u>	<u>(1,132,775)</u>	<u>606,875</u>	<u>908</u>	<u>-</u>

(2) 本集团适用的人民币对外币的汇率分析如下:

	平均汇率		报告日中间汇率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6.7249	6.6667	6.5359	6.9348
欧元	7.6805	7.3475	7.8003	7.3046
港币	0.8621	0.8593	0.8359	0.8945
日元	0.0601	0.0611	0.0579	0.0596

(3) 敏感性分析

假定除汇率以外的其他风险变量不变, 本集团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对美元和港币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升值 2.30%和 2.27%(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对美元和港币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贬值 2.80%和 2.70%)以及人民币对欧元和日元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贬值 3.06%和 1.22%(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对欧元和日元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贬值 2.80%和 1.90%)将导致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增加(减少)情况如下。此影响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列示。

	股东权益	净利润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124,096	124,096
欧元	29,792	29,792
港币	(1,263)	(1,263)
日元	669	669
合计	<u>153,294</u>	<u>153,294</u>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415,669)	(415,669)
欧元	26,128	26,128
港币	(2,115)	(2,115)
日元	1,716	1,716
合计	<u>(389,940)</u>	<u>(389,940)</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 金融风险及公允价值估计(续)

4、 外汇风险(续)

(3) 敏感性分析(续)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在假定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前提下, 人民币对美元和港币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贬值 2.30%和 2.27%(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对美元和港币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升值 2.80%和 2.70%)以及人民币对欧元和日元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升值 3.06%和 1.22%(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对欧元和日元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升值 2.80%和 1.90%)将导致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变化和上表列示的金额相同但方向相反。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假设资产负债表日汇率发生变动, 以变动后的汇率对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持有的、面临外汇风险的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得出的。上述分析不包括外币报表折算差异及其他未包括在内的风险敞口项目的描述。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上述敏感性分析不包括附注四、2 及四、26 中披露的以公允价值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负债中所披露的外汇远期合约、日元期权合约及利率掉期合约的外汇风险敞口, 但汇率变动将可能会影响股东权益和净利润。

5、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为股票价格风险。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主要持有青岛港 40,414,000 股、中外运航运 2,996,500 股及 Micro Mechart 126,000 股上市流通股。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在假定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前提下, 股票价格上升/下降 5%(2016 年: 5%), 将导致股东权益增加/减少人民币 7,093,000 元(2016 年: 人民币 6,651,000 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基于假设资产负债表日股票综合指数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 且此变动适用于本集团所有的权益性证券投资。该敏感性分析也基于另一个假设, 即本集团权益性证券投资的公允价值与股票市场综合指数具有相关性, 可供出售证券投资与交易型证券投资所面临的风险系数是相同的, 并且其他变量保持不变。股票综合指数变动 20%是基于本集团自资产负债表日至下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期间股票市场综合指数变动的合理预期。

6、 公允价值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 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 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 金融风险及公允价值估计(续)

6、 公允价值估计(续)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资产	附注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四、2	183,303	-	-	183,303
衍生金融资产	四、2	-	328,751	-	328,751
套期工具	四、2	-	1,360	-	1,36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四、11	3,995	436,661	-	440,656
金融资产合计		<u>187,298</u>	<u>766,772</u>	<u>-</u>	<u>954,070</u>
非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四、14	-	-	1,679,189	1,679,189
合计		<u>187,298</u>	<u>766,772</u>	<u>1,679,189</u>	<u>2,633,259</u>
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四、26	-	(3,025)	-	(3,025)
套期工具	四、26	-	-	-	-
财务担保合同	四、26	-	-	(37,807)	(37,807)
合计		<u>-</u>	<u>(3,025)</u>	<u>(37,807)</u>	<u>(40,832)</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 金融风险及公允价值估计(续)

6、 公允价值估计(续)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续)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资产	附注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四、2	138,072	-	-	138,072
衍生金融资产	四、2	-	326,969	-	326,969
套期工具	四、2	-	1,306	-	1,30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四、11	2,441	30,803	-	33,244
金融资产合计		140,513	359,078	-	499,591
非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四、14	-	-	1,752,608	1,752,608
合计		140,513	359,078	1,752,608	2,252,199
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四、26	-	(15,838)	-	(15,838)
套期工具	四、26	-	(4,244)	-	(4,244)
财务担保合同	四、26	-	-	(57,419)	(57,419)
或有对价		-	-	(125,540)	(125,540)
合计	四、26	-	(20,082)	(182,959)	(203,041)

本集团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本年度无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间的转换, 亦无第二层次与第三层次间的转换。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 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 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EBITDA 乘数、缺乏流动性折价等。

对于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委托外部评估师对其公允价值进行评估。所采用的方法主要包括租金收益模型和成本法法等。所使用的输入值主要包括租金增长率、资本化率和单位价格等。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 金融风险及公允价值估计(续)

6、 公允价值估计(续)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续)

上述第三层次非金融资产变动如下：

	投资性房地产
2017 年 1 月 1 日	1,752,608
自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在建工程转入	145,775
当期利得总额	12,025
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5,344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6,681
转出至其他资产	(177,374)
本年处置	(53,845)
2017 年 12 月 31 日	<u>1,679,189</u>
	投资性房地产
2016 年 1 月 1 日	730,168
购买	78,176
自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在建工程转入	310,03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26,401)
当期利得总额	660,626
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75,792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584,834
2016 年 12 月 31 日	<u>1,752,608</u>

本集团由财务部门负责金融资产的估值工作，估值结果由本集团财务部门进行独立验证及账务处理，并基于经验证的估值结果编制与公允价值有关的披露信息。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 金融风险及公允价值估计(续)

6、 公允价值估计(续)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续)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信息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			
			名称	范围/加权 平均值	与公允价值 之间的关系	可观察/ 不可观察
投资性房 地产—			回报率/资本化率 月租	6%-8%		
已竣工投资 物业	1,265,466	收益法	(人民币元/平方米/月) 将产生的预算建筑成本	7-98	(a)	不可观察
		成本法	(人民币元/平方米) 发展商预计利润率	650-4,600 9%-12%	(a)	不可观察
土地使用权	413,723	直接比较法	市场报价 (人民币元/平方米)	450-2,200	(a)	不可观察

(a) 不可观察输入值与公允值的关系:

- 最终回报率/资本化率越高, 公允值越低;
- 预期空置率越高, 公允值越低;
- 月租越高, 公允值越高;
- 市场价格越高, 公允值越高;
- 将发生的预算建筑成本越高, 公允值越低;
- 发展商预计利润率越高, 公允值越低。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			
			名称	范围/加权 平均值	与公允价值 之间的关系	可观察/ 不可观察
投资性房 地产—			回报率/资本化率 月租	6%-8%		
已竣工投资 物业	1,139,285	收益法	(人民币元/平方米/月) 将产生的预算建筑成本	7-95	(a)	不可观察
		成本法	(人民币元/平方米) 发展商预计利润率	650-4,600 9%-12%	(a)	不可观察
土地使用权	613,323	直接比较法	市场报价 (人民币元/平方米)	450-2,200	(a)	不可观察

(2)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 以原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计量。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中包括投资性房地产 26,401,000 元、固定资产 91,825,000 元、无形资产 102,665,000 元及在建工程 14,312,000 元 (附注四、8)。该等公允价值基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26,401,000 元、124,243,000 元、124,260,000 元及 21,885,000 元进行估值, 属于第三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 金融风险及公允价值估计(续)

6、 公允价值估计(续)

(3)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 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等。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存在活跃市场的应付债券, 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属于第一层次。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以及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应付债券, 以合同规定的未来现金流量按照市场上具有可比信用等级并在相同条件下提供几乎相同现金流量的利率进行折现后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属于第三层次。

(4) 公允价值确定方法和假设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资产及负债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披露的公允价值信息, 本集团在估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时运用了下述主要方法和假设。

(a) 股票投资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负债(不含衍生工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公允价值是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报价确定的。

(b) 应收款项

公允价值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估计, 折现率为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利率。

(c) 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及其他非衍生金融负债

对于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及其他非衍生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是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估计的。折现率为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利率。

(d) 衍生工具

远期外汇合同的公允价值是根据市场报价确定, 或根据合同远期外汇价格的现值与资产负债表日即期外汇价格之间的差额来确定。利率掉期合同的公允价值是基于经纪人的报价。本集团会根据每个合同的条款和到期日, 采用类似衍生工具的市场利率将未来现金流折现, 以验证报价的合理性。

(e) 财务担保合同

对外提供财务担保的公允价值, 在有关信息能够获得时是参考公平交易中同类服务收取的费用确定的; 或者在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通过参考有担保贷款和无担保贷款的利率差异而进行的估值。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五、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的总资本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股东权益。本集团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资产负债率监控资本。

本集团利用资产负债率监控其资本。该比率是总负债除以总资产。

于2017年，本集团的策略为将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2016年：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于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总负债	87,366,945	85,479,956
总资产	<u>130,604,379</u>	<u>124,614,748</u>
资产负债率	<u>66.89%</u>	<u>68.60%</u>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	1,360,476	2,647,574
其他货币资金	<u>6,400</u>	<u>12,648</u>
	<u>1,366,876</u>	<u>2,660,222</u>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u>-</u>	<u>519</u>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31,146,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752,000 元)。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定期存放在本集团子公司财务公司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942,000,000 元)。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应收股利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中集香港	3,210,156	3,435,198
南方中集	592,706	592,706
南方东部物流	462,372	462,372
车辆集团	398,970	-
中集租赁	156,034	149,577
天津物流	48,915	48,915
现代物流	29,146	29,146
南方物流	19,263	19,263
天津康德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411	411
新会中集	396	-
深圳木业	-	874
青岛专用车	-	17,356
合计	<u>4,918,369</u>	<u>4,755,818</u>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关联方款项	13,104,034	13,109,464
押金、保证金	14,739	15,711
其他	82,949	10,821
小计	<u>13,201,722</u>	<u>13,135,996</u>
减: 坏账准备	<u>(4,580)</u>	<u>(4,580)</u>
合计	<u>13,197,142</u>	<u>13,131,416</u>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含一年)	9,713,039	9,642,304
一到两年(含两年)	684,266	1,530,022
两到三年(含三年)	1,434,185	574,631
三年以上	1,370,232	1,389,039
小计	<u>13,201,722</u>	<u>13,135,996</u>
减: 坏账准备	<u>(4,580)</u>	<u>(4,580)</u>
合计	<u>13,197,142</u>	<u>13,131,416</u>

账龄自其他应收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无已逾期但未减值的其他应收款。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其他应收款(续)

(3)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金额	计提 比例(%)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金额	计提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13,161,642	99.70%	-	-	13,066,919	99.47%	-	-
其他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40,080	0.30%	4,580	11.43%	69,077	0.53%	4,580	6.63%
合计	13,201,722	100.00%	4,580	0.03%	13,135,996	100.00%	4,580	0.03%

本公司并无就上述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持有任何抵押品。

(4) 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均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 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均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组合分析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账龄分析法的组合分析						
一年以内	34,153	-	-	54,449	-	-
一到二年	687	-	-	6,120	-	-
二到三年	-	-	-	3,268	-	-
三到四年	-	-	-	660	-	-
四到五年	660	-	-	-	-	-
五年以上	4,580	4,580	100.00%	4,580	4,580	100.00%
合计	40,080	4,580	11.43%	69,077	4,580	6.63%

(7) 本年度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情况

本公司无本年度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 但在本年度又全额收回或转回的其他应收款(2016 年度: 无)。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其他应收款(续)

(8)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度无重大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2016 年度: 无)。

(9)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中集香港	资金往来、日常往来	3,761,960	1 年以内、1 到 2 年	28.50%	-
集瑞联合重工	资金往来	1,417,182	1 年以内、1 到 2 年、2 到 3 年、3 年以上	10.73%	-
弘信博格	资金往来	1,079,848	1-2 年	8.18%	-
中集租赁	资金往来	865,250	1-2 年	6.55%	-
中集来福士	资金往来	876,402	1-2 年	6.64%	-
		<u>8,000,642</u>		<u>60.60%</u>	-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五名其他应收款总额为人民币 7,609,722,000 元,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为 57.93%。

(10) 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11) 应收关联方款项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集团关联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本公司联营企业	本公司联营企业	82,252	0.62%	575,378	4.38%
应收子公司合计	本公司子公司	13,021,782	98.64%	12,534,086	95.42%
合计		<u>13,104,034</u>	<u>99.26%</u>	<u>13,109,464</u>	<u>99.80%</u>

(1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予以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予以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2016 年 12 月 31 日: 无)。

(13) 以其他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无以其他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交易(2016 年 12 月 31 日: 无)。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以成本计量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1)	391,970	391,970
减: 减值准备	<u>(3,065)</u>	<u>(3,065)</u>
	<u>388,905</u>	<u>388,905</u>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信息分析如下: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本年 现金分红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成本						
—交银施罗德	8,125	-	-	8,125	5.00%	-
—中铁国际	380,780	-	-	380,780	10.00%	4,000
—广东三星	1,365	-	-	1,365	0.09%	-
—北海银建	1,700	-	-	1,700	1.01%	-
小计	<u>391,970</u>	-	-	<u>391,970</u>		<u>4,000</u>
减: 减值准备	<u>(3,065)</u>	-	-	<u>(3,065)</u>		-
合计	<u>388,905</u>	-	-	<u>388,905</u>		<u>4,000</u>

- (2)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为本集团持有的非上市股权投资, 这些投资没有活跃市场报价, 其公允价值合理估计数的变动区间较大, 且各种用于确定公允价值估计数的概率不能合理地确定, 因此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本集团尚无处置这些投资的计划。

5、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2)	9,583,886	9,375,276
减: 减值准备	-	-
合计	<u>9,583,886</u>	<u>9,375,276</u>

本公司不存在长期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 长期股权投资(续)

(2) 子公司:

被投资单位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 表决权比例(%)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本年现金红利
成本法—子公司								
南方中集	110,831	-	-	110,831	100.00%	100.00%	-	-
新会中集	36,500	-	-	36,500	100.00%	100.00%	-	396
中集北洋	77,704	-	-	77,704	100.00%	100.00%	-	-
大连中集	48,764	-	-	48,764	100.00%	100.00%	-	-
太仓中集	131,654	33,642	(165,296)	-	-	-	-	33,642
重庆中集	39,499	-	-	39,499	100.00%	100.00%	-	-
上海冷箱	200,892	-	-	200,892	92.00%	92.00%	-	216,000
新会特箱	82,026	27,328	(109,354)	-	-	-	-	-
中集香港	1,690	-	-	1,690	100.00%	100.00%	-	27,328
中集申发	162,686	-	-	162,686	100.00%	100.00%	-	-
车辆集团	606,912	-	-	606,912	80.00%	80.00%	-	497,759
智能科技	41,526	-	-	41,526	100.00%	100.00%	-	-
中集新材	54,817	-	-	54,817	100.00%	100.00%	-	-
中集培训	48,102	-	-	48,102	100.00%	100.00%	-	-
大连重化	182,136	-	-	182,136	100.00%	100.00%	-	-
海工研究院	111,703	-	-	111,703	100.00%	100.00%	-	-
深圳木业	3,472	-	-	3,472	100.00%	100.00%	-	-
中集投资控股	72,401	-	-	72,401	100.00%	100.00%	-	-
财务公司	482,590	-	-	482,590	100.00%	100.00%	-	11,298
中集租赁	422,363	-	-	422,363	100.00%	100.00%	-	156,035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 长期股权投资(续)

(2) 子公司(续)

被投资单位	2016 年			2017 年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本年现金红利
	12 月 31 日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12 月 31 日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 表决权比例(%)		
青岛专用车	26,912	-	-	26,912	80.00%	80.00%	-	5,294
上海船舶研究院	40,000	-	(40,000)	-	-	-	-	-
深圳中集投资	140,000	-	-	140,000	100.00%	100.00%	-	-
天亿投资	90,000	-	-	90,000	100.00%	100.00%	-	-
大连中集铁路装备有限公司	69,806	-	-	69,806	100.00%	100.00%	-	-
集装箱控股 COOP	4,104,227	274,594	-	4,378,821	100.00%	100.00%	-	-
现代物流	205,022	-	-	205,022	99.00%	99.00%	-	-
集瑞联合重工	803,904	-	-	803,904	100.00%	100.00%	-	-
中集海控	898,977	81,616	-	980,593	70.06%	70.06%	-	-
Fortune	35,000	-	-	35,000	100.00%	100.00%	-	-
东莞集望产业园	13,160	-	-	13,160	100.00%	100.00%	-	-
模块化建筑投资	30,000	-	-	30,000	100.00%	100.00%	-	-
小计	-	106,080	-	106,080	100.00%	100.00%	-	-
	<u>9,375,276</u>	<u>523,260</u>	<u>(314,650)</u>	<u>9,583,886</u>			<u>-</u>	<u>947,752</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原价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15,451	24,240	124,075	263,766
在建工程转入	33,294	3,604	18,105	55,003
本年减少	-	(88)	(10,191)	(10,279)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48,745	27,756	131,989	308,490
累计折旧				
2016 年 12 月 31 日	(48,594)	(18,219)	(94,581)	(161,394)
本年计提	(3,829)	(1,488)	(7,881)	(13,198)
本年减少	-	79	9,154	9,233
2017 年 12 月 31 日	(52,423)	(19,628)	(93,308)	(165,359)
净值				
2016 年 12 月 31 日	66,857	6,021	29,494	102,372
2017 年 12 月 31 日	96,322	8,128	38,681	143,131

2017 年度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计入管理费用的金额为人民币 13,198,000 元 (2016 年: 人民币 12,772,000 元)。

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为人民币 55,003,000 元(2016 年度: 人民币 11,323,000 元)。

7、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借款		
-信用借款	350,000	2,710,000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4.57%至 4.79%。(2016 年 12 月 31 日: 4.13%至 4.35%)。

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部分		
-利率掉期合约	614	65
非流动部分		
-利率掉期合约	-	3,296
	614	3,361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9、 应交税费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所得税	1,867	2,042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金	1,113	1,120
应交增值税	2	-
其他	112	484
合计	<u>3,094</u>	<u>3,646</u>

10、 应付利息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债券利息	86,241	70,249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562	1,984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92	3,522
合计	<u>89,295</u>	<u>75,755</u>

11、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子公司款项	4,622,950	2,948,279
应付软件使用费	8,367	16,735
预提费用	4,870	7,592
质保金	647	429
其他	13,747	17,769
合计	<u>4,650,581</u>	<u>2,990,804</u>

(2) 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尚未支付的质保金等。

(3)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

(4) 应付关联方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联关系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子公司合计	本公司的子公司	<u>4,622,950</u>	<u>2,948,279</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项目情况如下:

项目	附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信用借款	(2)	<u>1,095,000</u>	<u>800,000</u>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无属于逾期借款获得展期的金额(2016 年 12 月 31 日: 无)。

13、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借款		
-信用借款	<u>1,322,000</u>	<u>1,621,000</u>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无因逾期借款获得展期形成的长期借款(2016 年 12 月 31 日: 无)。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1.20%至 4.45%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20%至 3.65%)。

14、 应付债券

本公司应付债券详情请参见附注四、39。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及对应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或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可抵扣或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付职工薪酬	291,949	72,986	205,760	51,44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	614	154	3,360	840
小计	<u>292,563</u>	<u>73,140</u>	<u>209,120</u>	<u>52,280</u>
互抵金额	-	-	-	-
互抵后的金额	<u>292,563</u>	<u>73,140</u>	<u>209,120</u>	<u>52,280</u>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的金额	<u>73,140</u>	<u>52,280</u>
----------------------	---------------	---------------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6、 资本公积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3,601,855	73,823	-	3,675,678
其他资本公积:				
-外币资本折算差额	687	-	-	687
-接受捐赠非现金资产准备	87	-	-	87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253,012	-	(30,077)	222,935
其他	(568,492)	-	-	(568,492)
合计	<u>3,287,149</u>	<u>73,823</u>	<u>(30,077)</u>	<u>3,330,895</u>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3,589,082	12,773	-	3,601,855
其他资本公积:				
-外币资本折算差额	687	-	-	687
-接受捐赠非现金资产准备	87	-	-	87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258,211	-	(5,199)	253,012
其他	(568,492)	-	-	(568,492)
合计	<u>3,279,575</u>	<u>12,773</u>	<u>(5,199)</u>	<u>3,287,149</u>

17、 其他综合收益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年发生金额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所得税前 发生额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评估增值准备	<u>43,754</u>	-	-	<u>43,754</u>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年发生金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评估增值准备	<u>43,754</u>	-	-	<u>43,754</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8、 未分配利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2,380,348	1,403,140
加: 本年净利润	79,106	1,827,623
减: 本公司所发行永续债的影响	(87,808)	(119,792)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156)	(75,801)
应付普通股股利	(179,837)	(654,822)
年末未分配利润	<u>2,189,653</u>	<u>2,380,348</u>

根据 2017 年 6 月 9 日股东大会批准, 本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0 日向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 每股 0.06 元(2016 年: 每股 0.22 元), 共人民币 179,837,000 元(2016 年: 人民币 654,822,000 元)。

19、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u>331,166</u>	<u>156,526</u>
其他业务成本	<u>1,452</u>	<u>24,006</u>

(2)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佣金收入	246,982	-	132,217	-
其他	84,184	1,452	24,309	24,006
合计	<u>331,166</u>	<u>1,452</u>	<u>156,526</u>	<u>24,006</u>

20、 财务费用/(收益)-净额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利息支出	537,640	313,968
减: 利息收入	(332,379)	(203,925)
汇兑损益	469,649	(468,808)
其他	15,150	5,157
合计	<u>690,060</u>	<u>(353,608)</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年公允价值变动	<u>2,747</u>	<u>10,895</u>

22、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分项目情况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47,752	1,242,06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4,000	8,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损失)/收益	(7)	7,225
其他投资收益	7,904	1,775
合计	<u>959,649</u>	<u>1,259,065</u>

23、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分项目情况如下: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政府补助	-	33,047
其他	7,408	10
合计	<u>7,408</u>	<u>33,057</u>

(2) 政府补助明细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财政补贴	<u>-</u>	<u>33,047</u>	与收益相关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4、 营业外支出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担保损失	100,989	79,104
债务重组损失	95,272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677	66
其他	2,626	403
合计	<u>199,564</u>	<u>79,573</u>

25、 所得税(收入)/费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	-
递延所得税	(20,860)	164,168
合计	<u>(20,860)</u>	<u>164,168</u>

将基于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税前利润	58,246	1,991,791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14,562	497,948
不可抵扣的支出	1,375	7,676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当年亏损的税务影响	204,206	-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	(28,940)
其他非应税收入	(237,938)	(312,516)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暂时性差异税务影响	(3,065)	-
本年所得税费用	<u>(20,860)</u>	<u>164,168</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6、 现金流量表相关情况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净利润	79,106	1,827,623
加:固定资产折旧	13,198	12,772
无形资产摊销	259	25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103	7,107
处置固定资产损失/(收益)	647	(5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747)	(10,895)
财务费用	777,404	101,868
投资收益	(959,649)	(1,259,065)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减少	(20,860)	164,16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40,627)	(478,09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增加)	1,771,143	(5,160,4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528,977</u>	<u>(4,794,806)</u>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335,730	1,715,470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1,715,470	652,86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u>(1,379,740)</u>	<u>1,062,605</u>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 现金		
其中: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35,730	1,705,57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9,896
二、 年末可随时变现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335,730</u>	<u>1,715,470</u>

注: 以上披露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的金额。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一、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17年度	2016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15,635	264,55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472,626	497,336
除同本集团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以及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25,295	399,70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净收益	458,808	361,35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5,255	139,62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43,549	(1,362,915)
所得税影响额	(326,880)	(422,18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2,114)	150,765
合计	<u>1,142,174</u>	<u>28,240</u>

注：上述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按税前金额列示。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根据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本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本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公司按照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以及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						
净利润	8%	2%	0.81	0.14	0.81	0.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4%	1%	0.43	0.13	0.43	0.13

第十四章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的要求，作为本公司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经认真审阅本公司 2017 年度报告，认为该年度报告真实并客观地反映了本公司的业绩，其所载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其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监管机构的规定。

第十五章 备查文件目录

以下文件备置于深圳本公司总部，供有关监管机构及股东依据中国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参阅：

- 一、载有董事长签名的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五、于报告期内本公司在香港联交所和本公司网站上发布的所有中英文公告副本。
- 六、《公司章程》文本。